



全 国 中 文 核 心 期 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来源期刊

学术研究

Academic Research

1

2007年第1期



郭小凌

郭小凌，生于1950年11月，辽宁省沈阳市人。

1978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历史系，同年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世界史系学习，师从廖学盛先生。1981年获历史学硕士学位，并任教于北京师范大学至今。现为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和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首都博物馆馆长，中国世界古代中世纪史研究会秘书长，北京大学希腊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职称聘任委员会委员，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评审组成员等。研究方向为世界古代史和西方史学史，撰写过一些世界古代史和史学理论与史学史方面的论著、编著、译著、教材、论文和书评等，如《西方史学史》、《古代民主与共和制度》（合著）、《文明的历程》（主编）、《历史研究》（与刘北成合译）、《梭伦改革辨析》、《古代世界的奴隶制与近现代人的诠释》、《古典西方史学中的客观主义原则与史家个人的实践》、《古希腊作家的民主价值观》、《是工商业文明，还是农业文明》、《论唯物史观的历史命运》、《古代的史料与世界古代史》、《文章不写一句空——评顾诚<南明史>的治史方法与治史精神》、《教育改革当三思而后行》等。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Academic Research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社 长：张国仪

主 编：叶金宝

副主编：陶原珂 雷比璐

学术研究

(月刊)

2007年第1期 总第266期 出版日期：1月20日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

路径选择的依赖因素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所面临的几个公共问题	杨学功 5
马克思理论的哲学维度与理论存在样式的转换	贺来 12
作为价值哲学的马克思哲学	孙伟平 19
哲学：在历史与文化之间	
——马克思哲学革命之后的哲学定位	隽鸿飞 25
马克思生存论研究的缘起、合法性及其限度	
——邹诗鹏教授访谈录	邹诗鹏 林青 马碧霄 30

科学发展观研究的方法与路径	陈晓钢 陈金龙 37
---------------	------------

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的合作与创新	陈瑞莲 刘亚平 42
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探析	李丹阳 51
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私人管理	周树志 56

论经济学的文化本位及中国经济学的建构	张建君 63
“试错法”改革过程中中国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问题	王曦 69
“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与中国经验	
——评钟阳胜《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	韩保江 75

各学科室电子邮箱:	政法 gzphilaw@yahoo.com.cn
哲学 gzphl@yahoo.com.cn	历史 gzhist@yahoo.com.cn
经济 gzronger88@yahoo.com.cn	文学 gzliter@yahoo.com.cn

(1958 年创刊)

•港澳研究•

粤港资本市场一体化研究	陈浪南 白淑云	79
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升级与发展：三维制度创新	龚唯平	86

论古希腊人的妇女观	郭小凌	91
西欧中世纪圣母敬礼的兴起探略	贺璋瑢	101
中国商民运动的阶段性分析	乔兆红	106
档案中所见的部聘教授	曹天忠	113
中国近代国家观念转型的历史进程 ——评《我理想之中华：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	林家有	119

•文化与传播研究•

组织传播研究的学术路径	胡河宁	121
大众传播与制度控制：中国现代作家的创作生态论	程丽蓉 粟斌	126

从“台港文学”到“世界华文文学”

——一个学科的形成及其命名	钱虹	131
悠久而多彩的印尼华人外文文学	赖伯疆	136
越南使臣与中越文学交流	刘玉珺	141
唐代试律诗的称名、类型及性质	彭国忠	147
试论缓读析言在上古汉语发展中的历史作用	张振林	153
英文摘要		159

CONTENTS

No.1, 2007

Some Public Problems in Front of the Studies of Marx's Philosophy	Yang Xuegong (5)
The Philosophical Dimension of Marx's Theor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oretical Patterns	He Lai (12)
On Marx's Philosophy as a Value Philosophy	Sun Weiping (19)
The Position of Philosophy after the Revolution of Marx's Philosophy	Juan Hongfei (25)
Professor Zou Shipeng's Talk about Marx's Conception of Living: Origin, Legitimacy and Limitation	Zou Shipeng, Lin Qing and Ma Bixiao (30)
Method and Rout for Studying the Theory of Scientific Development	Chen Xiaogang and Chen Jinlong (37)
Governmental Cooperation and Innovation in the Pan-region of the Pearl River	Chen Ruilian and Liu Yaping (42)
A Probe to Mutually Complementary Relation between Faire and Efficiency ...	Li Danyang (51)
Public, Administrative, and Individual Administration	Zhou Shuzhi (56)
The Cultural Connotation of Economic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Economics	Zhang Jianjun (63)
The Micro Foundation of Chinese Macro Economy in the Reform Process of 'Trying with Possible Mistakes'	Wang Xi (69)
A Bookreview on Mr.Zhong Yangsheng's Work 'A Theory about the Economic Increase Pattern Pursuing Advance: in a New Thinking of the Organized Economy Increase' -	Han Baojiang (75)
The Unity of Guangdong and Hong Kong's Capital Market..	Chen Langnan and Bai Shuyun (79)
Gambling and Travel Industry Promotion and Development in Macao: Three-dimensional System Innovation	Gong Weiping (86)
On Ancient Greek's View on Women	Guo Xiaoling (91)
A Brief Probe to the Origin of Salute to Madonna in the Western Europe in Middle Ages	He Zhangrong (101)
An Analysis on the Periods of Chinese Commercial People's Movement ...	Qiao Zhaohong (106)
The Professors Engaged by the Education Department of China during the War against Japan: a study based on archives	Cao Tianzhong (113)
An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work 'Seeking an Ideal China: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ountry Conception in Modern China'	Lin Jiayou (119)
The Academic Rout of the Studies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Hu Hening (121)
Mass Communication and Institutional Control: Contemporary Chinese Writers'	
Environment of Creation	Cheng Lirong and Su Bin (126)
Formation and Naming of a Discipline from 'Taiwan and Hong Kong Literature' to 'the World's Chinese Literature'	Qian Hong (131)
Indonesian Chinese Literature in Foreign Languages	Lai Bojiang (136)
Vietnamese Envoys and Literary Communication between China and Vietnam ...	Liu Yujun (141)
Names, Types and Properties of the Rhythmic Poems Written in Exams in the Tang Dynasty	Peng Guozhong (147)
On the Historical Effect of Lengthening Single Syllable into Dual Syllables in Ancient Chinese Development	Zhang Zhenlin (153)
English Main Abstracts	(159)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

【编者按】近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领域，个性化的研究风格渐露端倪，对马克思哲学的理解与解释形成了多样化的学术生态。从不同的学术理路上探究马克思哲学以及当代哲学的发展形态，已经取得了相当显著的成果，大大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创新与发展。与此同时，一批中青年学者脱颖而出。如何解读马克思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新形态如何建构？当代中国哲学何处去？当代中国哲学研究的范式是什么？中国哲学如何言说？等等，是当下中国哲学研究者们普遍关心的深层问题，也是前沿与热点问题。2006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哲学研究》编辑部、《学术研究》杂志社、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联合主办了“我所理解的马克思哲学”学术研讨会，对以上这些问题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探讨。本刊本期选登其中几篇论文，今后还将陆续刊登一些中青年学者的论文和访谈，期望推动问题的进一步研讨。

路径选择的依赖因素 *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所面临的几个公共问题

◎ 杨学功

[摘要] 本文以学理化的方式讨论了当前马克思主义哲学界所面临的几个公共问题：学术与现实、学科与学说、返本与开新，认为它们是制约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路径选择的依赖因素。由于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和取舍只能是个性化的，由此而形成的研究路径也必然是多样化的，但有必要在学科平台上积累最低限度的基本共识。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哲学 研究 路径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7)01-0005-07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取得巨大进展的同时，出了某些不确定因素或进一步发展的阻碍因素。在这样的局势下，由《哲学研究》编辑部、《学术研究》杂志社、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共同主办的“我所理解的马克思哲学”学术研讨会，围绕“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回顾和展望”、“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方法和进路”等问题展开，我认为是非常适时的。

这里准备围绕这次研讨会的一个主题，谈谈研究路径的问题。研究路径，作为学者个人的研究取向，当然是多种多样的，并且是可以在一定的范围内由研究者自主选择的。从这种意义上来看，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现在事实上已经呈现出多样化的态势，而且还在进一步分化。以一些重点大学和科研机构为依托，各学术群体初步形成了自己的研究特色，也可以说是学派的雏形。就个人的研究来说，我主要是致力于重新阐扬经典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意义，即它的当代处境，当然也包括它在当代所面临的挑战。具体做法上有两个切入点：一是从存在论视角（传统本体论哲学批判视角）揭示马克思哲学变革的当代意义；二是用唯物史观的方法论研究全球化问题，展示马克思思想的当代活力。当然，在这两个方向上从事研究工作的学者都很多。就前一个方面来说，复旦大学的吴晓明教授，以及今天来参加会议的邹诗鹏教授、陈立新教授和崔唯航副研究员等，都在做这方面的研究，形成了一种有一定代表性的研究进路，

* 本文是根据作者在《学术研究》杂志社、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共同主办“我所理解的马克思哲学”学术研讨会上的发言整理而成的。发言集中谈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的“学统”与“道统”问题，这里发表的，只是其中关于“学统”的部分。

作者简介 杨学功，北京大学哲学系副教授、哲学博士（北京，100871）。

大家在总体方向上保持一致，但具体的做法又各有特色。不过，这不是我今天想展开讨论的话题，我想谈的是关系到当前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路径选择的问题。学者个人的研究是高度私人化的，似乎完全自由随意，但实际上其研究成果只要公开发表，就要接受学术共同体的检验；一定时期学术共同体的研究风尚也会强有力地影响到个人的研究取向。所以从学术研究的公共平台上来说讨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路径选择，不仅是可能的，也是很有意义的。

我以为，下面几个因素，或者说对如下几个问题的回答，将制约我们选择怎样的研究路径，所以我把它们叫做路径选择的依赖因素。

一、学术与现实

最近，陶东风在《文艺研究》上撰文认为，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者目前正在以最快的速度沦为大众生活的设计师和解说员，指导自己理财、养生成为大众对于学术的最高要求。在这样的背景下，包括文学理论在内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生产出现两个趋势：一个是实用化和媚俗化，用文学理论知识来直接为社会大众的物质消费和文化消费服务，为“我消费故我在”的“身体美学”、“生活美学”充当解说员和辩护士，并把这种本质上和公共性无关的私人事务公共化（比如明星的趣闻轶事本质上就属于私人领域，但是却占据了大众传媒的至少半壁江山）。另一个是装饰化、博物馆化和象牙塔化，那些既不想用文艺学的知识批判性地切入重大公共事务又不愿意俗学媚世的学者常常选择这条“专业化”的道路。

我以为他所说的情况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并不仅仅限于文艺研究领域，事实上在哲学研究领域，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领域，这种情况也是存在的。关于这个问题，三年前“青年哲学论坛”部分成员曾经进行过一次讨论，其讨论记录经整理以《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学术性与现实性的对话》为题，在《哲学研究》2004年第1期发表后，引起了较大反响，又有一些后续的讨论。当时大家对马哲研究现状的诊断是“学术凸显、现实淡出”。我同意这个基本判断，但也有一些自己的想法。现在几年时间过去了，问题似乎依然存在，并且有愈演愈烈之势，所以这个话题还有继续讨论的必要。

我个人的看法是，这个话题的讨论无论就当时还是就现在的情况看，都有明显的针对性，但问题的提法似乎不很恰当。当时对问题的提法，采取了“学术性”与“现实性”对举的方式，这就是问题所在。因为学术性与现实性并不是互相对立的概念。学术性的反面应该是非学术性，现实性的反面则是非现实性。学术性与现实性并不是简单对应的关系，也不是互相对立的关系。在二者的关系上，实际存在着多种不同类型。（1）有些想法或言论，既无学术性也无现实性，属于空洞无物的空气震动，不在讨论之列。（2）有的研究，学术性很强，但现实性较差。例如历史文献学、考古学等纯粹考据类的研究，这些研究领域甚至反对直接的现实关怀。但应该承认这种研究有独特的价值，不能因为其缺乏现实性而加以贬低和否定。类似于这种研究的马克思文本研究，近年来颇受重视也很有成就。如果研究者不把这种研究的意义无限夸大，乃至以为只有这样的研究才是哲学研究，才具有学术性，也就不能因为其缺乏现实性而否定其价值。（3）有的所谓研究，表面看现实性很强，但学术性却很差，甚至站到了学术的对立面。大家都很清楚，这就是那种御用的学术，迁就眼前事变的学术。说是学术，其实是学术的异化，其现实性也是虚假的。（4）学术性与现实性相互为用、齐头并进。这是最好的类型，也是哲学研究理想的和正当的类型。历史上不乏这样的情形，甚至可以说，一切真正的哲学研究，都属于这种类型。

从哲学史上看，我们不难发现，哲学的学术性与现实性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并不像通常理解的那样简单。“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马克思），是“把握在思想中的它那个时代”（黑格尔）。从这种意义看，一切真正的哲学从来都不曾脱离现实，只不过表现现实的方式不同罢了。即使是中世纪的经院哲学，过去我们认为是脱离现实的“烦琐哲学”，其实在那个时代，宗教是人们的现实生活须臾不可离开之因素，甚至是现实生活的主宰。哲学沦为“神学的婢女”固然会失去自身的独立性，失去智慧的品格，但却不能说是远离了现实。那个时代的宗教犹如我们现在的政治，其实是现实性最强的东西。哲学的学术性与现实性的关系，有时还以内容和形式上相分离的形态显示出来。例如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分析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道德哲学时就发现：黑格尔的道德哲学从形式上看是抽象的，

但内容却是现实的；反之，费尔巴哈的道德哲学从形式上看是现实的，但内容却是贫乏的、空洞的。这与我们今天的某些情况类似：有的人成天把“现实”挂在嘴边，其实是“非现实”地谈论；有的人不怎么喊“现实”的口号，但却通过扎实深入的学术研究，引导和深化了对现实问题的透视。

当时集中讨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学院派”取向，否定性的评价占主导地位，我的看法稍有不同。我以为，“学院派”研究取向的形成，对于提升马哲研究的学术性功不可没。它在一定意义上是为了纠正以前那种大而化之、信口开河、浮光掠影的文风和学风。而且这种研究取向的出现，首先是对以前那种过分政治化和意识形态化的哲学的反动，其意义并不完全是消极的。确实有一部分学者自觉“远离”政治，不再像过去那样甘愿充当现行政治乃至现行政策的辩护工具，而是追求学术上的独立和“超然”。但是，“远离”政治并不必然导致远离现实生活；在某些时候，对某种政治的远离，反而是哲学回归生活的前提。当然，我们可以说，无论是过去哲学与政治“贴”得太近，还是现在一些人多少有些刻意地追求的“学院化”，都不是理想的状态。因为在后一种取向中，虽然不是全部，但确实部分地存在着脱离现实生活的问题。当政治仍然是现实生活中主宰性的力量时，对政治采取“冷淡主义”的态度，就可能对现实中的疾苦麻木不仁。

问题是，我们应该对学术性有正确的理解。不仅不应把学术性与现实性对立起来，还要区分真正的学术性与虚假的学术性，即当时有学者提到的“伪学术性”。借用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的一个提法，真正的学术性就是“思维的真理性”，即“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思维的此岸性”。在这里，学术性和现实性、真理性和此岸性是统一或一致的。马克思说，“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1] (P55)} 应该承认，在这种意义上真正有学术性的著述，当前还是很匮乏的。有些著述只保持着一种学术性的外观，满足于对某些时髦概念和术语，特别是对域外成果的非批判（这里的“批判”是指“分析”）的直接挪用，而缺乏本土语境中的创造性转化。有学者用“学术化包装”^[2]来形容，我认为是非常贴切的。显然，这种“学术化包装”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学术性。由此可见，学术性与现实性的关系不能抽象地谈论，因为真正具有学术性的思想必然具有现实性；反之，真正具有现实性的思想也必然具有学术性。所以问题并不是要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的学术性诉求，而是要使这种诉求真正落到实处。

哲学研究并不是纯粹的概念演绎和逻辑推理。概念演绎和逻辑推理，只是哲学的某种表达形式，而这种形式所蕴涵的真实内容，总是这样那样地关涉着现实。如果追求那种与现实无涉的所谓“纯学术”，恰恰是对哲学及其学术性的双重误会。也许有人会说，没有“纯粹”的现实，我们所谈论的“现实”总是被概念“污染”的。我的看法是：不能沉陷于这些“污染”，而要穿透概念的密林，抵达现实的此岸。概念只是我们把握现实的脚手架，如果它阻碍了我们对现实的穿透，就应该无情地撇在一边。相反，如果迷恋于概念的演绎和外在的逻辑推理，就有可能使哲学研究变成脱离现实的纯粹形式主义的东西。

在当代条件下，哲学研究已经成了一项高度专业化、职业化的精神活动。从职业化的要求来看，学者以学术为天职，所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学院派”研究取向在今后还会进一步强化。但随着当今世界和我国社会转型过程中所暴露的问题越来越多，弘扬马克思现实批判的理论品格，以学术的方式关注和参与现实的研究也会随之增多。到了那时，学术化的追求才会真正收获自己的思想果实。

二、学科与学说

继续沿着学术化的方向追问，则有学科和学说的关系问题。这也是当前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必须正视并妥善处理的一个大问题，是关系到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建设能否取得整体性进展的一个前提性问题。

众所周知，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定的学科目录中，哲学一级学科下属八个二级分支学科：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外国哲学、逻辑学、伦理学、美学、科学技术哲学、宗教学，马克思主义哲学居于首位。虽然这种划分在分类原则上是否严格自洽尚需进一步斟酌，但基本上反映了我国哲学学科发展的实际情形。可是，对于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规定为哲学二级分支学科，有些人颇有微词：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是一种学说，或西方哲学中的一种学派，因而不能将其规定为学科。初看起来，这种说法具有形式

逻辑上的明晰性，但其对学科和学说关系的僵硬划界恰恰是需要辨析的问题。

学说是学术上有系统的主张或见解。学说的因子是学术观点，当某些相互环扣的学术观点在结构上形成一个有条理的系统时，学说就形成了。学科是学说发展到一定阶段、一定程度的必然结果。学说是学科的实际内容，学科是学说的形式归属。离开了具体的学说，学科就是一个空壳，或逻辑上所说的空类。学科乃某一学术领域之共名，是按学问的对象或性质而划分出的学术门类。学科依其对象范围而有大小之别，在历史上也处于经常的变动（分化或整合）之中，但只要一个学术领域有确定的研究对象，有逻辑上自治的范畴体系和自成一体的话语系统有具有研究和开发价值的问题域有从事研究的学者或学者群体，就可以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学科。至于这一学科是以发现者、开创者的姓名命名还是以这一学术领域的对象命名，则与它能否被确定为学科并无直接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相对独立的分支学科，具有成为学科的上述一切要件，因此，那种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存在的理由是不能成立的。只有首先澄清这种模糊认识，才能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科建设开辟道路。

学科是学术最具包容性的上限概念。学科乃学术之公器（学术乃天下之公器），它兼容学说、学派并且为后者在学术共同体中的合法性提供识别的标尺。在一个学科之下，不仅可以包括不同时段、地域、国别以及个人对同一对象的研究成果，而且可以兼容互有差异乃至对立的各种学术派别和观点。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于19世纪40年代创立的一种哲学（当然有人不承认其为哲学），当我们把它作为一门学科来建设时，其内容就应该包括自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来一切关于它或一切以它为对象的研究成果，而不论东方与西方、中国与国外之别，也暂时不考虑观点和学派的差异。从这种意义上看，我们应该把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也纳入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范围内来研究，破除以前那种“西马非马”的偏见。对待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有当我们建立起宽广的学科视界之时，才能有开放的心态和胸襟，从而避免作茧自缚、画地为牢的种种偏狭之见。

任何一门学科都有自己的基本学术规范，我把这种规范称为一门学科的“学统”。由于种种原因，长期以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领域一直未能有效地形成自己的学术传统。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又几乎是在不断“破旧”的否定中走过来的，有的好传统也被丢掉了。在没有共同遵守的学术规范的情况下，大家只能各自为政、自说自话，以致有人形容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现状是：“众声喧哗，但听不到和谐的乐音。”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我认为当前应该着力构筑学科平台，通过学术共同体的建设性互动，逐步形成一套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学术规范。这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科建设具有特别紧迫的意义。

学科提供了一个公共的平台，在这个平台上展现的，则是各种个性化的学说和学派。有人认为，既然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门学科，那么其内部就不应该有不同的学说和学派。他们以学科公共性为由，否认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不同学说和学派存在的合理性。这也是一种简单化的理解。学说是学科发展的基础，学科是人们将学说发展过程中积累起来的学术成果进行总结、归纳、规范和分类之后才确立起来的。正是学说的形成与发展、不同学说的竞争、融合和更替，才推动了学科的形成与发展、学科的分化和整合以及新学科的产生。因此，学科的形成和确立并不意味着不同观点、不同学说、不同学派之间争论的结束，而是意味着在新的基础上新的争论的开始。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而言，当前的问题一方面是学科意识缺失，没有形成共同的学术规范，另一方面则是学说成果太少，真正具有原创性的学说微乎其微。所以在确立自觉的学科意识的前提下，重心还是应该放在学说成果的提出、发现、培养和扶植上。只有创新性的学说成果不断涌现、不断成熟，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的发展才会有深厚的学术基础。

学派是同一学科中由于学说、观点不同而形成的派别。学术共同体在探求真理的过程中，具有不同知识背景的群体和个人，从不同的视角切入相同的问题，就可能形成相同或不同的见解，而持相同见解的人结合在一起，就形成一个学派。学派是学术发展过程中具有规律性的正常现象，也是学者探求真理的一种组织形式。学派的形成，往往是学术获得发展的重要标志。马克思主义哲学本来是一种有别于传统哲学的学说，它在发展过程中被确立为学科之后，当然会形成学科的若干基本规范、基本共识；但是，同样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研究对象，仍然会出现不同的学术见解，形成各种不同的学说和学派。因此，

要允许并鼓励不同观点、不同学说、不同学派的存在和竞争，通过“百家争鸣”的方式去探求真理，而不能搞“唯我独尊”，垄断论坛。学派的地位只能根据其学说对于学科发展的贡献来衡量，而学术争鸣是学派互动的经常方式，也是增进学科共识和学术积累的必要平台。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界来说，要注意防止学术争鸣政治化和学术争鸣利益化的偏向。所谓学术争鸣政治化，就是分不清学术问题与政治问题的界限，任意制造学术问题与政治问题的直接关联，甚至给不同学术观点戴各种政治帽子。这方面的教训以前实在是太多了，至今还不能说已经完全绝迹。所谓学术争鸣利益化，就是把学派地位和学术声誉等利益因素置于学术争鸣的首位，而把追求真理的精神弃置一旁，使学术争鸣变成维护宗派利益的“意气之争”。这些做法都极不利于马克思主义哲学自身的学术建设和发展。

三、返本与开新

这是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目标诉求问题。我记得这个说法最早是由南开大学陈晏清教授提出来的。他在 1999 年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主办的“新中国哲学研究 50 年”学术研讨会上，借用当代新儒家“返本”和“开新”的提法来总结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进展，认为所做的主要工作都可以概括在这两个方面。当时他的见解获得了与会者的普遍认同，不过当时并没有把这两个方面对立起来的意思。但是最近几年来，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它们却逐步形成为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有明显差别的两种研究取向。

这两种研究取向都形成于“重读马克思”的学术背景之中，只是目标诉求不同，并分别形成了“马克思哲学文本研究”和“马克思哲学当代价值”研究两种学术潮流，代表了当前深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两种不同取向：前者力图通过对文本的悉心解读，还原马克思当年思考的特定语境，弄清它的原始状态和思想实质，客观地把握马克思本人的思想，接近其复杂的心灵世界；后者虽然也把文本研究作为基础，但更关心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的发展，即通过重新解释马克思来捕获时代问题和激活马克思的思想方法在当代的意义。两种不同取向的差异，在它们的两个纲领性口号中得到了鲜明的表达：一个关心的是“呈现马克思思想的真实面貌和原初状态”；一个关心的是“马克思如何走向当代”。这两种取向的差异非常明显，并且已经展开了正常的学术交锋和争鸣。

我对这个问题的看法，以前已经在一些文章中表达过。我曾借用前面的提法，把上述两种不同研究取向的目标诉求分别概括为“返本”和“开新”。而从解释学的视角看，“返本”与“开新”之间不是二元对立的关系，而是一种“循环”关系。对于马克思哲学研究来说，所谓“返本”，就是要通过原著精读和深研，把握马克思哲学的真精神。但是，马克思哲学的真精神不是现成地摆在那里伸手可及的东西，它需要通过我们的理解和解释才能揭示出来。这种揭示有可能符合马克思的真精神，也有可能背离这种精神。但理解和解释又是不可缺少的，否则马克思哲学的真精神就会隐而不彰。因为马克思哲学的真精神并不是现成的，而是有待于我们去研究和揭示的。这种研究越是体现“创造性解释”的原则，就越是符合马克思的真精神。换句话说，马克思的真精神是有待于我们去理解和发现的，而这只有在创造性的研究和解释中才有可能。创造性解释是马克思哲学真精神的必然要求，舍此不仅谈不上马克思哲学的“发展”，也谈不上对马克思哲学的“忠实”。马克思本人就不止一次把那些不顾历史条件变化，只知道简单“复述”他的“原话”的人，看作自己的不肖子孙。可见，“返本”的内在要求蕴涵着“开新”。而“开新”要成为真正富有新意的发展和创新，又离不开对马克思哲学精神实质的不断深入的把握，也就是要求不断“返本”，否则“开新”就失去了其应有的根基和前提。显然，这是一个在无限反复的循环中不断提升的过程。^[3]

这是几年前的想法，几乎没有做什么修改。现在看来，这些说法多少带有某种调和的色彩，而在实际的研究过程中，两种取向已日益向着两极分化的方向发展了。其中涉及到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发展，特别是在这一发展过程中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各种历史形态之间的关系问题。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通过国内学术界关于“马克思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两个术语区分的利弊的分析来予以说明。

近年来，随着“回到马克思”之说的兴盛，学术界有不少人都主张把“马克思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两个互有区别的概念来使用。如果从这两个概念所涵盖的内容和文献依据看，这种区分是有道理的，也有助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发展和形态演变作出更精细更具体的把握。在这种区分中，“马克思哲学”在狭义上特指马克思本人的哲学，它以马克思本人的著作作为文本依据；“马克思主义哲学”，其文本依据则不仅包括了马克思本人的著作，而且包括了隶属于这一学派的其他人的著作，例如马克思的合作者恩格斯的著作，马克思的后继者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人的著作，甚至包括马克思的战友和学生的著作，理论上还应该包括当代的其他马克思主义者（不管他们是政治家还是学者）的著作，等等。可见，“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个内涵和外延均在不断扩展的概念，而“马克思哲学”则是一个内涵和外延都相对确定的概念。

然而，如果仅仅这样来理解这种区分的意义，就把它看作一个单纯的技术性或技巧性问题了，而此说倡导者的真实意图也就变得晦暗不明了。实际上，主张把“马克思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两个概念严格区别开来的论者，都隐含着这样一种识见：马克思本人的哲学与隶属于这个学派的其他人的哲学（如恩格斯的哲学、列宁的哲学、斯大林的哲学、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等等）是有本质区别的。就是说，这两个概念的区分是一个实质性问题，而不只是一个技术性或技巧性问题。

在我看来，这种区分暗含着一个理论逻辑上的“陷阱”：在把“马克思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僵硬地界划开来的同时，势必割裂马克思主义哲学历史发展的内在连续性，甚至人为制造马克思与恩格斯以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和后继者之间的种种“断裂”，这是值得注意的。这里排除把马克思和恩格斯对立起来的“偏见”不论，在理论上则关涉到如何看待马克思哲学的本真精神、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发展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价值的理解方式问题。正如有学者所质问的：“马克思的本真精神是自足地存在于马克思的文本中，还是存在于与现实实践的交互作用和相互发明中？割断了马克思哲学与后来继承者的历史联系如何理解马克思哲学的发展问题？如果说与马克思同时代且长期合作的恩格斯都对马克思存在着诸多‘误读’和‘曲解’，那身处当代的我们在何种程度上能够‘回到马克思’，而这种‘还原’主义的理解进路是否本身就违背了当代诠释学所揭示的理解规律？评价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性的标准应该是什么，是理论的自治还是对当代现实实践问题的解决能力？等等。”^④

这些尖锐的质询凸现了理解方式的当代性问题。应该看到，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从马克思发源而不断流变着的学说，是以马克思为根而一直在生长着并具有分歧的枝杈的理论生命体。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源”与“流”抽象地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撇开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的发展而力图在源头去寻找“马克思哲学”自身的所谓同一性和单义性，只能是否定历史的错觉。实际上，即使是在源头上也存在着本身的差异和矛盾，孕育着多向发展的可能性，而发展过程中的多样性更是发展本身的特性所规定的。不同时代不同国度的马克思主义者，根据自己在实践中面临的任务和问题，结合自己的历史文化传统，对马克思思想理解的侧重点和着眼点都是不同的，从而形成了各具特质和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构成了一个庞大的马克思主义家族。只有从这样一个广阔的历史视野出发，才能合理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史，正当地提出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形态的问题。这不仅是一个关系到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前景的问题，而且是一个关系到马克思主义哲学本身前途命运的问题。

有这样一个例子颇能说明些问题：前些年，中央乐坛的作曲家田丰创办了一所云南少数民族文化传习馆。田丰把民间艺人和有歌舞天分的孩子集中在馆里进行文化传习，坚持“原汁原味，求真禁变”，不对传统做任何加工，甚至不让学员看电视。可是传习馆最终关闭，田丰也因肺癌去世。有人认为传习馆的悲剧就在于“求真禁变”。^⑤与之相反，最近云南大型原生态民族音乐集“云岭天籁”在北京演出，却获得观众和专家好评。到底应该如何继承原生态文化艺术？怎样更好地开掘民族传统文化资源？多年来，在田间地头采集民歌，通过“采风”汲取民间文化的养分，一直是人们坚持的习惯做法。但“云岭天籁”编导、音乐统筹刘晓耕却认为：“我们不是简单地把采回来的歌直接拿出去，而是在保持框架不变、音乐

灵魂不变的前提下，在结构上进行加工，加入有时代感的表达形式。”“在对待如何继承原生态文化艺术的问题上，有两种态度：一种是求真禁变，一种是求真求变。我们的态度是求真求变。”刘晓耕说，“我们对原生态文化的还原不是博物馆式的，是加以创造和发展的。对于它的原生态元素，不是弱化而是强化它。”^⑩ 对待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生形态应取何种态度？从这个例子中当可获得必要的启示。

对于马克思文本研究的倡导者来说，强调“返本”、“还原”本无可厚非。然而在我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在当前面临的更大困境，是研究者在剧烈变动的时代面前失语，从而使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失去了亲切的现场感，失去了对于当代生活的解释力，也失去了对于公众的吸引力，这才是这种研究之所以出现“危机”的症结所在。从这种意义上说，重建当代语境中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话语，创造当代中国学者的理论建构，着眼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和创新，才是真正摆脱目前困境的出路。^⑪ “返本”固然不易，但“开新”更为艰难。“开新”有各种类型和层次，如渐进的增量创新、激进的结构创新和整个学科范式的创新等。第一种创新主要通过对新问题的研究来实现，第二种创新则依赖于体系的变革，第三种创新最难，它依赖于整个研究范式的全面调整，标志着学科整体面貌的跃升。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而言，这三种意义上的创新当前都必不可少，可是我们又做了多少呢？

以上通过学理化的方式所谈论的几个问题，在我看来是当前马克思主义哲学界所面临的带有普遍性的公共问题。当然，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和取舍只能是个性化的，由此而形成的研究路径也必然是多样化的。可以肯定地说，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还将进一步分化，我们所能期待的只是在分化过程中逐步形成某些最低限度的共识，从而使这个领域的研究者还能继续以学术共同体的方式存在下去。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穆南柯.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的“学术性”和“现实性”问题[J]. 哲学研究, 2004, (4).
- [3] 杨学功. 从解释学视角看马克思文本研究[J]. 学术研究, 2003, (9).
- [4] 马俊峰. 合理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性[J]. 教学与研究, 2005, (9).
- [5] 民族歌舞《云南印象》的启示[N]. 光明日报, 2004-07-22 (A2).
- [6] 《云岭天籁》打造原生态民族文化品牌[N]. 光明日报, 2006-11-22 (2).
- [7] 杨学功. 超越“史”和“论”的二元对置[J]. 学术月刊, 2006, (1).

责任编辑：罗 莹

马克思理论的哲学维度与理论存在样式的转换

◎ 贺 来

[摘要] 澄清马克思哲学特殊的理论存在样式，是理解和捍卫马克思理论的哲学维度，阐发其哲学性质、内容和功能的关键点。马克思以一种“非哲学”的态度摒弃了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但与此同时创造了另一种新的理论存在样式，那就是把哲学变成了“哲学实践”，即变成了一种干涉、介入和变革现实生活的方式，并因此使得哲学表现出与传统哲学有着重大不同的理论性质、言说方式和话语方式。自觉地认识马克思哲学所实现的这种理论存在样式的转换，可以使我们进一步认识到：不能以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来衡量和评价马克思的哲学性质，更不能用传统思辨哲学的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来理解和阐发马克思哲学。

[关键词] 理论存在样式 马克思理论的哲学维度 哲学实践 话语方式的转换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12-07

一、“理论存在样式”：理解马克思理论中哲学维度的关键点

在马克思的整个思想体系中，究竟是否有哲学的独立地位？或者说马克思理论是否具有独立的哲学维度？这似乎是一个不成问题的问题。但无论在西方哲学史家眼里，还是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内部，这都曾是一个充满争议的问题。

对此问题的争论在马克思去世之后即已开始。第二国际的一些理论家认为，马克思主义已经实现了从“哲学”向“科学”的转变，马克思主义中最重要的东西是它为社会历史运动所提供的一种普遍的、必然的“科学规律”，它抛弃了一切“哲学幻想”，克服了全部哲学的形式和内容，把对社会历史的研究变成了与“自然科学”一样的“历史科学”；因此，“哲学”对马克思来说是一个贬义词，是与马克思的理论无关的“前科学”和“非科学”的累赘。例如梅林明确说道：“机械唯物主义在自然科学范围里是科学的研究的原则，一如历史唯物主义在社会科学范围里一样”。^①(P99)在他看来，“历史唯物主义”就是马克思在社会领域里的“科学原则”，就如同“机械唯物主义”是自然科学领域的科学原则一样。拉法格、考茨基、伯恩斯坦等人在不同场合把马克思主义概括为“经济唯物主义”、“经济决定论”或“经济社会学”，他们都相信，“哲学”这个词对于马克思的理论来说是一个不相干的字眼，马克思的学说从根本上是一种社会历史理论，因而并不包括“哲学的维度”。出于这种理解，他们中一些人为了“丰富”马克思的思想体系，主张从康德哲学、马赫主义中借用“哲学”的内容来补充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与此类似，在马克思主义阵营之外许多“资产阶级哲学史家”所撰写的哲学史著作中，马克思的哲学思想或者是不置一词、完全被遗忘，或者只占据一个微不足道的位置，得不到应有的重视。正如柯尔施所说的：“对于资产阶级教授来说，马克思主义充其量不过是19世纪哲学史中一个相当不重要的分支，因而就把它当作‘黑格尔主义的余波’而不予考虑”。^②(P1)他们认为从真正“哲学”的眼光出发，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没有或者很少有属于哲学的内容，马克思从根本上只是一个政治经济学理论和历史方面的学者。

在阅读马克思所留下的理论文本时，人们也会经常产生一个疑问：马克思的哲学究竟在哪里？在一般认为的马克思“成熟时期”的著作中，我们始终找不到以我们熟悉的哲学话语的形式表达出来的系统的哲学文本。除了《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在对青年黑格尔派的哲学幻想进行意识形态批判时相对较多地提及和涉及哲学，除了在《资本论》跋里，马克思声称是黑格尔的学生，并宣称要把辩证法颠倒过来，

作者简介 贺来，吉林大学哲学基础理论研究中心暨哲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吉林 长春，130021）。

“以便发现神秘外壳中的合理内核”^{[3] (P24)}外，我们很少见到马克思专门的“哲学论述”。1858年在给恩格斯的信中，马克思表示“愿意用两三个印张把黑格尔所发现、但同时又加以神秘化的方法中所存在的合理的东西阐述一番，使一般人都能够理解”。^{[4] (P250)}10年之后，在给狄慈根的信中，马克思再次态度坚定地表示：“一旦我卸下经济负担，我就要写《辩证法》。辩证法的真正规律在黑格尔那里已经有了，自然是具有神秘的形式。必须把它们从这种形式中解放出来……”。^{[5] (P535)}但是，马克思从来没有把这些承诺付诸实现，以一种人们所熟知的方式来表述自己的“哲学”，在马克思那里，人们找不到与康德、黑格尔、胡塞尔、海德格尔等可相比较的哲学话语系统。

如果把这一点与前述“资产阶级阵营”和“马克思主义阵营”内对马克思理论体系中哲学维度的质疑和否定联系起来，我们就可以认识到，“哲学”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地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合法性并非具有无须论证的自明性。我们今天仍然有必要进一步思考：在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是否有哲学的独立地位？马克思理论的哲学维度究竟体现在何处？为什么按照“正统”的哲学史家们的眼光，马克思不能归入“合格”的哲学家之列？

在我们看来，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是包含着其特有的哲学维度的，但是，马克思变革了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并创造了一种与以往哲学全然不同的哲学理论存在样式，它不再以传统哲学的话语方式、写作方式和工作方式来“生产”自身，而是通过这种理论存在样式的改变，带来了哲学的本性、对象、功能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正如阿尔都塞所指出的：“马克思哲学存在着，但它却没有被当做哲学来生产”。^{[6] (P225)}如果不理解这种理论存在样式的重大变化，固守历史上形成的、人们已经习惯的哲学观来对它予以考量，那么，在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将找不到哲学的踪影，种种对马克思哲学存在地位的怀疑和否定，其根源正在于此。

因此，对马克思哲学特殊的理论存在样式进行深入探讨，是一个事关马克思哲学存在合法性的重大问题。我们认为，在此问题上，有两个最为重要的关节点值得我们高度重视。第一，马克思采取“非哲学”的态度对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进行了摒弃；第二，马克思把哲学变成了一种干预和改造现实生活的手段，把哲学变成了实践活动的一部分，哲学因此而成为一种“哲学实践”。

二、“非哲学”：马克思对传统哲学理论存在样式的否弃

“非哲学”所意味着的是，马克思要否定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宣告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的僭妄和过时。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用马克思的话说，是以“解释世界”为根本特征的。所谓“解释世界”，在西方哲学史上，就是要回答“存在者”何以“存在”这一形而上学的本体论问题。这一问题在柏拉图那里体现为对“可知世界”的“绝对原理”即“理念世界”的寻求；在亚里斯多德那里，则明确表述为认识“世间第一原理”；^{[7] (P6)}在黑格尔那里，则是要获得关于“上帝”或“绝对”的概念性知识，获得这种终极存在的最高知识，也就意味着获得了关于世界的终极解释。在哲学史上，这种试图一劳永逸地捕获世界的终极知识从而实现对世界的终极解释的学科也因此被称为“神学”、“纯粹理论学科”、“第一哲学”等等。抱着“解释世界”的这种野心，哲学理论的存在方式必然具有如下性质。（1）绝对性，哲学理论代表着任何时间、任何地方都适用的“普遍真理”，具有超越时空、“永恒在场”的性质。（2）神圣性，哲学是少数具备超人慧眼的人从事的事业，这些人超越世俗芸芸众生而与真理同在，因而具有超凡脱俗甚至神秘的性质。（3）至上性，哲学既是世界和人的生活实践的规定者，又是理论自我存在的规定者，它自足完备、无需外求。这三者使得“强大的理论概念”构成了传统哲学的根本特点之一，它把“过沉思的生活，即理论生活方式当作拯救途径。理论生活方式居于古代生活方式之首，高于政治家、教育家和医生的实践生活方式。由于成为了一种示范性的生活方式，理论本身也深受感染；它替少数人打开了真理的大门，对大多数人而言，这扇门却一直是关闭的”。^{[8] (P31-32)}因此，传统哲学是一种把自身神圣化、绝对化和至上化、自认具有最终话语权和自足解释力量的存在样式。

“非哲学”就是要向这种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提出非难和挑战。在马克思看来，传统哲学的上述理论存在样式存在着双重的僭越，首先是对人的实践活动的僭越，二是“普遍性”话语权的意识形态僭越。

“非哲学”就是要对这两重僭越进行批判和解构，并在这种批判和解构活动中，体现和凸显出一种全新的哲学意识、哲学精神和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

实践活动所具有的现实性是对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的根本性反驳。它表明，任何哲学理论都有一个它无法涵盖和囊括并予以总体化的“异质”的“外部领域”。实践作为一种改造世界的活动，是一种“历史性”的、在具体时空情境中进行的“有条件的”活动。因此，关于实践活动的“真理”总是具体的、历史性的“真理”，而不可能是一个“统一的”、“整体性”的真理。人不能离开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实践活动，以“全体实践活动”为对象，以一种理论的方式形成关于“实践活动总体”的真理。也就是说，“哲学”是无法为“实践”确立一个终极的、绝对的、统一的真理的，实践活动构成了“哲学真理”永远无法侵蚀和吞噬的边界。因此，相对于实践活动，任何理论的立场都是有限的。以往哲学试图用“理论”的方式来达到“整体性”的真理，不过是一种思辨的幻想和无法实现的幻觉。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二条中，马克思明确说道：“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⑨1 (P55)} 哲学试图用理性概念来获得关于世界的终极知识并以此来实现对整个世界的终极解释，试图用一个“理论的体系”来把“存在”的真理囊括其中，这正是一种“离开实践的思维”，它完全建立在对实践活动遗忘的基础上因而也是建立在对“现实”的错误理解的基础上，它把“现实”当作理性，当作思维概念静观的对象，而不懂得“现实”应当当作“感性的人的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

因此，实践活动从根本上具有与“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不相容的本性，它证明了“哲学”那种神圣性、绝对性与至上性的理论存在样式的无根性与虚幻性。可以说，实践活动本身就具有“非哲学”的性质，正如维特根斯坦发现了日常语言及其语言游戏的“非本质主义”和“非哲学”本性、海德格尔发现了“无”与“时间性”的“非本质主义”和“非哲学”本性一样，马克思发现了“实践”的“非本质主义”与“非哲学”本性。在此意义上，“非哲学”就是要消除理论对于实践的僭妄，让人的生存实践“如其所是”那样获得其本源的、优先的地位。可以说，“非哲学”就是一场反对哲学理论遮蔽生存实践的斗争，一场消除哲学的理智迷乱从而捍卫生存实践优先地位的斗争。

那么，“哲学家”们为什么会脱离实践并把哲学理论视为绝对、神圣和至上的存在？在“哲学”的这种理论存在样式后面隐含着什么？

马克思通过对哲学的意识形态批判回答了这一问题。通过这种意识形态批判，马克思揭露了“哲学”对自身理论存在样式期许中所包含的欺骗性和虚妄性。这是马克思运用意识形态批判所展开的“非哲学”向度。

在马克思看来，当“哲学家们”宣称哲学知识拥有解释世界的终极客观性和普遍性时，实际是“把特殊利益说成是普遍利益”，或者把“普遍的东西”说成是占统治地位的东西”，^{⑩1 (P101)} 因而骨子里所渗透和体现着的是充满压迫和控制性的权力意志。马克思在其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经典表述中，把“哲学”与“政治”、“法律”、“宗教”等一道，都视为“意识形态的形式”，认为对于这些意识形态的形式，“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哲学”本来是“哲学家”个人的创造物，但在“阶级社会”里，占据统治地位的阶级总是倾向于从这些不同的思想中“抽象出‘一般思想’、观念等等，并把它们当作历史上占统治地位的东西，从而把所有这些个别的思想和概念说成是历史上发展着的一般概念的‘自我规定’”。^{⑪ (P101)} 于是，人们在历史上就可以看到这样一种现象：“占统治地位的将是越来越抽象的思想，即越来越具有普遍性形式的思想。因为每一个企图取代旧统治阶级的新阶级，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不得不把自己的利益说成是社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利益，就是说，这在观念上的表达就是：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把它们描绘成唯一合乎理性的、有普遍意义的思想”。^{⑫ (P100)} 可见，当“哲学家”们自诩为世界“客观”的解释者时，实质上是建立在对另外一些“特殊群体”及其话语权的控制和压制基础上，因而不过是“特殊”权力的合谋者和“特殊”秩序的捍卫者和维

护者。

在此意义上，“非哲学”就是要消解“普遍解释者”的虚妄和揭穿“哲学家”的假面具，其实质是对“哲学家”们僭用普遍者之名的抵制和解构。

通过上面的分析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非哲学”是马克思十分鲜明和自觉的立场，它所直接针对的就是马克思所称的“哲学家们”对其理论存在样式的自我期许。马克思在其一系列著作中明确地表达了这一思想。例如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第一次提出要“消灭哲学”。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最后一条，马克思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9](P57)} 马克思显然把自己排除在“哲学家们”之外。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哲学”被视为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代名词，因而必然随着现存秩序的灭亡而消失。在此，“哲学”与“哲学家”都完全在一个负面的意义上被使用。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恩格斯同样明确说道：“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10](P311)} 所有这些论述，都清楚地表明了马克思“非哲学”的基本态度。

现在的问题是，当马克思采取这种立场时，马克思是否完全取消了哲学，甚至彻底消解了哲学的维度？

我们的观点是：马克思“非哲学”的立场所宣告的是以往哲学那种特定的理论存在样式的终结而非哲学本身的终结。马克思终结了传统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并开创出一种哲学新的理论存在样式，那就是他把哲学变成了一种“哲学实践”，哲学成为了一种干涉、介入和变革现实生活的方式，成为实践活动的一个内在组成部分，成为内在于现实生活并改变现实生活的一种现实力量。

三、作为“哲学实践”的理论存在样式

那么，作为“哲学实践”的理论存在样式具有什么特点？与以往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相比，它究竟发生了什么重大转变？

哲学变成“哲学实践”，意味着哲学虽然仍以“理论”的方式表现自己，但是这种理论的位置和目标、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等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哲学理论不再到生活实践之外为现实生活实践提供基础和原则，相反，一种哲学理论之所以有价值，当且仅当它是在人们的生活实践中提出来的，当且仅当它为生活实践所需要并在生活实践中证明了自身的力量；它的存在不是脱离生活实践，为“再现世界”提供“客观知识”，而是回答“怎样行动”，从而使“更好的生活如何可能”，因此，它不再按照“知识的逻辑”，而是按照“实践的逻辑”来存在；理论的目标不是作为静观者来对世界进行思辨和描述，而是作为实践活动的一部分，作为一种现实的思想力量来创造生活和世界。上述变化表现在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上，使得哲学不再以纯粹的思辨概念为工具来建构哲学体系，而是面向现实生活实践本身，在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艺术、宗教等人文社会科学的结盟中，来寻求与现实生活实践的本性相适应的话语方式与言说方式。

这一切表明，当哲学成为一种“哲学实践”时，哲学已不是一种传统意义上的“学说”（即关于世界整体、存在本身的“解释之学”），而已成为一种“活动”（一种介入和改变现实世界的“活动”）。这种活动包括两个最基本的内容，一是对旧世界的“批判”和“揭露”，二是在“批判”和“揭露”的基础上生成关于“新世界”的想象。

“批判”和“揭露”活动是一种“解蔽”的活动，它要去除意识形态的障蔽，显示现存秩序的有限性与非完美性，从而使人们对自身的生存状态保持清醒的自我意识，它要透过一切得意自满和踌躇满志，暴露貌似合理与天经地义的东西后面所隐含的“另一面”。在此而言，“批判”与“揭露”总是针对人历史发展中具体的生存困境和生存矛盾而展开的，虽然“批判”和“揭露”的工作要以“理论”的形式表现出来，但这种理论不是为了以“发现”世界的“自在真理”为目标，而是以克服和变革现存状态为目的，因而蕴含着一种颠覆现存秩序的“人文解放”旨趣（在此，“解放”乃是一个动词，一个不断从奴役中挣脱出来的动态过程）。对此，马克思曾有过清楚的表述：“批判并不是理性的激情，而是激情的理性。它不是解剖刀，而是武器。它的对象就是它的敌人，它不是要驳倒这个敌人，而是要消灭这个敌人，因为这

种制度的精神已经被驳倒。这种制度本身并不是值得重视的对象，它是一种按照应当受到蔑视的程度而受到蔑视的存在物。批判没有必要表明自己对这一对象的态度，因为它已经清算了一对对象。批判已经不再是目的本身，而只是一种手段。它的主要情感是愤怒，主要工作是揭露。……针对这个对象的批判是肉搏的批判；而在肉搏战中，敌人是否高尚，是否有趣，出身是否相称，这都无关重要，重要的是给敌人以打击”。^{[11](P455)}可见，哲学的“批判”和“揭露”是一种要“消灭”、“清算”和“打击”旧世界的手段和武器，它带有强烈的实践意向和旨趣。

“批判”和“揭露”旧世界是为了“发现”新世界。马克思说道：“我们的任务是要揭露旧世界，并为建立一个新世界而积极工作”，^{[11](P414)}“新思潮的优点就恰恰在于我们不想教条式地预料未来，而只是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11](P416)}哲学“发现”新世界，不是要寻求关于“新世界”的“客观知识”，而是要在批判和揭露旧世界的过程中，形成关于“新世界”的想象，并通过这种想象，推动人们在实践活动中去追求和创造一个与现存世界不一样的更为自由和美好的新世界。可见，哲学“发现”新世界，不是出于理论理性的“好奇”，而是具有鲜明的实践理性的动机和要求。

无论是对旧世界的揭露和批判，还是对新世界的想象和创造，都意味着哲学不再是“离开实践的思维”，而是与实践联为一体、以“实际地变革与反对现存事物”为归宿和鹄的的“实践之知”。和以往以“解释世界”为特点的哲学理论存在样式相比，它呈现出如下的根本区别。

首先，这种理论存在样式失去了“神圣性”而体现为“世俗性”的特征。“神圣性”来源于对“真理”的直观和一劳永逸的把握，理论于是成为人们超越有限性、直达无限的超感性实在从而实现自我拯救的途径。但是，作为“实践之知”，哲学不再“锲而不舍地追究终究的问题”，而是追求“此时此地什么是行得通的，什么是可能的以及什么是正确的”的实践智慧，哲学家自觉地放弃了“扮演很坏的预言家、报警人、说教者甚至很坏的智者这类角色”。如果说以往哲学家们相信“一切谜语的答案都在哲学家们的写字台里，愚昧的凡俗世界只需张开嘴来接受绝对科学的烤松鸡就得了”，那么，“现在哲学已经变为世俗的东西了，最确凿的证明就是哲学意识本身，不但表面上，而且骨子里都卷入了斗争的漩涡”，^{[11](P416)}哲学家不再是君临一切，而成为改变现状的现实斗争的实际参与者和推动者。

其次，这种理论存在样式失去了“至上性”而体现为“历史性”的特征。理论的“至上性”来源于“真理在握”的话语权和优越感，但是，作为“实践之知”，哲学自觉意识到以往哲学思维要求自己君临天下的野心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实践活动总是历史性的，实践活动向理论所提出的课题总是存在于具体的、现实的“场域”和“生态”之中，这就使得哲学的“发问”不可能是超越时空的抽象之问，而总是一种“历史性”的“合乎时势”的“发问”。正如福柯所言：“也许最确定无疑的哲学问题是此时此刻的问题，以及在这个非常时刻我们是谁的问题”。这就决定了哲学不可能成为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适用的普遍知识，而只能与具体实践活动联系在一起，成为一种在历史性的实践中发挥作用并随着实践活动的发展必然被超越的历史性思想。

最后，这种理论存在样式失去了“绝对性”而成为体现为“有限性”的特征。哲学理论的“绝对性”来源于它所认识对象的“永恒在场”性及把握真理的普遍性。但是，作为“实践之知”，哲学不可能以“实践总体”为对象，达到对处于历史运动中的“实践总体”一劳永逸的掌握从而获得关于实践的“总体性真理”。哲学犹如一个需要充实内容的“容器”，需要在对人们生存状态的历史性诠释和理解中获得其主题和内容，它只能在具体的实践活动条件下，从历史性视野出发，获得某种时代性的真理，因此，哲学的立场必然是有限的。

这种具有“世俗性”、“历史性”与“有限性”等特征的“理论”，如果从传统哲学观的眼光来看，根本没有资格成为“哲学”。传统哲学理论存在样式所具有的那些特质，在这里都已不复存在。这就是我们在第一部分里所讨论的为什么马克思去世之后，人们围绕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究竟是否包含哲学而激烈争论的原因。然而，如果调整哲学观念，那么，问题即可迎刃而解：以往那种理所当然的哲学形态并非唯一、终极的哲学存在样式，哲学完全可以是“另外一种样子”，马克思创造了新的哲学理论存在样式，

把哲学从关于世界、关于“存在”的思辨理论转换为“哲学的实践”，这不是“哲学的终结”，而是哲学的转向和新的可能性。

四、进一步的探讨

阅读马克思的著作，我们看不到与康德、黑格尔等人的著作相似的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看不到诸如“存在”、“本质”等范畴体系，看不到“认识论”、“本体论”、“伦理学”等领域区分，看不到以传统的哲学术语和研究领域建构而成的哲学体系，人们看到的只是经济分析、社会批判、历史研究等话语。这一现象经常使人困惑：马克思的哲学究竟存于何处？

为了消除这一困惑，人们最常用的方法是恢复传统的哲学话语，结合马克思著作中散见各处的某些论述或只言片语，来建构一整套系统化的“马克思哲学原理”，从而使马克思的哲学与康德、黑格尔的哲学一样，呈现为一个对“本体论”、“认识论”、“历史观”、“方法论”等都有面面俱到系统阐释的理论体系，仿佛不如此，就不能证明哲学在马克思理论体系中的地位。几十年来上百种各种各样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编写和出版即是这种观念最好的注脚。

如果从我们上面考察所得出的基本观点出发，就不难发现，上述这种观念正是不了解马克思在理论存在样式上所实现的变革所造成的。马克思改变了哲学的理论存在样式，这必然表现在哲学的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上面。正如海德格尔等当代哲学家所洞察到的那样，传统形而上学是与“形而上学的语言”内在联系在一起的，不克服形而上学的言说方式和话语方式，就不可能真正超越传统形而上学。马克思在改变以往哲学理论存在样式的同时，也改变了哲学的言说方式和话语方式，并创造了一种新的哲学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对此，马克思有着充分的自觉，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说道：“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正像哲学家们把思维变成一种独立的力量那样，他们也一定要把语言变成某种独立的特殊的王国。这就是哲学语言的秘密，在哲学语言里，思想通过词的形式具有自己本身的内容。从思想世界降到现实世界的问题，变成了从语言降到生活中的问题”。^{[12] (P525)}马克思把“哲学”变成“哲学实践”，正是要让哲学从“思想世界”回到“现实世界”并因而实现“从语言降到生活”的变化。因此，马克思自觉地摒弃了用形而上学的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用思辨哲学的概念来建构哲学体系，他所要做的是通过“意识形态批判”与“政治经济学批判”来实现对人的历史性的生存状态的分析、描述和理解，来完成对旧世界的“揭露”和“批判”以及对新世界的“发现”。“意识形态批判”与“政治经济学批判”成为了马克思哲学最主要的两种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通过前者，消解“虚假意识”的统治而导致的现实生活的抽象化，祛除抽象观念对现实生活的遮蔽，推动对现实生活的变革；通过后者，揭示资本主义社会中资本逻辑的总体性统治所造成的“抽象对个人的统治”，从而寻求超越“个人对偶然性和关系的统治，以之代替关系和偶然性对个人的统治”^{[12] (P515)}的可能途径。在马克思看来，那种以纯粹思辨概念的方式来建构哲学体系的言说方式和话语方式是与实践活动的本性相违背的，因而必然要被摒弃。

因此，当人们试图脱离马克思特有的话语方式和言说方式、使用被马克思称为“思辨哲学”的语言来证明马克思哲学的地位时，实际上正误解和违背了马克思哲学的精神。今天人们应该做的是继承和发扬“意识形态批判”与“政治经济学批判”的话语方式，通过对我们时代人们的生存状态与生存方式的自觉反省，来推动“反对现存秩序”的实践活动。

在近年国内马克思哲学研究中，另一个颇为热闹的话题是关于“哲学终结”：马克思究竟是否有与海德格尔、后现代主义诸公一样的“哲学终结论”？赞成者与否定者皆有之。赞同者认为，马克思在自己的著作中明确说过“消灭哲学”、“取消哲学”、“哲学应当受到谴责”，并宣称“在思辨终止的地方，在现实生活面前，正是描述人们实践活动和实际发展过程的真正的实证科学开始的地方”，^{[13] (P73)}“理论的对立本身的解决，只有通过实践方式，只有借助于人的实践力量，才是可能的；……而哲学未能解决这个任务，正因为哲学把这仅仅看作理论的任务”。^{[13] (P127)}因此，在马克思那里，“哲学终结”了，取代哲学的是“真正的实证科学”和超越哲学的现实实践活动。反对者认为，马克思只是终结了传统哲学，而非终结了哲学本身，马克思建立了一整套系统的关于社会历史及其发展的哲学学说，用它取代了以往哲学思辨的、臆想

的关于世界的图景，因此马克思并没有终结哲学，而是建立了一种新的哲学形态。

按照上文讨论所形成的基本立场，我们可以看到，无论是“哲学终结”论者还是其反对者，都没有看到马克思对哲学理论存在样式方面所发生的重要变革。那些认为马克思终结了哲学的人，没有认识到马克思所终结的只是以往哲学的那种特有的理论存在样式并创造了新的理论存在样式；那些认为马克思建立了一整套哲学学说的观点同样没有认识到，马克思把哲学变成了“哲学实践”，变成了干预、参与和改变现实生活的手段和环节。因此，马克思哲学的深层旨趣并不是提供一种关于世界和历史的普适性学说，而是提供一种历史性的批判思想，以推动改变“现存状态”的实践活动。马克思改变了哲学史上长期占据统治地位的对“哲学”的本质主义理解，使哲学成为一个“复数”，一个随着现实生活和实践活动特点的变化而表现出不同内容和形式的“不定性”的存在。那种把马克思哲学理解为普适性学说的观点实质上是把马克思哲学当成了传统哲学的一种替代品，因而缺乏对马克思哲学在理论存在样式上所实现变革的充分自觉。

[参考文献]

- [1] 梅林. 保卫马克思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 [2] 柯尔施. 马克思主义和哲学 [M].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9.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9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 [6] 阿尔多塞. 哲学与政治 [M].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
- [7] 亚里斯多德. 形而上学 [M]. 吴寿彭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
- [8] 哈贝马斯. 后形而上学思想 [M]. 北京：译林出版社，2001.
- [9]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
- [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 [1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 [1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责任编辑：罗 萍

作为价值哲学的马克思哲学

◎ 孙伟平

[摘要] 马克思的哲学革命表明马克思哲学是一种价值哲学。马克思对现存社会的价值反思和批判，马克思所建构的共产主义价值体系，具有超越时空的生命力。对于马克思哲学，我们应该重视其价值维度，或者说，主要应该从价值哲学的视角看待它、发展它，实现它的价值。

[关键词] 马克思哲学 价值哲学 价值批判 共产主义价值体系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19-06

基于马克思的哲学革命的基本内涵，基于马克思哲学的精神实质在于否定和批判、在于对现实世界的解构和治疗，基于现当代社会价值问题的突显，以及马克思哲学承担的历史使命，可以说，马克思哲学主要是一种价值哲学，一种关于社会人生智慧的价值哲学，这种价值哲学应该是马克思哲学的精髓。

一、马克思哲学革命的价值意蕴

关于一种哲学的理论解读，往往必须从其哲学观开始。“哲学是什么？”在马克思看来，这是一个永恒的开放性的问题。马克思曾经指出，哲学家是自己的时代、自己的人民的产物，“人民的最美好、最珍贵、最隐蔽的精髓都汇集在哲学思想里”。任何真正的哲学作为“智慧之学”，是“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文化的活的灵魂”，^{[1] (P219-220)}等等。这些回答寓意深刻，但并不直接，让人难以把握。也正因为马克思没有直接说明其哲学观，因而出现了不同的解读视角和方法，出现了风格各异、甚至互相对立的解读结果。这些解读立足马克思的经典文本，提供了一个“千面的马克思哲学”。应该承认，这些解读大多有其文本根据和合理性，也很有意义，它将“马克思哲学”立体地呈现在人们面前。但是，明显不一致的解读也说明，既有的解读并不能令人真正满意与彻底信服，很难说已经包含了马克思哲学的完满形态。

当然，目前无论是哪位学者宣布，他的或他所认同的某种解读是唯一正确的、合理的，都是没有意义的，甚至有话语霸权的嫌疑。我认为，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立阅读和理解的权力。基于自己的知识结构、思维方式和认知取向，我认为，可以从价值论的视角继续追问：“马克思哲学应该是什么？”鉴于马克思哲学既是一种历史形态，又是一种“活着”的传统，我们可以立足马克思哲学的本真精神，给问题一个开放性、历史性的回答，把马克思哲学的历史形态与应有品格结合起来。

实际上，从马克思的哲学观和开创的哲学革命出发，从马克思哲学的历史性、现实性与理想性、超越性相结合的角度考虑，马克思哲学是一种实践的、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是一种从人出发、以人为本、旨在实现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人学，是一种以改变世界为手段，旨在最大化地实现人的价值、实现人与社会自由全面发展的价值哲学。

1. 马克思哲学把实践的观点作为首要的基本的观点。在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这样写道：“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感性的人的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因此，和唯物主义相反，能动的方面却被唯心主义抽象地发展了，当然，唯心主义是不知道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费尔巴哈想要研究跟思想客体确实不同的感性客体：但是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对象性的活动。……他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

作者简介 孙伟平，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哲学博士（北京，100732）。

义。”^{[2] (P54)}与以往的一切旧哲学根本不同，马克思哲学创立了科学的实践观，把实践的观点作为首要的基本的观点。而实践，正是人的价值生成与创造活动，正是价值哲学的前提和基础。

2. 从“实际活动的人”出发。马克思哲学的出发点和宗旨是实际活动着的人，是人现实地历史地生活和活动着的世界。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明确宣称：“我们的出发点是从事实际活动的人”，^{[2] (P73)}旗帜鲜明地把哲学的视角从旧唯物主义的“物”转换到“人”，从“客体”转换到“主体”方面来。他关注的重心与科学或拟科学的哲学不一样，不是事物的本性和规律是什么，而是人应该如何生活、活动，实现自身的解放，走向自由之境。

3. 坚持主体性原则。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指出，人的活动与动物的本能活动存在本质区别：“动物只是按照它所属的那个种的尺度和需要来建造，而人却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怎样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到对象上去；因此，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3] (P97)}在这里，“任何一个种的尺度”包括了“主体的内在尺度”和“客体的外在尺度”。“客体的外在尺度”指向的是“是什么”，即客体的本性、规定性和规律性如何。它以外在、强制的力量，要求主体活动的合规性、合历史必然性，规定、促使主体面向客体、接近客体，走向同客体本性和规律的一致。而“主体的内在尺度”是一种价值尺度，即主体的结构、本性、目的、利益、需要等内在规定性。它不仅内在地构成着主体自身，而且规定、制约着主体的实践—认识活动，规定、制约着主体对客体的作用，促使客体主体化。前者要求从客体出发，依客体本性和规律行动；后者要求从主体出发，依主体本性、目的和需要行动。“实际活动着的人”的现实生活、实践过程，就是在客体提供的可能性空间范围之内，不断实现主体自身的目的、满足主体自身的需要的过程。

4. 以批判世界、变革世界为宗旨和使命。传统哲学的主旨在于描述、说明和解释世界，致力于探寻某种能够对世界作出统一的和终极的解释的本原或原则。它追求的是关于世界的事实在或真理（客观知识），建构关于世界的完整哲学图景；甚至只是单纯为现存世界辩护，而不具备价值批判以引导人们行动的功能。事实上，这是科学、而不是哲学的目的，科学也足可担当此任。或者说，这种哲学将哲学等同于一种特殊的科学了，如“科学之科学”。马克思深刻地指出：从前的“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2] (P57)}马克思倡导的新世界观的宗旨和使命在于批判世界，变革世界。它要求以人为本，从人出发，关心人与人类的生存状况和命运，关心个人的幸福和社会的正义，追求对于现存世界的否定、超越，消除人的物化、异化；特别是通过对现实世界的反思、批判、解构、治疗，创造性地建设一个“人为的”和“为人的”新价值世界，一个更加美好、合乎人性和人的目的、促进人与社会自由而全面发展的理想世界。诚然，无论是描述、说明、解释，还是反思、批判、变革、创造，都是人类对世界的掌握方式，都是人类活动的基本形式，不过，它们毕竟有着实质性的区别。尽管后者必须以前者为条件，但前者本身不是目的，只是实现后者的过程和手段，唯有后者才真正体现了现代哲学的实质和精神。

总之，以人的具体的历史的社会实践为基础，从实际活动着的人及其主体尺度出发，反省和批判人的生成过程和对世界的历史性改变，特别是通过哲学的反思与批判，通过哲学对现实世界的治疗和“变革”，将社会变革得更美好，提升和创造人自身，使人更加“成为人”，这应该才是马克思哲学的真谛所在。——显然，如此理解和诠释的马克思哲学，已经是一种价值哲学了。

二、马克思哲学的价值批判理论

作为“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文化的活的灵魂”，立意“改变世界”的马克思哲学绝不向现实妥协，绝不与现实同流合污。在目睹了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血腥和肮脏之后，马克思哲学对现存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进行了无情的批判。应该说，这种价值批判是马克思哲学的本质特征。这正如列宁所说：“马克思认为他的理论的全部价值在于这个理论‘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4] (P82)}

1. 对宗教的批判。在各种宗教神学体系中，特别是在各种迷信和邪教中，人所创造的形形色色的神仙鬼怪统治、异化了人本身，成了现实的人的主宰和“灵魂”，成了人的价值之源和归宿。或许某些宗教

倡导、宣扬的德性和价值是有益的，或许令人有所敬畏、保持适度的谦卑不无好处，或许人们确实可以从宗教中求得心灵的慰藉和安宁。但是，由于它“是还没有获得自身或已经再度丧失自身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2] (P1)}由于它总体上是对人的颠倒和异化，因此马克思认为，“人奉献给上帝的越多，他留给自身的就越少”，^{[2] (P4)}“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是无情世界的心境，……宗教是人民的鸦片。”^[2]
^(P2)文艺复兴反对宗教神权的使命与进步意义，也正在于恢复人的地位和权威，将人的权力还给人。他们主张人性解放，反对宗教桎梏；主张人权，反对神权；主张现世的感性幸福，反对为了来世的禁欲主义。其中心口号：“我是人，凡是人所具有的一切特性，我无不具有”，充分伸张了人的责任与权力。马克思既继承了文艺复兴的成果，将“人所具有的我都具有”作为最喜爱的格言，也继承了费尔巴哈对宗教的哲学批判，而且更进一步，要求彻底揭露和批判宗教神学，抛弃一切幻觉，抛弃“彼岸世界的真理”，将颠倒了的世界重新颠倒过来，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追求人的现世解放和幸福，追求人的真实价值的实现。

2. 对资本主义的批判。马克思通过商品、剩余价值、异化等概念，建构了自己的政治经济学说，无情地揭露和批判了资本主义。

“商品拜物教”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普遍现象。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是以生产剩余价值为目的的商品生产形式，这种生产目的和形式必然造成人与物关系的颠倒，造成自身不可克服的矛盾。资本主义世界的真正上帝是金钱。一切价值都以金钱来表示。资本主义“使人和人之间除了赤裸裸的利害关系，除了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就再也没有任何别的联系了。”^{[2] (P275)}在资本主义体制下，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金钱”（以资本、工厂、机器等为表现形式）具有决定一切的力量，构成一切事物的“普遍价值”。有钱就有一切，丧失钱财就丧失一切。赚钱是最大的成功和欢乐，赔钱是最大的痛苦和失落。资本家由于占有生产资料，成为社会的主宰，享有剥夺他人劳动的自由；工人由于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只有接受剥削。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人的物化、异化是无可逃避的命运。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曾经深刻论述了劳动的异化问题。马克思将私有制下劳动的异化视为一个过程。(1) 劳动者同自己生产的劳动产品相异化。“工人生产的财富越多，他的产品的力量和数量越大，他就越贫穷。”^{[2] (P40)}即劳动者生产的产品越多，他能占有的就越少，从而越受自己创造的产品的奴役和统治。(2) 劳动者同自己的劳动相异化，即劳动作为被迫的、强制性的活动而强加给劳动者，劳动者在劳动活动中不是感到幸福，而是感到不幸。(3) 人与人的类本质相异化，即作为人类本性即自由自觉活动的劳动变成了劳动者单纯谋生的手段。“工人生产得越多，他能够消费的越少；他创造价值越多，他自己越没有价值、越低贱；工人的产品越完美，工人自己越畸形；工人创造的对象越文明，工人自己越野蛮；劳动越有力量，工人越无力；劳动越机巧，工人越愚笨，越成为自然界的奴隶。”^{[2] (P42)}(4) 人与人相异化，即劳动者的劳动产品为资本家占有，反过来成为统治劳动者的异己力量。“工人在劳动中耗费的力量越多，他亲手创造出来反对自身的、异己的对象世界的力量就越强大，他自身、他的内部世界就越贫乏，归他所有的东西就越少。”^{[2] (P41)}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金钱所具有的扭曲的魔力，不能不让人对金钱顶礼膜拜。这导致了包括神在内的一切人们崇拜的东西的退位，导致了金钱“本位价值”地位的确立，导致了“一切向钱看”、“金钱拜物教”的普遍盛行。这正如马克思所说：“钱是以色列人的嫉妒之神；在他面前，一切神都要退位。钱蔑视人所崇拜的一切神并把一切神都变成商品。钱是一切事物的普遍价值，是一种独立的东西。因此它剥夺了整个世界——人类世界和自然界——本身的价值。钱是从人异化出来的人的劳动和存在的本质；这个外在本质却统治了人，人却向它膜拜。”^{[3] (P448)}在资本主义制度和钱本位观念面前，人的价值世界必然是颠倒、扭曲的，人的命运也只能是被物化、异化；人的外在本质统治了人，人被贬为物，成为非人。

3. 政治批判与批判的彻底性。马克思对人类历史上一切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进行了清算，对各种相关的政治思想和意识形态进行了批判。马克思承认，资产阶级革命让人们获得了宗教信仰自由，废除了政治等级制，基本实现了公民在政治上和法律上的平等，即实现了“政治解放”。但是，这种解放

是有限的、不彻底的，它没有触动旧社会大厦的支柱——私有制，在消灭人对人依附关系的同时，保留了人对物（私有财产）的依附。这实际上是以经济等级取代了政治等级，以一种新的奴役形式取代了旧的奴役形式。因此，马克思立足于工人阶级的立场，不懈地追问和批判资本主义社会的不合理性，要求从政治解放进展到人类解放，推翻一切导致人被侮辱、被奴役、被遗弃和被蔑视的制度和关系，实现每个人和整个社会的自由全面发展。马克思认为，工人阶级是实现人类解放的“物质力量”，而马克思哲学则是工人阶级实现人类解放的“精神武器”。

马克思的价值批判是彻底的、不妥协的。它不仅包括对他者的批判，也包括不断的自我批判。特别是，它要求把理论批判和实践批判统一起来。理论批判是在“理性法庭”上揭露一切失去现实性的东西的不合理性，以及阻碍人与社会的自由全面发展的本质，揭露其理论和现实中的各种困境和悖论。然而，“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2] (P9)}实践批判除了强调理论批判的正确性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得到验证外，主要强调“对实践的唯物主义者即共产主义者来说，全部问题都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并改变现存的事物。”^{[2] (P75)}当然，理论批判和实践批判不是割裂的，而是相互联系、相辅相成、内在统一的。理论批判对实践批判的实现、发展以及达到自觉程度具有指导作用；实践批判不仅是理论批判的继续和深化，而且是理论批判的基础和判定标准；只有在二者的互动和统一中，价值批判才能走向彻底，真正产生实际效力。

三、马克思构建的共产主义价值体系

马克思哲学是批判与建构的统一。马克思批判资本主义的目的，不是为批判而批判，而是要在否定中寻求肯定，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和建设新世界。在否定了宗教神学的“神本位”、封建专制的“权本位”以及资本主义的“钱本位”价值体系之后，从建设的角度，马克思提出了反映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共产主义价值体系。可以说，这一价值体系是马克思全部理论的核心。

共产主义价值体系是马克思在批判资本主义、投身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的实践中逐步确立起来的，应该说，这一体系的具体内涵仍处于永无止境的形成、发展与完善过程之中。19世纪30-40年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英、法等西方国家占据了统治地位，社会的主要矛盾转变为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以欧洲三大工人运动为标志，工人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马克思热切地关注、支持和参加工人运动，在深刻揭露、批判资本主义制度及其价值体系的基础上，第一次创造性地提炼出了指导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的、反映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共产主义价值体系。

由于无产阶级没有自己的私利，从根本上说，它代表的也就是全人类的价值理想：消灭剥削，消灭压迫，实现全人类的彻底解放；全体人民当家作主，成为平等、自由和人格独立的社会主人；消除旧式分工，劳动成为自主的活动和人们的“第一需要”，人民“各尽所能，按需分配”；每一个人都获得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并且“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2] (P294)}通过破译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马克思论证了这一价值理想的历史必然性。

审视和反省马克思倡导的共产主义价值体系，我们不难发现，其根本特征就在于鲜明的主体性。“共产党人不屑于隐瞒自己的观点和意图”，他们公开宣称，这一价值观代表的是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和需要，其使命和目标就是要推翻私有制，实现共产主义的价值理想。当然，这一价值体系不是抽象的概念化的东西，不是僵死的、固定不变的信条，“共产主义对我们来说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2] (P87)}共产主义是历史的、发展的，在不同的社会历史发展时期有着不同的内涵。例如说，在试图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革命时期，它重在破坏一个旧世界，通过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权，从而消灭剥削，消灭压迫，并最终实现全人类的彻底解放；而在革命胜利后，它重在“立”，重在建设，试图通过自己的努力消灭包括无产阶级自己在内的一切阶级，实现个人与社会的自由全面发展，建设一个理想的共产主义社会。

只要人们不怀偏见，很少有人会否认共产主义价值体系的合理性、先进性。就其基本的规定性而言，人们甚至难以质疑其某个具体的价值理念、价值取向。当然，它的许多蓝图和设想的实现，并不如人们

想象的那么容易，需要付出长期、艰苦的创造性努力。也正因为此，有人攻击共产主义不过是“空想”、“乌托邦”。但如果我们坚持一种实践性的过程思维，实际上问题并不难理解：无论是价值主体无产阶级自身的形成发展，还是反映其利益和需要的价值观体系的形成发展和变迁，以及践履这一价值观体系以实现最终价值理想的社会实践，都是一个相辅相成、相互作用的与时俱进的过程。既然是历史过程，就没有必要以“终极”的结果来比划、衡量。一切非历史的僵化、固定化、教条化的理解，以及那种毕其功于一役的企图，都是没有意义，甚至是有害无益的。

四、马克思价值哲学的当代意义

从现实活动着的人出发，着眼于价值维度，我们会发现一个可敬、可爱的马克思，一个作为价值哲学家的马克思；也会越来越明了马克思哲学为什么具有如此旺盛的生命力，为什么在现代仍然是一种倍受关注的“显学”。

1. 关于究竟什么是哲学，关于哲学能够做什么？这是一些莫衷一是的元问题。在历史上，哲学曾经与科学混沌一体，或曾经以科学为范式展开，近代以来哲学的科学情结挥之不去。然而，哲学不是（实证的）科学，它无法提供类似实证科学那样可以检验、普遍有效、可以积累的知识。独创性的哲学往往需要从“哲学是什么”出发，独立地展开自己的思考。作为“智慧之学”的哲学只能根据科学提供的客观事实、知识和真理，以之为行动的前提、基础和可能性界限，并要求人们去反思、批判以及探索“应该”如何去做。

产生于拟科学哲学氛围中的马克思哲学，也特别重视科学和理性的力量，并占有了大量当时最新的科学成就，吸收了哲学认识论转向所导致的成果，典型的如黑格尔、费尔巴哈等人的哲学思想。但是，马克思并不局限于这种知识论哲学，甚至不理会哲学理论体系的完整，而是以一种深厚的人类关怀和同情，从主体（无产阶级）的价值维度，犀利地揭露和批判一切不人道、不合理的制度和现实，并充满激情地畅想人类的理想社会图景，指明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指明人类应该以实践变革的态度前进的方向。虽然马克思没有系统建构自己的价值哲学，但其从人出发、立足实践、“改变世界”，从而解放人自身的价值倾向却非常醒目。

2. 在马克思哲学中，某些具有认知性质的具体断言和预言，随着时代的发展，已经表现出一定的局限性。西方有人强烈质疑和批判马克思哲学，也主要是集中攻击这些具体论断，说它们错了或已经过时了。但是在价值层面上，马克思对被压迫阶级和弱势群体的同情，对不合理社会现实的无情揭露与批判，对未来理想社会充满激情的设计与建构，包括在艰苦条件下为之奋斗的意志和牺牲，都始终为人们所敬重。特别是马克思思考和解决问题的视角、方法和精神，更是对人们具有深刻的启迪意义。

今天人们研究和解读马克思，也应该主要发掘马克思哲学的价值意蕴，建立以价值哲学为核心的马克思哲学体系。实际上，近年来出现的关于马克思哲学的各种解读，如“人学”、“实践唯物主义”、“实践人本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生存哲学”、“生活哲学”、“文化哲学”、等等，都内在地包含着马克思哲学的价值维度，都或隐或显地指向了价值哲学。直接指明马克思哲学是一种价值哲学，有利于冲破“科学世界观”与“人学价值观”之间的对立，恢复马克思哲学作为自然、社会与人生统一智慧的本来面目，打破“哲学原理”与各“分支学科”（如伦理学、美学、科技社会学等），以及存在论、认识论与价值论之间相互割裂的旧格局，并导致哲学思考的出发点、哲学的宗旨和使命以及哲学精神发生重大的变化。^[6]

3. 作为一种人道主义和价值哲学，马克思哲学闪烁着人性的光辉，具有强大的情绪感染力和价值说服力，至今仍然具有世界性的影响和生命力。这一点得到几乎所有正直的人的尊重，甚至是连马克思的敌人也承认和服膺的。

无论马克思的敌人如何对他进行攻击，但是，只要持客观的立场，他们就会承认，马克思是一位革命的道德家、杰出的人道主义者。胡克承认：“马克思是一位民主社会主义者，一位现世的人道主义者，并且是一位争取人类自由的战士。”^{[7][8]}宾克莱认为：“把马克思当作一个哲学家、预言家或一个新现世宗教的创始人，或者甚至当作一个‘价值立法者’（借用尼采的说法），我们就可以对马克思的重要性认识得

更清楚一些。”^{[8] (P73)}“马克思对于我们今天的吸引力乃是一个道德的预言，人们如果根据人类价值考察现在社会上的种种事实，然后根据自己的发现而行动，以使我们的世界成为一个一切人都能变成更有创造性和更为自由的地方，这样我们就是忠于马克思了。”^{[8] (P80)}许多人或许并不喜爱马克思，并不赞同马克思的某些结论，但却很难忽视他和他的价值思想，特别是他彻底的大无畏的价值反思与批判精神。

因此，作为马克思主义者，应该重视马克思哲学的价值维度，或者说，主要应该从价值哲学的视角看待它，发展它，实现它的价值。跨入新世纪，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以及一系列深层次的全球性问题的突显，文化价值观的激烈冲突和深刻变革已成为一种时代性、世界性的思想文化现象。无论中国还是世界，都处在深刻的文化价值观转型过程之中。面对无所不在的主体性的“另类”的价值难题、价值冲突，面对深刻的文化价值观的转型，人们仍然习惯于用传统的以客观性、有效性、普适性为目标的“科学世界观”或“拟科学”的知识论哲学分析和解决问题。这一方面导致人们力不从心，感受到“哲学的贫困”，另一方面又造成了许多理论和实践中的困惑与混乱。在这种情况下，有必要“回到马克思”，发挥马克思价值哲学的现实力量。即立足于主体和人的社会实践，坚持“人是目的”、“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坚持哲学的人学性质和价值维度，把批判世界、“改变世界”的精神路向具体化，为现存世界的否定、超越，为消除人的物化、异化，创造性地建设一个理想的价值世界，提供新的哲学视角、理路和方法。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4] 列宁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 [6] 孙伟平. 价值论如何“改变”哲学[J]. 哲学动态, 2003, (9).
- [7] 悉尼·胡克. 从黑格尔到马克思：卡尔·马克思思想发展的研究[M]. 安阿伯，密执安大学出版社，1962.
- [8] L.J.Binkley. contemporary Ethical Theories [M]. New York , 1961.

责任编辑：何蔚荣

哲学：在历史与文化之间 *

——马克思哲学革命之后的哲学定位

◎ 隽鸿飞

[摘要] 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彻底地终结了近代西方形而上学，使哲学研究转向人之生存的历史性，实现了哲学研究与历史研究的统一，建构了全新的历史哲学。马克思的历史哲学是在双重的维度上展开的，表现为对人之存在历史性研究的形而上维度和对具体历史进程研究的形而下维度的统一。历史哲学与文化哲学的研究是统一的，都是对人之存在的历史性的总体研究，只不过视角不同。文化哲学可以作为历史哲学研究的一个新的范式，而历史哲学则可以作为文化哲学研究一个新的领域。

[关键词] 哲学 历史 历史哲学 文化哲学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25-05

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彻底地终结了近代西方形而上学，从而也带来了对哲学自身何以存在问题的思考。当前学术界对马克思实践哲学的阐释，确实是揭示了马克思哲学革命的本质，并阐明了马克思哲学的深刻意义。但是，在对马克思实践哲学的诸种阐释中，历史唯物主义这一马克思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并没有得到应有的关注。本文尝试从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出发，对马克思哲学革命之后的哲学定位进行反思，以阐明马克思历史哲学思想对于当前人类的生存具有的深刻意义。

一、哲学的历史转向

马克思实现的哲学的历史转向是内在于其哲学革命之中的，在某种意义上甚至可以说正是这一转向的出现标志着马克思哲学革命的完成。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带来的哲学的历史转向既有其现实的原因，又是马克思早期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的结果。对此，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去分析。其一，就现实的原因来看，是马克思在《莱茵报》期间“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① (P81)}促使他转向了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并由此深入到历史领域。但这只是一个外在的原因，并不足以说明马克思思想的转变。其二，是马克思早期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即马克思在借助费尔巴哈批判宗教和思辨哲学的过程中所发现的“思辨哲学的秘密”。马克思通过对宗教的批判认识到，宗教的异化并不是世俗狭隘性的原因而是其表现，因而“人的自我异化的神圣形象被揭穿以后，揭露非神圣形象中的自我异化，就成了为历史服务的哲学的迫切任务。”^{② (P2)}也就是说，对宗教的批判必须转向对现实生活的批判。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说，哲学必须走出阿门塞斯的阴影王国，投入到尘世西林斯的怀抱。宗教的秘密就是思辨哲学，因而这一转向实质上是肩负着双重的使命，它既是对现实生活中异化的揭露和批判，同时也是对思辨哲学的批判。这双重任务的共同指向是现实的社会生活。因为“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十八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称之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③ (P84)}

正是在批判地分析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过程中，马克思形成了“异化劳动”理论和对人的本质的基本理解，并以此为基础阐明了自然与人、自然史与人类史的内在统一性，以及在人的现实的实践活动

* 本文系黑龙江省社科基金资助项目：“马克思经典文本中的历史哲学思想”（05B0092）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 隽鸿飞，黑龙江省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基地研究员、黑龙江大学哲学学院教授(黑龙江 哈尔滨，150080)。

之中人与自然的相互生成过程，从而终结了近代西方形而上学建制，^[3]并将哲学研究的对象指向了现实的人及其活动。“对现实的描述会使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能够取而代之的充其量不过是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观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综合。这些抽象本身离开了现实的历史就没有任何价值。它们只能对整理历史资料提供某些方便，指出历史资料的各个层次间的连贯性。但是这些抽象与哲学不同，它们绝不提供可以适用于各个历史时代的药方或公式。相反，只是在人们着手考察和整理资料（不管是有关过去的还是有关现代的）的时候，在实际阐述资料的时候，困难才开始出现。这些困难的克服受到种种前提的制约，这些前提在这里根本是不可能提供出来的，而只是从对每个时代的个人的实际生活过程和活动的研究中得出的。”^{[2] (P31-32)}也就是说，哲学的抽象更多的是具有方法论的意义，并不能代替对人类历史性活动的现实分析。所以马克思在阐明自己的历史观时指出，“这种历史观就在于：从直接生活的物质生产出发来考察现实的生产过程，并把与该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它所产生的交往形式，即各个不同阶段上的市民社会，理解为整个历史的基础；然后必须在国家生活的范围内描述市民社会的活动，同时从市民社会出发来阐明各种不同的理论产物和意识形态，如宗教、哲学、道德等等，并在这个基础上追溯它们产生的过程。这样做当然就能够完整地描述全部过程（因而也就能够描述这个过程的各个方面之间的相互作用）了。”^{[2] (P43)}

可见，我们说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带来了哲学的历史转向。哲学的历史转向并不意味着哲学变成了历史学，而是说哲学的研究与历史的研究之间产生了内在关联。对此，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去分析。

第一，哲学摆脱了纯粹思辨的性质，转向人之生存的历史性研究。哲学的研究本身就是历史性的，是一种历史的研究。因为哲学研究的对象——人及其活动——本身就是一种历史性的存在。人的本质并不是确定不变的，而是在历史的进程中生成的，只有在一个历史的进程中才能理解。在近代西方形而上学建制内，无论是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都没有看到人的生存世界的总体性和全面性，都只是抓住其中的某一方面去反对另一方面，“整个意识形态不是曲解人类史，就是完全排除人类史”。^{[2] (P21)}在马克思看来，一旦超越了思维与存在、人与自然的二元对立，从人的实践活动出发就能阐明人与自然的统一性，阐明在人的实践活动中人的生活世界的现实的生成过程，这一过程本身就是历史的发展过程。因而，哲学的研究必然是历史性的，是对人之存在的历史性的研究。所以马克思说，“我们在那里看到，彻底的自然主义或人道主义，既不同于唯心主义，也不同于唯物主义，同时又是把这二者结合的真理。”^{[4] (P167)}

第二，历史的研究既是建立在哲学研究的基础之上，同时也是哲学研究的一个现实的构成部分。从历史学方面来说，什么是历史，历史与时间的关系、历史的本质等等一系列历史学的基础性的元问题，并不是历史学自身能解决的，必须在哲学对人之存在的历史性的思考基础之上才能阐明。而从哲学方面来看，以现实的人及其活动为出发点的哲学，不能停留在对人之存在历史性的抽象理解基础之上，必须将其与现实的人类历史进程的研究结合起来，在对人类历史进程的具体的、历史的分析的基础上阐明人之存在的历史性。

因此，马克思哲学革命之后的哲学，应该是建立在哲学与历史相统一的基础之上的。这种哲学与历史相统一的学问就是“历史科学”——历史哲学。

二、马克思历史哲学的双重维度

以人之存在的历史性为对象的哲学研究肩负着双重的使命，它既要阐明人在历史进程中自主生成的内在机理，又必须能够说明具体的人类历史进程。也就是说，必须把对人之存在的历史性的形而上研究与现实的历史进程的形而下研究结合起来，从而形成对人的存在的全面、总体的把握。这也正是马克思的历史哲学与思辨的历史哲学和分析、批判的历史哲学不同之所在。

马克思指出，“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生命的个人的存在”，^{[2] (P24)}正是从事生产活动的人创造了历史并解答了历史之谜。因此“只要你们把人们当成他们本身历史的剧中人物和剧作者，你们就是迂回曲折地回到真正的出发点”。^{[5] (P149)}也就是说，历史的研究必须从人的本质及其生存方式的阐释开始。但人的本质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在其实践过程中不断地生成的。“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

己也就怎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2] (P25)}但是，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由于生产发展的水平不同，表现出来的人的本质亦有所不同，因此不能停留于对人的本质的抽象理解基础之上，必须将其与现实的历史进程的分析结合起来。因而，马克思的历史研究是在相互关联的双重维度上展开的。在历史研究的形而上维度，马克思从人的本质及其生存方式出发，阐明了人通过自身的实践活动现实地生成的过程，即人与人相互依赖、人与物相互依赖和人的自由自觉的存在这一人自身发展的三阶段理论。在历史研究的形而下维度，马克思又根据各个不同民族具体的历史进程，对东西方社会的发展做出了不同的概括，即西方社会的发展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四大形态，而东方社会因其独特的自然、历史条件，以亚细亚生产方式伴随着西欧社会的历史进程。

马克思历史哲学的双重维度是内在统一的，这种统一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马克思历史哲学的双重维度都是建立在对人的具体的、历史性生产活动分析的基础之上的。就历史研究的形而上维度而言，是马克思对近代西方历史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历史哲学批判继承的结果。但是必须注意到，马克思对黑格尔思辨哲学的批判和自身历史哲学的创立正是借助于对政治经济学的批判来完成的。正因如此，马克思才形成了异化劳动理论及对人之存在的基本理解，并以此为基础阐明了人类历史演进的内在机制和人自身发展的进程；就历史研究的形而下维度而言，是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和晚年的人类学批判的基础上对不同民族、不同国家历史进程的具体分析。因此这种双重的维度都是以具体的历史研究为基础的。在某种意义上说，政治经济学批判就是马克思所著的市民社会史，即对资本主义具体的、历史的分析，而人类学批判则是马克思所著的早期人类史和东方社会史。

第二，人自身发展三阶段与五大社会形态的划分之间是存在着对应关系的，是对现实的历史进程分析的结果。在马克思看来，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仍然是以共同体为基础的，是以共同体之下的劳动为基础的那种所有制的必然和当然的结果。因为在这两种所有制中，并没有出现劳动者与其生存的无机条件的分离，“在奴隶制关系和农奴制依附关系中，没有这种分离；而是社会的一部分被社会的另一部分简单地当作自身再生产的无机自然条件来对待。奴隶同自身劳动的客观条件没有任何关系；而劳动本身，无论采取的是奴隶的形态，还是农奴的形态，都是作为生产的无机条件与其他自然物同属一类的，是与牲畜并列的，或者是土地的附属物。”^{[6] (P488)}奴隶制和农奴制在这里既不破坏劳动的条件，也不改变本质的关系，只是以部落体为基础的财产的继续发展形式，是原始共同体的不同派生形式。但是，由于人类自身发展的内在机制，这种原始的共同体必然走向解体，为资本主义社会（人与物的依赖关系）所代替。只有在资本主义社会，个人才摆脱了原始的共同体而取得了自身的独立。也正是原始的共同体的解体，人与人之间的内在关联的丧失，才使人从属于物的统治。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指出，“我们越往前追溯历史，个人，从而也是进行生产的个人，就越表现为不独立，从属于一个较大的整体：最初还是十分自然地在家庭和扩大成为氏族的家庭中；后来是在由氏族间的冲突和融合而产生的各种形式的公社中。只有到十八世纪，在‘市民社会’中，社会联系的各种形式，对个人说来，才只是表现为达到他私人目的的手段，才表现为外在的必然性。”^{[6] (P21)}也就是说，与人的依赖状态相对应的是从原始社会直到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这一历史时期，与物的依赖状态下人的独立性相对应的是资本主义社会，而与人的自身的存在状态相对应的是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

第三，共产主义作为马克思对历史的双重阐释的共同终点，它的含义也是双重的：其一，作为人类自身发展进程的一个逻辑的结果，共产主义预示着一种真正的、人的存在方式；其二，作为对历史（特别是西欧历史）具体发展进程分析的一个逻辑结果，共产主义是马克思在批判地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基础上对人类社会未来发展作出的一种历史的设计。因此，共产主义既是对私有财产的扬弃，即外化返回到自身的、对象性的运动，又是人的本质的现实的生成的过程。作为一种现实的社会运动，“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人的复归，这种复归是完全的、自觉的而且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

财富的。”^{[1] (P120)}也就是说，共产主义既是建立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基础之上的，又必须以资本主义的终结为前提。因此，就社会形态的发展来说，它意味着最后的社会形式，而就人的发展来说则是一个真正的“人类史”的开始。因此马克思说，“共产主义对我们说来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2] (P40)}

第四，马克思历史哲学双重维度的统一，表现为马克思历史哲学的研究起点和叙述起点的统一。所谓研究的起点，就是对现实的具体历史进程的分析，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然后再回复到完整的表象使之在思维中再现出来，从而形成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思维的总体。而叙述的起点则是指理论阐述的起点。马克思认为，理论的表述不应遵循研究对象的历史进程，而应遵循思维的内在逻辑，即按照概念在整体思维结构中的关系去阐述。也就是说，对历史的研究必须遵循从具体到抽象再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虽然它是现实中的起点，因而也是直观和表象的起点。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1] (P103)}

三、历史哲学与文化哲学的内在统一

马克思历史哲学双重维度的揭示，为历史哲学与文化哲学的统一奠定了基础，从而使我们可以在更广泛的意义去理解马克思的历史哲学，为当代历史哲学的研究建构一个新的范式。

文化哲学致力于探讨作为人之生存基本方式与社会运行内在机理的、历史地凝聚成的自觉的或不自觉的文化模式或文化精神，是从文化的视角出发对人之生成的内在机理的阐释。在这一点上，文化哲学所理解的文化与马克思历史哲学所理解的历史具有同等含义，都是对人之存在的历史性的总体把握，不同的文化模式或文化精神也就意味着人自身发展的不同阶段。这些文化模式或文化精神是以日常生活世界为基本寓所和根基的；反之，日常生活世界的本质规定和内在机制，也正是文化所包蕴的价值、意义、传统、习惯和给定的规则等等。因此，哲学理性对日常生活世界的关注不是其外在的、具体的、琐屑的日常生计和活动，而是体现在衣食住行、饮食男女、婚丧嫁娶、日常交往等活动背后，作为人类给定的知识储备、文化先见、价值取向等等的规则体系、传统习惯等等。这样一来，生活世界必然与人的生存的意义和价值问题密切相关，同时与社会历史运行的内在机理紧密相连。正因如此，文化哲学的研究也是在双重的维度上展开的，一方面文化哲学以文化模式的研究为基础，在宏观尺度上揭示人类文化演进内在机理和基本的进程；另一方面则以日常生活的研究为基础，关注现实的人类社会生活。这与马克思历史哲学研究的双重维度是一致的。

从宏观领域来说，文化哲学提出的原始的文化模式、传统的农业文明的文化模式、现代工业文明的文化模式的划分方式与马克思提出的人自身发展三阶段理论是内在一致的，其依据都是人的生存方式的变迁。从人自身发展的三阶段理论来看，原始的文化模式与传统的农业文明的文化模式属于同一类，是与人的依赖状态相适应的文化模式，而与物的依赖状态下人的独立性相适应的是现代工业文明的文化模式。

前现代文化模式是处于人与自然的未分化状态，人生活在自然形成的共同体之中，并不存在独立的个体主体，人以共同体的形式与自然发生关系。只是在原始的文化模式下共同体是按照血缘关系组织起来的，其构成的文化要素是自然产生的。而在传统的农业文明的模式下，共同体已经摆脱了纯粹天然的性质，而具有了社会组织的形式，或称之为社会形成的自然共同体。其文化模式的构成要素为人们在生产和生活中自觉或不自觉地积淀的、并自发地遵循的经验、常识、习惯、习俗、天然情感等，这些文化要素已经不再是自然地产生的，而是人们自发地进行的重复性的实践活动的结果。因而可以将原始的文化模式和传统的农业文明的文化模式统称为前现代的文化模式。在前现代文化模式中，人不是通过改造外在的自然界使其成为人自身活动的一部分，而是使人自身的活动外化于自然界之中。现代工业文明的文化模式借助于大工业的发展，使人从传统的社会共同体中解放出来，真正获得了自由和独立。现代工

业文明的出现使社会化的大生产、政治、经济、社会管理、世界交往等社会活动领域得到了急剧的扩展，科学、艺术、哲学等等精神生产领域在主体的理性精神的引导下达到了空前的自觉与繁荣，人类的精神生产对于人类社会发展越来越起到了主导作用。因此，技术理性和人文精神构成了支撑现代工业文明的主导性文化精神。但由于传统的共同体的解体、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的真正的分离，使人们的交往活动也丧失了其属人的性质，表现为物对人的绝对统治。

从微观领域来说，文化哲学的日常生活批判研究与马克思历史哲学研究的微观维度是统一的，都是建立在对具体的人类历史进程的分析基础之上。马克思历史哲学研究的微观维度的揭示，为日常生活批判的研究提供了内在的理论依据和现实的基础。所谓日常生活，按阿格尼斯·赫勒的定义为“个体生存和再生产的领域”。这是处于社会化生产、经济、政治等公共社会活动领域和自觉的精神生产领域之下，由衣食住行、饮食男女、婚丧嫁娶等日常消费活动、日常交往活动和日常观念活动构成的日常生活世界。这一领域的研究，在史学界属于日常生活史范畴，同时也是社会生活史的一个主要构成部分。以日常生活世界为对象的日常生活批判理论的目的在于，一方面建构日常生活的理论范式，进而从分类学的角度阐明日常消费世界、日常交往世界和日常观念世界的内涵，并从总体上揭示日常生活的一般运行特征；另一方面是以现代化进程为背景，构造日常生活批判重建的模式，从文化学的视角揭示传统日常生活作为传统的、自在的、文化的寓所的地位，从历史学的角度阐释日常生活世界从传统向现代的嬗变，从价值学的角度揭示日常生活结构与图式对人的存在和社会发展的正面与负面效应，从而把日常生活的变革与重建作为现代化进程的本质内涵而加以展示与阐发。因而，无论是从理论的建构方面还是从其现实的指向来看，日常生活批判理论都必须以日常生活史的研究为基础。唯物史观研究起点和叙述起点的关系，也为日常生活史的研究和日常生活批判理论的结合提供了内在的理论依据。

综上所述，文化哲学与历史哲学是统一的。从形而上维度来说，二者都是对人之存在历史性的总体性把握；从形而下维度来说，二者都关注现实的人们的社会生活，都力图借助于对现实的社会生活的分析，以阐明人之存在的历史性以及人的现实的生成过程，只是二者切入人类历史的视角不同。因此，二者是相互补充的。文化哲学可以作为历史哲学研究一个新的范式，而历史哲学也必将成为文化哲学研究的新领域。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3] 隽鸿飞. 从生成的概念看自然史与人类史的统一 [J]. 天津社会科学，2005，(1).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责任编辑：罗 莹

马克思生存论研究的缘起、合法性及其限度

——邹诗鹏教授访谈录

◎ 邹诗鹏 林青 马碧霄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030-07

林青(以下简称林)：生存论哲学在西方哲学中影响很大，也是近年来中国学术界的热点研究领域。您是这方面研究的专家，出版了几部专门的研究专著，在学界产生了较大影响。我们知道，您的研究是一种典型的比较研究路数，即把马克思的实践哲学与其它一些当代西方的哲学思想在生存论视域内进行比较研究。既然是比较研究，就需要考虑是否值得、是否能够比较。这里面可能涉及到很多问题，请您作一些介绍。

邹诗鹏(以下简称邹)：不同的思想家、哲学家之间有很大差异以至于差别。马克思与现代西方哲学家们也是如此，但这种差别更多的是不同思想路向在当代思想史上的交汇与碰撞时呈现出来的差异。比如，平行地看，马克思与克尔凯郭尔，马克思与海德格尔之间就可能构成冲突，但如果从思想史的意义上看，马克思思想的当代性正是通过与这些思想家的比较显现出来的。在编年史上，马克思与克尔凯郭尔及叔本华虽然都属于同时代人，但马克思只是把他们看成是庸人哲学以及小资产阶级哲学思想。即便如此，也并不意味着马克思不重视他们所提出的问题。实际上，困扰着克尔凯郭尔与叔本华的那些问题，诸如个体性、自由、解放等等，也是困扰着马克思的初始问题，而当马克思批判和超越近现代西方人本主义时，实际上也是对于这种人本主义的一般性的承认。当然，马克思解决问题的思路与人本主义有着严格的区分。在这一意义上，显然有必要展开马克思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的比较研究。从另一意义看，叔本华、克尔凯郭尔以及尼采本身也标示着西方现代思想在一个层面的转变，这就是从黑格尔式的绝对理性向一种非理性主义的转变。现代西方哲学甚至把他们的努力看成是开辟了欧洲精神文化的新方向，这样一场转变同样也影响了马克思主义传统。从这个角度看，我们还需要适当跳出马克思主义传统来看待问题，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看清马克思主义对于当代西方哲学的优越性以及批判性的对话意义。

实际上，马克思、克尔凯郭尔与叔本华一起，以其哲学努力见证了一个时代的断裂，这一断裂一直延续至今。显然，这个断裂在当下时代出现了一些问题，诸如古今争论、现代与后现代的争论以及中西争论。这些问题表明：一方面，断裂还在不断加深；另一方面，时代之转型还没有完成，仍然还处于整个现代的过渡期。思想史上的断裂不同于编年史的转折，后者是客观的，而前者是主观的。我们现在面对的这一断裂已经在思想史上积聚了一个多世纪，其核心是从传统哲学到现代哲学的范式转换，是信仰精神从有神论并且是一神论向无神论的转变。马克思哲学正是这一转变的重要开启者，而且，这一转变首先就应当在存在论革命的意义上进行理解。撇开一些表层性的区分，我以为马克思与克尔凯郭尔及叔本华等现代思想家一起，开启了对现代哲学影响深远的存在论革命。

马碧霄(以下简称马)：说马克思开启了当代哲学的存在论革命，并且断定这本身就是当代哲学的存在

作者简介 邹诗鹏，复旦大学哲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国外马克思主义与国外思潮国家创新研究基地研究员；林青、马碧霄，复旦大学哲学学院（上海，200433）。

论革命，这实际上赋予了马克思哲学在当代哲学的开端性意义，由此赋予了马克思哲学与当代西方哲学的批判与对话资格。但问题在于：第一，马克思的存在论变革在何种程度上影响了当代西方哲学乃至整个当代哲学？第二，对于马克思发动的这场存在论变革，当代西方哲学真的“买账”吗？

邹：说马克思开启了存在论革命，看样子有点不可理解。的确，马克思对“存在论”问题不感兴趣，他很少在 *being* 以及 *ontology* 上做文章，这些词汇都属于他所批判的“哲学”即“抽象哲学”的关键词。而马克思在近现代哲学的起点上则掀起了一场哲学革命，进而提出了一种新的哲学范式。这种新的哲学范式即实践唯物主义哲学，亦即在总体的历史唯物主义及其无神论的哲学人类学（人类解放论）前提下的经济哲学（政治经济学批判）以及社会哲学（社会批判理论）范式。范式决定着相对稳定的哲学理论形态。而这样一种形态是需要有一定的存在论结构的，但这里的“存在论”，其语义已不是传统哲学的存在论，而毋宁说是一种描述性的词汇，是形容词意义上的定语，即“存在论性的”（*ontological*），蒯因则从语义上判定为“存在论承诺”（*ontological commitment*）。马克思哲学拒绝承认传统哲学的存在论，这种拒绝不仅意味着对传统哲学存在论思维方式的拒绝，也意味着对承载存在论思维方式的存在论理论结构及其现代合法性的拒绝，但它自身必须具有一种如同传统哲学中发挥着存在论的基础承载及解释功能的基本理论结构。结合现代哲学在其开端处的存在论变革或生存论转向，我们把马克思哲学的基本理论结构确定为实践生存论（*practical-existential-ontology*）。这里虽借用了 *ontology* 一词，但其语义却发生了根本变化，它已不再是与超验哲学（及神学）以及亚里士多德式的实体主义粘连在一起的纯粹概念的自身规定，也不是在意识哲学中进一步扩张的“自我学”，而是个体如何向实践亦即社会、文化以及历史活动开放的生成论结构。在此，“实践的”和“生存论的”，不仅是一种性质的规定，而且构成了现代存在论的本质内涵。我们把实践生存论看成是一个解释和引导现代性社会及其生存方式的存在论结构理论样式。

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及其存在论变革与当代西方哲学的关系，无疑是肯定性的。当代西方哲学与文化开创了对传统哲学的全面清理与反叛，进入了一个调整和过渡性的历史阶段，从不同派别的当代哲学运动中，都显示出马克思哲学在其中的深刻影响。如果不理解马克思的哲学革命，就很难全面恰切地把握当代哲学的整体变革及其走势，马克思的哲学以及存在论变革对于整个当代哲学变革具有总体性的意义。很少有当代西方一流的哲学家不“买”马克思的“账”。事实上，包括现象学、分析哲学以及后现代主义等众多 20 世纪重要的哲学流派，都承认受到、并且也的确受到了马克思主义的深刻影响，至于西方马克思主义就更是如此了。当然，20 世纪西方的很多哲学流派也对马克思主义传统提出很多批评，但这些批评需要纳入西方哲学的批判与超越传统中进行评价，它本身就表明了当代哲学及文化对马克思主义的重视。这方面，国内外学术界目前已形成了大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需要我们很好地去对待和消化。值得注意的是，在经过激烈动荡的前半个世纪以后，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的现代西方哲学的研究范式，更多地已转向对社会、文化、政治、价值以及环境等领域的综合研究与探索，跨学科性抑或说是问题式的研究趋势越来越明显，与此同时，哲学研究的理论建设性导向也在增强。这种趋向既是受马克思哲学深刻影响的结果，也向今天的马克思哲学研究提出了新的要求。

林：这里恐怕还是涉及到对马克思实践哲学性质的基本理解。如果说实践哲学本身就是西方哲学的一项传统，那么马克思的实践哲学是否应该看成是西方实践哲学传统的革命？

邹：是的。在亚里士多德、康德以至于黑格尔那里，实践还只是指一种基于德性而展开的践行活动，与中国哲学强调的“践履”相应，具有非对象性。马克思的实践则是指人的对象性活动，并且是主体的对象性的历史活动，这一活动当然包含、但不能停留于道德伦理意义，而应该贯彻到人对外部世界的批判与改造活动。从这一意义上讲，马克思的实践观反对抽象思辨，并且因此反对“哲学”本身。在马克思看来，黑格尔思辨哲学是典型的西方传统哲学的完成，“哲学”这个词在德国古典哲学时代就是指思辨哲学。需要注意的是，马克思并不反对必要的思辨，正像他不反对适度的抽象，但他反对作为一种哲学形态的思辨哲学，认为这种哲学本质上是“庸人”哲学。恩格斯则认为黑格尔尽管富有批判精神，但还

是拖着一条“庸人的辫子”。这话不仅是针对黑格尔，而且是针对整个传统哲学家而言的。马克思显然是要强调“做”与“行”的，这也是马克思实践观所谓“改变世界”的真实内涵。

显然，马克思关心的是哲学如何可能的前提条件，并且要展开对这一前提的实践批判。在更高的意义上，马克思关心的是人类解放特别是无产阶级的命运。他认为，只有深入思考和批判哲学的前提条件，才能弄清楚人类生活本身。这有点类似于现象学所说的“面向事情本身”，但其实不然。实际上，正如人们只是在一个表浅的意义上把握所谓“面向事情本身”，因而当把这样一种方法“套”在马克思哲学上时，实际上又是对马克思哲学的一种矮化。马克思当然具有一般意义上的现象学眼光，但如果反过来把马克思看成是现象学的话，显然是忽略了马克思哲学的本质规定性。在重视马克思生存论思想与现象学的可能关联时，尤其需要把二者的本质区别呈现出来。现象学打着“回到事情本身”的口号，但未必真正关心“事情本身”，它强调的只是“看”。马克思不仅要面向事情本身，而且还要努力改变事情本身的不幸状况，不仅要求“看”，而且要求“做”和“行”。

马：看来您不是特别强调方法论，并且也不认为马克思哲学研究的重点在于方法论。那么在您看来，马克思哲学最具本质性的东西是什么呢？

邹：我倒不是不重视方法论，但反对方法论崇拜。比如玩一个游戏，我们常常会迷恋于游戏的方法，甚至于直接把游戏等同于方法。这就容易形成一种方法先行的思维惰性，好像方法就是事物的不二法门，只要找到方法，所有的问题就都不在话下了。我以为这是过于强调方法的作用了。在方法之后还存在一些更硬的东西，不妨称之为“工夫”。换句话讲，方法也要工夫化，否则就不足以令人信服。在我看来，马克思这个人的卓越之处不仅在于他提出了实践观以及唯物史观方法，更重要的在于他提出了一套相对自治、并且能够解释现代性现象的理论，而且这一理论还蕴含着相应的信仰。因而，他所谓的改造世界，并不只是为改造世界而改造世界，而是要人们在一个改造的世界中展现其人性的丰富性。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的哲学就是“实践人学”，并且是与其唯物史观贯通了的实践人学，而实践人学的“形上”部分就是人类解放论。人类解放论的核心理念即“共产主义”，这是一种与传统的面向神的个人信仰完全不同的公共性的信仰，而且它指向于一个更好的未来社会共同体。

林：这么说来，我们对共产主义的传统理解还是存在一定问题的。那么您认为应当如何把握“共产主义”呢？

邹：传统上理解的共产主义的确是存在问题的，特别明显的是“文革”前后的理解。那时人们把共产主义信仰看成是一种看得见、摸得着的物质生活状态，用诸如“楼上楼下电灯电话”、“跑步前进，一夜之间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物质产品极大丰富”、“按需分配”等等来描述共产主义。实际上，这样一种既空想、又过于世俗化的理解，直到今天依然是人们关于共产主义的基本知识形式，而且一直没有得到过清理与反思。共产主义不能被看成是一个可以按部就班予以实现的目标，那样的话就会把信仰处理成为社会发展的某一个阶段或状态。我觉得问题就出在这里。我们通常讲信仰是虚无缥缈的，这话听起来是贬义的。但是，理智地想，信仰确实具有一定的理想性乃至虚无性。换句话说，能够成为信仰的东西总需要与现实保持距离，总要保持对现实的恒在的超越性。如果我们用现实去全面承载信仰，那么信仰就很难称得上是信仰。马克思讲，真正的自由世界是在彼岸世界，这是特别值得琢磨的。共产主义是一种社会信仰，信仰对于现实中的人从来就带有两面性：一方面，信仰在召唤人，使得人朝向它努力；另一方面，信仰永远不能完全向现实的人展开。如果完全展开的话它就不是信仰了，而只是一个可见的社会目标。但共产主义作为一种新型的社会信仰，显然不能还原为一个可见的目标，乃至于社会发展的目标。马克思本人就说过，共产主义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甚至不是现实必须与之相一致的理想，而是消灭现存状况的运动。在我看来，共产主义就是不断地以它自己的方式向人们指证现实之不足，并努力去超越它。因此，“共产主义”总是带有一种形上性，它是一个“道”，和我们现实总是形成一种反差，通

过它指出你的不足，它是一面镜子，通过它我们可以对现实进行批判。这就是我们主张应当把它翻译为“共生主义”而不是“共产主义”的原因。“共生主义”这一说法更好地体现了 communism 的本质：它在本质上是指社会信仰，是共同体主义的信仰，是一种新型的价值理念。这一价值理念当然要显现为一定的制度，即所谓共产主义制度。把共产主义理念显化为一种制度，看起来是没有什么问题的，但问题在于过于制度化的理解会消解其中的理念。而理念的话语化反过来又导致对理念力量的损害。今天，人们已稍稍地淡出共产主义话语，这颇值得反思。当然，如果人们对共产主义更多的是直接从功利的方面去理解的话，那就会使得共产主义丧失其应有的道德约束力。

林：看来您是在一种存在论的意义上把握共产主义的。我们关心的是：这样一种把握问题的方式给我们带来一种什么样的视域呢？而且，这是否让人联想到比如海德格尔的一些想法呢？

邹：是的，如果把马克思主义的有关思想和海德格尔进行比较，那么你会发现马克思强调的乃是无神论时代的信仰。海德格尔曾在“世界的本质天命”意义上把握共产主义，并不是没有道理的。如果当下时代注定要走向无神论时代，那就总还需要一个信仰。叫不叫共产主义倒是其次的，但必然是一种公共性的、社会性的信仰。从乐观的方面看，目前这个社会正在走向一种全面的公民社会（我们现在要建立的和谐社会乃是公民社会的本质表现）。公民社会需要的是社会性的信仰而不仅仅是个体性的信仰。传统的宗教信仰，都是建立在人和神之间的个体性信仰，因而只能解决个人的问题，很难解决交往活动既陌生化、又普遍化的现代化公民社会的精神困境。马克思强调的共产主义，其实就是这样一种社会性的、公共性的信仰。当然，这样一种信仰的实现是一个过程。过程是指永远不可能结束，它永远是一个 process，没有 end。按照马克思的说法，人类解放是没有止境的。当代问题是在告别上帝和宗教以后，人类面临自己无法承担其命运及责任的生存处境。马克思套用费尔巴哈的话讲“人的本质就是人本身”，这一思想同样是通过上帝规定了人自己的命运。因此存在主义干脆讲人的自我放逐，并在自我放逐中体现人自身的价值担当。但是否能够做到，实际上意味着人对自身的挑战，这就是所谓哲学人类学的问题，亦即人类中心主义问题。马克思是通过强调人类解放来解决人的自我迷恋问题的，即把人放在世界历史时代中，实现人本质的历史提升。海德格尔则发现在技术时代及其物化处境中人类中心主义陷入了困境，于是，与尼采一样，海德格尔也对哲学人类学以及人类解放论抱有怀疑与悲观态度。海德格尔不太相信“人”，尤其是“个体”。所以，在写完《存在与时间》之后，海德格尔马上发现人们会把他的“此在”想成“个人”，这是他极不情愿的。于是他以后直接将存在还原到语言，后来还专门写了《人类中心主义的信》。中后期的海德格尔关心的是语言、诗，关心的是人与世界的原初的存在论关系，这样的关系在他看来更具有生存论的根源性。

马：但萨特也是特别强调个体吧？个体毕竟是自由的基本显现形式，而且马克思的追求就是“每个人充分自由的发展”与“一切人充分自由的发展”的高度统一，因此，个体生存仍然是不能被忽视的。

邹：马克思的想法我们完全赞成。但是，正如社会是在不断发展进步的，个体以及个体主义观念也要求不断进化，不断完善。“此在”后来被萨特编进他那套生存主义的个体价值体系里面去了。萨特以他的方式把个人与虚无联系起来。这印证了 20 世纪 30、40 年代那一时期个人的生存处境，个体对其所负责任的一种背谬。个体必须承担但却无力承担责任，这一方面显示出个体的孱弱，另一方面仍然还延续着个人的“我性”乃至单子性。这里的个人并不是健全的，而是病态的个体。这在当时的情况下是可以理解的。在那个时代，个体看不到希望，近代以来建立的公共性突然变得十分脆弱以至于具有欺骗性。在这个意义上，海德格尔也没有考虑公民社会。他更多的是在传统意义上考虑人的存在，他重视的是古希腊传统。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的确比他们深刻。比如，马克思谈到了关于人本质的两个定义：在《巴黎手稿》里讲“人的本质就是人本身”，《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讲“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两个定义看起来是矛盾的。现在很多人不喜欢马克思，其实是冲着第二种讲法

去的。但我觉得马克思的深刻之处就在这里。他看到了人必须在社会关系中去看待并且确定其个体性。这其实是回到了伟大的共同体主义传统，也是从马克思思想中开出理论建设性的关键。亚里士多德曾讲人是政治的动物，因而人一定要关心公共生活、城邦生活。中国好多知识分子关注的是个人自我的问题，因而甚至也把西方哲学的相关问题个人化。比如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那里的“我思”还有着不同于单独“自我”的很多含义，但我们通常是拿它来确定中国知识分子的自我意识。这当然很重要。中国知识分子的自我不独立，所以要强调自我。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那里作为历史第一个前提的“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以及作为历史目标的“每个人的自由发展”，对于中国知识分子具有重要的启蒙价值。但需要区分的是，在此，“个人”不是“单子”式的个人，而是现实的、历史的个人。单子的个人，实质就是资产阶级，而现实的历史的个人，则是作为历史主体存在的无产阶级。近代认识论哲学为资产阶级的个人确立了一套哲学理路及其理论依据，所以知识论绝不简单地是一种客观的知识论，它背后有一套为资产阶级服务的理念体系，有其价值目标。因此，中国知识分子确立自我固然可以理解，但如果仅仅只是在一个偏狭的方向上理解，恐怕无益于现代中国社会公共性的建构——我们知道，在社会共同体的建设中，知识分子无论如何充当着主体角色。

在哲学史上通常是把人的个体性与群体性对立起来，而在马克思看来这需要在社会关系中确定个人，而且，这是一个历史过程，也是人作为个体是否能够承接历史的问题。所以有时候我觉得，对个人的关怀如何能够扩大为对社会的关怀，不仅是一个学理问题，更多的是一个涵养与境界问题，这是真正的实践哲学问题。儒家讲“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通过推己及人的方式就可以把道德关怀传达到别人，这是工夫。但是，是否能够在现代公民社会的意义上实现“群己相分”，仍是中国当代文化面临的巨大难题。

林：您对马克思关于人的思想有较好把握，那么，在您看来马克思关于人的思想是否有益于现代中国人形成健全合理的个人观念？进一步讲，您认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否值得从生存论层面给予阐说？

邹：马克思无疑是批判资产阶级狭隘的个人观，即“偶然的个人”，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称之为“私人等级”，即“狭隘的、利己主义的个人”，其典型即法兰西“第三等级”及其相应的“市民社会”（Burgher Society）。在《关于费尔巴哈提纲》中马克思讲旧唯物主义的立足点是“市民社会”，而费尔巴哈哲学的社会基础也是“市民社会”，因为只是考虑到“市民社会”，费尔巴哈才把个人和类用抽象的爱等同起来。但这不能解释现代社会的社会整合状况。因此马克思说自己新唯物主义的立足点是“社会化的人或人类社会”。这正是现代公民社会所追求的样式。因此，在马克思那里，社会不是一个实体，而是人的社会化活动的结果。照此观点看，人格的成长其实既是个性的养成，也是人的社会性的培植。但我们遗憾地看到，很多人的个性中居然没有社会性，在他们那里社会乃是为其自身的生存而予取予夺的资源。因此，公共性或社会性应成为现代人的德性的根本规定性。如果一个人没有社会德性，他必然感到他与社会群体及他人之间的尖锐冲突，他自己也会经常处于种种紧张与焦虑之中。

因此社会绝对不是一个已经生成的存在，它是需要通过我们的努力而建设起来的存在（去存在）。我们每个人的价值目标与理想，恰恰就体现在这一建构过程中，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成为完整而健康的人。现在的思想政治教育也讲究人的全面发展，但看来还需要紧紧抓住一些根本的理论问题从而形成稳定的理论观点，这样才能真正说服人。当然，马克思主义也应该在这一时代获得更为广阔的阐释空间。其实，马克思主义对这一时代的中国人之所以重要，乃是因为它反映了中华民族发展的伟大追求。我们现在已经在学术意义上讨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了。就文化的主干传统而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其实隐含着马克思主义的儒家化，或者说是儒家的马克思主义。但这不只是命名，而是实践，是创造，而且这一时代的中国人正在创造历史。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所开启的存在论革命以及整个当代哲学的生存论转向，作为西方哲学与文化传统的自身突破，在全球化的意义上，也积极地回应于中国文化传统的伟大转变与复兴。通过马克思主义完成中华民族及其文化传统的现代转化，乃是这一时代中国人的使命，由于它牵涉着中国文化在当代的必然转化与复兴，显然值得、也需要作存在论或生存论层面的阐释。在中

华文化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与复兴过程中，不同的文化传统得以交汇，这正是人们致力于生存论研究或显或隐的文化自觉。因此，诸如中、西、马等不同哲学与文化传统的对话沟通问题，并不是在学术研究上是否合法的问题，而是这一时代正在发生的伟大的文化历史事件。我们也力图通过学术的方式力所能及地把握这一伟大的文化历史事件。

马：我们大体了解了目前生存论研究的学术取向及良苦用心，不过还是有必要请您介绍一下学界对生存论哲学研究的情况，并分析一下生存论研究与相关领域如人学或实践哲学研究的关联。如果有可能的话，也请对研究本身作一些反思。据说现在这一研究的批评者也特别多，因为与生存论哲学相关的存在主义或生存主义思潮早就成为当代哲学的“过去时”了。

邹：生存论本身就是一项哲学传统。这很复杂，我们也有过专门研究。简单讲来，西方哲学有两种传统，一个是“being”的传统，另一个是“becoming”的传统，becoming传统讲的就是生成或生存。being传统在古希腊的语言里面也包含着生存的成分，但后来的being传统则是实体主义占主流，后来的整个西方哲学传统也为实体主义所主导。2000多年以后，海德格尔重新提出这个问题，而海德格尔的路子就是生存论，他是在现代性的处境下拣起古希腊哲学传统，试图重现生存或生成。当然，海德格尔是通过生存引出存在，他的哲学实际上还是生存论的存在论。他的方法是从胡塞尔的现象学来的，通过其他一些哲学家，诸如雅斯贝尔斯、萨特、伽达默尔等等，进一步强化了生存论哲学，以至于人们认为福柯哲学中也存在一种“生存美学”。

生存论目前也被看成是国内学界的“显学”。实际上，凡从生命、生活、价值以及现代人的生存境遇探讨哲学的，都可以叫做生存论哲学。问题并不在于名号，而在于实际的内容。从学术而言，生存论最先是国内一批西学研究者的贡献。比如，把马克思与海德格尔进行比较研究，最早就是北大哲学系已故的王炜先生提出来的。俞吾金先生于1993年在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了一部书，题目就是《生存的困惑》。十多年来，邓晓芒先生的研究成果贯注了丰富的生存论思想，引人瞩目。当然，相关外文著作的翻译出版，现象学的兴起以及存在论问题的深入探讨，也为生存论研究提供了一定的学术资源。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马克思哲学研究界的若干学者，如张曙光、俞吾金、吴晓明、王德峰、孙正聿、孙利天、杨耕、贺来以及我本人，开始致力于生存论哲学的专题研究，生存论由此成为国内哲学研究、特别是原理研究的新的生长点。而且，近年来，中国哲学界的郭齐勇先生也开始将生存论引入中国哲学研究，成绩斐然。现在，已有越来越多的青年学者及博士生硕士生致力于生存论的研究，景象可佳。值得指出的是，近些年国内马克思生存论哲学的研究，更多的是受到国内老一代马克思主义哲学家的一些创造性思想的影响。比如，我自己的生存论研究，学统渊源与原初的问题框架就是已故哲学家高清海先生的实践哲学思想，我在研究过程中显然也受惠于上面提到的诸位先生及同仁。关于马克思生存论思想，目前学界的确有多种提法，这些提法大都有自己的侧重点及合理性，但也存在着提法过多过泛、缺乏学术规范的问题。在这一意义上，人们对这一研究领域存在问题的批评是正常的。当然，我不同意完全否定生存论哲学研究的意义。如果说生存论研究本身有其边界因而不能把一切哲学问题都局限为生存论，那么，忽视生存论研究的意义，并且简单地视马克思生存论思想与当代西方生存论思想的比较研究为“非法”，就更是成问题的。我们期待并且相信：对生存论研究的健康的学术批评对于推进本领域的学术水准与质量，将产生积极作用。

至于生存论研究的内在困难，显然是存在的（对此，我将专门撰文阐发）。比如，正如存在论是自恋主义的结果，而生存论也凝结着生命个体的自恋情结。为什么在哲学的童年时代创造了存在论？是童年时代这样一个文化心理结构造就了存在论：存在论就是存在与存在的自身同一！存在论的问题表明自我尚未与自我分裂。认识论促进了存在论的分裂，我以为现在的生存论研究也缺乏这样一种自我分裂的维度，仅靠意识哲学是不行的，并且注定不能成功（这也是现象学之于生存论研究的限度），而必须在马克思的唯物史观意义上展开，并由此与海德格尔的路向区分开来。海德格尔也有历史，他的历史是面向过

去的，在某种意义上是回复到哲学的自恋状态。马克思的历史起点是世界历史，是面向未来的，这才是真正的历史。换句话说，只有把生存论引入历史唯物主义，才能摆脱生存论的个体性。“生存”一语，的确代表了一种无法避免的个体性，所以生存主义必然要走向个人主义生存观。生存主义思潮显然把生存论的意义侵蚀掉了。思潮经常是时代的泡沫，这些泡沫经常会甚嚣尘上，甚至蚀掉一些比较硬的理论问题，造成一些负面效应。但是，与此同时我们又需要认真面对思潮，思潮的意义在于形成及传播思潮的社会文化处境。实际上，现在早已过了关注存在主义或生存主义思潮的时节，换句话说，形成这一思潮的政治处境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是，在生存主义背后的那些理论与问题却还仍然在场。不仅如此，还进一步深化或转化成了更为复杂的现代性问题。而这恰恰是值得引起我们足够重视的。因此，生存论研究完全不能只是停留于存在主义或生存主义思潮之一维，而是应该立足于整个当代哲学的范式及主题转换，结合现代性的社会与文化状况，把生存论看成一个涉及当代哲学自我理解的根本性的理论问题。从这个意义看，生存论研究还有相当大的拓展与深化的空间。

责任编辑：何蔚荣

·科学发展观·

科学发展观研究的方法与路径

◎ 陈晓钢 陈金龙

[摘要] 《当代中国科学发展观论纲》作为科学发展观的重要研究成果之一，其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借鉴和指导意义。首先，本书对科学发展观的探索集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于一体；其次，它融多学科理论与方法于一炉，对科学发展观做出了全方位、多视野的解读；再次，它对科学发展观的研究体现了民族立场与世界眼光的有机结合。

[关键词] 科学发展观 研究 方法与路径

(中图分类号) D61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 01-0037-05

科学发展观提出之后，引起了学术界的高度重视，对此展开了多学科、多视角、全方位的研究和探讨，取得了不少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李恒瑞教授主编，李恒瑞、方真、温宪元、杨竞业合作撰写的《当代中国科学发展观论纲》（2006年4月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以下简称《论纲》），便是其中的重要成果之一。《论纲》既深化了对科学发展观的认识和理解，也为科学发展观研究的深化提供了方法与路径的启迪。

一、集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于一体

科学发展观是统领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既是一种观点方法、致思倾向，又是一种发展理路、价值坐标，有其独特的基本内涵、体系结构与实践要求。只有明确与科学发展观相关的一系列基础理论问题，才能真正发挥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作用。《论纲》对于科学发展观基础理论研究的突破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科学发展观内涵体系的独特概括。对于科学发展观的内涵与体系，学术界有不同的概括。如有学者指出，科学发展观的内涵包括如下五个方面：民本发展，这是发展的根本要求；全面发展，这是发展的多元内容；协调发展，这是发展的基本原则；可持续发展，这是发展的重要体现；统筹发展，这是发展的战略指导。还有学者认为，科学发展观主要解决了以下四个方面的问题：对“什么是发展”作出了科学回答；对“为什么要发展”作出了科学分析；对“怎样才能发展”作出了科学探索；对“怎样评价发展”作出了科学判断。^⑩ 《论纲》在借鉴他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科学发展观的内涵与体系作出了新的概括。作者认为，科学发展观的核心理念是以人为本的价值取向，根本目的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是坚持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与和谐；推动社会全面进步的关键是善于统筹兼顾，提高执政党和政府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的能力。《论纲》还进一步提出，科学发展观已基本形成了比较完整的理论形态，并将其丰富的思想内容简约表述为三个层次：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发展的目的）、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创造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社会、生态条件）；提高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的能力和本领（实现社会全面进步的手段）。^{⑪⑫} 这一概括，既抓住了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和实质，也便于读者理解和掌握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内涵、体系结构。

科学发展观理论来源的合理揭示。任何理论都不可能凭空产生，科学发展观的形成也是如此。《论纲》

作者简介 陈晓钢，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博士研究生；陈金龙，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行政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631）。

对于科学发展观的理论来源进行了系统探索，认为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发展观是当代中国科学发展观的理论之源。作者认为，马克思主义是关于发展的理论，特别是关于社会发展的理论，其丰富内容和思想体系都是围绕发展问题而展开的。马克思主义从物质世界的发展、人类历史的发展及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三个层次，从发展动力、发展力量、发展道路、发展目标等各个方面，全面阐述了物质世界和人类社会的发展问题，唯物辩证法和唯物史观则构成了关于发展问题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体系。^{[2] P58}这种认识，既从发展的视角对马克思主义作出了新的解读，也合理说明了科学发展观的马克思主义渊源。同时，作者认为，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社会发展的理论与实践发生了重大变化，取得了理论上和观念上的一系列突破和创新，对“什么是发展，怎么样发展”的问题进行了综合性、整体性的思考与探索，对社会发展动力、社会发展主体的认识都有深化和拓展，为科学发展观的形成奠定了重要的理论基础。因此，《论纲》在说明科学发展观的理论来源时，既申明了科学发展观与马克思主义发展理论的关系，也考察了科学发展观形成的历史过程、现实基础。如此立论，则合理揭示了科学发展观的理论来源，在一定意义上也说明了科学发展观形成的实践基础。

科学发展观历史意义的恰当定位。如何评价科学发展观的历史地位与实践价值，是科学发展观研究不可回避的问题。《论纲》将科学发展观置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对其地位与价值作出了科学评价。作者认为，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历史进程的新起点，是马克思主义发展观的当代新形态，是指导中国又快、又好地发展的世界观、价值观，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执政治国的新理念。^{[2] (P2-15)}这种评价和定位，既凸现了科学发展观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历史进程中的地位，又从总体上说明了科学发展观的现实指导意义。

科学发展观不是书斋中的理论，而是一种指导现实、需要在实践中加以检验的理论。因此，对科学发展观的研究不能仅仅局限于基础理论的探讨，而必须研究其指导现实应当具备的一些条件和对现实发展的具体指导意义，《论纲》用了不少篇幅来论述这方面的问题。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相关条件的揭示。《论纲》指出，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迫切要求建立健全发展的评价机制和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这一评价指标体系应具备四个方面的特征与效用，即必须能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增长度”、“发展度”、“协调度”、“持续度”。^{[2] (P154)}针对当前我国社会评价活动的现状，作者论述了社会主义社会评价指标选取的原则和应注意的问题，并具体分析了GDP指标在衡量社会发展中的局限性。作者认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进行科学的政绩评价，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过程中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这里的关键在于建立科学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重点解决四个方面的问题，即科学确定评价主体（解决由谁来评价的问题）、科学设置评价内容（解决评价什么的问题）、采取科学的评价方法（解决怎么评价的问题）、制定科学有效运用考评结果的刚性规则（解决考评结果如何有效运用的问题）。^{[2] (P88-190)}《论纲》还指出，创新精神是科学发展观的灵魂，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大力弘扬创新精神，重点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这既是科学发展观的实践要求，也是科学发展观的实践条件。《论纲》对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相关条件的论述，在一定意义上属于应用对策的研究。

科学发展观具体指导意义的诠释。《论纲》属于“科学发展观与广东现代化建设丛书”之一种，因而结合广东实际，具体论述了科学发展观对于广东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指导意义。作者认为，2003年春胡锦涛同志考察广东时明确提出要坚持“全面的发展观”，并概括了这种新发展观的基本要求，这是科学发展观的“思想原型”。广东改革开放“先行一步”，为科学发展观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实践基础。而广东向科学发展转轨过程中面临种种问题和挑战，如工业化面临环境与资源的双重约束，城乡、地区差距严重制约全面协调发展，经济社会发展的可持续能力有待提升，因而迫切需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论纲》提出，落实科学发展观广东要走在全国前列，并提出了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要求。比如，正确处理速度、结构、质量、效益的关系，着重加快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正确处理引进技术与自主创新的关系，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进创新型广东建设；正确处理城乡发展、区域发展的关系，着力促进共同富裕和

普遍繁荣；正确处理外源型经济与内源型经济的关系，着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增强自主发展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人的发展与环境生态的关系，着力促进社会和谐，建设和谐广东。^{[2] (P258-261)}这些论述，既是科学发展观的具体运用，对于其他地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也有一定启发和借鉴意义。

总之，《论纲》既有对科学发展观的基础理论研究，也有对科学发展观的应用对策研究，是“学”与“用”、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的有机统一，这是全书的特点之一。

二、融多学科审视与多视野解读于一炉

发展问题本身是一个交叉性、综合性课题，“单科独进”难以透彻说明和真正解决发展问题。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学科交叉、学科融合，已成为学术界的共识。正如华勒斯坦等人在《开放社会科学》一书中所言：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的边界正日益变得模糊。^{[3] (P123)}要深化科学发展观的研究，应当借鉴多学科的研究范式、研究方法。正因为如此，《论纲》借鉴了哲学、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的研究范式和理论成果，对科学发展观进行了多学科、多视野的透视。

哲学审视。任何一种理论都有它的理论基础或理论前提，只要人们理性地提出和思考问题，就不可避免地要使用某种哲学作为自己的基础、前提，作为自己的方法论工具。科学发展观的形成也是如此。《论纲》对科学发展观从哲学的高度进行了审视，提出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世界观和崇高的价值观，是世界观与价值观的统一，社会认识论和社会价值论的统一，合规律性要求与合目的性要求的统一。^{[2] (P12)}这是从哲学视野对科学发展观基本特点的把握，是对科学发展观哲学意蕴的揭示。“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价值理念，《论纲》设专章对此进行了论述，认为“以人为本”既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观的本质规定，也反映了当今时代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新阶段的现实要求；“以人为本”是对社会主义本质的高度综合，与“以人民为本”具有统一性；“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整体结构的核心，决定了科学发展观的基本特征，是指导中国发展的世界观和价值观。^{[2] (P79-99)}这些观点，也是对科学发展观的哲学审视。

经济学审视。最先关注发展问题的是经济学，《论纲》对于科学发展观的诠释，也融入了经济学的视野。作者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道路的选择，推动了社会主义从传统形态向现代形态的转变，推动了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体制的创新；要深化对市场经济规律的认识，完善市场经济机制和体制，必须用科学发展观统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其中关键是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把市场经济的运行引向“以人为本”的轨道，使之为共同富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目的服务。同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寻找新型的工业化、现代化之路，即把传统工业化过程与现代信息化过程直接结合起来的、可持续发展的新道路，是贯彻科学发展观必须解决的重大课题。^{[2] (P108-109)}这些观点，是从经济学的视野对科学发展观所作的初步解读。

政治学审视。在科学发展观的内涵之中，实际上蕴含着政治的考虑。《论纲》认为，科学发展观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执政治国的新理念，从“什么是发展，怎么样发展”的高度，进一步深化了对新时期党的执政宗旨、执政目的、执政任务的认识，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高度，对执政能力、执政体制、执政方式提出了新论断，形成了新理念。作者提出，权为民用、情为民系、利为民谋，是中国共产党人执政行为的价值规范，从价值取向、价值追求上对党的执政目的、执政宗旨作出了新概括，生动体现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以人为本的执政新理念；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是执政行为的制度规范，为党的领导体制、执政体制、领导方式、执政方式的改革和建设，规定了基本的方向和原则。^{[2] (P225,231)}这些是从政治学视野对科学发展观所作的审视，既揭示了科学发展观的政治内涵，也阐明了科学发展观对政治文明发展的价值所在。

社会学审视。追求和谐是科学发展观的价值取向，科学发展观的落实有赖于和谐社会的构建。《论纲》阐述了科学发展观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之间的关系，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是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和要求；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既体现了社会的和谐发展，也要求

社会的和谐发展；社会和谐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属性和重要特征。^{[2] (P141)}作者认为，构建和谐社会的工作着重点，是加快推进社会体制改革，切实加强社会主义的社会建设。比如，调整社会政策，把管理的重心转向社会管理；在促进经济、政治发展的基础上，把维护和实现社会公平公正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社会关系、社会结构的整体和谐与协调。^{[2] (P144-149)}因此，作者在研究科学发展观的过程中，也融入了社会学的视野和方法。

应当说，《论纲》融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于一炉，对科学发展观作出了全方位、多视野的解读，这是全书的特点之二。

三、民族立场与世界眼光的有机结合

科学发展观是立足于中国发展实际的一种选择，又符合世界发展的潮流，既具中国特色，也有一定的普世意义。对于科学发展观的研究，首先应立足于中国国情、中国实际的背景来分析，融入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来说明，以充分展示科学发展观的中国特色、中国气派。

《论纲》在研究科学发展观的过程中，合理揭示了科学发展观形成的现实基础、中国渊源。作者认为，科学发展观的提出，是中国社会发展新阶段的客观要求，是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选择。在作者看来，当前我国发展面临的“新结构性危机”，主要表现在两大方面：一是生态性的危机，人口、资源、环境的危机，人与自然关系的结构性危机；二是社会性的危机，社会不公凸显，贫富差距拉大，社会不和谐因素增长，社会利益的冲突与协调问题突出。^{[2] (P34)}这种“新结构性危机”的克服，有赖于经济结构、社会管理结构、生态资源结构的调整，有赖于制度、体制的改革与创新。这实际上说明了科学发展观形成的现实基础。作者在论述科学发展观形成的理论来源时，也注意梳理中国共产党人发展观演进的历史轨迹，说明科学发展观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揭示了科学发展观的本土渊源。同时，如前所述，《论纲》在对科学发展观进行评价时，也立足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来分析，认定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历史进程中的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历史进程新起点、新阶段的重要标志。这些观点和论述，都是作者民族立场的一种表达。

当代中国是世界的中国，科学发展观也是总结世界发展经验、借鉴他方发展思想、发展理念的结果。因此，研究科学发展观应有世界眼光、国际视野，将其置于世界背景下来分析，并充分揭示其对于世界文明发展、人类社会进步的意义。《论纲》在研究科学发展观时，能置于世界发展观演变的宏观背景下来思考，从世界发展总趋势的客观要求来说明。作者认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由于人类的发展进程出现了“普世性危机”，全球范围内兴起了思考、争论发展问题的热潮，对发展问题的研究和解决逐步形成了“普世性认同”、“普世性自觉”和“普世性行为”。书中将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世界发展理论、发展观的演变分五个阶段进行了说明，即20世纪40-60年代末期片面强调经济增长的时期、1969-1973年倡导“增长极限论”时期、20世纪70-80年代注重社会整体综合发展时期、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强调人与环境协调发展时期、1995年以来倡导“以人为中心”的发展观时期。^{[2] (P24-27)}在此基础上，作者进一步概括了世界范围内发展问题研究深化和人类发展观演进的主要特点，即从局部地域的研究扩展为普世性的研究、世界范围内的共时性研究；从发展问题向发展观提升，从“感性”层面向“理性”层面飞跃；从单纯经济学的研究向跨学科、多学科综合研究转变；发展理论研究的重点从“世界观”层面向“价值观”层面深化，从以“物”为中心的发展观向以“人”为中心的发展观演进；理性思考、理论演进与实践纲领、实践行为同步。^{[2] (P28-30)}这种过程的梳理、史实的呈现和特点的概括，实际上说明了科学发展观提出的世界背景、国际视野，反映了作者的世界眼光。同时，作者在论述科学发展观的形成时，还注意到了时代特征的作用和影响，强调科学发展观的提出是和平与发展新时代对中国的呼唤，是时代的产物。

《论纲》强调，科学发展观是中国发展与全人类发展的统一，对社会主义发展规律同对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统一。这种评价和定位，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科学发展观的普世意义，既体现了作者的民族立场，也反映了作者的世界眼光。

可见，《论纲》作者在研究科学发展观时，既抱持民族立场，具有强烈的民族意识，又嵌入国际眼

光，具有宽广的视野。民族立场与世界眼光的结合，是《论纲》的特点之三。

四、深化科学发展观研究的再思考

科学发展观的研究，远非《论纲》能够解决或完成，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发展没有止境，对科学发展观的研究也就没有止境。深化科学发展观的研究，仍是今后理论界、学术界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为此，要注意如下几个方面。

1. 深化科学发展观的基础理论研究。就目前学术界对科学发展观的研究而言，带有宣传性、阐释性的研究较多，真正学术性的基础理论研究仍比较薄弱，如何强化这方面的研究，是理论工作者应当思考的问题。一些已经论及的问题有待深入，一些没有论及的问题则有待拓展。如科学发展观为什么能够成为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有待进一步说明；科学发展观的体系结构、内在逻辑究竟怎样，有待进一步揭示；科学发展观的价值定位、国际反映如何，需要进一步阐释；科学发展观社会化方式、途径的选择，不利于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的观念、体制如何消解，都需要再思考、再回答。任何现实问题都有其历史发展，任何理论问题都有其历史渊源。对于科学发展观的研究，应进一步总结历史上不同发展阶段的发展经验和教训，梳理历史上发展思想演进的脉络。

2. 细化科学发展观的实践研究。科学发展观的贯彻落实，与诸多因素相关。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实践要求、支撑系统、保障机制是什么，需要进一步研究；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需要全社会的努力，其中，政府责任、社会责任、企业责任、个人责任等分别是什么，有待进一步明确；科学发展观对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经济发展、文化发展、社会建设的指导作用分别是什么，需要进一步厘定。同时，对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和教训，也需要及时总结和升华。

3. 在学术研究与理论宣传之间保持适当的张力。科学发展观的研究无疑具有理论宣传的意义和价值，否认这一点是不现实的。但是，学术界对科学发展观的探讨首先应当是一种学术研究，不能把它简单等同于理论宣传。要深化科学发展观的研究，必须正确处理学术研究与理论宣传的关系，逐渐强化科学发展观研究的学术品格，增加科学发展观研究的学术含量。为此，要依据学术研究的规范和要求，遵循学术研究的理路，来展开对科学发展观的研究。只有这样，科学发展观的研究才能真正走向深入。

《当代中国科学发展观论纲》问世于中共中央宣传部组织编写的《科学发展观学习读本》出版之前，可资参考和借鉴的成果相对较少，其对于科学发展观所作的多视野探索，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鲜明的现实意义。尽管存在部分章节论述不够充分、部分内容分析不够具体等问题，但无损于其学术价值和学术品位。

[参考文献]

- [1] 武汉大学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科学发展观：中国新战略——十六届三中全会以来理论学术界关于科学发展观研究综述 [J]. 企业党建.2005, (5).
- [2] 李恒瑞、方真等. 当代中国科学发展观论纲 [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6.
- [3] 欧阳康. 人文社会科学哲学 [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1.

责任编辑：柏桐

•公共管理•

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的合作与创新 *

◎ 陈瑞莲 刘亚平

[摘要] 文章从区域公共管理的视角分析了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背景和现状，并从合作理念、合作模式、合作机制、合作规范、合作政策等五个方面探索了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在合作上的创新与路径。

(关键词) 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 背景和现状 创新

(中图分类号) D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042-09

2004年6月3日，泛珠三角区域政府行政首长在广州签署了《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框架协议》，这意味着中国迄今为止规模最大、范围最广的区域经济合作的正式启动，也标志着中国区域政府体制最大的合作框架正式形成。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是泛珠三角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泛珠三角政府应对经济全球化、区域化，解决区域公共问题的必然要求和现实选择，必将极大地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各省区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增强区域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推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和亚太区域合作的发展，也将为中国政府探索一条区域间政府合作的创新之路。本文拟从区域公共管理的视角研究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背景和现状，并进一步探索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在合作上的创新。

一、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背景

(一) 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宏观背景

在传统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条件下，社会的公共问题相对单一，公共事务比较简单，因而民族国家内部的一个地方政府能够较为得心应手地去解决和处理内部公共行政问题，生产和供给相应的公共物品和公共服务，而无须寻求外部支援和相互合作。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特别是人类迈入21世纪以后，世界全面过渡到一个信息社会和知识经济时代，接踵而至的便是经济全球化、区域一体化、社会信息化、市场无界化的高歌猛进。在这样一种全新的政治行政生态格局下，纷繁杂芜的动因交织在一起，使民族国家或地区诸多的传统“内部”社会公共问题与公共事务变得越来越“外部化”和“无界化”，跨国或跨行政区划的“区域公共问题”大量滋生，并有复杂化、多元化和规模化之态势。以往一个国家和一个地方政府进行的单边公共行政已经无法面对大量的“区域公共问题”，如何生产和供给“区域公共物品”，解决区域经济发展中的投资与贸易、资源配置、环境治理、公共卫生、公共安全等区域公共问题，成为区域政府所面临的严峻挑战。因此，双边或多边的区域政府合作或联合治理便提上议事日程。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区域公共管理理论与实践研究”阶段性成果，得到中山大学二期“985工程”公共管理与社会发展研究创新基地专项基金资助。

作者简介 陈瑞莲，中山大学政务学院、行政管理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刘亚平，中山大学政务学院讲师、博士（广东 广州，510275）。

当今世界的区域政府合作趋势突出地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是已形成的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在不断拓展其范围。在欧洲，以欧盟为核心的联合体将变成拥有至少 30 个成员、占全球 GDP40%、贸易量 50% 的最大经济体；在美洲，以北美自由贸易区为核心，将发展成为至少有 15 个国家参加的美洲自由贸易区。二是许多新的区域联合组织正在孕育和完善，如在非洲，以南部非洲经济与货币联盟为基础的一体化安排将会进一步实施；在南亚，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将会加快建立与实现自由贸易区方案；在东亚，日本、韩国都将更积极地参与签署若干个自由贸易协议，建立自由贸易区。显然，随着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区域政府的合作已成为经济全球化时代的重要发展态势。

在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中，中国政府也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2001 年中国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2002 年与东盟签订了协议，启动了中国与东盟的合作；2003 年与香港、澳门分别签订了 CEPA 协议；国内的“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湾”等经济区域合作也蓬勃发展。在这种背景下，地缘相邻、人文相近、利益相关的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合作和政府合作的形成无疑加快了中国区域合作的步伐，推动了中国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也将成为推动整个东亚经济一体化的枢纽，成为中国区域政府合作的实践范例。

（二）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历史基础

1. “珠三角”合作。

西江、北江、东江交汇处的佛山、江门、中山、东莞、南海、顺德、三水、高明、开平、台山、新会、鹤山、恩平、番禺、增城、宝安、斗门等县、市、区一带，习惯上称为“小珠三角”。这里毗邻港澳，又是侨乡聚集之地，有着得天独厚的人文地理优势，一直是对外交往和经济发展方面的排头兵。1994 年 7 月，广东省委、省政府明确提出珠江三角洲地区要成为广东首先实现现代化的一个大经济区。同年 10 月，中共广东省委七届三次全会决定制定建设珠江三角洲经济区现代化的整体发展战略。1995 年 6 月初，广东有关部门根据珠三角经济区发展战略，完成了《珠江三角洲经济区城市群规划》的制定工作。该规划展示的珠三角都市圈建设的战略布局是，“以珠三角有机协调的城市群为整体，以广州为核心，以广州至珠海和广州至深圳的发展线为主轴，建设大广州和珠江口东岸、西岸 3 个大都市地区，建立都会区、市镇密集区、开敞区和生态敏感区 4 种用地类型的空间协调发展模式。”这一布局勾画出以广州为领头，以分别位于珠江口东、西岸的深圳、珠海为两翼终端的雁行发展蓝图。从此，珠三角经济发展战略正式付诸实施。这一发展战略卓有成效地推动了珠三角经济的持续飞跃和都市圈现代化建设的整体发展。珠三角都市圈的整合有力地促进区域经济的整体发展，迅速缩减了珠三角经济区与港澳地区的经济落差，奠定了其在全国经济发展的领先地位。

2. “大珠三角”合作。

“大珠三角”是广东加上香港及澳门，也可以称之为粤港澳合作。中国改革开放之初，粤港澳就开始了民间的“前店后厂”式的合作。此后，随着经济的发展，粤港澳出现了愈演愈烈的竞争，彼此掣肘的现象时有发生。香港是国际金融、物流及专业服务中心，珠三角则是世界一流的生产制造业基地。香港在经济持续低速中重新审视自己的定位，认识到还是要通过金融商贸等服务业来振兴香港，“融入珠三角”成为香港民间各群体最强烈的呼声。广东民间也热切呼唤利用香港澳门服务业的优势来提升自身制造业的素质，实现三地内涵式发展。

1997 年和 1999 年香港和澳门相继回归祖国，翻开了粤港澳关系史新的一页，标志着“大珠三角”的政府间合作迈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尤其是 2003 年 6 月 29 日 CEPA（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的签订，意味着“大珠三角”的融合和发展走向了更宽的领域、更高的层次。（“大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概况见表 1）

以粤港澳为主体的“大珠三角”，目前经济总量达 3700 多亿美元。仅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和珠海 5 个市计，其面积不及长三角的 1/9，人口只有长三角的 1/3，2002 年的 GDP 比长三角 15 个城市的总和还多 59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占全国的 50%。

表1 “大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实践例举

合作领域	合作机构	具体事项
项目共同开发计划（粤澳共同开发珠海横琴岛）	国务院港澳办指导、广东省政府协调、珠海市政府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落实	粤（珠海）澳合作，共同开发建设方圆90公里的珠海横琴岛，设立边境加工区，力图把横琴岛建设成为集旅游、娱乐、观光、边贸加工为一体的现代海滨新城。这是一种突破传统“行政区行政”，实施政府间区域公共管理的经典范例。
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的协调	“大珠三角”五大机场高峰会、“大珠三角”基础设施建设协调委员会、粤、港、澳基础设施协调建设与管理委员会等	“大珠三角”五大机场定期召开高峰会，就航班备降及紧急支援服务签署合作意向书；“大珠三角”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线网规划；港、珠、澳大桥建设；港、深、穗城际轨道合作计划；“大珠三角”客运“公交化”等。
珠江流域水环境治理	广东省委、省政府领导、“大珠三角”各城市政府首脑挂帅、政府职能部门落实，珠江综合整治联席会议	2002年专门召开综合整治珠江工作会议，省长与沿江各地级市特别是“大珠三角”城市的市长签订珠江综合整治责任书；制定了《广东省珠江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
“大珠三角”城镇群规划	由广东省政府牵头、粤、港、澳三方政府参与、国家建设部联合组成	明确协调区内的发展方向，形成“大珠三角”城镇群规划的“一脊三带”外向辐射、“三圈五轴”内部整合的总体发展格局。
“大珠三角”内的产业协调、区域公共形象、基础设施、发展战略、环境保护、公共安全、水电供应、危机管理、流行病防治等重大区域公共问题	由粤、港双方或粤、港、澳三方政府首脑和政府职能部门联合组成粤港（澳）联席会议	自1998年始，粤港合作联席会议已经连续举办7届，规格和规模在不断提升。特别是2003年6月和10月两个CEPA分别签署后，粤港合作联合推介“大珠三角”更使“大珠三角”的竞合关系走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3. 泛珠三角的交流与合作。

泛珠三角区域各地以珠江水系为纽带，双边或多边的合作与交流由来已久。最初是以民间的商务交流、学术团体之间的交流、慈善组织的互助、文化团体的访问演出、体育运动为主，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交流合作逐渐深入广泛发展，方式也逐渐多样化，并慢慢扩展到政府层面。从1958年中央划分经济协作区开始，位于华东经济协作区的安徽、福建、江西，位于中南经济协作区的湖南、广东、广西，位于西南经济协作区的四川、贵州、云南就开始有了初步的交流和合作。1984年由四川、云南、贵州、广西和重庆五省区组成的“西南地区经济协调会”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创立最早、坚持至今的区域经济合作组织。自创建以来，已经成为西南地区联合开发和对外开放的平台，在交通、市场、生态保护与环境建设、旅游和能源等方面都取得了良好的合作成果。1988年在国家计委的支持下，广东、广西、贵州省（区）政府1998年签订《关于合资建设天生桥水电站的协议》，开始开发红水河流域，拉开了实施“西电东送”战略的序幕。可见，从“珠三角”到“大珠三角”、到以往泛珠三角区域间各种层面、各种形式的交流合作，已为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现状

泛珠三角区域是新中国成立以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在不同体制框架下的新区域组合。区域内存在四种类型的行政区划：一是一般的行政区域，即除海南外的八省；二是经济特区，即海南、深圳、珠

海、汕头、厦门五个经济特区；三是特别行政区，即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四是民族区域自治区，即广西。在发展梯级上，港澳是国际性城市，为第一梯级；闽粤是沿海发达地区，为第二梯级；其他7省区中有6省区（除湖南省外）属中西部发展中省份，为第三梯级。在市场经济的发展程度方面，东部地区市场化程度较高，中西部较低。珠三角地区的市场化水平虽远高于区域其他省份，但相对于港、澳仍有较大差距，市场经济体系仍不健全。在中央的政策倾向上，区域内的五个经济特区在税收、土地使用、产品销售、外汇管理、海关管理等诸方面享有政策优惠；香港、澳门回归后，拥有“港人治港、澳人治澳”的高度自治权，除外交、国防归中央政府管理以外，其他事务均由特区政府自行管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可得到中央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政策优惠，如加大建设资金投入力度，优先安排建设项目，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加大金融信贷支持，实行税收优惠，实行土地和矿产资源优惠政策等。显然，泛珠三角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差异明显，区位独特，经济、资源互补性强，其合作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的形成和发展，是“市场运作，政府推动”的结果。在这一过程中，政府的作用举足轻重。中央政府、“9+2”各省区政府为泛珠三角的区域合作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紧紧围绕构建统一的市场体系、破除各种体制性障碍这一中心议题，在政策规划、基础设施、产业发展、资源开发等领域建立了合作平台，推动着“9+2”合作向务实、纵深方向发展。

（一）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主要制度安排

1. 论坛和合作洽谈会。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有两大平台，一是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二是泛珠三角区域经贸合作洽谈会。论坛与合作洽谈会由福建、江西、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省（区）人民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共同主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担任论坛指导单位。论坛按照“联合主办、轮流承办”的形式，原则上每年举办一次，目前已经成功地举办了三次。

2. 高层联席会议制度。1998年3月30日，在中央政府的重视和大力支持下，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与广东省政府联合召开两地高层联席会议。迄今为止，已经举行了7次会议，在跨境基础设施、口岸通关时间等方面取得不少进展，解决了不少实质性问题。随着泛珠三角区域间的合作与交流的全面展开与深化，高层联席会议制度也逐渐多样化，从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发展到发改委主任联席会议、文化合作联席会议、农业合作联席会议、食品药品监管合作联席会议等，联席会议的形式也渐趋稳定。下面以其中的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制度和秘书长协调制度为例具体介绍联席会议制度的安排。

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制度由九省（区）人民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行政首长组成。其职责是研究区域合作规划，研究解决区域合作中需要协调的重大问题，审议、决定区域合作的重要文件，根据秘书长协调会议提出的建议，研究决定下一届论坛和洽谈会的承办方。各行政首长负责部署和推动本方参与区域合作的各有关方面工作；对本方参与区域合作的战略、规划、工作方案以及重大合作项目作出决策；向联席会议提出推进区域合作建议和需要提请联席会议解决的事宜。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举行一次年会，年会在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举办期间召开。在行政首长联席会议下设立秘书处，执行行政首长联席会议的决定，负责协调秘书长协调制度、各成员方日常工作办公室、部门衔接的落实和制度运作，起草、报送、印发区域合作有关文件等。目前泛珠三角区域合作行政首长联席会议秘书处已经开始运作。^⑩2004年7月在四川召开了秘书长会议，确定了以定期召开秘书长会议作为协调合作事宜的机制。其职责是负责协调“9+2”之间有关需要政府协调的具体合作事宜；负责协调各方参与“9+2”论坛与经贸洽谈会需要政府协调的具体工作事项；指导政府各有关部门衔接落实推进合作的具体项目及其他有关工作，并进行检查督促；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向行政首长报告“9+2”政府合作过程中的有关情况和需要确定的问题；为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年会作准备。

3. 日常办公制度。如果说前两种安排都是为区域合作提供的非常设性会晤制度，那么，随着区域合作的纵深发展和区域事务的增多，需要有一个常设性机构来推进具体工作，泛珠日常工作办公制度就是这样的安排。九省区日常办公室设在发展改革委（厅），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确定相应的部门负

责。其工作职责为加强与本地区有关部门的沟通、联系，掌握本地区推进区域合作情况，研究提出加快推进区域合作发展的政策、措施及建议；编制本地区参与区域合作的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工作方案；向政府秘书长或港澳特别行政区政府相应官员反映区域合作的进展情况，并就推进区域合作问题及时向各方政府提出思路和对策以及其他工作建议；负责政府秘书长协调会议的筹备、组织工作；负责跟踪落实政府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及政府秘书长协调会议确定的各项事宜；加强各方日常工作办公室之间的工作协调，研究组织推进合作的具体措施；建立信息交流制度，共同办好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官方网站。工作会议由当届论坛和洽谈会承办方的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召集或发展改革委主任联席会议主任召集，不定期举行推进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日常工作办公室会议，同时召开发展改革委主任联席会议。遇特别事项，经协商，可召开临时会议。^②

4. 部门衔接落实制度。协议达成后的落实问题一直是困扰我国区域合作的一大主要障碍。为此，泛珠区域内各方强化了落实制度，如责成有关主管部门加强相互间的协商与衔接落实，对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提出工作措施，制订详细的合作协议、计划，落实《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框架协议》提出的合作事项。强调对政府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决定的与本部门有关的事宜制定互相衔接的具体工作方案、合作协议、专题计划；组织本部门编制推进合作发展的专题规划，制定本部门参与区域合作的工作方案；组织实施本部门参与区域合作的战略、规划；协调本部门与其他部门及外地在区域合作中的有关事宜；各部门定期向各方的日常工作办公室反映合作事项的进展、工作建议和存在问题，必要时直接向政府秘书长、港澳特别行政区政府相应官员、或行政首长反映有关情况；不定期召开合作区域内对口部门衔接协调会议，衔接落实有关合作事宜。^③

（二）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主要方式

1. 学习考察。各省、区不定期组织各种各样的学习团、交流团，由主要领导带队，到有关省、区进行参观、访问、学习、交流。比如2004年2月22日，广西党政代表团抵广州，对广东进行为期7天的访问，目的在于推进两省更紧密的合作，并建立两省区政府互访制度、围绕双方重大合作事宜进行友好协商。2004年4月13日，广东党政考察团到广西、湖南进行为期10天的考察，目的是“学习经验、促进合作、增进友谊、共同发展”。^④类似的交流学习不仅在省级层面，在地市级层面也广泛存在。如为了学习借鉴珠江三角洲在工业集中发展区（工业园区）规划、建设、管理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做法等，成都市经委于2006年3月6日赴广州、佛山、东莞、深圳、中山等城市进行学习考察。^⑤目前这种考察交流已成为区域内各方寻求互利合作的一个重要渠道。

2. 对口支援。如2005年6月以来，广东为广西河池市1000例白内障患者除去心中阴霾，送去光明。广东省残联捐款25万元，专门派去广东“复明2号”流动眼科手术车和医疗队，免费为大化瑶族自治县贫困白内障致盲患者施行复明手术。香港盲人辅导会行政总裁陈梁悦明女士捐赠给内地12台流动眼科手术车。香港的演艺界明星们也纷纷献出爱心。^⑥这种对口支援除了体现为发达地区对欠发达地区的援助支持以外，也体现为不发达地区在自然资源等方面对发达地区的支持。如深圳市委市政府经过与贵州省委省政府的协商沟通，获得贵州在西电东送计划外增送5亿千瓦时电量的支援。

3. 干部交流。比如深圳市长调任至湖南任副省长，广东省委组织部也从2004年开始从珠三角地区选拔一批优秀的年轻干部到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的县级党政领导班子任职。湖南省则选派干部到广东等地区挂职。近年来，湖南省共选派了200多名县处级干部到广东等沿海发达地区挂职锻炼。^⑦

4. 信息共享。目前广西、四川、云南等地已经陆续推出新闻发言人制度。广东全省共建设了2300多个政府网站，设立了政务公开、网上办公专栏，以资源整合为基础，初步建立了全省社会保障信息系统、企业信用信息网系统、交通安全信息共享系统等一批跨部门、跨地区的重大信息化项目。在信息合作方面，粤港合作构建的珠三角空气监控系统，实现了空气质量的数据管理和信息共享的平台。粤港有效利用双方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相关信息，实现技术和信息资源共享，并在互邀观摩卫生应急演练等方面达成共识。2004年9月，泛珠三角区域各地建立并开通信息互通平台。这个信息互通平台，整合

和及时发布泛珠三角各省份城市的政务、社会、经济贸易、技术咨询、商品供求、招商引资、旅游、交通等各方面政策法规、办事信息和动态信息，以泛珠三角省会城市门户网站的形式面向企业和公众提供一站式的信息服务，促进省会城市政府之间的信息交换和共享，实现跨省区的信息互动与合作。在此基础上，逐步建立跨省区的、全方位的、统一的政务协作服务平台和电子商务应用平台。同时，泛珠三角区域各地政府还通过举行各种形式的洽谈会，为企业、社会各界创造交流沟通的机会。如 2004 年 5 月在香港会展中心开展粤港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2004 年 4 月 13 日在广西举行粤桂两省区经贸合作会等，都是泛珠三角地方政府积极为企业搭台唱戏的例证。

5. 项目合作。这种方式往往是针对难以由地方政府单独解决的某一具体区域性公共问题，如跨区域公路、水利建设、环境保护、公共安全等。一般是通过地方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就某一方面的事项通过协调后签订协议来组织区域的合作。如对能源和资源的短缺进行的协调；对一些行业跨省/区联合进行协调；对资金的相互融通或拆借进行协调；对一些跨省/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或河流湖泊整治工程进行协调等等（详见表 2）。

表 2 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签署的具体合作项目

时 间	项 目
2004 年 6 月	《粤广旅游与交流合作协议》
2004 年 6 月	以《关于加强深港合作的备忘录》为总则的 9 项合作计划（简称“1+8”合作计划）
2004 年 7 月	《关于加强泛珠三角九省区教育合作的框架意见》
2004 年 7 月	《泛珠三角区域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合作框架协议》
2004 年 8 月	《广州与厦门签订旅游合作协议书》
2004 年 8 月	泛珠三角省区社科科研协作《广州共识》
2004 年 8 月	《泛珠三角区域外经贸合作备忘录》
2004 年 9 月	《泛珠三角区域省会城市合作协议》
2004 年 9 月	《泛珠三角区域九省（区）物价部门交流合作框架协议》
2004 年 9 月	《泛珠三角区域工商行政管理合作协议》
2004 年 9 月	《泛珠三角区域（九省区）质量技术监督合作框架协议》
2004 年 11 月	《泛珠三角经济圈九省区暨重庆市道路运输一体化合作发展议定书》
2004 年 11 月	《泛珠三角省会城市暨副省级市警务协作框架协议》
2004 年 12 月	《泛珠三角区域知识产权合作协议》
2004 年 12 月	《泛珠三角九省区药品监督稽查合作协议》
2004 年 12 月	《泛珠三角九省区食品药品监管合作框架协议》
2004 年 12 月	《泛珠三角九省区药品检验合作协议》
2004 年 12 月	《泛珠三角出版合作框架协议》
2005 年 4 月	《泛珠三角区域交通合作协议》
2005 年 4 月	《泛珠三角九省区劳务合作协议》
2005 年 5 月	《泛珠三角区域农业合作协议》
2005 年 6 月	《泛珠三角区域信息化合作专项规划（2006~2010 年）》 《2005’ 泛珠三角区域软件产业合作与交易会方案》
2005 年 6 月	通过《泛珠三角区域九省区人事人才服务合作联席会议章程》 签署《泛珠三角区域九省区人才网站服务合作协议》
2005 年 7 月	《泛珠三角区域房地产业合作备忘录》
2005 年 8 月	《泛珠三角区域省会城市交通合作协议》
2006 年 3 月	《泛珠三角区域环境保护合作专项规划（2005~2010 年）》
2006 年 5 月	《泛珠三角地区行业协会、经济社团合作宣言》

上述分析表明，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的合作正在向规范化、制度化的方向发展，其合作无疑为泛珠三角的经济合作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和制度平台。当然，毋庸讳言，由于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的差异性较大、合作的法制基础薄弱、民间力量的参与不足，政府间的合作机制和执行力等尚有待加强，因而总体上看，目前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还存在一定的障碍和不足。

三、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创新

毫无疑问，21世纪是区域公共问题层出不穷的世纪。这对泛珠三角区域政府的合作提出了新的需求与挑战。因此，泛珠三角区域政府合作的创新成为进一步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合作的必然要求。笔者认为，这种创新的基本路径包括：

(一) 合作理念的创新：从行政区行政到区域公共管理

区域政府合作的制度创新，首先要突破以单位行政区划的刚性约束，确立区域公共管理的新思维。行政区划设置往往可能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而不是为了便于对公共事务的管理。比如，历史上河流往往被用作天然的地域边界，但从公共管理的视角来看，这种边界划分显然是最糟糕的做法，它意味着两个独立的辖区就共有的公共品分别做出决策，而决策结果由双方共同承担。^⑧行政区划严格限制着地方政府的管辖地域，政府并不能有效地提供跨越地理疆界的公共物品与服务。它要么太大——包括了不受影响的人以致资源浪费及低效率，要么太小——无法将受之影响的整个公众包括在内，从而有可能忽略某些利益。

作为经济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的产物，区域公共管理因应了市场化、工业化和现代化的需要。区域公共管理以公共问题和公共事务为价值导向，而非以行政区划的切割为出发点。它摒弃了传统的“内向型行政”的弊病，奉行“区域性治理”的理念，将跨越行政区地理界限的“外部性”问题通过区域联合或某种集体行动而有效内部化。这意味着公共行政不再以地理疆界划分治理范围，而是以公共事务为中心形成一种复合的治理结构。因为公共事务是多层次的，这种治理结构也是多层次的，从某一社区内的一口井的使用到亚国家组织（如公共协会和城市政府）的事务，到跨国事务（如商业网络），到区域性事务（如欧盟事务），乃至超国家事务（如联合国事务）。

(二) 合作模式的创新：从各自为政到联合治理

随着跨行政区交往与交流的日益频繁，各地的共同利益领域不断扩大，地方内政与地方外政之间的界线已经不再清晰，许多问题都日益上升到跨行政区层次，某一地的问题很多时候单纯依靠本地的力量是无法解决的。单凭一地的资源和市场，以及完全由某一地方政府独自操作、在其地域范围内组织活动，已经很难整合必要的资源，实现成功的经济发展。各地无法仅仅根据本地的需要和条件来设定发展目标而置其他地方利益于不顾，而必须越来越多地从区域、国家乃至全球的角度来选择本地的发展目标。各地都因区域公共问题而形成了相互依存的命运共同体，每一个地方政府都受到其他地方政府行为的影响，政策选择的结果都部分地取决于其他参与者所作的选择，收益也部分地取决于其他成员的行为。因此，双边或多边的区域政府合作或联合治理便提上议事日程。

新的环境、新的任务需要各地方政府团结起来，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形成有效的优势互补，增强某一区域的整体竞争能力。地方政府认识到，其他地方政府的存在对自己而言是具有战略价值的，应当加以有效利用，竞争伙伴的“核心能力”可以与地方政府形成有效的互补，从而增强地方政府的整体竞争能力。通过联合治理，能够减少未来对抗的威胁，也有助于避免合作伙伴的资源被其他竞争对手利用。各地政府的协调与合作也有助于节约交易费用，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

(三) 合作机制的创新：从科层制到网络制

诚如著名学者约瑟夫·S·奈、约翰·D·唐纳胡所指出的：“全球性的最大特点是网络性，因此，这些治理机制也应当是网络性的，而不是等级制的。”^⑨与科层制不同，网络机制一方面强调由于政府能力的局限性，对公共事务的有效治理势必要求不再以国家或政府作为唯一行动主体，而要将跨国企业与非政府组织等“私营部门”乃至自组织的公民个人也纳入到公共行政主体之中。另一方面，各合作者之间是相互选择的伙伴之间的双边关系，包含着相互信任和具有长期远景的合作以及得到遵守的共同行为规范。它建立在交易互惠的基础上，主要通过合作、协调、谈判、伙伴关系，确立集体行动的目标等方式实施对区域公共事务的联合治理。这种联合治理的实质在于建立在市场原则、公共利益和认同之上的相互合作。另外，在公共权力的运行向度上，网络倚赖的是多元的、分散的、上下互动的权威，彼此间是合作网络

和交叉重叠的关系。参与者之间“并不具有任何的权力平等，只是意味着权威是分散的”。^[10]权威中心的分散化能够代表多样化的利益团体，能够更好地将区域公共问题中各种利益相关者的呼声反映出来，可以更好地修补不同决策机制产生的偏差，保障政府合作的顺利进行。因此而形成的局面是，每一公共事务都具有相应的权威中心，这些权威中心彼此交叉重叠，共同构成一种公民自主自我服务与民营、政府服务相结合的复合的网络治理体系。

在当前我国区域合作中，主角仍是中央政府和各级地方政府，来自社会和民间的力量未有积极参与。尽管很多人认识到区域公共问题的解决应当留给市场和社会，但事实上市场是否有自由去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合作选择仍值得怀疑。区域合作问题的关键在于为市场和社会的自发合作创造和提供适当的制度框架，让它们能够自由地寻找自己觉得最为必需、也最为合适的资源。至于它们是否选择合作，以及是否按照政治家或学者们的意愿进行区域合作，则不应该受到干涉。

(四) 合作规范的创新：从人治到法治

目前，我国法律关于政府合作的具体规定非常薄弱，只明确了各级政府对其辖区内事务的管理及上级机关在跨辖区事务中的角色，而没有涉及区域合作包括政府间合作的问题。合作往往受到领导个人意志的重要影响，靠地方领导人推动，领导人的意志在区域政府间合作是否能够推行以及推行到什么程度上起着非常关键的作用，这就使得合作缺乏法制的保障，一旦领导变更便容易使合作机制架空。

从美国的做法来看，早在 1787 年美国宪法中就明确了州际协议的法律地位，各州之间受契约的约束，类似于商业交易中双方或者多方当事人受契约约束一样。20 世纪 20 年代州际协定开始广泛地适用自然资源的保护、刑事管辖权、公用事业的管制、税收和州际审计等领域。^{[11] (P696)}从 1941 年到 1969 年，美国颁布了 100 多个州际协定，^{[12] (P61)}在这个时期，各州由被动变成主动，纷纷把州际协定看作是政府间合作的有效途径。为了保证州际契约的法律效力，美国宪法和相关法律规定州际协定的效力是优先于成员州之前颁布的法规，甚至也优先于之后新制定的法规，^[13]一旦参加了州际协定，各州就不能随意的单方面修改或者撤销该协定。每个州际契约的条款中同时明确了该契约的执行机构。

欧盟国家的区域政策也是有法可依的，它严格建筑在宪政和相关的法律条文上。可以说，完备的法制是欧盟区域合作发展的基石。欧盟的成员国也都制定了促进区域合作的法律体系。德国的联邦宪法规定，联邦政府与州政府之间是一种相互协调的关系，在地区经济发展中联邦政府必须担当占 50% 比重的任务。德国的“地区经济的框架计划”，更被誉为德国地区合作的圣经。

借鉴国外区域合作的经验，为进一步提高我国区域政府合作的权威性，建议我国政府在有关的法律、法规中加入“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调控区域差距”及“明确省（区）际协议的法律效力”等条文，以明确这种协议对缔约各方的约束力。同时，根据合作的具体领域成立相应的执行机构，全面贯彻落实相关协议，以切实提高政府合作的执行力。

(五) 合作政策的创新：从内部政策到区域公共政策

传统上我国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只有面向国内或地方的内部政策，缺乏面向国外和区域间的区域公共政策。要实现政府间的有效合作，需要实现从内部政策到区域公共政策的转变。

一是要实行区域政策一体化。区域政策一体化是指政府通过调整、协调原有政策来减少由于管理体制所带来的市场分割的负面效应。目前，国际上的区域一体化安排（Regional Integration Associations），如欧盟（EU）、澳大利亚与新西兰之间的密切经济关系协定（CER）在国家间政策一体化方面堪称典范。通过国内政策配合、国家标准和规章的协调，以及对外国管理体制和达标评定程序的认可三种模式，国家间政策一体化可以获取丰厚的经济收益，主要是降低交易成本、扩大开放和增加国内市场的公平竞争，将外部溢出效应“内部化”，作为对实行自由贸易的成员方进行补偿的机制等。^{[14] (P95-117)}为实现我国区域政策的一体化，应进一步全面清理实行地方保护和市场封锁的地方性法规和政策，创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开放商品市场，消除限制商品流通的地区障碍，实行区域内市场一体化，对在区域内流通的其他成员方商品，实行同等待遇；建立规范公平的质监认证制度，各方不得有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改善市场

主体准入环境，打破市场主体准入的地区封锁，打破所有制限制，鼓励各种不同所有制企业、不同经济成份的经济组织在区域内开展经济合作等。

二是要实行良性的区域竞争政策。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竞争政策在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建设统一大市场、消除政府间恶性竞争方面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比如在欧盟，竞争政策被奉为单一欧洲市场的第三根支柱，因为它的目的是通过消除一切阻碍、限制或扭曲欧盟范围内自由竞争的行为，保证欧洲统一大市场中公平竞争的和谐有序进行。欧盟竞争政策有着雄厚的法律基础。然而，我国目前的竞争政策的法律基础很不完善，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1993)第七条和第三十条有相关限制不正当竞争的条款外，很少有其他法律涉及地方政府间竞争和地方保护的规定。因此，要规范地方政府间竞争，消除地方保护主义现象，必须完善区域竞争政策，建立调解企业在不同省区贸易与投资的争端解决机制，并逐步形成统一的投诉、调解、仲裁机制等。

[参考文献]

- [1]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首长联席会议制度 [Z]. 泛珠三角合作信息网, 2005 年 4 月.
- [2]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日常工作办公室工作制度 [Z]. 泛珠三角合作信息网, 2005 年 4 月.
- [3]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部门衔接落实制度 [Z]. 泛珠三角合作信息网, 2005 年 4 月.
- [4] 广东党政代表团赴桂湘 推进“泛珠三角”合作 [N]. 南方日报, 2004-4-13.
- [5] 成都市经委赴珠三角学习考察 [Z]. 成都工业网, 2006 年 3 月.
- [6] <http://www.cdgy.gov.cn/Article>ShowArticle.asp?ArticleID=483>.
- [7] 完善党政领导干部交流制度和任职回避制度 [J]. 常德党建, 2006, (4).
- [8] Oates, Wallace E (1999). An Essay on Fiscal Federalism [J].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37 (3):1120-1149 .
- [9] [美] 约瑟夫·S.奈, 约翰·D.唐纳胡.全球化世界的治理 [M].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 [10] 托尼·麦克格鲁. 走向真正的全球治理 [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 2002, (1).
- [11] Felix Frankfurter and Landis . The Compact Clause of the Constitution.Yale L.J., 1925.
- [12] The Council of State Governments. Interstate Compacts and Agencies.1983.
- [13] 何渊. 州际协定——美国的区域法治协调机制 [Z]. 东方法眼, 2006 年 5 月 4 日.
- [14] Maurice Schiff & L.Alan Winters. 区域一体化与发展 [M].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5.

责任编辑: 柏桐

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探析

◎ 李丹阳

[摘要] 学术史上关于公平与效率的关系大致存在三种见解，分别是替换关系、同一关系以及互补关系。围绕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本文从宏观社会发展、社会过程构成、互补关系成立的微观条件、有效市场配置、地方性正义、地平线效应、公平理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等八个层面展开论证，对公平与效率之间的互补关系作了探讨，以期为当今社会的良性运行提供借鉴。

[关键词] 公平 效率 互补

(中图分类号) C93-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051-05

公平与效率问题是西方经济学，尤其是庇古以来的福利经济学所关注的焦点问题。近一个世纪以来，包括哲学、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等学科在内的人文、社科领域都被卷入到这一问题的研究当中。然而，直到今天，无论在学理的层面，还是在社会实践的层面，公平与效率的关系问题都没有随着人类知识的积累、科技的进步、社会的演进而最后“终结”，反而因真实世界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而显得更为复杂、尖锐。在当代中国如何妥当地处理公平与效率的问题就是一个十分棘手的问题，进一步探讨公平与效率之间的关系，建构当代中国的公平效率理论，以此作为公共政策制定、执行、改进的依据，十分必要。

一、关于公平与效率关系的争论

一般而言，在公平与效率两个概念中，效率的概念较为明确，并且为大多数研究者所认同。所谓效率，狭义上是指资源的投入与产出的比例关系，广义上是指帕累托效率（或配置效率），即假定特定的一群人和可分配的资源，从一种分配状态到另一种状态的变化中，在没有使任何人境况变坏的前提下，使得至少一个人变得更好。可以发现，这实际上是资源分配的一种理想状态。

相比较来说，思想家们对公平的定义则复杂得多，而且至今没有达成大多数人认同的意见。但是，从构成上来看，一般认为，公平主要可以划分为制度公平、权利公平、机会公平、结果公平、经济公平、社会公平等。事实上，这样的划分也并不完全准确，因为并没有一个统一的划分标准，以致有些概念的层次、范畴之间存在交叉重叠的问题。基于制度在社会发展的基础作用，制度公平在众多公平概念形成的结构中显得特别的重要。甚至有论者认为，公平最重要的在于制度公平，只有制度公平才能保证其他各项公平的实现。^①^②^③

对公平与效率之间关系的不同见解，构成了思想史上公平与效率问题论争的起点；在不同见解基础上阐发的应对之策则形成了论争的主体内容。从学术论争史的角度来看，不论研究者对效率或者公平的概念如何定义，关于公平与效率的关系问题不外乎三种基本见解。

（一）替换关系

持这一见解的思想家一般认为，公平与效率是两种截然不同的价值标准、政策原则，二者之间存在着非此即彼的替换关系，如果强调了效率，就必然会损失一些公平；如果注重公平，则必然损害一定的效率。“如果平等和效率双方都有价值，而且其中一方对另一方没有绝对的优先权，那么在它们冲突的方面，就应该达成妥协。这时，为了效率就要牺牲某些平等，并且为了平等就要牺牲某些效率。”^④^⑤ 奥肯

作者简介 李丹阳，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生（北京，100871）。

的这一名言，经典地概括了“替换关系”说的核心义。相应地，以公平与效率之间存在替代关系的见解为基础，思想家们构思了种种应对之策。总括而言，以替代关系为前提的应对策略主要有以下三种。

1. 效率优先论。

持效率优先论的主要代表人物是新自由主义经济学和强调自由竞争的货币主义经济学家的一些代表人物，譬如弗里德曼（M. Friedman）、哈耶克（F. A. Hayek）、罗宾斯（L. Robbins）、科斯（R. Coase）等。这些经济学家认为，个人的自由权利，尤其是自由决策权和自由财产权是保证市场经济正常运行、实现资源最佳配置效率的首要前提。而以公平为价值取向的公共政策往往损害个人的经济自由权利，进而扭曲资源配置机制的作用，严重影响市场经济效率的获得。为此，这些学者认为，不能为了追求社会公平，特别是结果公平，损害个人的各项经济自由权利，造成整个市场经济资源配置的低效率。进而，他们主张不应该采取转移支付等再分配方式实现所谓的公平，因为这不但对高收入者不公平，而且会打击其积极性，造成市场的资本投入不足，从而影响市场绩效。在他们看来，唯一能够容忍的公平是机会公平，国家的力量只应该在机会公平受到威胁的时候介入。除此之外，所有的一切都应该遵循效率优先的市场规律，以有利于资源的最佳配置。

2. 公平优先论。

主张公平优先论的包括哲学家、社会学家、政治学家，也有个别的经济学家，主要代表人物有罗尔斯（J. Rawls）、勒纳（A. P. Lerner）、米里斯（J. A. Mirrlees）、琼·罗宾逊（Joan Robinson）等。这些学者认为，由社会不公平所导致的收入分配及经济状况的不平等，会造成人与人之间权利和机会的不平等，进而形成人格尊严上的不平等。人格尊严上的不平等最终会严重打击大部分人的工作热情，限制社会制度的开放性，最终导致社会制度的低效率运转。为此，他们认为，在社会过程的各层面进行制度建构时，应以公平为先，只有实现了社会的公平，才有可能最大限度地提升整个社会的效率。由于市场机制无法直接作用于公平的积累，因而，主张公平优先的学者基本上都具有国家干预主义的色彩，认为应该由国家来调整社会制度，提供公平，减少因历史、自然、家庭、天赋所形成的各种不公平现象。

3. 效率与公平兼顾论。

以效率与公平兼顾论作为应对替换关系的策略的学者包括萨缪尔森（P.A.Samuelson）、伯格森（A. Bergson）、凯恩斯（J.M.Keynes）、布坎南（J.M.Buchanan）和奥肯（Arthur Okun）等。这些经济学家主张兼顾效率与公平，试图在公平与效率之间寻求一种平衡，以获得这两种价值各自带来的利益。他们认为，公平所代表的是一种社会的、政治的权利和游戏规则，而效率所代表的是一种市场的、经济的权利和游戏规则。过于强调任何一方，都有损于社会的全面发展。市场需要有一定的位置，而且市场需要受到约束。^{[2] (P105)}因此，必须在二者间寻求一种尽可能的平衡关系。在某种意义上，持这种观点的经济学家与赞同公平优先论的学者相同，都认为政府应该在公平方面发挥作用。但是他们事实上有着很大的不同，因为前者的理论以首先保证市场的效率为前提，而后者则从根本上以公平为理论的价值基点。诚如奥肯所言，应当在有效率的经济中增进公平。可见在这些学者的论域当中，效率仍然是第一位的。

（二）同一关系

与前面所述公平与效率的替换关系相反，有些学者认为公平与效率属于同一关系，即公平就是效率、效率就是公平，二者之间不存在天然的、本质的区别与对立，它们是可以相互转化的。这类学者认为，从唯物主义历史观来看，公平与效率的关系最根本的在于二者的一致性。公平必然会导致效率，而效率必然要求在全社会范围内实现公平。这是因为：第一，效率的实现必须依赖个体劳动积极性的保持与提高，而公平则是保护劳动积极性的根本因素，因此，效率的唯一正当来源就是公平。只有通过公平促进个体的劳动积极性所导致的效率才是真正合法、正当的效率，也只有这种效率才是可以持久的。第二，公平的建立必须以效率为基础，而且效率是公平得以保障和发展的历史动力，是衡量公平本身的历史尺度。判断任何社会制度是否公正的标准，并不在于这些制度是否符合某些先验的原则、理念，而在于这些制度是否符合效率的要求，是否能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所以，从人类发展史的角度来看，公平与

效率实际上属于同一关系，二者之间在本质上是内在统一的。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二者能够相互转化。^[3]

(三) 互补关系

认为公平与效率属于互补关系的学者承认，二者之间存在区别与对立。然而，他们却又认为这种区别与对立并不是二者关系中的主流。从宏观社会的层面而言，无论公平还是效率，都在资源配置、社会发展等各领域发挥着根本性的作用，二者的共生、共存、共荣的互补关系（complementary）才是具有最基础性意义的因素，是社会各项机能得以平衡的重要保障。公平价值及其主导下的制度安排有其优长之处，能够处理好社会、政治领域的各类争端性议题和关系；效率价值及其主宰的制度设计，有利于发挥市场经济的优化配置作用，有利于提高个体的积极性和全社会的经济绩效。然而，不可否认的是，现实生活中存在大量的单凭“公平”或“效率”无法解决的问题，以致出现一些“公平失效”、“效率失灵”的现象。而只有当两者发挥互补作用，相辅相成时，反倒能够较好地解决社会均衡、可持续发展问题。可见，政府的公共政策应该是协调、发挥好公平与效率之间的互补关系，而不是偏重其中一方。当然，在持这一关系假定的学者中，对公平与效率究竟在什么意义上属于互补关系、互补关系成立的条件、政府作用的界限与时机等方面仍然存在争议。但他们对互补关系假定的认可却是显然的。对这一关系假定基础上的探讨，下文将着重论述。

二、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

笔者认为，从实际的社会功效和理论推演而论，关于公平与效率关系的三种见解各有其社会基础和价值，但综合而言，“互补关系”论对于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当今中国社会的良性运行，更有参考价值。

(一) 在人类社会发展上公平与效率具有显著的互补关系

从人类社会发展的宏观历史视角考察，从社会经济长期的实践历程来看，公平与效率这两种在具体公共问题上常常相互冲突的价值在更为宏大的背景下却存在着互补关系。首先，对效率价值的追求以及由效率原则所确定的市场原则，能够激发整个社会的生产热情和创造力，在对帕累托最优状态的无限逼近过程中，将创造出巨量的财富。其次，公平则在效率价值主导的生产积累的基础上，在分配领域使人类劳动的产物得到公正的分配，并以此结果反过来通过激励作用促使整个社会向更有效率的方向前进。因而，可以认为，效率是公平的基础，公平是效率的条件。只是在表现形式上，往往会出现效率以牺牲公平为代价向着与公平协调发展的方向发展。^{[4] (P154)}但其最终结果是实现了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和谐。而且，如果用发展的观点来看待公平与效率问题，随着社会生活的不断变化，在社会发展的不同时期，社会制度建构的重心是会有所侧重的。这种重心的转移恰恰体现了效率与公平间一种平衡的互补关系。

(二) 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是构成完整的社会过程的基础

随着人类社会制度的演进、知识水平的不断提高，市场经济与民主政治已经成为当代文明国家社会过程的两个重要部分。而且这两个部分对于一个国家而言，缺一不可。缺少了市场经济，会导致国家经济过程的效率低下；缺少了民主政治，则会使民众因为被剥夺了民主、自由的权利而陷于悲惨的境地。在这二者中，市场经济的运行遵照的是一套以效率为核心的游戏规则，强调激发个人的天赋与能力，最优化地配置各类资源；民主政治所执行的是以一系列的公民权利为内容的游戏规则，而公平恰恰是所有这些公民权利所追寻的核心价值之一。事实上，如果没有民主政治对公民自由权利，特别是经济自由权利（包括自由财产权）的保护，是永远也无法维持长久的市场效率的。可见，市场经济与民主政治的共存，构成了现代文明国家社会过程的必然内容。从抽象的角度来看，市场经济与民主政治的互补关系背后，隐藏的正是两种游戏规则的价值取向——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因而，可以认为，从社会过程的角度而言，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的存在，主导着现代文明国家的进程，是其社会良性运转的基础。

(三) 公平与效率之间互补关系成立的微观条件

我们知道，《正义论》的作者罗尔斯主张，一个正义的社会应通过再分配和其他一些补偿措施，使境况最坏的那部分人得到尽可能大的福利，以致达到社会所有成员的平等。然而，包括奥肯在内的经济学家们都认为，这种通过再分配手段实现公平的过程会产生许多不必要的成本。奥肯甚至创造了著名的

“漏桶”实验来证明这一过程的非经济性。实际上，从宏观角度而言，这种再分配过程确实存在成本过大、损害效率的情况。但是，在微观层面，却存在公平与效率之间互补的情况。经济学家瑞贝卡·M·布兰克（Rebecca M. Blank）对此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她认为，与奥肯所认为的公平与效率之间存在的替代关系（trade-off）不同，事实上，公平与效率在三种情况下是可以互补的。第一种情况是，当公共援助指向那些特定的没有能力去改变自身行为的人群时；第二种情况是，当公共援助指向那些将行为要求与对转移的付款相结合的具体的项目时；第三种情况是，当公共援助补助通向作为长期投资运作的具体物品的途径时。^⑨可见，即便在大多数学者认为不可能存在互补关系的微观层面，仍然存在构成二者互补关系的因素和可能。

（四）市场有效配置导致公平与效率的互补

著名经济学家杨（H. Peyton Young）认为，只要公平与效率问题的分配部分能够按照其自身的规律运行，则公平与效率是相互补充的。其关键在于，只要在初始状态中给定的物品被公平地配置的话，竞争性的市场将有效而公平地培植产权。^⑩如果诉求者（claimant）在公共财产中有很明确的分享（不一定是平均的分享），而且这些诉求者对不同的物品有不同的偏好。那么，就存在一个竞争性的配置。这种配置状态中存在一个价格集。在这个价格集里，给定由价格限制决定的诉求者的分享部分的价值，所有的诉求者都最喜欢他自己的部分。事实上，这样的配置能在任何一个类似市场的机制中发现。在这个机制中，诉求者不需要去了解任何有关其他人的效用的信息。更重要的是，这种竞争性配置的结果能在公平的基础上被证明是正当的。显然，这是唯一有效而稳定的重新配置产权的道路。其最终结果，将实现市场有效配置下的公平与效率的互补。

（五）在地方性正义（local justice）的问题中，公平与效率经常补足对方

西方研究正义的学者往往对正义进行进一步的区分（compartmentalization）。一般而言，正义可以细分为微观正义（micro justice）与宏观正义（macro Justice）。其中，微观正义与公民社会的日常生活密切相关。而所谓的地方性正义则是微观正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地方性正义是指在处理地区性事务的分配过程中所坚持的一系列正义原则。根据西方学者的研究，在地方性正义的问题中，公平与效率经常补足对方。^⑪布雷门大学社会政策研究中心曾经进行过一项关于地方性正义的研究课题，它是一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的国家性子课题，另外的子课题在芝加哥、巴黎和奥斯陆进行。该课题研究的主题是“地方性”，即对样本地区关于公民的健康、工作和教育等地方性事务直接相关的分配决定所蕴涵的正义性进行研究。这一研究的内容包括：维护生命健康的医疗资源分配正义问题，尤其是器官移植方面；在雇用、升职，以及私人和公共雇主的解雇政策的正义问题；大学入学程序的合正义性等。从研究的结果来看，在这些地区性问题当中，公平与效率并不像人们想象中那么激烈冲突，而往往会出现互相补足的情况。譬如，大学入学程序讲求公平的结果，将使大学招收到最符合条件的优秀学生，这样大学基于其使命的效率也随后可以实现。

（六）社会过程里的地平线效应（horizon effect）反证公平与效率互补

弗雷德里克·B·杰宁斯（Frederic B. Jennings）认为，社会过程中广泛存在的决策和计划的地平线效应，使有效率的市场配置无法达成，因此也就摧毁了公平与效率之间替换关系的前提。^⑫地平线效应是人工智能领域（AI）未曾解决的一个问题，指在设计博弈程序时，无法瞬时预测到整个博弈结构，而只能根据可能的、渐渐出现（露出地平线）的博弈信息制定下一步的决策。根据这一效应，杰宁斯认为，社会过程中并不存在真正具有完全效率的市场配置过程。而完全效率的市场配置过程，恰恰是认为公平与效率之间存在替换关系（substitution）的理论的前提。因此，在引入地平线效应的情况下，公平与效率之间的替换关系被消解了。取而代之的，是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杰宁斯认为，所有经济问题的关键在于社会过程的相互依赖性的特质。在那些不断增长的回报成为既定的规律，以及互补关系随之而来的地方，竞争并不是有效率的。相反，合作解决了效率与公平之间的抉择问题。合作呼唤包含，而不是由竞争带来的排斥。公平与效率之间的互补来源于所有人的协作（synergy），而不是一个人孤独的努力。

(七) 亚当斯的公平理论为互补关系提供了组织行为学基础

亚当斯的公平理论实际上为公平与效率在微观组织层面的互补关系提供了理论支持。在一个组织内部，固然需要为了效率而形成各种各样的规章制度、协作体系。然而，归根到底，组织是人的组织，受到人的行为的直接影响，组织目标的实现也必须由具体的人去实现。因此，在组织成果分配领域必须以亚当斯公平理论为借鉴，协调好组织内部分配相对公平与绝对公平的关系。因为，公平分配所带来的员工的公平感，有助于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对组织的献身精神。这直接有助于效率的提高。而效率的提高，以及由此带来组织绩效的增强，可以更进一步促进公平。所以说，公平与效率在微观组织层面也是相辅相成，互相补足，缺一不可的。

(八)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理论框架下的互补关系

按照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观点，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角度来看，效率属于生产力的范畴，公平则是上层建筑领域、生产关系方面的内容。因此，从本质上来说，效率与公平是一种决定作用与反作用的对立统一关系。一方面，效率是公平的基础，没有效率无所谓公平，效率的增长与提高，引起和决定了公平观的变化及其性质与方向；另一方面，公平也并非仅仅囿于或止于主观感觉，它反过来又成为效率实现的条件，它服务于效率，影响效率，保证效率的实现。由此可见，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理论框架之下，公平与效率也存在一种互补的关系。

三、结语

无论学者们或者政治家们对于公平和效率的关系有多么不同的看法，无论他们站在上述三种关系见解的哪一种立场上，但在实际上，公平与效率之间存在互补关系，应当是确定无疑的，甚至可以说是不争的事实。问题只是在于，学者们对于公平与效率的互补关系之所以存在而应当具备的条件、这种互补关系对于“替换关系”“同一关系”的影响、这种互补关系在社会运行的实践中的价值和局限等问题，尚未进行深入的研究而已。当然，应当看到的是，公平与效率之间的互补，并不一定是天然形成的，也不是自发地发生作用的。以宏观历史发展的眼光来看，也许存在一种自然互补的关系。但是，在有具体时空条件限制的情况下，公平与效率之间的互补关系，仍然需要第三方的力量去促成。质言之，虽然公平与效率之间存在互补的关系，但政府或者其他社会力量仍然应当选择适当的时机介入，以促成、协调、扩大这种互补关系的正面作用。简略地说，可以选择的公共政策措施包括：（1）改革遗产税；（2）扩大遗产税的适用范围；（3）向资本财富征累进税；（4）采取措施促进小额财产的积累；（5）制定相应的教育政策；（6）相对降低低收入家庭的生育率。^{⑧ (P35)}当然，可供选择的公共政策远远不止这些。我们甚至可以说，在生产、分配、消费等领域，甚至，在制度的制定方面，政府和社会力量都是大有可为的，只要我们充分认识到并真正在实践的层面按照这一原理操作。这个原理就是：公平和效率并非单纯的替换关系，也不是简单的同一关系，而是真正的互补关系。

[参考文献]

- [1] 李风圣，吴云亭. 公平与效率：制度分析 [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5.
- [2] 阿瑟·奥肯. 平等与效率——重大的抉择 [M]. 王奔洲译. 北京：华夏出版社，1987.
- [3] 吴鹏森. 公平就是效率——公平与效率关系的再思考 [J]. 社会，1995，(1).
- [4] 郭志鹏. 公平与效率新论 [M]. 北京：解放军出版社，2001.
- [5] Blank, R.M. Can equity and efficiency complement each other ? [J]. Labour Economics, 2002 (9): 451-468.
- [6] Young, H.Peyton. Equity: in theory and practice [M]. Princeton University, 1993.
- [7] Jennings, Frederic B.Jr. How Efficiency/Equity Tradeoffs Resolve through Horizon Effects [J]. Journal of Economic Issues, 2005, (6).
- [8] 詹姆斯·E·米德. 效率、公平与产权 [M]. 施仁译. 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1992.

责任编辑：柏 桐

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私人管理

◎ 周树志

[摘要] 本文在对国内诸多学者观点简要评析的基础之上，阐发和论述了公共管理是以公共权力机关为核心并有社会中介组织和公民大众参与的、为实现公共利益采用多种方式和方法对公共事物进行有效管理的公共实践活动；行政管理是政府为维护公共利益，运用公共权力、制度、法律、公共政策等方式对公共领域的公共事务进行的公共行政或公共管理的公共实践活动；私人管理是以个人和私人组织为主体，为实现私人利益最大化，对私人领域的私人事务进行的管理活动；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私人管理的相互关系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辩证关系。

[关键词] 公共管理 行政管理 私人管理

(中图分类号) C93-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056-07

自我国设置公共管理硕士学位(MPA)教育以来，有关公共管理、行政管理、私人管理几个基本概念及其相互关系的争论一直不断。直至今天依然是基本概念混乱不清，基础理论肤浅薄弱，学术论著自相矛盾的现象相当普遍。本文试图规范澄清公共管理、行政管理、私人管理几个基本概念的含义，理顺三者的相互关系，以促进我国的公共管理硕士学位(MPA)教育和研究健康深入发展。

一、公共管理概念

何谓公共管理？有人认为，公共管理（学）就是行政管理（学）。例如，夏书章教授就是这样看的。他指出，行政管理学是从西方引进的，英文为 administration，意为行政、管理，因此，有人把它译为行政学，有人把它译为行政管理学。因为行政天生具有公共性特质，因此，英文 administration 前通常有 public 加以限制、形容和修饰，所以，有人也把它译为公共行政学，有人译为公共管理学。^①我理解夏老的意思，公共管理学与行政管理学仅仅是个译名不同的问题，并无实质性的内容差别。如果我的理解是夏老的本意。那么，有几个问题是值得商榷的。其一，假定行政、行政管理、公共行政、公共管理过去在外国表达的可能是同一个对象的含义，但是也不是对国外在这一个领域全部研究现状和历史的全面概括，至少它没有能够概括进去国外新公共行政、新公共管理、全球治理等理论。其二，既然我们把外国在这个方面的理论引进国内，那就遇到一个与中国历史和现实相结合的问题，而夏老的看法没有完成这项工作。其三，当前中国教育部在专业设置上把公共管理设为一级学科，把行政管理置于公共管理之下设为二级学科，表达了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有差别的意向，此时再把行政管理等同于公共管理，值得商榷。当然，夏老强调公共管理就是行政管理不仅在译文上有他的道理，而且在实践中更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因为行政管理即政府管理确实在公共管理中处于核心地位，扮演着主导者的角色；舍弃政府的行政管理，公共管理只是一句空话。

有人认为，公共管理不是行政管理，而是新公共管理。陈振明教授说：“说到底，公共管理与公共行政还是有相当大的区别的，而且它代表了公共部门管理研究的新趋势。因此，我宁愿将公共管理视为一种传统的公共行政和公共政策之后的新途径、新范式，我称之为‘第三种途径’，而将前两者分别称之为‘第一种途径’和‘第二种途径’。”^②陈教授讲的“第三种途径”的“公共管理”，就是上世纪 80 年代在英、美一度很兴盛的“新公共管理”，它是一种在“重塑政府形象”名义下以市场经济学和公共选择理论为基础的以市场为导向的引入私人管理企业方法的公共事务管理市场化的公共管理模式。陈教授关注当

作者简介 周树志，西北大学公共政策研究所教授（陕西 西安，710069）。

今世界公共管理学科发展的前沿趋势，令人钦佩。但是，他的观点也值得商榷。其一，他把公共管理等同于新公共管理模式，忽视了公共行政和公共政策也属于公共管理范畴，显然在概念上犯了以偏概全的毛病。其二，他只看到新公共管理引进私人管理方法的优点，没有看到这种模式存在的缺点。据我观察，当年在美国很兴盛的新公共管理如今并不是很时髦的东西，相反，强调政府权威才是当今在美国起主导作用的公共管理模式。其三，有意思的是陈教授一方面写文章赞扬宣传西方新公共管理式的公共管理，另一方面由他主编的《公共管理学》却讲的是政府管理的内容，这种论著上面的互相矛盾表现了作者自己研究中的困惑。

更有意思的是与陈振明教授恰恰相反，张成福教授写文章批判新公共管理，而他著的《公共管理学》教材，却完全讲的是新公共管理的内容。^[3]这种论著上面自相矛盾的情形使人无法明白作者的学术立场究竟是什么。

陈庆云教授是最早参与公共管理译名争论的学者之一。他认为，公共管理（public management）与公共行政（public administration），不仅英文译名不同，含义也不同，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在本质上是一致的。他说：“所谓公共管理是指那些不以营利为目的，旨在有效地增进与公平地分配社会公共利益的调控活动。”“从本质上看，我们对公共管理的定义与公共政策的界定是基本一致的。由于公共政策是为公共事务管理活动所制定的行为准则，因此，公共政策就是有效地增进与公平地分配社会公共利益调控活动中的行为规范。”^[4]陈庆云教授强调公共政策在公共管理中的重要地位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当今世界各国的公共管理最主要的工具就是公共政策这只“看得见的手”。但是，他的观点也值得商榷：其一，就译名而论，public management 仅仅是西方新公共管理的译名，不能全面反映和概括西方公共管理的历史和现实。administration 在英文里既有行政含义，也有管理的含义，因此，public administration 既可译为公共行政，也可译为公共管理，怎么能说 public administration 就只能译为公共行政而不能译为公共管理呢？其二，management 一词，英文的管理涵义具有微观工具主义的意思，它与 public administration 一词的公共行政的宏观管理是有明显区别的。其三，公共政策作为公共管理的一种模式是完全正确的，但是，若把公共管理等同于公共政策模式，显然在逻辑上也是一种以偏概全的失误。

张康之教授从另一个不同角度，强调公共管理不同于公共行政，并于 2002 年和 2003 年先后推出《公共行政学》和《公共管理导论》两部著作。^[5]他认为，“行政”与“管理”不同，公共管理学是从公共行政学经过新公共行政学发展而来的，公共行政是管理行政，公共管理是服务行政。张教授提出“行政”与“管理”不同有一定道理，特别是在比较研究公共行政与私人管理时很有用处，他构思的公共管理与公共行政的不同内涵也很有意思。但是他的有些观点难以令人苟同，也是值得商榷的。其一，他提出行政与管理有区别，这在比较研究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时虽然有意义，但是就公共管理领域本身来讲，并无多大实质性意义，因为英文 administration 本来就有行政和管理的含义。其二，他说公共管理学是从公共行政学经过新公共行政学发展而来的，这个概括并不完全符合客观历史事实。据我所知，在西方由（美）威尔逊开创的由（德）马克斯·韦伯完成的公共行政学之后，由（美）梅里亚姆和他的学生拉斯韦尔创立的公共政策科学，比新公共行政学要早得多，而且影响大得多，今天在美国尚有一个与 MPA 并行的 MPP（公共政策硕士学位），而新公共行政学则是 1968 年之后由（美）H·乔治·弗雷德里克森为首的一批青年学者倡导的，他著的《新公共行政学》直到 1980 年才出版。其三，按照他的思路，所谓公共管理学其实质是上世纪 80 年代在英美兴起的新公共管理，显然也不能涵盖“公共管理”范畴应当概括的全部内容。

刘熙瑞教授主编的《中国公共管理》和汪玉凯教授主编的《公共管理》，^[6]认为“行政”、“行政管理”概念有一系列缺失，“公共行政”的内容丰富得多，突出了行政的“公共性”，而“公共管理”又比“公共行政”更突出了管理的多元主体性。这种观点认为当代公共管理由公共行政发展而来是符合客观历史的事实的，但是否定行政或行政管理，过分强调公共行政的“公共性”和“公共管理”的“多元主体性”，又会淡化、削弱和消解政府行政管理在公共管理中的主导地位，则是一个大问题。

乔耀章教授提出一种看法，认为“在实践层面上”，“行政管理”和“公共管理”之间有一个“公共行政管理”，“而公共行政管理可视为从行政管理到公共管理之间的‘中介’或过渡形态，它具有行政管理和公共管理的二重特质或属性”。^⑦据我了解，“在实践层面上”并不存在名为“公共行政管理”的这个所谓的从行政管理到公共管理的中介或过渡的形态。不过，如果要从理论逻辑层面上把传统的政府行政管理到正在建构的公共管理之间的多种公共管理模式用“公共行政管理”这个词加以抽象概括也未尝不可。很显然，作者混淆了理论层面与实践层面的东西。

上述情况表明，当前我国学者对公共管理概念的理解是相当混乱不清的，对公共管理和行政管理、私人管理的关系的说明也是自相矛盾的和很难自圆其说的。这就是当代中国公共管理学界的现状。它既说明了学界对公共管理的研究尚处于起步和不成熟阶段，也说明学界正在积极热情地探讨公共管理这门学问的科学真理。

我认为，“公共管理学”概念在中国是一个新名词，是在规范意义上正在形成的新概念，它反映和概括的是我国社会政治生活中正在发生、成长和建构着的东西，它不像“行政管理”和“私人管理”那样是历史上已有的事实或既成事实的名词概念。我在《公共行政、公共政策、公共管理》一文中，对西方公共管理作了历史的考察，并说明“公共管理”一词为“政治学”、“行政学”和“管理学”三大学科所使用，我把它们分别界定为“宏观公共管理”、“中观公共管理”和“微观公共管理”。^⑧这篇文章有个大缺点，就是没有界定“公共管理”概念的含义。我在《论公共管理范畴》一文中解答了这个问题。我提出：“公共管理就是指以公共权力机关为核心并有社会中介组织和公民大众参与的为实现公共利益采用各种方式和方法对社会公共事务进行有效管理的公共实践活动。”^⑨这个定义首先说明公共管理的主体系统由公共权力机关、社会中介组织和公民大众三部分组成，其中公共权力机关是核心（行政机关又是公共管理核心的核心），社会中介组织是纽带，公民大众参与是基础。其次，说明公共管理的客体对象是为实现公共利益而对公共领域的公共事务进行的管理活动。最后，说明公共管理的介体工具是由公共政策等多种管理方式和方法构成的。这篇文章是我于2001年提交给在湛江召开的“首届全国公共管理理论与教学研讨会”的论文。经过5年时间的考验和检验，我发现我提出的这个“公共管理”概念的定义还是比较适合我国公共管理实践的现实及发展趋势的。陈庆云教授和他们课题组于2005年发表了一篇《公共管理理论研究：概念、视角与模式》的文章。^⑩其中，对“公共管理”概念的界定是：公共管理是由政府、非政府公共组织和民众组成的管理体系，共同管理社会公共事务的活动。与我对“公共管理”概念下的定义基本上是一样的。表明他们对公共管理概念涵义的理解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这是值得欢迎的。当然，他们比我对公共管理的理解要更深入些，又有更多新的发现。他们认为，公共管理既不能简单地等同于以政府为中心的政府管理，也不能与社会多元主体合作治理直接划等号。他们认为，从政府、非政府公共组织和民众这三大主体间关系以及主体所承担的角色、作用看，可以把公共管理分为以政府为本位，民众和非政府公共组织依附于政府的三种政府管理模式，即政策管理的集权化模式、民主化模式、社会化模式；以社会为本位，政府、民众和非政府公共组织平等合作的两种社会治理模式，即社会治理的自主化模式、多中心模式。用形象的语言来表达，前三种模式为“父子关系”后两种模式则是“兄弟关系”。他们的这些看法令人感到高兴和鼓舞。不过，陈庆云教授依然坚持公共管理就是英文的public management，认为公共管理仅具有工具主义的含义，与我们中国人当前讲的public administration即宏观的和中观的公共管理还是有区别的。我认为，public administration即公共管理首先应明确大的政治方向，从宏观上和中观上对公共事务进行管理和调控。当然，它也要重视熟练地使用微观的管理工具，但是，它不能陷入工具主义和事务主义之中迷失方向。因此，他的public management工具主义式的公共管理还是值得商榷的。

二、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

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公共管理的外延比行政管理的外延大，公共管理的内涵比行政管理的内涵更丰富，但是，在当今世界各国行政管理又是公共管理的核心和主导者，舍去行政管理，

公共管理就无从谈起。

这里有必要对“行政管理学”这个概念作点说明。据我所知，“行政管理学”概念在中国的出现晚于“行政学”概念。夏书章老先生 1982 年 1 月 29 日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了《把行政学的研究提上日程是时候了》，可能是“文革”后最早论及“行政学”概念的一篇文章。可是，到了 1984 年情况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这一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和劳动部在吉林召开了行政管理研讨会，同年底，中国行政管理学会筹备组在京成立。这一年出版的《中国行政管理学初探》一书，正式公开提出了“行政管理学”这个名词。书中载有夏老的《关于开展行政管理学研究的一些粗浅认识》一文，此后，夏老主编的教材大多用《行政管理学》这个书名。1985 年国务院在全国一些高校设置了第一批行政管理学专业，我们西北大学也有幸名列其中。可是，一些学者对“行政管理学”这个名词一直有看法。因为英文 *administration* 的含义是“行政”和“管理”的意思，而不是“行政管理”的意思，如果把 *administration* 译为“行政管理”就会发生同义语重复的问题。另外，英文 *management* 的含义是管理，而“管理学”在西方又是一门研究私人企业管理的学问。因此，“行政管理”这个名词有混淆公共行政与私人管理之嫌。所以，当夏老 1985 年推出由他主编的《行政管理学》时，黄达强先生随后出版了《行政学》教材。当“行政管理学”专业在一些高校开办后，另一个“政治学——行政学”专业也在一些高校开办起来。当中国行政管理学会成立后，另一个全国行政学研究会也成立了。中国行政管理学会每年有年会，参加者包括政府官员、党校、行政院校、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高校的广大人员；与此同时，全国高校每年也有一个“政治学——行政学”教学研讨会，参加人员基本上是高校教师。考察历史我们发现“行政学”这个概念比“行政管理学”这个概念更精确严密些，更学术化些，专业化程度更高些，而“行政管理学”概念比“行政学”概念的含义更明白些，更通俗易懂些，更大众化些。其实，“行政管理学”与“行政学”从根本上看并无实质性差别，它们研究的是同一个对象，即政府行政或政府管理，只不过是把“猫”加了个“咪”。因此，本文所使用的“行政管理学”与“行政学”概念是一个意思。所谓“行政管理”就是指政府为维护公共利益运用公共权力、制度、法律和公共政策等方式对公共领域的公共事务进行的公共行政或公共管理的公共实践活动。

从历史上看，公共管理作为一种客观存在的事实比行政管理早得多。可以说早在人类原始社会初期就已经有了公共管理。正如恩格斯所言：“虽然当时的公共事务比今日更多，——家庭经济都是由若干个家庭按照共产制共同经营的，土地乃是全部部落的财产，仅有小小的园圃归家庭经济暂时使用，——可是丝毫没有今日这样臃肿复杂的管理机关，一切问题，都由当事人自己解决，在大数情况下，历来的习惯就把一切调整好了。”^[1]^[2]而行政管理只是在有了国家之后，才有的政府管理，并且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里政府行政与立法、司法是缺乏明确分工的，那时的行政管理更确切地讲是一种政治管理。真正明确地与议会立法、法院司法相区分的政府行政管理，是资产阶级建国后实行三权分立体制的产物。

从理论上考察，公共管理学又晚于行政管理学。公共管理和行政管理作为人类的政治实践经验和零星的理论观点，可以说在人类社会历史中俯拾即是。但是，作为科学的学科理论知识和方法，人们公认（美）威尔逊 1887 年发表的《行政学研究》是行政管理学创立的标志。而当代“公共管理”只是在上个世纪 80 年代末才开始从西方炒起来的一个新名词，它的含义就是由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和美国总统里根所倡导的“新公共管理”。当时，它在西方还只是一种实践运动，而并非一门学问，更不是一门理论学科，所以，在西方人的著作里只有“公共管理”的提法，没有“公共管理学”的提法，至今大学里也没有设这门学科。^[3]可是，当中国学者把西方人讲的“公共管理”引入中国后，事情却发生了质的变化。在中国，“公共管理学”不仅堂而皇之进入了大学课堂，而且成为 MPA 教育的首门核心课程。此时，人们就不能不为“公共管理学”正名了，而且人们认为“公共管理学”应当反映和概括客观历史和现实中的实际内容，应当名实相符。这样说来，“公共管理学”这个名词的发明权似乎不是外国人，而应当归属给中国人。

遵照“取实予名”和“名副其实”的古老中国逻辑学原则，我认为可以把“公共管理学”定义为：

它是一门概括和探讨人类社会历史里公共事务管理的本质、规律和方法的科学知识和应用学科。这个定义可以把原始社会的公共管理、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管理、资本主义社会的行政管理、公共政策管理、新公共行政、新公共管理、非政府公共组织管理、社区自治、全球治理和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领导下的政府服务、社团管理、村民自治等等各种各样的公共管理模式概括进去。

当然，这绝不是说公共管理的各种模式在公共管理里的地位就没有主次之分了。这里必须指出的是，在当今世界各国的各种公共管理模式中政府的行政管理或公共行政处于核心位置、具有基础功能、发挥着主导作用，这种地位是绝对不能动摇的，其他公共管理模式可以是政府行政管理或公共行政的必要补充形式，但是在现时代不可能成为取代形式。原因在于当今世界尚处于人类社会发展进程中的阶级社会历史时期，在任何一个国家里少数人要对社会绝大多数人实行有效的统治和管理，维护社会共同体有一个起码的公共秩序和良性的运转，就不得不把政府以合法强制力为主要标志的公共行政或行政管理作为首选。同时，也只有如此，政府才能组织民众成就伟大公共事业。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讲：“行政是国家的组织活动。”^{[13] (P479)}可见，绝对不能脱离开政府行政管理或公共行政这个核心和主导者去讲什么公共管理。当然，展望人类社会历史的未来发展趋势，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些伟大导师们所预见的那样，随着人类社会物质生产力的极大提高，人们思想觉悟的极大提高，人类社会里的阶级是会消灭的。阶级消灭了，国家也就消亡了，自然政府的行政管理也就会消失。那时，取而代之的将是自由人在自由联合体里实行自治这种公共管理模式，它是原始社会的公共管理经过阶级社会的政府管理之后，人类在公共管理领域所发生的否定之否定的结果。可是，观察当今世界各国公共管理的现实，谁也无法否认政府行政管理或公共行政在公共管理里的核心地位和主导作用，这种地位和作用是任何一种公共管理模式无法取代的。这就是公共管理与行政管理的联系及其辩证关系。

三、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

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在一般情况下是两个并列的范畴，在特定情况下二者又会发生互相交叉关系或互相渗透的关系，因此，二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是一种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

首先，让我们考察一下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的区别。应当说，公共管理和私人管理最大的区别就在于它们是人类社会两个不同领域里的两种不同性质的管理活动，公共管理是公共管理者为维护公共利益对公共领域的公共事务的管理活动，而私人管理是私人管理者为实现私人利益最大化对私人领域的私人事务的管理活动。先看公共管理。公共管理者如上所述，是由政府、社会中介组织和公民大众三部分组成的管理主体系统。公共领域可简称为“公域”，公共事务可简称为“公事”。(德)哈贝马斯的《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主要研究了与“平民公共领域”不相同的“资产阶级公共领域”。他又把资产阶级公共领域区分为“政治公共领域”和“文学公共领域”。他认为当代资产阶级公共领域正处于由自由主义模式的政治公共领域向社会福利主义模式的公共领域结构的转型过程。^[14]我与他的观点不同。我认为，公共领域是由公共利益规范的人们之间所发生和形成的公共事务关系领域。具体地说，公共领域由公民权利领域、公共权威领域和公共权力领域三个层面自下而上形成，好像一个塔式结构。公民权利领域指公民在居住地自发地直接发生的公共生活关系的公民基层社会领域，解决公民之间发生的公共事务矛盾关系的主要规则，就是每个公民所拥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公共管理的主要特点，是依靠公共舆论实行公民社会基层自治。同时，公民通过民主参政，运用公共舆论力量自下而上监督社会中介组织和政府的公共行为，维护公民权利。公共权威领域指政党、社团等组织形成的社会中介组织领域，这些组织都是由一些有权威性影响力领袖人物发起组织的，并且是组织成员自觉自愿参加为实现共同利益而成立的组织或社会第三部门。解决组织团体内部矛盾的主要规则和程序是团体的章程，处理团体外部矛盾的主要方式是博弈与合作。公共管理的主要特点是领袖人物的权威影响力与合作协商式的民主管理。同时，作为社会第三部门它又起着联系基层公民社会与上层政府社会的中介作用。公共权力领域指高居于社会顶端的政府掌握公共权力管理公共事务的领域，这是政府的公共行政领域，其管理功能就是代表和维护公共利益，整合公共资源，管理公共事务，其管理的主要工具是权力、制度、法律和公共政策等。政府公共

管理最鲜明的特点是对社会中介组织和公民大众实施自上而下的合法的强制力。在公域里干公事维护公益的人，可以说都是政治人，他们不仅都有“权”的身份特点，而且都和公共生活发生着直接或间接的关系。任何一个人的一生都不能不与“公”字发生关系，人天生都是被公共管理者和公共管理者。也许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亚里士多德讲的“人是天生的政治动物”这句话是对的。

我们再来看看私人管理。私人管理的主体是个人和私人组织。私人领域一般简称为“私域”，由个人的私生活领域、家庭生活领域、私人企业活动领域和商品交易市场领域四个平行的不断放大的圆圈层形成。私人管理的对象是私人的事务，一般简称为“私事”。私人管理的目的、实质和原则集中为一条，就是实现私人利益最大化，西方人把善于按这个原则办事的人称之为“理性经济人”。私人管理主要依靠的是感情、道德、私人关系和合同制约。私人管理的特点可以概括为私域、私事、私利，集中到一点就是一个“私”字。

概括起来看，公共管理的最大特色可以概括为一个“公”字，私人管理的最大特色就是一个“私”字，这就是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的最高本质和最大原则的区别，因此，一般情况下我们一定要分清公、私管理的不同界限，不能把公、私管理混为一谈。

其次，让我们看看公共管理是如何渗入私人管理的。从历史上考察，人类社会的公共管理先于私人管理出现。在人类的原始氏族社会里人与人相互依赖，甚至人与自然也是一个统一体。正如列宁所说：“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区分开来。”¹¹⁵ ¹¹⁶ 因此，那个时代的人只知有“公”，不知“私”为何物，所以，那个时代也只有公共管理，不存在私人管理。私人管理是人类历史进入到阶级社会的产物。自从人类个体的物质生产能力出现了剩余但又不能满足全社会的生存和发展的时期，私有财产、私有制和私有观念才产生了。此时人类一分为二，少数人成为剥削阶级和压迫阶级，多数人成为被剥削阶级和被压迫阶级，只是到了这个时期私人才开始关心私利对自己的私事进行私人管理。真正成熟发达的私人管理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产物，作为一门科学知识和管理学科则是以（美）泰罗1911年出版的《科学管理原理》为创立标志的。这时候的私人管理在私人家庭生活里出现了“家政”服务；在私人企业管理里出现了委托人和经理人的不同角色。由于私人企业管理的规模越来越大，私事里面也有了公事需要管理，于是经理人也就扮演起企业“行政总裁”的角色，私人企业里也设立了所谓的公共关系部，还有了专门从事公共关系工作的公关先生和公关小姐。看来，私人管理是很善于向公共管理学习的。往后私人管理发展很快，甚至比公共管理还发达，成熟的《管理学》理论竟成了私人企业管理的代名词。可见，私人管理和公共管理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

最后，让我们再看看私人管理是如何进入公共管理的。在现实社会里任何一个人都具有二重性身份，一方面他是私人，要生存发展，有私事，要谋取私人利益最大化；另一方面他又是公人，不可能脱离开公共生活而生存发展，因此，他又得干些公事（政府官员更是以担任公职干公事执行公务的公共行政管理为专职），维护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共同体的公共秩序和良性运转。人的这种二重性身份决定了公共管理和私人管理很容易发生互相交叉关系或互相渗透关系。既然私人管理可以学习公共管理，那么，公共管理有什么不能向私人管理学习的呢？上世纪80年代在英美兴起的“新公共管理”，其实质就是公共管理学习和引入私人管理的结果（美）戴维·奥斯本和特德·盖布勒著的《改革政府——企业精神如何改革着公营部门》一书，论述了十个方面的政府改革：第一，起催化作用的政府，掌舵而不是划桨；第二，社区拥有的政府，授权而不是服务；第三，竞争性政府，把竞争机制注入到提供服务中去；第四，有使命感的政府，改变照章办事的组织；第五，讲究效果的政府，按效果而不是按投入拨款；第六，受顾客驱使的政府，满足顾客的需要，不是官僚政治的需要；第七，有事业心的政府，有收益而不浪费；第八，有预见的政府，预防而不是治疗；第九，分权的政府，从等级制到参与和协作；第十，以市场为导向的政府，通过市场力量进行变革。¹¹⁷ 可以说，这是对新公共管理的内容特征比较全面的概括。私人管理的许多优点确实是值得公共管理学习和借鉴的，这对于提高公共管理的效率和效益很有价值。但是，我们不能在根本点上忘记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的不同本质和原则区别，至少在以下几点上私人管理是公共管理

不能搬用的。第一，私人管理以私人利益最大化为根本目的、最高本质和最大原则，必然反对和损害公共利益，因此，公共管理必须干涉和限制私人利益泛滥。第二，私人管理者为谋私利往往不择手段向公共管理者进行各种方式的行贿，而公共管理者很容易因受贿而蜕化成为腐败分子，所以，公共管理者不能不预防私人管理者用裹着糖衣的“炮弹”发动的进攻。第三，私人管理是个人权威至上，独裁专制，与公共管理的民主管理本性和公平价值取向是相对立的，值得公共管理警惕。第四，私人管理的随意性很大，合同、制度往往会变成一张废纸；而公共管理则必须把制度管理作为最基础的管理方式，否则，社会生活就会乱作一团，无公共秩序可言。第五，私人管理的最大活动领域是自由市场，崇拜自发性、盲目性，必然导致经济危机和社会两极分化，因此，作为公共管理的最高代表者的政府必须运用公共权力、法律和公共政策对私人市场活动进行适当的干预和必要的宏观调控。第六，新公共管理混淆了公、私管理，淡化、削弱乃至消解着政府公共管理，是十分危险的，是不可能持久的。尽管公共管理应当向私人管理学习和借鉴许多优良的管理方法、管理方式和管理经验，但是二者毕竟是两个完全不同领域里的为了不同的目的的性质根本不同的对不同事务所进行的管理活动，公与私的界限必须分明。这就是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应有的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

[参考文献]

- [1] 夏书章. 必须着力切实提高行政管理水平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5, (5).
- [2] 陈振明. 什么是公共管理(学)——相关概念辨析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1, (2).
- [3] 张成福. 公行政的管理主义：反思与批判 [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1, (1); 张成福等.公共管理学 [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
- [4] 陈庆云. 公共管理基本模式初探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0, (5).
- [5] 张康之等. 公行政学 [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2；公共管理导论，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3.
- [6] 汪玉凯主编. 公共管理 [M]. 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3.
- [7] 乔耀章. 公共管理体系与公共道德体系初探 [J]. 学术研究, 2005, (7).
- [8] 周树志. 公行政、公共政策、公共管理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1, (2).
- [9] 周树志. 论公共管理范畴 [J]. 西北大学学报, 2002, (5).
- [10] 陈庆云等. 公共管理理论研究：概念视角与模式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5, (3).
- [1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12] 张梦中. 论公共行政学的起源与范式转变 [J]. 中国行政管理, 2001, (7).
- [1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 [14] 哈贝马斯. 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 [M]. 曹卫东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
- [15] 列宁. 哲学笔记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 [16] 戴维·奥斯本, 特德·盖布勒. 改革政府—企业精神如何改革着公营部门 [M]. 周敦仁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6.

责任编辑：柏 桐

•经济学 管理学•

论经济学的文化本位及中国经济学的建构 *

◎ 张建君

[摘要] 本文尝试明确文化最初的本位含义及其鲜明的经济学思想内涵，初步论证了作为文化本位的经济学思想既然是对于社会文明发展核心理念的总结和概括，同时经济学思想的发展、创新也受制于文化发展的束缚。并以中国传统文化与中国经济学学科化发展相互关系的典型分析，探讨了中国经济发展所面对的传统文化理念的局限；指出中国经济学建构中传统文化本位的滞后是必须克服的难题，克服的途径是文化及经济学本身所必须经历的二次否定和三次整合。

[关键词] 文化 文化本位 中国经济学

(中图分类号) F0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63-06

一、问题的提出

建构的中国经济学，是经济学作为学科在中国发展以来的一个老问题。在 20 世纪 30、40 年代，中国学者就在探讨中国经济学的发展问题。著名经济学家王亚南、唐庆增、马寅初等都探讨过中国经济学独立发展的可能性，并从中国传统经济思想和西方经济思想差异的比较中，探讨中国经济学落后的原因，寻求中国经济学的发展道路。马寅初先生在其《通货新论》一书的结尾，就深刻地提出：“惟中国传统的思想，已不能适应世界潮流，非加以改造不可。”^{① (P273)} 王亚南则完全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经济现实出发，比较系统地探讨了中国的经济问题，著成《中国经济学原论》。但他十分坦诚地指出：“这部书极有限，也许只能算是中国经济之科学的研究之发端。”^{② (P4)} 国学大师钱穆对于中西方发展差异的文化原因有精辟的说明，他认为：“中国文化是自始到今建筑在农业上面的，西方则自希腊、罗马以来，大体上可以说是建筑在商业上面。一个是彻头彻尾的农业文化，一个是彻头彻尾的商业文化，这是双方很显著的不同点。”^{③ (P15)} 这些都是关于中国经济思想和中国文化极其深刻和精辟的见解，启发着后来的学者更深入地探讨中国传统文化和中国经济学的关系。新中国建立后，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在中国经济学中的指导地位，成为中国经济学发展的新阶段；由于社会主义建设所关注和探讨问题不同，中国经济学的构建似乎成为不太亟需研究的选题。因此，对于经济学与文化之间究竟存在一种什么样的关系，缺乏足够深入的进一步研究。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国化的发展处于困难的处境。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经济学向何处去的问题不时掀起激烈的争论。中国经济学的问题再度凸现。中国经济学长期不发达，这一方面与中国经济不发达的现状相关；但另一方面，确实存在中国文化自身的原因。笔者认为，时下探讨中国经济学的建构问题，首先就要对经济学和文化关系详加研究。这个问题的解决是中国经济学自立的理性基础。这和时髦的文化经济学是完全不同的研究主题，文化经济学是以经济学的原

* 从经济学的文化本位出发探讨中国经济学的建构，最重要的价值在于阐明中国经济学学科化发展与中国文化的关系，探讨经济学的学科根源：经济学文化本位的研究表明，无论经济学的本土化，还是引进论，都必须以中国文化作为思想基础，以中国的社会时间作为研究对象，实现中国经济学的自主发展和理论创新。当然，西方经济学引进论的道路并不是中国经济学发展的方向，在此方向上也不可能存在真正的中国经济学。

作者简介 张建君，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副教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生（北京，100087）。

理研究文化领域的问题；而经济学和文化关系的研究，则是要探讨中国经济学的文化之根，探索中国经济学何以不发达、何以不独立、如何实现中国经济学本土化发展的问题。当然，同时也就是探讨中国文化的局限性所在。构建中国经济学，首先要系统地回答这个问题，文化本位的探讨就是展开这个研究的出发点。

二、何为文化本位

所谓文化本位，即文化的本源和实质问题。文化的追源是历史学家、考古学家的责任。对文化的本位思考才是思想家所要从事的工作。上溯中华五千年的文明，何为肇始，何为初结，不是一件头疼的事情，至少是一件没有尽头的工作。在中华文明最古老的典籍《尚书·文侯之命》中有“追孝于前文人”，疏：“追行孝道于前世文德之人。”^{[4] (P216)}《诗经·大雅·江汉》有：“告于文人”，《传》曰：“文人，文德之人也。”^{[5] (P511)}按谓周之先祖。^①《易经》有云：“故小利有攸往，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6] (P188)}天之有征，天文也；人之行止，人文也。文实同“纹”，以其行止存也，此乃文之初谓。所谓“化”者，乃据人之行止平措天下，以教所循也。所以称周之先祖为文人，就在于周的先祖契教民以稼穡，遂使民生，所以景形影止，民乐从之。文在其中，化在其外，道括其中。可见文化之初并不是什么高深的东西，而是从人类生存、发展的角度总结和概括社会生产生活的方式，文化的问题首先是社会生产和生活的问题，因此文化的理性也不可能是空想或者玄妙的奇谈怪论。社会生产生活的经验一旦得到理性的表达就形成了脱离社会实践形式化的文化。是以老子不言，道法自然，文之本位在人也，化在其中；孔子崇教，率叹化之不行，概文之不立也。至使孔子困匡有云：“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世者不得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7] (P188)}这里的“斯文”其实就是周文化的实质与命脉，即文化的道之所在也。由此可见，文化之初并非像现在这样复杂。后世的发展，虽然煌煌可观，自有其先进性蕴育其中，并且是历史的必然；但不能不说得鱼忘筌，得意忘言，得意忘形（本体）亦其中之必然。

中国文化的真正本位，是因之生产、生活的实践；而老、孔为之立论。然真正矫枉过正，正本清源，阐明文化之本位者乃司马迁。司马迁在《史记·礼书》、《史记·乐书》中所反映的：礼者养也，乐者化也，礼以畜人，乐以化人，文化即“礼乐之谓也”的思想，正是对文化发源的本位考察，也明确反映出对中国文化肇始的本位思考。“文明以止”，观察人的行止，知何所宜为，何所宜止。个人行止，如木之纹；群体行止，如木之理。故在人曰文，在群曰礼，纹明而理清，畜人之道存也！是以司马迁《史记·周本纪》讲契之天下为公，乃“文明以止”的生活本然。^[8]孔子讲：“大道之行，天下为公”，乃“群行之礼”，道之所在也。及至以乐化人，纹明而理清，人而有感，感有喜怒哀乐七情六欲，静而无声，动而有形，何以克之，乃乐也。浩浩漫漫，播撒于天地之间，钟物之声，若春雨之润。循礼而发，遂能化育天下。所以说：“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人文明礼，礼人畜人，生存之道在也；明礼成乐，乐以化人，化成天下之法存也。这就是文化本位的初创。文明发轫，字以载纹，论以明理，文遂远其本位；曲以记乐，歌为唱答，乐遂半失化育之功能。迨至其后，得鱼忘筌者，竟成为中国文化之一大奇观。在“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的苦苦追寻中，着意于历代圣人的微言大义，道之所在；而实失文化的生产、生活方式之本位。甚至在社会生产和生活发生巨大变革的时期，社会最精英的部分仍然抱着旧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中所形成的观念，斥责新事物使“礼崩乐坏”。尤其是历朝历代，将礼、乐形式化、制度化的结果，更是导致了中华文明创造精神和进步动力的全面萎缩，这应该说是中国文化本位真正的和最大的悲哀。

三、经济学学科发展的文化本位

经济学似乎是一个很新的东西，乃至她的名词、定理似乎都表露出非同凡响的气息，尤其是数理化的公式表达，更增加了其中扑朔迷离的味道。但经济学何以成为经济学，它从何而来、何以自立、何以

^① 《毛诗传笺通释》的解释是：“……文人，犹云文祖、文父、文考耳。……此诗文人，《传》笺俱指召穆公之先人，甚确。”参阅袁梅：《诗经译注》，齐鲁书社1981年版，第511页。

致用？却是中国文化所不曾深入的命题。因此，坦而言之，所谓中国经济学只不过是当代中国的命题。早年留学哈佛大学的唐庆增先生，在其所著的《中国经济思想史》中认为“中国之上古经济思想，流入西土，殆为必然之事实”；^{[9] (P361)}并明确指出：“故吾人如专就学说出世之早晚而论，则中国经济学说，发达确在西洋各国之先也。”^{[9] (P362)}但唐先生承认中国有发达的传统经济思想，却并不存在学科化发展的中国经济学。对中国经济学学科化发展的道路，唐先生在该书《自序》中明确指出：“世界各国实情不同，其历史的背景亦迥异，处今日而欲创造适合我国之经济科学，必以不背乎国情为尚。”^[9]由之可见，中国经济学没有是不可否认的现实。在1999年，尚有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著名经济学家L·Young在他的论文《市场之道：司马迁与看不见的手》中倡言早于亚当·斯密，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就已提出了市场机制的概念以及和亚当·斯密“看不见的手”等价的隐喻：“低流之水。”并认为亚当·斯密有引介之嫌。尽管亚当·斯密旅居巴黎正值法国重农学派声势正隆之时，受魁奈的影响日趋关注经济问题；在巴黎的上层交往中有过与两位中国人交换意见的经历，并在《国民财富的性质与源泉》一书中屡次引证中国的发展。但以此自慰于中国经济思想是绝然没有前途的。

我们必须承认，经济学在学科意义上的研究对象、研究范围、研究方法、研究术语和一些基本原理的科学研究形式不会在中国形成，而是西方的传统。这绝非理论的矫情，而是文化的本然。分类研究才能细微深化，生产方式的更新才能促进文化本位的演进，这二者恰恰是中国的传统经济思想发展和传承所不具备的因素。在这一点上，我们应该钦服冯友兰先生的勇气。冯友兰先生针对李约瑟难题的回答是：“中国没有（产生近代）科学，是因为按照她自己的评价标准，她毫不需要。”^[10]用冯先生后来的话说，中国之所以没有科学，是能之而不为，而不是为之而不能。历史的长河吹散了几千年的风风雨雨，现在值得我们一再回顾何以“能之而不为”？对这一问题的解答，我认为和追问中国经济学在本质上是同一问题，但却允许仁智的纷争和更多、更精彩的理论沉思。

文化本位是一种生产、生活方式的精神反映，这绝非是中国文化的独创。近代西文的 culture 源于拉丁文的 cultura（分词形式是 cultum），原意指“保护”、“耕种”、“栽培”、“居住”。汪堂家（1999）指出：“文化”与农业最早紧密联系在一起，人首先“文化”自然，进而“文化”自身。农业（agricultura）的本文即是对土地的“文化”。教化（cultura animi）的本义乃是对灵魂的“文化”。^[11]可见文化本位意义的生产、生活方式之意蕴不揭自明。其实，从早期色诺芬的《经济论》，到亚里士多德的经济思想；西方所谓学科意义上的经济学正是沿这一轨迹展开其历史的进程。正如叶坦指出的：“无论中文还是西文，‘经济’的语源都有人文的内涵，都有治国济民等政治含义蕴于其中，都与今天的‘economics’有不同，经济与政治以及哲学等都无法分开。”^[12]应该说明的是，这种早期的经济学思想尽管稍有微观、宏观的差异；但并无根本的分歧。究其原由，概在自然经济的文化本位基础是同一的。此处，也见到汪堂家（1999）所引赫尔德的“文化是民众的生活方式，正是通过这种生活方式，以理性和道德公正为经纬的一般人性才能展开自己。”^[13]使我心有戚戚的是“文化是民众的生活方式”这一命题。既然文化的本位是民众的生活方式，那就值得我们探讨中国文化形成和发展的道路何以不能产生反映近现代科技成就基础上的工商业文明的生活内容，中国文化何时失却近代经济学的鹄的，而使经济思想的滞后一如其物质领域的落后。

汪堂家（1999）认为，西方直至文艺复兴之后，“cultura”的古义渐渐淡化，cultura成了人的理性本质之体现，对人类灵魂精神世界的人文精神渐成文化本位；而对人类生产、生活方式物质世界的人文本位渐渐淡化。文化的理性色彩强化，社会生产、生活的物质本位淡化，是人文内容理性化的必然。但二者并非绝对脱离，正如本文所指出的，二者其实是互为内容、相互推动的。这些内容都是汪堂家（1999）所未涉及的。文化的社会生产、生活本位与人文精神的分化是人类文化发展的必然。那么，文化反映社会生产、生活本位的历史使命究竟由谁承担？这正是经济学的文化使命。各国在社会生产、生活形成文化的过程中，所产生的经济思想和经济学说便专门揭示和反映人类社会的生产、生活内容。有了学科的分类后，文化的本位便全然由经济学承担了。文化的经济学内涵正是经济学对文化本位的演进和传承使命的承担，以及与文化的相互促进。西方社会生活因近代资本主义的发展而使文化学科化，并以科学精

神求证生活实质时，经济学全然承担起了传承文化本位的历史使命。而中国的文化正在陷入玄学、理学精神求证的虚妄之中，迨至晚清仅有的一些朴学精神都无外乎运用于思想痕迹的求证考据之中，文化的民众生活、生产方式之本位殆然丧尽。正是这一文化本位的丧失和演进的停止，使中国文化对生产、生活具体内容缺乏基本范畴的规范和基本原理的归纳，更谈不上集中研究的展开和传承。而西方社会则在科学的精神指引下，求证物质生活的学问和关注人生、精神、道德的人文并行不悖。乃至一旦抓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创造财富的神奇之处，便在魁奈、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等关注现实社会物质财富创造问题的文化思考中，使表现为文化分支的经济学拓展和丰富了文化的本位含义，而开始独立地探讨社会民众的生产、生活乃至财富的增进问题。适应一种不同于自然经济中民众生产、生活方式的工业社会来临，使西方的经济学真正承担起了探讨人类社会生活、生产本质的使命。而中国的经济思想既未欣逢资本主义工商业蓬勃发展的高潮，又没有可能追问自然经济以外何为社会财富及其本质和来源的历史背景，遂滞留于自然经济的传统人文观念的园囿，而无任何创新的可能。

西方则从何为财富及其性质、源泉的追问中，在资本主义工商业文明的背景下，由魁奈，而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而马克思，而杰文斯、马歇尔，一直到当前洋洋大观的西方经济学，贯之一线的则是：财富是劳动和土地、是劳动、是价值、是效用……这种研究反映了文化本位的演进，推动了经济学适应社会生产、生活方式的变动而研究和传承人类文化本位的历史使命。经济学思想和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深化，使经济学的学科含义日益彰显，从而经济学的文化本位伴随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而不断地与时俱进，经济学自身精益求精的学问本质也愈益浓重。对处于自然经济文化本位与资本主义工商业文明断位的中国来说，则缺少了一段文化本位的演进，尤其是与社会生产方式变革相适应的文化经济理性和观念的形成过程。因此，现在中国经济学的贫乏和缺根意识便是相应文化本位滞后的产物了。所以，中国经济学的贫困正是中国文化本位滞后之必然。

四、中国文化与中国经济学的建构

文化的发展与文化本位的相互补济和促进，是人类文明演进的一般规律。尤其是当文化渐失经济（社会经济生活、生产）的本位而倾向关注精神、思想、道德等人文内涵，而游思于人文精神世界之时，人文的发达和丰富便成为文化最引人注目的风景；对于社会经济生活、生产方式变革的漠视和观念束缚也就成为必然——这一文化本位的滞后最终会束缚人文精神进步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动力。而且内在精神、人文世界的完善并不会必然带动相应精神文明的进步，这已经被中国文化的命运所证实。此时，重要的是承载文化本位的物质实在必须得到相应的关怀，而这一关怀正是经济学精神——这一面向物质世界求证力量的发挥。尤其是反映文化本位的经济思想的自足和关注文化本位的人文精神的贫乏，彻底束缚了中国产生近代科学、近代经济学的可能。这种束缚的根源不是由于中国古代经济思想的贫乏，而恰恰相反是先进和领先。例如在上古典籍《尚书·酒诰》中就有：“妹土嗣尔股肱，纯其艺黍稷，奔走事厥考厥长。肇牵牛车，远服贾，用孝养厥父母”^{[1] (P115)}的教导，对种黍、种稷的技术要纯熟，农闲时可以驾牛车载货到处做生意。这虽然只是周公对年幼的康叔简单告诫的为政之道，但在农业文明时代的以农业为主、商业为辅的这种先进思想却反映得淋漓尽致。其后的管子、孟子、司马迁、王安石、张居正……可以说，在中国历史上许许多多的政治家在展现他们的政治才干时，深刻地理解和运用农业文明的自然经济时代“以农为本、固本抑末、安居乐业、推广先进种植技术、屯耕开荒”等等经世济邦的经济思想。这些思想代表了成熟的农业经济时代最高的经济学思想和成就，也奠定了中国整个农业文明时代的世界强国地位。马寅初先生在为《中国经济思想史》一书所写的序言中，一针见血地指出：“中国自古以农立国，古先圣哲经济思想之灿烂，较之欧美各国，未遑多让，惜汉后儒者以言利为讳，经济思想遂少系统的发展。”^[2]遗憾的是，讳以言利的思想渗透到文化的精神中，便成为制约文化本位演进的桎梏，推动文化进步的经济力量就这样被冷落了；社会生产、生活方式也就陷入年复一年的循规蹈矩和墨守成规之中。虽然在资本主义工业革命已经进行了近三个世纪的19世纪初叶，中国仍在国内生产总值、农业技术等领域遥遥领先于其他国家。但正是这种文化和经济思想的先进和自足，束缚了探索文化本位精神的动力和近代经济学

的形成，尤其是“以农为本、固本抑末、重义轻利、安居乐业”的经济理念，发展成了鄙视工商业，抑制社会分工，以“奇技淫巧”限制技术进步的可能性。这种反映农业文明的深刻的经济思想，恰恰是在最要命的地方扼制了通往工业文明的道路和促进经济学思想传承文化本位的历史使命。^[13]从而人为地扼制工商业文明所引发的社会分工深化及社会分工深化进一步推动的工商业文明；扼制了技术创新的可能性从而扼制了社会分工的可能性推动力。而社会分工、尤其是生产组织中分工体系的发达，适为西方文明进步的动力。亚当·斯密在《国民财富的源泉及性质》的巨著中，破篇立论即把西方社会进步归功于社会分工的发达，指出：“劳动生产力上最大的增进，以及运用劳动时所表现的更大的熟练、技巧和判断力，似乎都是分工的结果。”^{[14][P5]}李约瑟博士所深深困惑的中国科技在封建社会所达到的高度与中国最后没有在技术上成为资本主义先导的难题，由此理念迎刃而解。偶然之手把工业革命技术创新的可能必然地交到了资本主义工商业文明和社会分工发达的欧洲。

中国的落后正是 19 世纪的事情。但对中国文化的苛责，却是迄今仍然没有完结的事情。可以说，正是中国文化中人文精神的自足和文化本位的滞后，不但造成了文化对人类社会生产、生活方式转变的漠然，甚至是束缚；而且直接造成了中国文化的落后。因此，奠基于农业文明、自然经济的经济学和经济思想就彻底地走入了死胡同，它迫切地需要一种新的、鼓吹新生产方式下发财致富为目标的、说明现实生活理念的经济学和经济思想，并以之促进既有文化的主体——人文精神的全面进步和转型。这是一种新的传承文化本位的经济思想和经济学的产生，也是文明演进的基础。正如马克斯·韦伯所热衷鼓吹的缔造资本主义文明的清教徒精神，他指出：“资本主义在中国、印度、巴比伦，在古代的希腊和罗马，在中世纪都曾存在过。但我们将会看到，那里的资本主义缺乏这种独特的精神气质。”这种精神气质就是“钱，在他来说，只要能赚，他就想赚”^{[15][P36]}的资本主义清教徒精神；而这种精神并非为清教徒所独有，这正是蒙资本主义机器化大工业生产方式和商品世界的法则所赐。这种生产、生活方式的变更从根本上改变着资本主义社会的人文精神和文化内涵。中国人的勤勉是全世界所公认的，但讳以言利也是不争的事实。这完全是拜传统文化所赐。所以，中国人把自鸦片战争以来所有的怨恨，最终无一例外地发泄到了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文化的身上，正是这种潜在认识的明确表白。从戊戌维新到辛亥革命到新文化运动，一直到社会主义新中国砸碎孔家店，正是已经巨变的社会生产、生活内容对文化自身人文内容的反思和否定。但从 1840 年到 1949 年，这种人文精神的觉醒，并不会一下创造出相应的物质基础；因此，工业化对中国来说一直是中国近现代的一个梦想。与这一时期传承西方文化本位的西方经济学的引进相一致，经济学是别国现实的理论反映，在我国只能成为经济学教授手中教条的集成。工业化基础的匮乏，使反映这一现实的经济学、经济思想和中国的现实总是存在太大的隔膜，因而难以昭显理论的有用性；而现实的多层次和差异性，又使奠基于工业化基础上的经济学和经济思想难以扎根、发芽。因此，中国经济学散见于片断思想的有用性和完整体系的贫乏性便无处不在。这使中国经济学的建构成为近现代中国经济学人一个共同的愿望。

新中国的建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苏联版）的引进，应该说是深刻影响并形成中国经济学的重大事件。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从根本上是深刻批判和揭露西方工业文明运行规律和所面临困境的理论。这种理论从一开始就站在西方文化的背景和西方古典经济学的理论基础上对资本主义大举挞伐，并在此基础上构想了建设社会主义经济的理想模式。但越过工业化阶段——这一卡夫丁大峡谷的实践，事实上证明是不可能的。文明的进步必须以物质的进步为基础。因此，工业基础的匮乏，使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长期以来只是理论批判的武器而绝非指导现实的武器。对这一状况，汪海波（1999）的研究有详细的说明。^[16]在 20 世纪 60 年代，初步建立起较完备的工业体系时，又值“文革”发生；70 年代末开始的改革，又使传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具体社会主义实践有了巨大的反差，尤其是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以及科技在本世纪末对社会生产、生活方式的新改变，使中国的经济学怎么也跟不上时代的步伐。

毫不夸张地说，中国经济学的形成不但是一次文化本位的传承和嬗变，而且是中国文化的一次自主和觉醒。要完成这一历史使命，中国经济学就必须经历两次否定、三个整合，这也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现

代化所必然经历的。两次否定即工业文明对传统文化的否定，工业文明的经济学对传统文化经济思想的否定；后工业社会文明及其经济学对前者的否定。至今比较遗憾的是：第一次否定是以巨大的社会革命的实践来完成的；而第二次否定目前仍处于实践之中。由于现实的缺乏，使第一次否定在最根本意义上缺乏文化的否定和传承，这是中国文化在当前最大的局限，也是中国经济学匮乏的原因。虽然以农业文明为基础的中国文化经受了马克思主义观念和理论的洗礼，但文化本位的滞后，使作为农业文明结晶的传统文化非但不足以使工业文明的经济立命，反而时时掣肘其左右。

文化背景本身不会成就同质事物深刻的差异，只有文明的差距才会使文化的背景显得尤其突出和重要。传承工业文明文化本位的西方经济学在中国近百年的引介、传播和发展正是以中国文化本位的滞后为背景的。在这样的基础上，文化本位促进文化演进的内在冲力一再地受阻并封闭；形成文化本位新现实的缺乏，使深邃而且可行的经济思想领域的革命、尚缺乏独立且源于这一现实的经济思想体系的支持，这直接导致的是所谓的中国经济学基础理论的建构不可能。而长期盛行的西方经济理论又缺乏相应的文化背景、难以实现文化促生的效用。对此，负笈哈佛的唐庆增先生在1936年的论断极其精辟：“但我国经济问题，自有其特殊之性质，必须国人自谋良法，非徒裨贩西洋新说陈言，所可奏效，但欲产生一适合国情之经济思想，非研究中国经济思想之历史不可。”^⑨^⑩中国现代化进程，最大的问题就是在理论上没有输出只有接受，中国的经济学更是长期如此。

五、结论

因此，中国经济学的构建之路，只有在两次否定的前提下，进一步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现代西方经济学，计划经济基础上的工业经济思想和市场经济基础上的工业经济思想，社会主义价值观念、资本主义价值观念和民族传统的价值观念等，立足当前中国社会在生产、生活方式上所反映出来的新特征、新实践，进行三次整合，消除其理论的对立，重整文化本位，才有可能在伟大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践中建构出中国经济学来。中国社会特有的发展轨迹，注定了中国要用一个世纪的发展完成西方文化用600年才走完的工业化道路。因此，毫不夸张地说，中国经济学的自主之时，也是中国文化的全面复兴之日。

[参考文献]

- [1] 马寅初. 通货新论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 [2] 王亚南. 中国经济原论 [M]. 广州：广东经济出版社，1998.
- [3] 钱穆. 中国文化史导论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
- [4] 张道勤. 书经直解 [A].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1997.
- [5] 袁梅. 诗经译注 [A]. 济南：齐鲁书社，1981.
- [6] 黄寿祺，张善文. 周易译注 [A].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 [7] 朱熹. 论语集注 [M]. 济南：齐鲁出版社，1992.
- [8] 司马迁. 史记 [M]. 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82.
- [9] 唐庆增. 中国经济思想史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36.
- [10] 黄政新. 试解“李约瑟难题” [J]. 江淮论坛，1999，(1).
- [11] 汪堂家. “文化”释义的可能性 [J].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3).
- [12] 叶坦. “中国经济学”寻根 [J]. 中国社会科学，1998，(4).
- [13] 张建君. 中国经济学的文化背景与理论困境 [J]. 甘肃理论学刊，2002，(2).
- [14] 亚当·斯密.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 [15] 马克斯·韦伯. 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 [M]. 上海：三联书店出版，1992.
- [16] 汪海波.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经济史（1949-1998）[M]. 太原：山西经济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黄振荣

“试错法”改革过程中 中国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问题 *

◎ 王 曦

[摘要] 本文讨论了在“试错法”改革过程中建立中国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问题。笔者认为，制度背景不同、经济结构不同导致了中国宏观经济中特殊的微观行为方式。此时，直接照搬主流宏观经济学的模型是误导的，必然遭受到“卢卡斯批评”，产生政策分析的系统性错误。但主流宏观经济学引人入胜的公理化和逻辑化分析方法可以借鉴。这种借鉴应从深层次入手，考察并重新定义经济转型时期的公理化假定，然后将主流宏观经济学的逻辑分析方法与中国经济转型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以重塑转型时期的中国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作为这个工作的重要一面，我们提出了“试错法”改革的马尔可夫过程假说。

[关键词] “试错法”改革 宏观经济微观基础 马尔可夫过程假说

(中图分类号) F015,F01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69-06

一、引言

1978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的基本背景是渐进的和全方位的经济转型。即使现在的汇率制度改革、金融体系改革、国有企业改革仍然在摸索和实践之中。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沿用“试错法”(Trial and Error)的改革思路，但是“试错法”意味着改革者不能区分转型的长期影响和短期冲击。而很多经济现象长期和短期效应是相悖的(例如汇率贬值的J曲线效应、农业产量与农业基础设施投入的关系等)，这必然造成改革者走很多弯路甚至错路。到了改革的深入阶段，这种情况尤其严重。就目前情况来看，国内争论的一个热点，就是我国的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体制改革是否是有效的，有人甚至说，这些改革总体上是失败的。以上问题的出现与对我国转型经济的研究现状不无关联。

目前关于转型经济的研究可以归类为三种方法。(1)制度经济学分析，采用的是制度的比较静态分析方法，如Sachs^[1] Jefferson 和 Rawski^[2] 吴敬琏。^[3](2)微观领域的产业组织分析，主要采用静态博弈方法或厂商行为方法，如Tian^[4] Bai^[5] 和 Svejnar^[6](P243-254)等。这两种方法的研究多采用静态和确定性分析，忽略了动态和不确定性的影响。经济人是前瞻性(forward-looking)的理性人，没有理由不对未来进行预期；另外在中国经济转型中，存在巨大的不确定性，如工资体制改革引起了收入的波动，以及教育和社会保障体制改革引起了支出的不确定性等。但它们与本文的主旨不同，这暂且不谈。(3)宏观方面的结构性宏观经济分析及实证分析。其中，结构经济分析主要是利用国外现有理论直接构造结构性的宏观经济模型。但是这种方法肯定是误导的，甚至是错误的。这是因为，国外宏观经济理论建立的基础是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这与我国从计划体制到市场体制的渐进转型有着本质的差别。例如大多数对人民币合意变动幅度的研究(Chou 和 Shih^[7] 张晓朴^[8] 林伯强^[9]等)，主要是套用国外均衡汇率模型。但国外均衡汇率理论一般假定分析国家为小型开放经济、产品市场自由竞争和要素国内自由流动，而这三个假定在中国无一成立。实证分析方面主要是利用中国数据进行各种计量回归，有时在模型中考虑一些制度变量，如Cowgill^[10] 和 Song^[11] 等。但是该做法在加入制度变量时十分主观；另外，即使我们能够确定那些制度变量会影响宏观经济，但对于这些制度变量如何进入模型，以及如何影响宏观经济这两个问题，我们仍然是不清楚的。

* 本研究得到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作者专项基金(200504)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671110)的资助，中山大学“985二期工程”产业与区域发展研究创新基地项目。

作者简介 王曦，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金融系副主任(广东 广州，510275)。

总体上，目前中国经济改革遇到了一些困难，这至少在部分上是中国经济研究在方法上落后而导致的。笔者认为，解决这个问题的根本办法是：首先对目前的“试错法”改革方式进行规范和科学的理论化和量化，然后阐述特定制度和转型背景下的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机制，最后，据此科学地设计制度转型的推进进程。宏观经济运行机制是现实经济人在一定约束条件下相互作用的经济实现，而对理性的经济人行为进行规范的描述，则又是科学地阐述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机制的前提。因此，解决（或至少部分解决）目前改革困境的出路在于：把现代宏观经济学的主流分析方法与我国经济转型的具体实践有机地结合起来，重新建立我国经济转型时期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理论，再把微观研究运用到宏观经济分析。建立这样的理论或模型，会对我国宏观经济政策的制定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安排起到重要的指南作用，这样的模型和方法本身在理论上也是对经济学的贡献。

二、为什么要分析转型时期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

（一）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定义

所谓微观基础，应是指两个方面的含义，微观行为基础和微观制度基础。微观行为基础是指代表性的经济主体（通常假定是理性的）出于特定的动机（例如消费者追求效用最大化、厂商追求利润或企业价值最大化等公理化假定），在资源约束下进行决策、决策实施和事后学习等的行为，以及把这种行为理论化和模型化的方法；微观制度基础是指经济中现有的制度安排对微观经济主体行为的特定约束。则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就应该是指：

“在经济中现有制度安排、资源和信息的约束下，理性的经济主体出于特定的动机而进行决策、决策实施和事后学习等的行为，以及把这种约束下的行为理论化和模型化的方法。”

（二）微观基础的重要性

近年来，在国内外宏观经济学领域，加强微观基础研究的呼声愈加高涨。那么，在宏观经济领域，微观基础到底有多重要？

对此，不同的经济学家有着不同的看法。Snowdon 等^[12] 对主流经济学派主要经济学家的访问表明，大多数经济学家倾向于认为微观基础十分重要，但并不代表宏观经济学的全部。微观基础研究的重要性表现在：首先，所有的宏观现象都是许多微观现象的加总；其次，没有这种研究工具，经济学就不再有许多内容，最终将演变成描述；最后，微观基础的研究能够揭示一般经济规律后面的深层次的渊源，使得我们对宏观经济的运行具有更深刻的理解。但这并不是说全部宏观经济学都必须从微观经济学基础出发，有很多像 IS—LM 模型等那样十分有用的模型，尽管这些模型并没有从单个单位出发并从此建立起来。

实际上，如果经济的结构稳定（例如完善的市场经济），政府的政策行为也具有一致性，一般的经济理论加上经验性的研究可能已经可以满足一般的宏观经济分析需要。例如，就短期预测而言，一些实证模型，尤其是时间序列模型十分有用（Hamilton）。^[13]

（三）为什么要分析转型经济的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卢卡斯批评”的启示

尽管在发达市场经济条件下，微观基础研究并不能代表宏观经济学的全部，但是，微观基础对于研究转型经济中的宏观经济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笔者认为，它代表了我国宏观经济研究唯一正确的方向。

为了说明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借鉴现代宏观经济理论的最新成果。在近几十年宏观经济学的发展中，可能最有影响力的就是所谓的“理性预期革命”，“卢卡斯批评”（Lucas critique）是其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卢卡斯（Lucas）^[14]在其经典的论文中指出：政策制定和实施者行为方式的变动，如果不考虑结构性经济模型深层次参数（deep parameters），则计量经济研究（尤其是凯恩斯式的 Tinbergen 框架研究）就将不可避免地导致模型分析和预测的系统性失误。

对此，Lucas 举了一个极好的例子：如果你看到我在克拉克大街上驾车向北行使，你就猜测几分钟后我仍在同一条大街上朝北走，那么你就获得了良好的（尽管不完全）预期的成功。但是你想预测如果克拉克大街关闭以后我的反应，那就应该想想我打算去哪里以及我另外可以选择的路线有哪些。这个例子

生动地说明了决策问题的本质和微观基础研究的重要性：如果想知道在政策的一些变化下，人的行为可能怎样变化，那就有必要研究人们做出选择的方式。

“卢卡斯批评”主要是针对宏观经济政策制定者的行为方式而言的。它虽然深刻，但忽视了对经济主体赖以行为的制度背景的考虑。这可能是因为卢卡斯把分析建立在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下，因而没有必要过分强调制度背景。但在我国全方位和渐进的改革中，经济制度一直处于深刻的变动中。这意味着传统理论借以发挥作用的最基本的条件也都得不到满足，更不用说政策制定者行为方式的变动了。可见，如果我们套用国外的模型来研究中国宏观经济，必然会导致模型的设定错误（specification error），而招致“卢卡斯批评”。而套用国外现有的理论直接构造中国的结构性宏观经济模型，正是当前研究我国宏观经济的主流方法之一。例如，刘小玄等^[15]和Wang Xi^[16]论证了在经济转型时期，由于特殊的晋升制度和“控制者收益”效应，我国国有经济经理人同时存在数量与效益的双重经营目标。而完全市场经济中的厂商一般被假定只具有利润这样的效益目标。这就意味着国有经济必然表现出异于完全市场导向厂商的特殊行为。此时，套用国外的厂商模型来分析国有经济行为，方法必然错误。王曦^[17]对中国货币需求函数的分析也得出了类似的结论。实际上，不单是国有经济行为与货币需求函数，类似的结论贯穿于中国宏观经济研究的各个方面。

传统理论和模型之所以有效，正是因为他们是从一定假定条件（制度稳定、市场竞争性等）下对经济主体进行微观分析的基础上得出的。而在我国，由于经济转型的作用，这些通常是合理的一般化假定条件都不能得到满足。生搬硬套西方现成模型分析中国经济在方法上是错误的，其结论会误导。

解决问题的唯一方法是，把现代经济理论和我国经济转型的特殊背景联系起来，重塑转型时期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建立推导真正符合我国宏观经济分析的理论和模型。

三、如何建立转型经济中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

宏观经济学本身是一个充满争议的领域。由于经济现象十分复杂，经济学本身又同时具有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双重特征，对同一经济现象会有不同视角的观察，因此出现了不同的学派。目前国际上代表性的主流宏观经济学派有：新古典学派，代表人物是R. Lucas, T. Sargent 和 R. Barro 等；以及新凯恩斯学派，以N. Mankiw, O. Blanchard 和 S. Fischer 等为代表。虽然其观点不同，但若深入考察其思想体系，我们会发现各个学派在分析思路上存在着相当的一致性，即首先是建立关于经济人行为的若干公理，然后通过一定的技术模型化经济人行为从而引出结论并指导政策。我们可以将其概括为公理化和逻辑化的分析方法。从这个角度看，转型时期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问题就包括建立转型时期微观行为的公理化体系；通过一定的方法对经济人行为进行理论化并指导政策。逻辑化的分析方法通常与建模的技术相联系，可以直接向主流学派借鉴，这里暂且不谈。对经济人行为的公理化假说是微观基础分析的思想基础，它通常包含对经济人目标、预期和市场出清三个方面的先验论断。不同学派的假设不同，因而引至不同的结论。下面提出转型时期的公理化假说。

（一）特殊制度下的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设

主流宏观经济学假定经济人是追求目标函数最大化的理性人，简称为理性人假说。

在经济学中引入理性人假说出于两种动因。一是所谓的“规范性”动因，即了解人们在既定情况下怎样合乎理性的行动是经济学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这通常与讨论人们“应该做什么”的规范性研究联系起来。第二种动因涉及到能解释和预测实际行为的理性行为模型运用的可能性，这属于“是什么”的实证性研究范畴。经济学家首先对理性行为进行刻画，然后基于理性行为分析实际行为。这一动因构成了一般均衡理论的主要基础。其理由是，尽管实际行为从原则上说可以采取任何形式，但有理由相信在大部分时候它可以被描述成是“理性的”。

在经济学思想史的发展上，将人类看成是在不懈地追求他们各自的私利，以代表理性人的最大化目标，是一种重要的观点。虽然有许多其它的动机（例如令人满意的和有界的理性）在人类的行为中可能是重要的，但是，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强理性人假说，长期以来在刻画个人行为方面起了重大的作用。

由于把理性人假说运用到经济学研究的方便和深刻性，“新古典学派”和“新凯恩斯学派”同时继承了理性人假说。^①

就转型经济而言，笔者认为，一般意义上的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设可以用来分析转型经济中的宏观经济。首先，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设可以被认为是一种最为方便的理论框架，能排除那些最明显的行为不协调。其次，经济发展史证明，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设是一个强有力地分析工具，可以使我们对宏观经济的运行具有更深刻的理解。最后，也是最重要的，我们这里强调的是一般意义上的理性人，是指在特有制度下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代表性经济主体。在特有制度下，“个人利益最大化”并不完全等同于西方经济理论中的“消费者效用最大化”、“厂商利润最大化”和“政府福利最大化”，可能具有更特殊的形式。例如，前文已经说明，国有企业经理同时具有数量与效益的双重目标；又如，在人民币外汇市场上，由于市场信息的不完全和特殊的行政制度，对中央银行在外汇市场的操作员甚至汇率政策的决策者都倾向于维持汇率基本不变。此时，个人风险最小化是更合适和直接的假设。

(二) 市场非出清的可能

持续的市场出清 (continuous market clear) 是指：理性经济主体根据已有信息进行最优反应的结果，造成了在每一个时点上，所观察到的经济现象都处于均衡状态；所有的观察结果都被视为是“市场出清”的，是经济主体按照他们所觉察到的价格做出的最优供求反应的结果。对此有一个形象的比喻：不可能在人行道上存在不被人拣起的 10 美元钞票。

新古典学派是市场持续出清假说最强硬的支持者，并且该假说可能是新古典主义最核心的部分。它意味着，价格和工资会以极快的速度调节到均衡点，不可能存在供求的脱节和非自愿的失业。理性人假说、理性预期、持续的市场出清再加上卢卡斯总供给曲线，构成了新古典的均衡经济周期理论。其政策含义包括：政策无效性的主张、反通货膨胀的零成本和“卢卡斯批评”等。“新古典学派”对于经济理论出色的演绎，也许加上一点修辞上的优势，^②使得它在 20 世纪 70、80 年代极其盛行，“凯恩斯主义”似乎注定要退出舞台。但是新古典主义断言反通货膨胀政策具有零成本和市场持续出清，当英国撒切尔政府和美国里根政府进行反通货膨胀的试验之后，两国经济深度的衰退似乎对新古典主义提出了相反的证据。这使得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一些经济学家开始重新思考新古典经济学的公理化假说，尤其是持续的市场出清假说的可信性。在反对阵营中，新凯恩斯学派的经济学家成为主要的力量。

“新凯恩斯学派”面对“新古典主义”的挑战，开始着手重塑凯恩斯主义的微观基础。他们虽然接受了“新古典学派”理性人和理性预期的假设，但对持续的市场出清假设一直予以激烈的批评。他们认为，由于市场的不完全竞争、劳动的非同质性、信息的不对称和菜单成本 (menu cost) 的存在，以及关心公平的经济主体行为，使得价格和工资的调整存在名义的或实际的刚性 (nominal and real rigidity)。刚性使得价格和工资不能足够迅速地调整以出清市场，于是名义和真实的需求和供给冲击将导致产量和就业巨大的真实效应。产量和就业对其均衡值的偏离是巨大而长久的，而且毫无疑问这种偏离对经济福利是有害的。政府因此要对经济采取干预的政策，并且这种政策干预是有效的。

在我国经济转型过程中，市场不可能连续出清，甚至不可能出清。经济体制改革以前，我国照搬前苏联集中计划的模式来管理经济，国有企业内部实行物资和原材料的计划调拨分配，财务上实行统支统收；银行系统也采用条块分割的方式来实行现金发行计划和贷款计划的数量性管理。在这种体制下，市场的作用被压缩到了最低点，市场非均衡占据了统治地位，很难想象会有持续的市场出清。经济转型之后，由于我国实行渐进的改革，市场经济体制尚未完善，因此整体经济中的持续市场出清也是不可能的。例如，我国到目前为止仍实行固定利率制度，货币市场不存在利率机制调整货币供求，更不用说快速的调整。

^①相对于“新古典学派”比较一致的理论框架，“新凯恩斯学派”的观点显得有些庞杂，但一般认为，标准的“新凯恩斯学派”接受了理性人和理性预期假说。

^②这主要得益于理性预期中的“理性”一词，因为没有人希望自己是“非理性”的经济学家。

市场非出清的可能性意味着，在一些时候，我们必须利用非均衡分析方法来分析特定的问题。陈平等^[18]对现阶段人民币汇率非均衡机制的分析是这方面的一个代表。

市场非出清的可能性还意味着，与“古典二分法”不同，名义冲击很可能对真实经济总量造成巨大和持久的影响。王曦等（2003）^[19]对我国货币市场实际运行态势的分析表明，我国货币市场的冲击作用具有波及性、永久性和持续性；货币市场失衡是普遍现象；宏观总量在向均衡的渐进调节过程中呈振荡性波动，存在超调现象。

（三）经济转型中的预期

理性预期（rational expectation）的思想最早可能起源于 Muth，^[20] 1961 年他认为：“预期就是对未来事件有根据的预言，因此预期与相关经济理论的预言是基本一样的。”大约 10 年之后，新古典学派经济学家才正式将这个假说吸收至宏观经济研究中；随后，该假说开始被新凯恩斯学派经济学家采纳。理性预期是指在形成关于某一变量未来值的预期时，理性的经济主体会最有效地利用所有可以得到的该变量决定因素的信息。新古典和新凯恩斯学派经济学家一般使用的是理性预期的强形式，这与马思的假说相符，即认为：经济主体对经济变量的主观预期将同这些变量的客观数学条件期望一致，或者说理性预期不存在任何系统误差。如果在时期 t 要预测 $t+1$ 时的变量 X_{t+1} ，则理性预期意味着：

$$X_{t+1}^e = E [X_{t+1} | I_t]$$

其中， I_t 为时间 t 时的信息集。理性预期也可以表示为：

$$X_{t+1}^e = E [X_{t+1} | I_t] = X_{t+1} + \varepsilon_{t+1}$$

其中， ε 为理性预期的误差， $E [\varepsilon_{t+1}] = 0$ ， $E [\varepsilon_{t+1} | I_t] = 0$ 。

$E [\varepsilon_{t+1}] = 0$ 和 $E [\varepsilon_{t+1} | I_t] = 0$ 清楚地显示，理性预期不存在系统误差。

就笔者而言，理性预期的思想无疑是正确的。这首先是因为，如果我们采用了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说，我们实际上就是假定，他（她）具有和真正的经济学家一样的分析和处理问题的能力。^① 这就是说，理性人没有任何理由不高效率地运用他（她）可以获得的公开的信息。其次，可以证明，很多其他的预期形式，例如适用性预期、外推型预期等，实际上都是理性预期的特例，是特殊随机过程中理性预期的特殊实现。但问题的关键是：在我国经济转型的背景下，经济人是怎样进行预期的？

四、“试错法”改革的随机过程表述

“试错法”经济转型，其含义是：改革者在推进下一步的改革时，除了大方向以外，其依据就是当前的改革推进程度。在数学上，如果可以把某些制度改革的推进想象为一个代理性的随机制度向量的变动，则该制度向量刚好具有随机过程中的马尔可夫性（Markov property：是指随机向量的下一期变动只与该向量的当前实现有关，与历史无关）。这就是本文要提出的假说——“试错法”改革的马尔可夫过程表述。为了使这个假说更有适用性，我们分别考虑了两种表述：

$$\text{强形式: } X_{t+1} = AX_t + C + \varepsilon_{t+1} \quad (1)$$

$$\text{弱形式: } X_{t+1} = AX_t + C + \mu(Z_t) + \varepsilon_{t+1} \quad (2)$$

其中， X 为制度向量， A 为系数矩阵， C 为趋势向量， ε 为 i.i.d. 的白噪声， I_t 为时间 t 时的信息集，函数 $\mu(\cdot)$ 表示其他当前状态向量 Z 对改革推进的影响。由于 $\mu(\cdot)$ 利用了额外的信息，因此式（2）的假设要弱于式（1）。弱形式的一个例子是我国政府在 1988 年宣布要进行“价格闯关”的情形，其中 $\mu(\cdot)$ 表明了“政府宣布”的作用。

这种“试错法”的改革推进特点对经济主体的预期行为而言，就是他们缺乏或只具有很少的信息来预测未来。对式（1）和式（2）取条件期望，有：

$$\text{预期强形式: } E (X_{t+1} | I_t) = AX_t + C \quad (3)$$

$$\text{预期弱形式: } E (X_{t+1} | I_t) = AX_t + C + \mu (\Omega_t) \quad (4)$$

^①这个假定可能过强了，一个相对弱的解释是理性的经济主体可以从公开得到的专业经济学家的研究报告中获悉专业预测。

式(3)表明,对改革推进的预期只与当前的改革安排有关,与改革的历史无关;式(4)虽然利用了当前改革推进的额外信息,但仍与历史无关。

以上分析说明,由于经济主体在预期时只使用了最近的信息,因此其预期表现出“短视(*myopia*)”的特征。

五、结语

在“试错法”的改革过程中,制度背景不同、经济结构不同导致了中国宏观经济中特殊的微观行为方式。此时,直接照搬主流宏观经济学的模型是误导的,必然遭受到“卢卡斯批评”,产生系统性错误。解决这个问题应从深层次着手,将主流宏观经济学的分析方法与中国经济转型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以重塑转型时期的中国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作为这个工作的第一步,我们重新定义经济转型时期的公理化假定,包括对“试错法”改革的马尔可夫过程表述、特殊制度下的代表性的理性人假设、市场非出清的可能以及理性预期假说。下一步的任务就是,针对具体问题,利用主流宏观经济学的分析技术展开分析。在这方面,我们任重道远。

[参考文献]

- [1] Sachs, J. D., Woo Wing Thye and Yang Xiaokai. Economic Reforms and Constitutional Transition [Working Paper].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t Harvard University, 2000.
- [2] Jefferson, G. H., and R. G. Thomas. Enterprise Reform in Chinese Industry [J].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 1994, (8, 2).
- [3] 吴敬琏.当代中国经济改革:战略与实施 [M].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9.
- [4] Tian Guoqiang. Property Rights and the Nature of Chinese Collective Enterprises [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00, (28).
- [5] Bai Chong.en, David D. Li and Yijiang Wang. Enterprise Productivity and Efficiency: When Is Up Really Down? [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997, (24).
- [6] Svejnar J. Productive Efficiency and Employment. In William A. Byrd and Q. Lin, Eds. China's Rural Industry: Structure, Development, and Reform [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 [7] Chou, W.L and Shih, Y.C. The equilibrium exchange rate of Chinese Renminbi [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998, Vol26.
- [8] 张晓朴.均衡与失衡:1978-1999人民币汇率合理性评估 [J].金融研究, 2000, (8).
- [9] 林伯强.人民币均衡实际汇率的估计与实际汇率错位的测算 [J].经济研究, 2000, (12).
- [10] Cowgill P. A. A Productivity and Efficiency Analysis of Post.Reform China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Georgia, 2001.
- [11] Song Haiyan, Liu Zinan and Jiang Ping. Analyzing the Determinants of China's Aggregate Investment in the Reform Period [J]. China Economic Review, 12 (2001), 227-242.
- [12] Snowdon, B., H. Vane and P. Wynarczyk. A Modern Guide to Macroeconomics [M].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imited, 1994.
- [13] Hamilton, J. D. Time Series Analysis [M].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 [14] Lucas, R. E. Jr. Econometric Policy Evaluation: A Critique. in K. Brunner and A. Meltzer (eds), The Phillips Curve and Labor Markets [M]. Amsterdam: North Holland, 1976.
- [15] 刘小玄,刘芍佳.双重目标的企业行为模型——兼论我国宏观经济运行的微观基础 [J].经济研究, 1998, (11).
- [16] Wang Xi. Investment Behavior and Investment Aggregate During China's Economic Transition [J]. Frontiers of Economics in China, 2006, (2).
- [17] 王曦.经济转型中的货币需求与货币流通速度 [J].经济研究, 2001, (10).
- [18] 陈平,王曦.人民币汇率的非均衡分析与汇率制度的宏观效率 [J].经济研究, 2002, (6).
- [19] 王曦,舒元.中国货币市场运行:内生性、调整时滞与动态 [J].经济学季刊, 2003, (4).
- [20] Muth, R. F. Rational Expectations and the Theory of Price Movements [J]. Econometrica, 1961, (29).

责任编辑: 黄振荣

“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与中国经验

——评钟阳胜《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

◎ 韩保江（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100091）

（中图分类号）F061.2 （文献标识码）E （文章编号）1000-7326（2007）01-0075-04

《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一书自1995年7月第一次出版至今已经连续修订出版了5次，最近修订的第六版又已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记得有位哲人曾经说过：经典的理论是没有时限的，它总能常读常新。是的，尽管这本书已经出版十多年了，但经过作者的不断修改充实，今天拿起来细心研读仍让你耳目一新、富有启迪、回味深远。特别是联系中国28年改革开放所创造的高速增长的“奇迹”，就更觉得此书提出的许多理论观点不仅富有创新，而且符合实际。

经济增长问题，一直是经济学家孜孜以求、不懈探讨的永恒话题。最早是亚当·斯密、马尔萨斯和大卫·李嘉图等西方古典经济学家，他们把对经济增长过程的分析作为自己理论的核心，悉心探究工业革命条件下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增长的源泉和规律，进而得出结论认为“一部分社会产品的积累和投资是推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第1卷），经济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484页）后来是马歇尔为代表的新古典经济学家，他们认为资本主义经济不仅可以通过利息率的变动来调节储蓄和投资，以进行资本积累，为经济增长创造条件，而且借助价格机制和工资的变动实现经济增长并且趋于充分就业的状态。20世纪50年代，美国的托宾和索洛、澳大利亚的斯旺和英国的米德等现代西方经济学家应用新古典学派的基本概念，先后提出一系列新古典的增长理论和模型，并都认为经济增长途径具有内在稳定性，经济增长可以通过“储蓄不断地转化为投资，（资本、劳动、土地等）生产要素的报酬等于它们的边际产品，以及要素之间可以相互替代”等机制来实现。（罗志如等：《当代西方经济学说》（上），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250页）近年来是以罗默和卢卡斯等人为代表的新增长理论。他们把新古典增长模型中的“劳动力”的定义扩大为人力资本，它不仅包括绝对的劳动力数量和该国所处的平均技术水平，而且还包括劳动力的教育水平、生产技能训练和相互协作能力的培养等所有跟“提高人的能力”有关的因素。他们强调知识的积累，技术的进步对于经济的增长具有决定性的作用，认为知识或者知识的载体——人力资本具有规模报酬递增的性质，而且存在着投资刺激知识的积累，反过来知识的积累又促进投资的良性循环。当然，更有道格拉斯·诺斯等人把制度变迁引入经济增长分析，认为有效率的经济组织是经济增长的关键。而这种组织的效率来源于一套能够对经济主体行为进行有效激励的产权制度安排。

不可否认，这些凝聚了众多经济学家们的智慧的经济增长理论，对西方发达国家的经济成长的历史具有一定的说服力。然而，再完美的理论也难免瑕疵。这些西方学者精心构建的经济增长理论也存在许多明显的缺陷。一是“见物不见人”增长理念。深入分析西方的经济增长理论，无论是古典的和新古典的经济增长理论，还是所谓“新经济增长理论”，它们在回答“经济增长的目的是什么，经济增长为什么”问题上，都是强调财富增加和物质增进这一“物”的目的，而不是为了“人的需要和全面发展”。二是“重资本、轻劳动”路径情结。综观西方经济学家的经济增长理论，特别是古典和新古典经济增长理论，探讨的基本上都是资本积累和资本形成与经济增长的关系，尽管索洛等人提出了劳动改进和知识增进对经济增长的贡献问题，但也是以一个“余值黑箱”悬空未决。当然新经济增长理论格外强调了劳动及其扩展了的人力资本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但仍然没有跳出“人是经济增长的工具”的范畴，因为有血有肉有灵感有创造

力的人（劳动者）在他们的理论视野里也成了“资本”，似乎只有成为“人”成为“资本”才能解释经济增长的源泉。三是“重自组织、轻他组织”的增长方式。现有的众多经济增长理论基本上都是构建在充分的市场经济体制之上的。它们研究的重点是如何靠市场机制自发的力量来配置资本、劳动、知识与企业家才能等生产要素，进而促进资本积累和资本形成，最终实现“自然的”经济增长。很显然，在政府普遍介入的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能动参与宏观经济活动和组织“合意的”经济增长的倾向日益明显，几乎所有市场经济国家的政府都把实现和保持一定的经济增长率作为自己宏观调控的目标。遗憾的是，现有的西方经济增长理论关于政府对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增长的“他组织”的作用和机理缺乏深入研究。实际上，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已经成为组织和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

应该说，钟阳胜同志的《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论》（以下简称《追赶型增长》）的可贵和创新之处就在于针对传统和现代西方经济增长理论的这些主要缺陷做出了杰出的探讨与分析，并由此形成了具有我们中国特色的经济增长理论。

第一，《追赶型增长》开宗明义地把人作为主体在经济增长中的中心地位和作用突出出来并作为自己立论的基础，明确提出：“主体需要总是表现为经济增长过程的动力、起点和归宿点”。‘任何经济活动和经济增长过程，都是人作为主体为满足自身的生存、享受和发展而进行的创造活动’。（钟阳胜：《追赶型经济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第六版），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6年版，第2页）为了证明这一论点，作者以其深厚的哲学功底和深邃的实践思考，从黑格尔到马克思，从现代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成就到我们曾经有过或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践，旁征博引，缜密比较，进而做出了令人折服的理论演绎和论点归纳。

第二，《追赶型增长》深刻揭示了经济增长的本质，认为社会经济增长过程是一个以人作为主体的需要与主体能力、人作为主体与自然界作为客体这两对社会生产过程的基本矛盾形成、发展和不断解决的永恒的前进运动过程。“这个过程的本质是人作为主体以自身的能力即生产力为中介与自然界不断进行物质、能量、信息变换的过程。而财富的增加，不过是主体能力提高的对象化，后者说是生产力发展的硕果，是主体需要得以满足和主体发展得以实现的物质文化保证。”（同上书，第27页）一句话，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内容的生产力发展是经济增长的本质。这种认识完全不同于西方经济增长理论过分迷恋财富增长本身，而是把人的发展与财富的增进辩证地统一起来，进而探索出一条能够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经济增长路径。

第三，《追赶型增长》围绕人的主体需要和生产力发展这一经济增长的本质，全面系统地探讨了环境资源、资金与投资、对外开放、产业结构演变、产业建设、技术进步、企业素质等一系列经济增长的外在和内在条件，形成了一系列有见地的理论观点和政策主张。例如，作者在讨论经济增长的基本制约条件时指出，“人作为主体所进行的社会生产和经济增长过程，一刻也不能离开自然界，不能离开社会，不能离开自然和社会的资源环境；如果离开了，社会生产和经济增长就无法进行。”（同上书，第56页）所以我们研究社会生产过程，进行社会经济增长和发展决策，组织社会生产和经济增长时，必须首先从资源环境的实际出发，研究资源环境系统对社会生产和经济增长的制约作用，进而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再比如作者在书中提出，社会再生产和经济增长过程，本质上是社会处理系统的扩张、综合素质的改造、整体水平提高的一个渐进和飞跃交替进行的经济运动过程。对此加以深入研究，可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辨明方向，把握加快发展自己的历史机遇，促进本国经济的迅速增长。因此，产业建设就自然成为经济持续增长的基础和核心。因为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经济落后的实质，是产业尚未发育起来，不仅规模小、结构单一，而且水平低。“为了创造经济起飞的前提，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增长，必须加快工业化进程，改变产业落后的状况，正确选择和确定产业发展战略，加快产业的培育和发展，卓有成效地进行产业建设。”（同上书，第164页）为此，作者在深刻总结自18世纪英国工业革命以来英国、法国、美国、日本、加拿大乃至亚洲“四小龙”等国家或地区产业体系培育和建设的经验基础上，得出“主导产业及其群体的历史演进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产业总量由小到大的渐进过程。在这个过程

中，由于主体需要的满足和主体发展中不同阶段的不可逾越性，以及社会生产力发展中技术的不同阶段的衔接的不可间断性，就决定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在选择和确定主导产业及主导产业群体，进行主导产业及主导产业群体的建设时，一方面必须循序渐进，一般不能超越，但某些领域可以‘跨跃式’发展；另一方面又可以兼收并蓄，综合几次主导产业及其群体的优势，缩短产业建设高度化的时间，在起点低、发展时点晚的情况下，用较短的时间走完产业结构高度化过程迄今所走过的250年左右的路程，实现主导产业及其群体的高度化和现代化，实现经济社会现代化”的规律性结论，（同上书，第191页）富有极强的现实意义。又比如作者在书中还深刻阐述了技术进步在经济增长中的特殊作用，认为由于技术进步是现代经济增长的第一推动力，“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在追赶时期创造经济起飞前提和实现经济起飞阶段，必须主要运用技术扩散规律，引进、吸收、模仿（个别创新）先进国家成熟的创新技术，用拿来主义的办法培育和发展本国的产业，扩大产业的规模，完善产业的结构，提高产业的素质和产业生产率。这样，可以用较少的投资、较短的时间加速经济增长，缩短与经济发达国家的差距”。（同上书，第211页）但是，这要仰仗教育事业的大发展和人才资源的大开发，因为“现在起及今后，谁拥有发达的教育，拥有大量高素质的人才，尤其是拥有高素质的企业家、管理专家、技术专家、经济技术教育专家、行政领导干部等各类高素质人才、高素质的劳动者，谁就拥有最有效的财富和创造财富的财富，谁就拥有灿烂的明天，谁就能在未来世界发展中居于主导地位，为人类做出更大的贡献。”（同上书，第227页）当然，作者也没有忽视西方经济学家格外推崇的“资本形成”对经济增长的突出作用，系统阐述了资金和投资对“资本短缺”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意义，认为“一个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要培育和发展现代工业，进入现代经济发展轨道，加速经济增长、实现经济起飞和经济的现代化，要解决的第一个难题无疑是筹措大量的资金和扩大投资的问题”，所以“资金和投资是经济起飞的第一启动力，是发展的必要条件”。（同上书，第117, 144页）

第四，《追赶型增长》突出强调了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对经济增长的促进和推动作用，认为“在国民经济运行过程中，经济增长动力的整合、规模的大小、结构的状况、速度的快慢、质量的高低，都必然受经济体制的制约。”（同上书，第306页）因此，一方面要重视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对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特殊作用，通过不断供给有效激励和约束各类经济主体的体制机制来促进经济增长；另一方面也要切忌“体制崇拜病”，避免超越阶段、脱离主体实际的生产关系“穷过渡”。

第五，《追赶型增长》着重分析了政府如何通过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等“他组织”行为推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机理和实现过程。作者认为，作为落后的发展中国家要追赶发达国家必须制定发展战略以凝聚和引导社会资源和社会力量。因为经济增长战略目标是一个以人作为主体需要的满足及其发展为中心，一个国家或地区由传统经济向现代经济、不发达状态向发达状态转变过程中一系列经济社会的定性和定量指标的总和。“它以一定的物质和精神条件为依据，凝聚了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人民群众及其高层领导集团要求发展的强烈愿望和顽强意志。”因此，它“在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的社会生产和经济发展中成为一个导航的航标，且必然要对人作为发展的主体及生产的各种要素和形式、经济各部门乃至经济过程的决策和调控等，产生重要的导向作用”。（同上书，第90页）有了发展战略目标，政府就可以通过制定产业政策、投资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收入政策和分配政策来实现自己作为，进而形成弥补和矫正“市场失灵”的“他组织”力量，最终与市场机制的“自组织”力量一起形成促进经济快速、稳定、健康发展的“合力”。

最后，《追赶型增长》从价值观角度集中讨论了经济增长的价值标准和终极目标，系统地回答了“经济增长为什么”这个经济增长理论的根本问题。作者以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史观为指导，系统区分了原始经济增长阶段、文明时代经济增长阶段、现代经济增长阶段和建立在社会经济高速增长基础上的社会个人全面发展阶段等不同阶段，通过对不同阶段社会个人作为主体的发展过程与经济增长作为社会生产和生产力发展过程的辩证统一分析，得出“个人（即主体）的全面发展，不仅是价值目标上说的经济增长的最高目标，而且是从价值活动的全过程看同样是经济增长的最高目标。这既是经济增长过程中人的主体性的体现，也是经济增长过程本质规定性的结晶。”（同上书，第330页）

无疑，中国当之无愧可以成为追赶型经济增长的成功典范。中国从1978年只有1473亿美元的国内生产总值，世界排名100名以后的一个经济小国，经过28年的改革开放和经济追赶，一举在2005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22400多亿美元，经济总量成为仅次于美国、日本和德国的世界第四大经济体。同时，按照人均年收入85美元的标准，中国农村绝对贫困人口从1985年的1.25亿人，减少到2005年的2365万人，20年减少了1亿多人，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对此，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美国经济学家约瑟夫·斯蒂格利茨毫不隐讳地说：“世界上还未出现过如此大规模而又持久的经济增长。在过去1/4个世纪里，中国的增值率为9%，人均收入提高了四倍（从220美元到1100美元）。唯一可以相提并论的是所谓东亚奇迹，8个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从1965年至1990年平均每年人均收入增值率为5.5%，但这比过去1/4个世纪里的中国经济慢得多，规模也小得多。在以往的经济革命中——比如19世纪的工业革命——增长率最高也就是2%到3%。”（约瑟夫·斯蒂格利茨在2006年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两会研讨会”上的发言，引自《中国经济导报》2006年10月17日）那么，中国何以能够创造出经济高速增长的奇迹？我看钟阳胜同志的《追赶型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给出了合乎逻辑并符合实际的理论解释。

第一，中国组织经济增长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改善民生和人的全面发展。从党的十二大明确提出保证“城乡人民的收入成倍增长，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可以达到小康水平”到党的十六大明确提出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国经济增长矢志不渝的目标是提高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和人的全面发展。因此，中国的经济增长赢得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热情支持和积极参与。人们不仅肯于牺牲个人和眼前利益而顾全国家发展大局，而且节衣缩食为国家发展提供“高储蓄”，来保证我国经济增长的“原始积累”和持续资本投入。也正是由于中国具备了其他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无法比拟的“高储蓄率”和“高投资率”，所以中国获得了最为直接的发展动力。对此，国外学者估计，高投资对每年中国经济增长率的直接贡献要在4.7到6.4个百分点之间。

第二，中国的经济高速增长得益于“有效的政府引导和政策推动”而形成的“他组织”力量。为了加快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增强综合国力的进程，中国政府不仅制定了“三步走”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发展战略，明确发展目标，而且具体借助一个又一个的“五年计划或规划”行动和具体政策，充分发挥社会主义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进而与市场配置资源的“自组织”机制形成促进中国经济快速成长的合力。

第三，中国经济高速增长得益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所释放和创造的新能量。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驱动中国经济发展的经济力量只有国有和集体等公有经济成分，由于所有制结构单一和公有制经济内在的产权关系不清，所以它们很难持续有力地推动社会经济发展。改革开放以后，随着个体私营经济、外资经济和混合所有制经济的长足发展，以及国有和集体企业的产权改革不断深化，多种所有制经济相互竞争、共同发展的所有制新格局逐步形成，因此，最大限度地调动了各类经济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而形成的“多轮驱动”财富创造和经济增长的新机制。同时，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贡献分配相结合的分配制度的确立，为土地、资本、劳动、技术、管理等各种创造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和活力迸发创造了条件。

第四，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得益于有效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成功借助经济全球化的力量，充分发挥了自己的比较优势。中国通过“拿来主义”，充分引进的国外资金和技术，有效弥补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的“两大缺口”。与此同时，立足自己劳动力资源和产业发展实际，不断拓展出口空间和国际投资领域，通过扩大出口和拓展“走出去”空间，最大限度地“张扬”了劳动力及资源禀赋和长线优势产业的优势，进而为中国经济快速增长创造了巨大的外在力量。

因此，中国经济快速增长的经验雄辩地证明了《追赶型增长理论：一种组织经济增长的新思路》所阐述的许多理论观点和政策建议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而也使其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经济增长理论的代表之作。

责任编辑：黄振荣

•港澳研究•

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研究 *

◎ 陈浪南 白淑云

[摘要] 本文在分析粤港两地资本市场分割现状的基础上，分析了导致粤港两地资本市场分割的原因，进而根据CEPA带来的机遇提出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近期模式、中期模式和远期模式，最后提出粤港澳资本一体化的对策。

[关键词] 资本市场 一体化 广东 香港

(中图分类号) F06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79-07

广东省自改革开放以来，其经济实力不断增强，这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粤港澳两地的地缘、人缘和产业相互的依存关系。就两地之间的贸易而言，2005年广东省的对外依存度为159%，香港的对外依存度为331%，而同期我国内地总体经济对外贸的依存度为63%。2005年广东省进口1898.19亿美元，其中对香港的进口额为61.88亿美元，占进口总额的3.3%；出口为2381.63亿美元，其中出口香港为837.23亿美元，占出口总额的35%，居全内地第一位。广东省对香港贸易的依存度为33%，香港经济对广东对外依存度为50%。就两地之间的投资而言，2005年广东省实际利用外资152亿美元，在外资中来自香港的资金名列第一，当年没有企业通过境外发行股票获得的融资，至2005年底，广东省累计批准香港直接投资项目超过8.7万项，占全省项目总额超过70%。截至2005年底，中国累计的对外直接投资存量为572亿美元，其中在香港的境外企业占16.5%，名列第一。其中，2005年我国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69.2亿美元，广东省对外直接投资占第三位，为1.13亿美元。目前香港有超过2000家中资企业，^①其中广东省在香港注册的企业有500多家。但由于目前国内除QDII外禁止其它的国内企业和个人对境外证券市场包括香港市场的投资，这些境内机构和个人只有通过其它非正规方式进行投资，由于这类证券投资的隐蔽性和风险性，所以内地对香港股市的投资数据很难准确获得，但据德意志银行2006年4月发布的研究报告中估算，2006年中国对香港股市的投资额为20亿美元。从中可以看出粤港澳两地贸易、直接投资流动较为顺畅，但两地之间证券融资和投资较为薄弱。可见，要使两地经济走向一体化，就必须有步骤地采取措施加强两地资本市场的互动。因此，探讨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问题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一、粤港澳资本市场分割的现状分析

(一) 广东省居民和企业在香港股市的投融资状况

1. 广东省居民和企业对香港股市的投资状况。由于我国目前只允许QDIT投资境外股票市场，所以目前除QDII外，境内的香港股市投资者所涉及的资金转移，主要采取下列方式。(1)对于“大型”资金的流动，是通过中、港两地分别注册投资公司，以私募基金形式在内地吸纳资金，然后再透过商务合作或其他方式，汇款至香港买卖股份，这往往涉及千万元以上的资金。(2)对于中型资金的流动，是通过深圳的

* 本文为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经费资助成果，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重大项目(05JJD790075)、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473106, 70673116)、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中国立信风险管理研究院课题及中山大学“985工程”产业与区域发展研究创新基地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 陈浪南，中山大学经济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275）；白淑云，广东商学院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320）。

地下钱庄汇至香港，汇率面议，最低消费 10 万美元；另外，亦有地下钱庄与证券行挂钩，直接收人民币再汇兑成港元。(3) 对于小型资金流动，透过“自由行”或来港经商。^① 目前深圳的投资者大多是通过网上交易来进行买卖。据香港券商大福证券有关人士透露，目前公司的网上交易有 30% 来自内地，占公司总交易额的 10%，而且还有日渐上升的趋势。^②

2006 年 4 月我国允许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如基金管理公司、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等投资境外证券市场，2006 年 9 月 5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境外证券投资额度 5 亿美元，成为境内首家获得批准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为止有工行、中行、建行、交行、招商银行等 15 家商业银行共获得 131 亿美元购汇额度，截至 2006 年 9 月末，保险系 11 家 QDII 共获得境外投资额 35 亿美元，其中购汇 4.7 亿美元。

2. 广东省企业通过香港股市筹资状况。

(1) 广东省企业通过收购香港当地的上市公司达到借壳上市的目的，或在香港或境外免税天堂注册在香港实现股票的发行和上市。早期的红筹股^③大多以借壳方式上市。如在香港首家上市的中资公司粤海投资有限公司就是广东驻港的粤海企业有限公司在 1987 年通过属下公司收购了香港上市公司友联世界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雅集贸易，然后又将新国泰酒店的资产注入，实现借壳上市。1992 年 6 月招商局属下的海虹集团股票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开创了中资企业直接上市的先例。而且 1993 年青岛啤酒在香港发行 H 股使内地企业可以在香港市场直接上市，最终使中资企业在香港采用直接上市的企业越来越多。而 1996 年 6 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在境外发行股票和上市管理的通知》中规定凡是中资控股公司在海外买壳，都受严格限制。同时香港证交所对买壳上市也有一些主要的制约，如对收购者如购入上市公司超过 30% 的股份，须向其余股东提出全面收购；同时对买壳后的资产收购行为，有可能被联交所视作新上市申请。前者的制约措施会导致买壳的成本增加，而后者有可能使借壳所潜在的好处尽失。

由于红筹股与香港的其它股票在发行方式、股权结构、流通方式上没有分别，只是在业务、资产、市场及所有权等方面对内地有所侧重。因此伴随着内地高速的经济增长，近年香港红筹股的交易量节节攀升，2005 年其成交股数、成交金额和市值比重分别占香港全部上市股份的 9.7%、16.8% 和 21.9%（见表 1）。目前香港红筹股有 86 只股票。除粤海投资外，具有广东背景的红筹股还有：金威啤酒、骏威汽车、深圳国际、粤海投资、深圳控股、中国粮油国际、越秀交通、TCL 国际等。

表 1. 2002- 2005 年香港红筹股成交额及市价总值

时间	上市公司数	成交股数(亿股) / 占 股份总额 (%)	成交金额(亿港元) / 占 股份总额 (%)	市场总值(亿港元) / 占 股份总额 (%)
2002 年	71	827 (8)	3094 (21)	806 (23)
2003 年	72	1570 (15)	4939 (22)	1198 (21)
2004 年	81	1718 (11)	6147 (18)	1409 (21)
2005 年	86	1320 (10)	6038 (17)	1710 (21)

资料来源：香港交易所。

(2) 广东省企业在香港主板及创业板市场的市场筹得资金（发行 H 股）。国企股（H 股）是经中国证监会审批获准在中国内地注册、在香港挂牌的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所发行并以港币交易的外资股。1993 年青岛啤酒在香港首次发行 H 股使内地企业可以在香港市场直接上市。截至 2005 年 H 股上市公司有 80 家，2005 年其成交股数、成交金额和市值分别占香港主板全部上市股份的 18%、27% 和 16%（见表 2）。

① “QDII 突然触礁 无疑北水南流”，《经济一周》，2004 年总 1187 期。

② “央行有心放水 H 股备受关注” <http://www.hb.ah163.net/news/view.asp?NewsID=127&classID=11>，2002 年 3 月 20 日。

③根据香港联交所的定义，红筹公司是在中国境外（含香港）注册，35% 以上控股权由内地机构或内地机构辖下的上市或私营公司持有、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红筹公司发行的股票称为红筹股。

港股国企指数成份股 38 家，具有广东背景的有广深铁路股份（0525）、深圳高速公路股份（0548）、中国南方航空股份（1055）、比亚迪股份（1211）和中国平安（2318）等。同时在香港主板上市并具有广东背景的股票还有广船国际（0317）、广东科龙（0921）、深圳中航（0161）、广州药业（0874）和长城科技（0074）等。

表 2. 2002-2005 年中国企业（H 股）成交额及市价总值

时间	上市公司数	成交股数（亿股）/占 股份总额（%）	成交金额（亿港元）/占 股份总额（%）	市值总值（亿港元）/占 股份总额（%）
2002 年	54	859 (8)	1 397 (10)	1 293 (4)
2003 年	64	2171 (20)	5015 (22)	4031 (7)
2004 年	72	2509 (17)	9339 (28)	4551 (7)
2005 年	80	2476 (18)	9492 (27)	1 2805 (16)

资料来源：香港交易所。

香港于 1999 年 11 月 25 日推出创业板。截止 2005 年，香港交易所创业板市场共有公司 198 家，中资红筹股有 3 家，中国 H 股上市公司数目 40 家。2005 年中资红筹股成交股数、成交金额和市值分别占香港创业板上市股份的 1.5%、1.09% 和 1.26%。同期中国 H 股成交股数、成交金额和市值分别占香港创业板上市股份的 8%、18.6% 和 9.6%（见表 3）。如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于 2002 年 10 月在香港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8196），是广东省内首家在香港上市的企业。此后深圳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236）、深圳市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8230）、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285）和深圳市海工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8329）分别于 2002 年 12 月 12 日、2003 年 1 月 29 日、2003 年 10 月 10 日和 2005 年 9 月 12 日在香港创业板上市。

表 3. 2002-2005 年中国企业（H 股）成交额及市价总值

时间	上市公司数	成交股数（亿股）/占 股份总额（%）	成交金额（亿港元）/占 股份总额（%）	市值总值（亿港元）/占 股份总额（%）
2002 年	20	54 (9)	39 (9)	24 (5)
2003 年	28	50 (10)	47 (12)	51 (7)
2004 年	37	64 (17)	72 (28)	64 (10)
2005 年	40	37 (8)	42 (19)	64 (10)

资料来源：香港交易所。

截止 2004 年 8 月，广东省注册企业在香港上市共 14 家，市价总值 402 亿元，首次融资额 85.8 亿港元。其中在香港主板上市 9 家，市价总值 395 亿港元，首次融资额 82.2 亿港元；在香港创业板上市 5 家，市价总值 7 亿港元，首次融资额 3.6 亿港元。^①

（二）香港通过证券市场对广东的投融资状况

香港投资者除可以通过投资在香港上市（主板和创业板）的红筹股、H 股之外，也可通过以下途径投资境内股市。

1. 投资境内 B 股。B 股是境内（在深交所和上交所）上市的外资股，是我国在资本项目受管制的情况下为吸引外资而为。B 股是以 1991 年 10 月 31 日南玻 B 股和深物业 B 股境外发行为开始的，1992 年 2 月 21 日上海真空 B 股上市，成为境内上市的第一只外资股。截至 2003 年底境内企业一共发行 105.76 亿股 B 股，筹资 355.79 亿元人民币。

在 2001 年 2 月之前，B 股市场的投资者主要是港澳及在港澳的境外投资者。在此之后 B 股市场对境内居民开放，境外投资者离场，境内投资者成为市场主体，B 股市场基本上转化为本土化市场。根据有关

^① “促粤港合作发展资本市场 粤企在港上市座谈会召开”，南方网 2004 年 11 月 23 日。

的统计，2003年底B股投资者开户数为157.49万户，其中境内投资者为157.49万户（境内机构1.60万户，境内个人155.89万户），境外投资者仅为25.58万户（境外机构1.58万户，境外个人25.56万户）。2003年深交所B股账户数量为59.7517万户，其中境内投资者为49.9173万户，所占比例为83.54%，境外投资者账户为9.8343万户，所占比例为16.46%。在境外投资者中，香港投资者又以拥有7.4964万账户占深圳B股账户比例的12.55%（占境外比例的76.22%），成为深圳B股市场最重要的境外投资者。2003年深圳B股流通股市值共计440亿港元，其中市值的64.8%和35.1%分别为境内投资者和境外投资者持有，香港投资者也是最大的境外持有者，持有B股市值的19.61%。^[2]

2. 通过QFII即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①投资境内A股或者是通过中外合资基金投资A股。我国的QFII制度从2002年底开始建立，截止到2006年11月15日我国共有43家QFII获准投资86.45亿美元。根据刚刚公布的上市公司前三季度报十大流通股股东统计，QFII持有流通股的市值达到240亿元人民币，成为国内A股市场仅次于基金的第二大投资机构。其中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渣打银行香港分行和恒生银行获准投资额分别为4亿美元、0.75亿美元和1亿美元，占QFII总额度的6.65%；同时按照相关规定，每一合格境外投资者持有单个上市公司挂牌交易A股数额不得高于该公司总股本的10%，所有合格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挂牌交易A股数额合计不得高于该公司总股本的20%。来自香港的QFII所持投资额较少导致香港机构投资者参与境内的证券市场。

总体来讲，粤港澳股票市场融合的很大部分就集中在具有内地背景的红筹股和H股，在融合中，广东省是资金流入方，香港是资金流出方。

二、粤港澳资本市场分割的原因分析

香港是一个特别行政区，在经济制度、政府职能、企业的运作方式以及社会文化上与内地及广东省均存在较大区别，这影响两地的股票市场合作层面和融合的程度。目前两地股票市场的合作或融合具体可以概括为香港企业和个人对广东省企业的投资及相对应的广东省企业利用香港的融资所体现出的两地之间资金流动的不均衡。具体来讲制度方面的原因有：

（一）我国外汇管理条例的规定和人民币在资本项目下不可兑换制约了内地及广东省机构和个人的对外证券投资和香港机构和个人对内地股票市场的投资

根据1996年发布并于1997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境内机构^②的资本账户外汇收入，除国务院另有规定外，应当调回国内；境内机构境外投资在向审批主管部门申请前，由外汇管理机关审查其外汇资金来源；经批准后，按照国务院关于境外投资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有关资金汇出手续。同时根据相关规定^③境内机构向境外出售房地产及其他资产所收入的外汇，应当卖给外汇指定银行，因此，人民币在资本项目下不可兑换的情况下，境内机构的外汇来源有限。并且除经批准可以对外借款的金融机构、工商企业和企业集团外，居民不可以自由到境外买卖证券，且境内投资者在境外购买股票只能用自有外汇，不能购汇，限制了境内机构的对外投资。对于居住在境内的中国公民持有的外币支付凭证、外币有价证券等形式的外汇资产，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不得携带或者邮寄出境。因此，目前广东省的机构（除经批准可以对外借款的金融机构、工商企业和企业集团外）和个人对香港股市投资的手段在外汇管理条例中都是被禁止的。由于人民币在资本项目下还不可兑换，所以我国对境外投资者只是有限度地开放内地证券市场，目前只可以投资B股或中外合资基金或通过QFII有限制地投资A股，并且对

^① 2002年证监会和人民银行联合发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办法规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经批准的投资额度内，可以投资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除境内上市外资股以外的股票、国债、可转换债券和企业债券等各类投资品种。

^② 根据199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中的第三章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境内机构”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部队等，包括外商投资企业。

^③ 1996年6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

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的资格及本金和获得收益的汇出时间与额度及货币的兑换都有规定。^①而香港资本市场是高度开放的，资本可以自由进出香港，且各种货币可在香港自由兑换，^②因此，我国内地对资本流出的限制与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导致了内地及广东省居民与香港市场资金流动的障碍。

（二）内地对境内公司赴境外上市的审批制度及与香港交易所对境内公司赴境外的上市标准之差异，制约了广东省企业在境外的融资

内地企业要在境外融资或上市，既要遵循国务院、中国证监会和外汇管理局等境内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同时也要遵循香港交易所的条件，但更要遵循境内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而内地对赴香港上市的内地公司的某些条件有的要比香港交易所的条件更为严格，有些条件又缺乏透明性。例如 1999 年 7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关于申请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要求赴境外上市的境内公司必须满足净资产不少于 4 亿元人民币，过去一年税后利润不少于 6000 万元人民币，筹资额不少于 5000 万美元；但根据香港交易所主板《证券上市规则》中对申请在香港主板市场的盈利条件，仅要求过往三年合计盈利 5000 万港元（最近一年须达到 2000 万港元，在之前两年合计则须达到 3000 万港元）。同时该“通知”也规定申请境外上市的公司其筹资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利用外资政策及国家有关固定资产立项等规定之外，还要符合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这使证券会在批准是否允许公司申请境外上市时缺乏透明度。由于审批制度和内地证券监管部门与香港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标准之差异，限制了广东省企业在香港的融资。截至 2004 年 8 月，广东省注册企业在香港上市共 14 家，而来自证券界的信息，2003 年广东具备在港上市的公司超过 1000 家。^③

（三）我国境内股票市场的制度缺陷制约了香港及境外投资者对境内股票市场的投资

1. 在发展资本市场的起初，制度设计就过度地强调股票市场是解决国金融资的途径，因而在股票市场发展的整个过程中，上市公司更偏重融资的利益而不是投资者的利益。导致境内股票市场虽有公司发行股票、上市、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收购兼并和市场交易机制等法规、法律出台并在逐步完善，然而在执行时力度还不够。2. 境内股权分置状况导致境内特殊的股权结构，也成为我国股市投资者面对的最大的不确定性。境内股权分置一方面体现在上市公司的股票分为流通股与非流通股，其中 2003 年底我国股市流通股本仅占总股本的 35%，^④非流通股本占到总股本 60% 以上，非流通股权相对集中且不能在市场上直接交易，导致大股东与小股东的根本利益的不同，因此股票市场更能保障非流通股股东的大股东的利益，不能保障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股权分置体现在同一公司发行的股票同股不同权也不同价。如同一公司发行同一面值的 A 股、H 股股价具有一定的分割性。目前（以 2006 年 11 月 15 日为例）在两地上市的 A 股和 H 股的公司共有 35 家公司，除招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鞍钢股份等十家公司外，其他的股票价格大部分都是 A 股价格高于 H 股。同时同一公司的 A 股股价高于 B 股（目前除万科 A 股低于其 B 股外）。同时我国 B 股市场的设计缺乏前瞻性，B 股市场本身的定位和发展的不确定性使 B 股市场在很大程度上内资化。2000 年底境内上市 B 股有 114 家，2001 年 B 股市场对境内投资者开放之后，经过三年的开放时间，到 2003 年底 B 股仅有 111 家，期间只有一间公司在 2003 年进行过融资，使 B 股市场已基本失去了融资功能。到 2006 年 11 月为止，全国上市的 B 股有 109 只，其中上海 54 只，深圳 55 只。而且随着境内投资者大规模取代境外投资者，B 股市场与 A 股市场日益在市场机制、投资理

^①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规定》规定：合格投资者为封闭式中国基金管理机构，汇入本金满三年后，可委托托管人持规定的文件向国家外汇局申请分期、分批购汇汇出本金。每次汇出本金的金额不得超过本金总额的 20%，相邻两次汇出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一个月。其他合格投资者汇入本金满一年后，可以委托托管人持规定的文件向国家外汇局申请分期、分批购汇汇出本金。每次汇出本金的金额不得超过本金总额的 20%，相邻两次汇出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三个月。

^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基本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的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不实行外汇管制政策。港币自由兑换。继续开放外汇、黄金、证券、期货等市场。

^③ www.investguangzhou.gov.cn/big/news/info_view.asp?art_id=482-9k-.

念、价格方面趋同，只是B股是以港元或美元标价。由于B股市场在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的走势，使投资者对其未来发展定位预期的不确定性导致境外投资者减少或退出对B股的投资。因此，在目前境内的股市不能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利益下，境外及香港投资者更愿意选择H股或红筹股投资。

三、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模式设计

(一) 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近期模式

1.内地已经允许香港投资B股，也可以以中外合资基金方式或QFII形式间接进入A股，中央政府也在近期推出了QDII制度，^①使合法的内地机构投资者如社保基金、保险基金等可以利用香港股市使资金保值、增值。广东省证券中介机构也可适时推出港股代理交易和通过建立港股基金成为QDII试点，开通广东居民投资香港证券市场的合法通道。^② 2.内地企业已经可以在香港上市融资，在2到3年内，在港资控股的合资企业^③可以在内地大量上市。3.可实现全部深圳B股和部分深圳A股的蓝筹股在香港市场的二次上市，同时实现部分香港蓝筹股在深交所的再次上市。4.在粤港澳共同组建一个计划小组，在“一国两制”的制度下和《基本法》框架下，尽早拟订出建立粤港澳共同股票市场的计划。

(二) 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中期模式

1.在内地股市解决了股权分置（国有股、法人股和社会公众股）与同股不同权也不同价（A股和B股）的问题之后，随着内地证券法规、法律的不断完善，内地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以及人民币与港币、澳币实现了联合浮动的条件下，在经过5到10年的时间，香港的投资者以机构或自然人的身份直接投资深圳证券市场。2.内地允许广东省居民以机构或自然人的身份投资香港股票市场，并允许香港证券机构不受限制来广东设立分支机构，允许其代理内地居民的投融资业务。3.实现香港注册的公司在深交所上市。^④ 4.实现深圳证券交易所与香港交易所的联网，使深交所上市的所有股票在香港市场交易，使香港市场的股票实现在深圳交易。

(三) 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远期模式

从长期来看，随着粤港澳金融一体化的加速，深交所和香港交易所将在交易规则、结算机制、财务标准、信息交换、监管标准等达到一致，同时编制两市场统一的股票指数，从而使香港和内地的投资者和融资者面对的是一个统一的大市场，最终实现粤港澳股票市场资金的自由流动。具体说来，两地的资本需求者（即融资方）要达到无障碍地根据自身的要求选择任何一地的资本市场进行融资，而投资者也可以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与地域偏好自由选择任何一地或同时在两地进行投资。

四、粤港澳资本市场一体化的对策

(一) 随着我国经济实力和外汇储备的不断增长，我国应对资本流入实行国民待遇，并同时适当放宽对资本流出的限制，并逐步实现人民币资本项目下可兑换。1.放松境内机构的资本账户外汇收入应当调回国内的规定；同时境内机构与境外交易所获得的外汇收入，可由境内机构自主决定是否售汇给外汇指定银行。2.放松境内机构对境外投资的外汇来源的审核，实现人民币在资本项目下有条件可兑换，解决境内机构的外汇来源，鼓励境内机构的对外证券投资。3.放松居民对外间接投资的限制，允许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外证券市场，放松个人利用自有外汇对境外证券市场的投资。4.放松对于居住在境内的中国公民持有的外币支付凭证、外币有价证券等形式的外汇资产携带或者邮寄出境的规定，方便并使境内居民对境外的投资合法化。5.逐步放松对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本金和获得收益的汇出时间与额度及货币兑

^①QDII的投资方式：是通过境内一些合格的基金管理公司设立专门的外汇基金，投资于香港和其他境外资本市场的股票。

^②闽灿坤B于1993年6月30日在深圳B股市场上市，成为在境内上市的第一家外资企业，台资企业国祥制冷已于2003年在内地发行A股挂牌上市。

^③根据我国加入WTO关于开放证券市场的承诺：外国证券机构可直接从事B股交易，证券机构可以通过外资比例不超过1:3的合资公司承销B股、H股、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入世”三年后外国证券机构可以通过外资比例不超过1:3的合资公司直接交易B股、H股、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还可以成立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和金融信息。

换的规定，吸引更多的香港及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 A 股市场。

(二) 简化并放宽境内企业境外融资及上市的程序和规定，要适时修订境内企业赴境外上市的法律法规，缩小内地与香港证券部门及交易所对境内公司赴境外上市的标准之差异。我国应放松企业赴境外上市的有关规定，不仅应针对不同的境外市场制定与目标市场相同的“硬性”上市标准（如盈利条件、企业规模、股东数量、企业市值等），而且应通过将现有规定中的“模糊”条件具体化，提高审批境内企业赴境外上市的透明度，从而为境内企业境外上市消除政策操作上的障碍。

(三) 要吸引境外及香港投资者投资内地资本市场，就必须完善境内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和公正，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主要的对策包含两个方面。1. 境内首要的问题是将股市的多功能定位而不仅仅是为国企筹资落实到每一项有关的法律、法规之中，对境内公司上市和证券交易的法律规定，如公司上市、公司治理、收购兼并、会计制度、公司信息披露和市场透明度等方面要充分借鉴国际上成熟市场的经验，有必要适时修改《证券法》和《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制度，提高执法的力度，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同时要严格国内相关中介包括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等机构的执业，保证对公司上市提供服务的客观性、公正性，提高我国境内市场信息的质量和透明度，保障市场参与者各方的利益。2. 国务院、证监会、国资局等有关部门要加快促进非流通股特别是国有股转让流通的实施，国有股流通问题的有效解决既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也有利于充分保护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时国务院、证监会、外管局等有关部门也要加快我国股市同股不同权也不同利的现象，解决 A 股市场、B 股市场之间割裂的关系，消除 A、B 股市场未来的不确定性，减低投资者投资境内的系统性风险。

[参考文献]

- [1] 叶欢聚. “内企自由行”与香港的角色探析, 中国评论, 2004, (11).
- [2] 中国证券期货统计年鉴 (2004) [M]. 上海: 百家出版社, 2004.
- [3] 根据《中国证券期货统计年鉴 (2004)》计算.
- [4] 粤港澳金融合作确定 7 方向 [N]. 深圳商报, 2004-03-21.
- [5] 陈章喜. 粤港澳金融合作的系统研究 [M].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9.
- [6] 黄燕君. 港币-人民币一体化: 意义、条件、前景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 [7] 穆怀朋. 香港经济与金融——回归后的调整与发展 [M].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4.
- [8] 苏东斌. CEPA 的实施与粤港澳的合作 [J]. 特区经济, 2004, (3).
- [9] 杨劲. 粤港澳新一轮区域经济整合与发展 [J]. 珠江经济, 2004, (8).
- [10] 王铁军. 中国企业在香港 H 股上市 [M].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4.
- [11] 王国刚. 资本账户开放与中国金融改革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 [12] 何江, 张馨之. 中国区域经济增长及其收敛性: 空间面板数据分析 [J]. 南方经济, 2006, (5).
- [13] 黄国华, 吕开颜. 珠江三角洲经济增长因素分析 [J]. 南方经济, 2006, (3).

责任编辑: 黄振荣

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升级与发展：三维制度创新

◎ 龚唯平

[摘要] 澳门长期实行的博彩专营制度积弊日深。打破市场垄断，引入竞争机制，成为了历史的必然。竞争性的市场制度创新，促使澳门博彩旅游业迅速崛起成为最具规模的世界级产业。自由行的外部性制度创新，则为澳门博彩旅游业打开了最具潜力的客源市场。市场竞争推动下的企业制度创新，正在加速澳门博彩旅游业从传统的“蒙地卡罗”向现代化的“拉斯维加斯”转变。三个维度的制度创新，推动了澳门博彩旅游业及整体经济的高速增长。

[关键词] 澳门 博彩旅游业 专营制度 制度创新

(中图分类号) F06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086-05

回归 6 年来，澳门经济呈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彻底摆脱了回归前连续 4 年的经济低迷和负增长局面。澳门经济的强劲增长主要来自于博彩旅游业的超常发展，而博彩旅游业的超常发展则关键在于制度创新的推动。本文力图从博彩市场制度、区域经济制度和企业经营制度三个层面，来分析制度创新促进了澳门博彩旅游业发展。

一、竞争性市场制度创新创建最具规模的世界级产业

制度与经济增长的关系，是新制度经济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诺思为代表的制度变迁理论，以科斯关于交易费用与产权关系的理论为基础，从制度变迁的行为主体及假设、动因和内在机制、过程和路径依赖等方面，建立起了整套的制度变迁一般理论模型。简单地说，在诺思看来，随着分工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必然导致交易费用上升和生产要素相对价格变化，进而产生外部利润和预期收益函数发生变化，需要通过产权调整和制度变革来使外部利润内部化，从而推动经济增长。因此，经济增长的关键在于制度创新，一个能够提供有效激励的制度，是经济增长的决定性因素。根据诺思的理论思路来分析近年澳门博彩业的变革和发展，可以清晰地看到制度创新对经济增长的决定性作用。

从 1847 年颁布准赌的口头法令算起，澳门博彩业已有 160 年的历史。纵观澳门博彩制度变迁过程，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20 世纪 60 年代以前为第一阶段，虽然 1937 年起出现了泰兴娱乐总公司等专营赌场，但政府并无成文的博彩法律规范，基本上仍然实行自由放任的体制。以 1961 年 2 月葡国海外省颁布准许澳门博彩合法化的正式法令为标志，进入了实行博彩专营制度的第二阶段。从 1961 年起，由澳门旅游娱乐有限公司（简称澳博）承投专营，并连续获得专营权，形成了独家垄断经营的博彩市场。1986 年，澳门立法会通过新的博彩法，批准与澳博的专营合约延期至 2001 年底。澳门特区政府成立以后，开始着手改变博彩专营制度，打破独家垄断，实行有限度赌权开放。2002 年 2 月，经过世界各地 21 家公司的激烈角逐，澳门特区政府最终选定批出 3 张赌牌：一张由独掌澳门赌业 40 多年的何鸿燊先生的澳博夺得，一张由美国西岸赌王史蒂夫·永利旗下的永利度假村（澳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永利）夺得，最后一张落到了香港商人吕志和家族的嘉华集团与美国威尼斯人集团合作的银河娱乐场（澳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银河）手中。由此，澳门博彩业发展进入了第三个阶段，即垄断竞争体制的新阶段。

在实行专营制度的 40 余年间，澳博对澳门博彩旅游业及澳门整体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仅以税收为例，1961 年至 2002 年，澳门博彩税总收入不断增长，从 200 万澳门元（简称元）增至 77.66 亿

作者简介 龚唯平，暨南大学经济学院特区港澳经济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632）。

元。^⑩ 在 1990 年代，澳门政府约一半的年度收入来自博彩税，占本地生产总值的 10%以上。此外，在专营合约的约束下，澳博还承担了一些澳门交通设施、公用事业的建设和金融平衡等任务，对改善澳门的营商环境也作出了重要贡献。然而，垄断性的制度安排毕竟有违市场原则，长期保持独家垄断经营必然会使积弊日深。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和周边竞争环境的改变，专营制度的社会成本越来越高，也越来越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其一，由于没有竞争的压力，压抑了发展的活力。垄断经营者在达到长期利润最大化均衡后，失去创新和进取的动力，因而产生了惰性。从专营中获得的高额利润流出博彩业、流境外，使旅游博彩业严重失血而发展后劲不足。其二，外部利益流失严重，社会成本越来越高。博彩业所派生的外围利益非常丰厚，尤其是近 10 年来叠码式回佣泛滥，每年数十亿元落入回佣灰色地带。由于赌场利益分配不均，导致高利贷、勒索、娼妓、贪污、凶杀及黑社会泛滥成灾，并由此产生恶性循环。这严重影响了澳门社会治安和市场稳定，增加了政府的治理成本。其三，产业结构难以调整，不利经济的长远发展和稳定。由于澳门政府库房主要依赖博彩税收，在专营制度下，政府受制于一家，高资产专用性导致高交易费用，因而产业政策调整的空间很小，难以推动澳门经济的多元化发展。其四，国际竞争力下降，面临的竞争威胁越来越大。专营制度造成的市场垄断，导致了澳门博彩业的固守封闭和竞争力下降。而随着东南亚一些国家的开赌以及香港赌船在公海上的开赌，澳门的客源大量流失，对澳门形成了严峻的挑战。总之，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澳门博彩旅游业进一步发展的破题之解只能是制度创新，打破垄断专营，引入竞争机制，这已成为历史的必然。

澳门的回归和特区政府的成立，为博彩制度变革提供了基本前提条件。作为制度变革的主体，澳门特区政府不仅从保证公共财政的目标出发，更着眼于澳门经济和社会长远发展的整体目标，以博彩制度的创新来推动博彩旅游业发展，并进而带动整个澳门经济的发展。因而特区政府明确澳门的产业发展的定位是：“以博彩旅游业为龙头、以服务业为主体，其它行业协调发展。”正是在这高瞻远瞩的定位下，特区政府决然有限度开放赌权，强制性地推进博彩制度改革，用竞争性的市场制度取代完全垄断的专营制度，提高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国际竞争力，并带动澳门整体经济的发展。

赌权开放 3 年来，博彩制度变革推动经济发展，已经取得显著成效。仅从产业内的角度来看，其直接的经济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 资本效应，包括外来直接投资增长的直接效应和带动本地投资增加的间接效应。银河和永利获得赌牌后，陆续推出庞大的投资计划，已经建成一批大型项目，例如投资 2.65 亿美元的金莎娱乐场，投资 7 亿美元的永利旗舰酒店；美国金莎公司在澳门金光大道的投资计划更是高达 100 亿美元。澳博也不断加大投资规模，耗巨资在建的新葡京赌场酒店，将是澳门最高、最豪华的建筑。由博彩业急剧扩张带动，2002 年至 2004 年，澳门私人部门的固定资本形成总额由 44.9 亿元增至 88.3 亿元，年均实质增长高达 40.2%。^⑪ (2) 规模效应，澳门博彩业的经营规模迅速扩大。金沙赌场 2004 年 5 月 18 日在澳门开业，至今不过短短两年，已发展成世界第一大赌场。截至 2006 年 6 月底，澳门共有赌场 21 间，较 2002 年赌权开放时的 11 间增加了 10 间，赌台及角子机的数量则增加近五倍。^⑫ 随着金沙集团的新赌场“百乐坊”和永利度假村的旗舰酒店“永利澳门”于 2006 年下半年先后开业，澳门博彩业已经达到拉斯维加斯赌场的经营规模。(3) 就业效应，投资增长和规模扩大，必然增加就业。近三年澳门博彩业雇员数量增长翻倍；到 2006 年第二季，博彩业雇员总数达 3 万人，比去年同期增加 28%。^⑬ 在博彩业扩张的带动下，澳门失业率不断下降，目前已经接近充分就业状况。(4) 产业效应，以美资为主的国际投资大多实行多元化经营，对澳门博彩旅游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永利澳门的拉斯维加斯风格的赌场酒店，不仅拥有 600 间豪华客房和 200 张赌台，还聘请了世界顶级名厨，设有名牌服装专卖店、条件一流的温泉浴场和美容中心。威尼斯人集团投资 18 亿美元在金光大道兴建的超大型度假村，更是集会议展览中心、赌场酒店、娱乐休闲和购物于一体。此外，在技术进步、财税增收和贸易扩大等方面，赌权开放和国际资本的进入，也起着重要作用。总之，竞争性的市场制度创新，促使澳门博彩旅游业迅速崛起成为最具规模的世界级产业，也带动了澳门整体经济的高速增长。

应该指出，专营制度的打破和竞争机制的引入，并不是澳门博彩制度变革的结束，也不意味着垄断

经营弊端已经从根本上铲除。竞争性市场制度的创新才刚刚起步，制度变革的经济效应也还未充分发挥出来。制度变迁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旧制度的“路径依赖”或惯性还将在相当长时期中发生作用，为保证新制度有效运行所需要的一系列法制建设更是任重道远。因此，澳门特区政府需要继续开展相关法律制度和政策措施的完善工作，改善对竞争性博彩市场的调控和管理。

二、“自由行”区域经济制度创新打开最具潜力的客源市场

在经济全球化的当代，世界上任何独立关税区都不可能脱离国际经贸联系而孤立存在，都需要与境外建立和发展各种各样的经贸关系，参与各种各样的国际性或区域性经济合作组织，因而需要做出各种各样的外部性制度安排。对于独立关税区的国家或地区政府来说，其发展本地经济的制度安排，不仅包括境内的内部性基本经济制度，也包括本地与境外的国际性经济合作制度。并且，这种外部性制度安排的主体只能是政府，由政府之间的谈判来做出各种各样的国际性制度安排。其目的主要是改善本国或本地的国际贸易条件，扩大本地企业的国际生存空间。因此，政府为发展本地经济而进行的制度创新，不仅包括内部性制度创新，同样也包括外部性制度创新。

推进外部性制度创新，这一点对于澳门尤其重要。澳门经济有两个根本性特点，一是微型经济，地小人少，资源稀缺，对国际贸易严重依赖；二是自由港，便利国际贸易。这两大特点决定澳门必须在国际市场的缝隙中求生存，必须通过外部性制度创新来处理好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合作关系以便获得发展的机会。具体地说，澳门什么都缺而依赖进口，对进口的依赖导致对出口的更大依赖，必须有强大的创汇产业来支撑整个社会经济。澳门的四大产业中，制造业已无可奈何衰落了，金融业又残缺不全且相当依赖香港，地产业更是难以创汇，堪此重任的唯有博彩旅游业。正因如此，澳门发展成一个以博彩旅游业带动的经济模式，是历史的选择，是由其自身条件和历史发展所决定的。然而，澳门的博彩旅游业属于高度外向型的产业，95%左右的客源来自于境外。20世纪90年代以来，越南、缅甸及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先后开赌发展博彩业，香港的一些赌船也在公海上开赌场，客源不断流失和竞争越来越激烈，不仅制约了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发展，而且也威胁到其生存。如果说，博彩旅游业是澳门经济的生命线，那么境外客源则是澳门博彩旅游业的生命线。因此，如何通过外部制度创新来打开客源市场，就成为了澳门特区政府在放开赌权之后的当务之急。

澳门回归和“一国两制”的实行，为打开客源市场的外部性制度创新奠定了前提条件。港澳回归以后，“一国两制”的政策优势凸现，中央政府大力支持香港和澳门经济的繁荣与稳定。经与中央政府磋商，2003年7月28日开始，实行内地居民赴港澳地区个人游的政策（以下简称自由行）。依照此政策，在开放港澳自由行的地区，居民只要凭自己的户口簿、身份证就可以向当地公安机关申请《港澳通行证》，凭此证件持证人可以以个人游的形式去香港、澳门旅行。3年多来，开放港澳自由行的地区，从广东、北京、上海等省市，陆续扩大到内地43个大城市，人口覆盖面已达5亿左右。中央政府在澳门实施的“一国两制”和自由行制度安排，不但保护了澳门博彩业不会受到来自内地的竞争冲击，而且用内地巨大的市场来促进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发展。

自由行实行后，澳门来访游客出现爆炸性增长。2003年，访澳游客总数为1189万人次，比上年仅增3%；但其中内地游客574万人次，比上年增加了35.4%，占游客总数的48.3%。2004年，访澳游客总数为166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42%；其中，内地游客953万人次，比上年增长66%，占游客总数的57.2%。2005年游客总计为1871万多人次，其中内地游客占六成以上。^⑤2003年内地游客首次超过香港游客数量，到2005年，内地游客已达香港游客的两倍，已稳居澳门第一大客源的地位。近年支撑澳门博彩旅游业火爆的背后，主要是自由行的内地游客的大量涌入。

内地游客不仅已稳居澳门第一大客源的地位，而且人均消费水平也居首位。据特区政府统计局统计，以2004年为例，内地游客在澳门的人均消费达2991元，比访澳游客人均消费的1633元，高83.1%。^⑥据此推算，2004年内地游客为澳门贡献了逾285亿元的旅游收入。若摊到50万澳门居民的人头上，人均约5.7万元。据澳门业界专家估计，澳门旅游博彩收入的80%以上为内地客提供，而且这一比例还在不断扩

大之中。由此可见，自由行的制度安排，对澳门博彩业乃至整个澳门经济的奇迹般的增长，不仅密切相关，而且至关重要。

自由行的制度安排和竞争性市场制度的创建，直接推动了澳门博彩业的高速增长。2004年与2002年比较，澳门博彩总收益从228.43亿元猛增至423.04亿元，政府博彩税收入从77.66亿元猛增至152.36亿元，两年间都几乎翻了一倍。到2006年，澳门博彩总收益预计520亿元，经营规模已经达到美国拉斯维加斯赌场收入60多亿美元的水平；博彩税约165亿元，约占特区政府整个财政收入的75%左右。由于博彩旅游业占澳门经济总量的比重50%以上，博彩旅游业的猛增也带动了澳门经济的高速增长。从2002年以来，澳门年均GDP均以两位数高增长，其中2004年高达28%。^[6]

值得思考的是，澳门博彩业的高度兴旺发达，对中国内地的经济安全是有影响的。改革开放28年来，中国经济一直保持高速增长，是世界上经济增长最快的国家，也是世界上最具发展潜力的市场。背靠祖国大陆，依托庞大的内地市场，澳门博彩旅游业岂有不兴旺之理？自由行的制度安排，不仅为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发展提供了最可靠的客源保障，也成了澳门分享内地经济增长成果的输血管道。但是，且不说中国内地为澳门博彩业承担了巨大的社会成本，单说每年数百亿资金的流失，势必将影响到国家的经济安全。

三、现代企业制度创新打造最具活力的竞争优势

在制度变迁的过程中，宏观层面的制度创新与微观层面的制度创新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又互为条件的。因而当宏观性制度安排发生重大变革后，微观经济主体即企业的制度环境就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迫使其通过改变企业内部制度及市场行为来适应新的制度环境，以降低交易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和竞争力。政府主导宏观制度创新，为企业的公平竞争创造条件。企业则主导微观制度创新，以保持活力和争取竞争优势。根据熊彼特的创新理论，企业的灵魂是创新，包括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企业必须不断创新，才能保持旺盛的生命力。应该注意的是，熊彼特的理论以竞争性的市场制度为条件，只有在这个条件下企业才有必要不断去创新。如果在高度垄断的环境中，企业往往就失去创新的动力。澳博过去在专营制度环境下企业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不足、传统经营方式陈旧落后，尤其是“叠码”制下利益结构失衡、管理混乱、且积重难返，^[7]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澳门特区政府有限度开放赌权以后，企业的制度环境发生了根本性变化。这首先表现为澳门博彩旅游市场的垄断局面被打破，市场竞争已经不可避免。例如，金莎娱乐场2004年5月18日一开业，就掀起了竞争的浪潮。2005年金莎公司的博彩收益为77.6亿元，比上年增长147.7%，增幅为三家博彩公司之首，^[8]创造了轰动港澳的“金莎效应”。3年来，澳博的收入也在增长，但其增幅不如竞争对手，其所占的市场份额也逐年下滑，目前已跌至约六成，已经面临竞争对手咄咄逼人的威胁。另外，澳博、永利和银河签下《澳门特别行政区娱乐场幸运博彩或其它方式的博彩经营批给合同》后，由于特区政府允许赌牌的持有者每家还可以“转批一次”，故先后分别进行了赌牌分拆。美高梅公司、新濠发展公司和百宝来公司陆续也取得了赌牌。这样，澳门博彩业的竞争主体已由3个变为6个，形成了“六雄争霸”的局面，市场竞争势必再度加剧。在竞争机制的作用和压力下，企业有了制度创新与技术创新的动力。

其次，澳门特区政府批准的永利和银河，都有美资背景，都是建立在现代企业制度基础上的跨国集团。他们参与澳门博彩旅游业，不仅引进了巨额投资，直接改变了澳门博彩旅游业的企业构成，还引入了现代企业制度与现代经营管理，形成了所谓“鲶鱼效应”，从而推动了澳门博彩旅游业的企业制度创新。例如，银河旗下的金莎集团是美国上市公司，采取规范的国际化公司制度，按照美国的运作模式，以客为尊，把高质素的服务理念引入了澳门。对员工提供优渥的福利待遇和培训发展机会，按国际标准实行人性化管理。金莎集团与威尼斯人公司还把在美国拉斯维加斯经营会议展览度假村的成功模式移植到澳门，既推动了澳门博彩旅游业的多元化，也促进了企业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

再次，企业经营制度方面也开始发生深刻的变化。澳门幸运博彩的经营方式主要分两种：一是贵宾厅（或赌厅），二是“中场”即赌场大厅。澳博历来以经营贵宾厅业务为主，采取“叠码”制度，以折扣

回佣方式把贵宾厅层层承包，由“叠码仔”和“艇仔”帮助拉客、放贷和追债。而美资赌场则以中场为主，如金沙娱乐场就以擅长中场业务著称，且不容许赌场借贷。近年来，历来属于澳门赌场大头的贵宾厅收入，增长速度远不及中场。贵宾厅与中场之间的市场比例，2004年为72%比28%；到2005年调整至62.7%比37.3%，其中金沙占据中场收益市场份额的70%。由此可见，现代经营制度已经开始逐步取代传统的经营制度。

最后，激烈的竞争态势，已逼得澳门所有赌场在“升级换代”。在技术设备、管理制度、员工培训、经营方式、市场推广和品牌效应等方面，都在进行不断创新。尤其是澳门本土博彩公司——澳博，其属下15家赌场，这一两年多数已经改变为极赋特色的主题赌场，同时也通过改革工薪制度提高了员工福利待遇。

市场竞争推动下的企业制度创新，正在加速澳门博彩旅游业从传统的“蒙地卡罗”向现代化的“拉斯维加斯”转变。澳门是一座融汇了400多年东西方文化交流的东方名城，也是一个有着150年博彩业发展史的传统旅游城市。其独特的历史、深厚的文化积淀，在周边地区乃至整个东亚，无城可比。澳门拥有海陆空立体交通网络和自由港的优越性，能为游客入境提供便利的条件。还有较为齐备的旅游设施和拥有一个非常有利的周边环境，特别是有依托内地客源市场的极为有利的条件。总之，澳门发展博彩旅游业的条件得天独厚。赌权开放以来，澳门博彩旅游业不仅高速发展，更是在制度和结构上“旧貌变新颜”。从目前发展的趋势来看，有理由相信，澳门将打造出世界上最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化博彩旅游业。

[参考文献]

- [1]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澳门统计图表集·附录15, 政府财政收入来源 [J]. 统计月刊, 2005-10.
- [2]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1982-2004年澳门本地生产总值.
- [3] 香港商报, 2006-07-21; 中新社, 2006年7月24日电讯.
- [4]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2006年第二季博彩业人力资源需求及薪酬调查.
- [5]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统计年鉴2005年.
- [6]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1982-2004年本地生产总值 [J]. 统计月刊, 2006.
- [7] 参见黎熙元. 澳门赌场的利益结构与社会治安问题, 载刘泽生主编. 迈向新世纪 [M]. 香江出版有限公司, 1999.
- [8] 华山, 廖约. 金莎——澳门博彩业的一颗璀璨明珠 [N]. 澳门日报, 2006-09-08.
- [9] 李蒲弥主编. 回归后的澳门发展与粤澳关系研究 [M]. 香港: 香港汉典文化出版公司, 2003.
- [10] 杨允中等. 论澳门产业转型 [M]. 澳门: 澳门基金会, 1995.
- [11] 刘品良. 博彩业的发展与路向 [J]. 澳门回归前后的问题与对策 [M]. 澳门: 名流政策研究所, 1999.
- [12] 港澳经济年鉴编辑部. 港澳经济年鉴2005 [M]. 北京: 港澳经济年鉴社, 2005.
- [13] 李江. 经济眼看博彩 [M]. 澳门: 澳门传媒者工作协会, 2003.
- [14] 刘泽生, 梁军. 迈向新世纪——“九九澳门回归专家谈” [M]. 香港: 香江出版公司, 1999.
- [15] 王五一. 赌权开放的制度反思 [M]. 澳门: 澳门理工学院, 2005.

责任编辑：黄振荣

•历史学•

论古希腊人的妇女观

◎ 郭小凌

[摘要] 古希腊人的妇女观出自占主导地位的男性公民，因此是古希腊男性对妇女的看法。至少从荷马时代开始，便形成了对女人的社会偏见。在古风时代，这种偏见发展为女人祸水论，妇女在男性知识分子眼中成了卑贱的工具。在古典时代，大众化的戏剧家和精英化的哲学家的作品中不时重复着男性中心论及与之相关的歧视、鄙视妇女的陈词滥调，表明它们不仅是流行的社会观念，而且是一种既定的传统观念。

[关键词] 古希腊 男权 女人祸水论

[中图分类号] K54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091-10

有关古希腊人对妇女与男人社会关系的看法基本上是从成年男性公民的作品中获得的，因此是男人对妇女及其自身的看法。由于无论从社会现实还是社会观念上看，古希腊城邦始终是男性公民的俱乐部，因此男性公民的看法体现了社会主流人群对妇女的看法，亦可以说是古希腊社会的一般看法，即男性是社会的中心，女性是男性的附庸或社会的配角。这种看法与古代其他地区的没有本质区别。

一

前荷马时代的希腊男人如何看待妇女一事已完全无从稽考。以往民族学家利用类比手法，把北美易洛魁人的母系氏族部落的男女平等关系照搬到古希腊史前社会的做法，仅仅是一厢情愿的猜测。从历史学实证的基本要求出发，只能说古希腊可能经历过美洲印第安人的母系氏族社会阶段，即男性氏族成员与女性氏族成员假定曾经有过平等的社会身份。但从有文字记载的时候开始，也就是从荷马时代（公元前11-前9世纪）开始，古希腊社会就是男权社会，流行着男性至上的社会观念。荷马史诗是两部男性的史诗，奥林波斯众神家族的家长宙斯是男权统治的典型代表。他法力无边，具有不可挑战的权威。他的妻子赫拉神力不及宙斯，但工于心计，时而自行其是，在宙斯背后搞一点小动作，惹得宙斯怒火中烧。如在特洛伊战争期间，赫拉施用女性的魅力暂时迷倒宙斯，致使在宙斯酣睡期间，波塞冬支持希腊人打败宙斯怜悯的特洛伊人。宙斯醒来后大怒，刚才还是男欢女爱的妻子，转眼便成为严厉训斥的对象：

人神之父对赫克托充满怜悯之情，
凶狠地怒目睨视赫拉，对她这样说：
“赫拉，坏东西，这又是你的恶毒诡计，
使神样的赫克托停战，使特洛伊人溃退！
只是不知道，我要是为此用霹雳打击你，
你是不是第一次品尝搞阴谋的恶果！
或者你忘了我一次怎样把你吊起来，
把两个铁砧挂在你脚上，手上捆了根
永远挣不断的金链子？你吊在云气和太空中
.....[1](P378)

从诗文中看，宙斯显然对赫拉拥有任意的处置权，不止一次地对妻子实行凶狠的“家庭暴力”，作为

作者简介 郭小凌，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院教授、首都博物馆馆长（北京，100875）。

对赫拉挑战男权的惩戒。尽管赫拉对宙斯极为不满，却慑于宙斯可怕的威力，不得不卑微地表示：“那也只能按照你指引我们的途径。”^{[1] (P379)}

事后她在宙斯的宫殿内背后议论道：

我们真愚蠢，糊涂得竟想对抗宙斯，
我们还想阻遏他，用言语和武力。
他却独居一处，既不关心我们，
也不把我们放在心上，因为他无疑认为，
在不死的神明中他的权能和力量最高强。
他如果对你们行恶，你们也只能忍受。^{[1] (P382)}

宙斯与赫拉以及其他神灵之间的主从关系可以看作是古希腊人家长制、夫权制、父权制的现实在观念上的反映。史诗呈现的世俗社会的现实也在很大程度上与这种观念相一致。最明显的一个例子是《奥德修记》中的特雷马库斯在父亲不在家期间是一家之主，能够干预母亲潘奈罗佩的选择。当潘奈罗佩同意装扮成外乡人的奥德修参与拉弓比赛，特雷马库斯不愿这样做，便呵斥他母亲说：

我的母亲，关于把这张弓给谁不给谁，没有一个阿凯亚男子比我更有权力，所有在伊大卡有权势的人和靠近牧马的埃利斯诸岛上的人，都无权决定。在这些人中没有人能阻拦我，违背我的意志，即使我想把这张弓给这位客人带走。但你还是回你的房间，忙你自己的事，管你的织机和纺锤，吩咐你的女仆干活。这张弓是所有男人的事，但主要是我的事，因为我是一家之主。她听后感到吃惊，回到了她的房间，因为她应听从儿子的良言。^{[2] (P275-276)}

按照荷马的说法，虽然在奥德修虚位期间当家作主的是儿子特雷马库斯，但潘奈罗普在男子主权的背景下，也有一定的自主权，“因为她应听从儿子的良言”，这里隐含的可能是如果她儿子说出的不是良言，似乎也可以不听。这就是说，在荷马头脑中，女子也应有一定的自主空间。从诗文中也可以看出这一点：天上的女神既服从宙斯的权威，又一定程度上可以自行其是，或明或暗地支持人间对立的一方。地上的女人也是这样，她们虽受男人管制，最终服从男性的指示，但在男性允许的范围内，仍然有一定的活动自由，并不是男性彻底的附庸。《伊利亚特》和《奥德修记》中的国王妻室在贵族和平民中受到尊重。比如特雷马库斯虽然是母亲的保护人和宫廷主人，但潘奈罗普在奥德修长期离家期间却能够主持宫廷的活动。而且倘若求婚者满足她提出的结婚条件，她就会跟他而去，离开久居的宫廷。显然她的再嫁与否取决于自己的选择，似乎不必得到儿子的认可。在《奥德修记》中，腓阿基亚的阿瑞忒受到丈夫阿尔基诺俄斯的高度尊敬，也得到国民的充分敬重，视她如神明。每当她在城市里出现，人们都向她问好，因为她的智慧和善良。阿瑞忒的例子说明荷马时代的贵族妇女在城市中具有相当大的活动空间。

《伊利亚特》中的海伦也印证了至少贵族妇女有权在城里街道上行走，可随时同家庭成员会合在一起，甚至可在战争中无需事先征得同意，登上城楼观敌瞭阵。当特洛伊战争结束、海伦被前夫带回故土时，她并未因背弃前夫、私奔特洛伊而受到任何惩罚，而是恢复了旧有的地位。荷马对海伦的这种处理虽然有戏剧成分，但反映出荷马时代的希腊人并不对妻子的偷情与私奔之类违背婚约行为深恶痛绝。反之，荷马史诗中的男性英雄皆与天神宙斯一样，虽有妻室，却同其他女人或女奴存在着性关系，甚至爱情关系，这表明荷马时代的古希腊人并不严格要求男女对婚姻保持排他和忠诚，尽管史诗歌颂忠贞不渝的爱情。荷马史诗在后来时代所具有的教育功能使这种对妇女的宽容观念以及在性关系方面的开放意识得以流传和普及，成为古希腊人关于男女关系的基本价值观。

当然，荷马笔下的妇女大多数属王室、贵族范畴，缺少对平民妇女的描述，因此史诗所反映的希腊男性的妇女观是有局限的。史诗中有不少地方提到女奴和沦为奴隶的前贵族妇女，这样的妇女与男奴一样，完全是主人的物化财产，失去了性别界限，主人可以随心所欲地加以驱使和利用。

史诗还显现出在希腊男性眼里，女性对男性具有性的控制力，或者说在一定程度上具有左右男性的女性魅力。例如，宙斯与赫拉的夫妻关系一向不睦，但赫拉不厌其烦地精心打扮一番之后，立即使无所

不能的宙斯神魂颠倒，不择时间地点，立即宽衣解带，与赫拉共眠，成为“泛滥的情欲”的俘虏。赫拉在向爱神阿佛罗狄特求助时曾形象地表达了女性所具有的这种无往而不胜的力量：

现在请给我爱情和媚惑，就是你用来
征服不朽的天神和有死的凡人能力。^[1](P363)

无论天神和凡人，都不能抵挡情欲的诱惑，这是古希腊人自荷马时代便清晰认识到的人性特点。但需要指出的是，荷马史诗并不简单地认为以宙斯为代表的男性始终是自己情欲的俘虏，相反，它批评男人身不由己地陷入神醉情迷的感性状态的同时，还试图表达男性的理智，就是在恢复理性后能够意识到“爱欲和偎抱”的负面作用，暗喻女人对于男人还有祸水的一面。耗时十年、死伤无数的特洛伊战争原本是男人们为争夺一个女人而打，结果却是一个繁荣昌盛的国家灭亡。胜利者不仅失而复得了希腊的美女，而且带回了沦为性奴隶的女人，并带来了不幸。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将赫克托尔的妻子卡桑德拉带回迈锡尼，导致王后的妒忌，最终引来杀身之祸。古希腊传说虽然没有明说女人误国、祸国，但却通过阿伽门农的亡灵控诉出男人对女人的偏见：

的确，没有什么比心里谋划
如此行径的女人更可怕、更无耻的了，
她甚至构想出一个难以置信的事，
就是图谋杀死她的结发之夫。^[2](P427- 430)

荷马借阿伽门农之口虽然叱责的是克吕泰美斯忒拉，并非指一般女人，但却表达了男性对女性作恶能力的恐惧和愤恨。其实，男性作恶的程度和规模比女性始终有过之而无不及，但古希腊男性并没有反省到自身的局限。

二

与荷马时代相比，古风时代（公元前8-前6世纪）的希腊男性对自身和女性的观念有了改变，荷马时代就已确立的男权意识在这一时期益发强烈，妇女在主导社会各个方面的男性眼中，成为低贱的工具。彼奥提亚农民诗人赫希俄德的两首长诗《江作与时日》、《神谱》中表达的思想是这种变化的基本证据。当然，赫希俄德诗中的妇女观属于他个人还是彼奥提亚男性或整个希腊男性还难以确认，但从赫希俄德作品的持久影响以及他诗中所整理、归纳的希腊神话故事和同时代残留下来的个别谈及女人的文本看，诗中所反映的妇女观念可以视为古风时代甚至整个异教古希腊历史时期的一般观念。

两首诗歌都大谈女人是祸水，是宙斯和奥林波斯所有神灵蓄意授予人类的一件“导致厄运降临的礼品”、“以五谷为生的人类祸害”，是对普罗米修斯偷天火给人类的一种惩罚。《江作与时日》中这样写道：

聚云神宙斯后来愤怒地对他说：“伊阿佩托斯之子，你这狡猾不过的家伙，你以瞒过我盗走了火种而高兴，却不知等着你和人类的将是一场大灾难。我将给人类一件他们都为之兴高采烈而又导致厄运降临的不幸礼品，作为获得火种的代价”。

人类和诸神之父宙斯说过这话，哈哈大笑。他吩咐著名的赫淮斯托斯赶快把土与水掺合起来，在里面加进人类的语言和力气，创造了一位温柔可爱的少女，模样像用生的女神。他吩咐雅典娜教她做针线活和编织各种不同的织物，吩咐金色的阿佛洛狄特在她头上倾洒优雅的风韵以及恼人的欲望和倦人的操心，吩咐神使、阿尔古斯、斩杀赫尔墨斯给她一颗不知羞耻的心和欺诈的天性……。^[3](P2- 4) 在《神谱》中，赫希俄德以同样的方式描述了希腊人关于第一个女人潘多拉的由来：

高处打雷的宙斯看到人类中有了远处可见的火光，精神受到刺激，内心感到愤怒。他立即给人类制造了一个祸害，作为获得火种的代价……。

匠神既已创造了这个漂亮的灾星报复人类获得火种，待他满意于伟大父亲的明眸女儿给这少女的装扮后，便把她送到别的神灵和人类所在的地方。虽然这完全是个圈套，但不朽的神灵和会死的凡人见到她时都不由地惊奇，凡人更不能抵挡这个尤物的诱惑。

她是娇气女性的起源，这类女人和会死的凡人生活在一起，给他们带来不幸，只能同享富裕，

不能共熬可恨的贫穷。就像有顶盖的蜂箱工蜂供养性本恶的雄蜂一样……。^{[3](PP43- 45)}

赫希俄德的这些表述揭示了一个以男性为绝对统治地位的古希腊世界的现实，即在写作诗歌和拥有话语权的男性眼里，必死的人类原本与男性是同一体，换句话说，人类中本来没有女性。宙斯所以创造女性，是因为他需要人类为不正当地获得火种而付出代价，代价就是承受这种祸水给他们带来的无尽不幸。

为什么女人会带来不幸？赫希俄德归纳的神话解说认为，女人是恶德的集合体，比如女人在妩媚优雅形似女神的外表下，具有无耻、狡诈、扯谎、娇气、只能同享富贵、不能共度苦难等恶德恶行，而男人因为女人表面的魅力，根本无法抵挡女人的诱惑，只能接受女人从而接受苦难。赫希俄德在《神谱》中指出娶妻生子带来的祸害：

如果一个人挑选了结婚的命运，并且娶了一个称心如意的妻子，那么对于这个男人来说，恶就会不断地和善作斗争；因为如果他不巧生了个淘气的孩子，他就会下半辈子烦恼痛苦得没完没了。这种祸害是无法排除的。^{[3](PP44- 45)}

这样一来，在古希腊成年男性看来，女人天生具有恶德，而女人固有的恶德是神灵赋予的；男人必须接纳女人，接受神灵对自己的惩罚。对于这种惩罚，男人是无法避免的，即使像赫希俄德这样认识到女人祸害的男性也无法避免，因为他们一方面无法抵御女性的巨大诱惑，另一方面如果采取独身之类逃跑主义的做法，“到了可怕的晚年就不会有人供养他；尽管他活着的时候不缺少生活资料，然而等他死了，亲戚们就会来分割他的遗产。”^{[3](P44)}为了养儿防老，也为了生前积累的财产不致外流，男人明知女人是祸害也要与女人结合，娶妻生子。这一切乃是宙斯等奥林波斯诸神决定的人生必然性。

这种对女人的极端丑化和厌恶显然与荷马时代有明显区别。荷马史诗赞美婚姻和忠贞不渝的爱情，甚至对偷情和背叛持容忍态度，即便谴责谋杀亲夫的克吕泰美斯忒拉，也把她与一般妇女区别开来。这与中国诗经时代的情况有相似之处，反映了初入文明社会门槛的人们的一种单纯和自在，对男女自由交往的认同与容忍。

但到了赫希俄德这里，以潘多拉为代表的所有女人却都成为男人敌视、鄙视的对象。在这种观念主导下，赫希俄德提出男人独立自主的第一件事是“弄到一所房屋、一个女人和一头犁地的牛——一个女奴而非妻子”。^{[3](P13)}女奴在这里是能够下地赶牛的帮手，同房屋、耕牛并列为必备的财产。赫希俄德建议男人在30岁左右再娶妻，别太早也别太晚。娶一位好妻子胜过一切：

对一个男人来说，没有比娶到一位好女人更好的事，也没有比娶一位坏老婆更糟的事了。一个贪婪的女人不用火就可以烘烤她那或许很强大的丈夫，使其未老先衰。^{[3](P21)}

赫希俄德在这里对女性的两分法与先前所述神话传说中的彻底否定女性论显然互相矛盾，女人并不都是潘多拉。这表明赫希俄德的解释具有首尾不能相顾、难以自圆其说的缺陷。但有一点他事先已经明确说明，就是即使男人娶到一位称心如意的妻子也免不了受苦，女人不管好坏，本质就是祸害。同时，他的忠告中还包含着另一种男人对妇女的价值观，即评价一个女人的好坏取决于她丈夫对她的感觉和认识。

有明显迹象表明，赫希俄德的这种祸水论在古风时代已经成为根深蒂固的观念，一个明显证据就是诗人西曼尼德斯（约公元前7世纪人，与前引跨公元前6-5世纪的诗人西曼尼德斯同名）的类似表述。他流传下来118句残诗，不仅重复赫希俄德把女人视为最大灾祸的说法，还进一步发展了灾祸说和神命说，将妇女进行了分类，划分为10种类型，其中9种是邪恶的化身，她们均是宙斯及奥林波斯诸神创造出来的：

起初，天神造出不同头脑的女人。

他用长毛母猪造了一种，她家里杂乱无章，肮脏不堪；她自己不洗澡也不洗衣，邋遢地坐在那里，日渐肥胖。

神又用邪恶的狐狸造就了另一种女人，一种滑头女人。坏事好事都少不了她，她常把好事说成

坏事，把坏事说成好事……。

神又循狗性造出一种女人，她是狗娘的雌仔，什么都想打听……。

奥林波斯诸神又用泥土造了另外一种女人，一种矮小的动物；你看，这是一种不懂好歹、一无所知的女人，只知道吃是唯一的活计……。

神又用海水造了一种女人，她有两种癖性：某天笑口常开，陌生人在屋里看到她的话会赞不绝口：“世上没有女人比她更好、更漂亮。”而在另一天，她连看她一眼或靠近她一点都不能忍受，像条护着狗崽的母狗，你若接近她就咆哮不止……她同大海一般具有多变的性情。

神还用屡受抽打的灰驴造了另一种女人，她虽不情愿却逆来顺受……。

神又用黄鼠狼造了一种女人，一种可怜巴巴的动物，她与美丽可爱毫不沾边，她热衷于床上做爱，却使任何男人染上她的病。她用偷窃给邻人造成大害，经常吃掉未曾烧掉的牺牲。

神还造出一种女人是娇生惯养的长鬃母马后代，她把卑微的工作和麻烦推给他人……。

神用猴子造了另一种女人，这是宙斯给予男人的最大灾难。她的面容丑陋，像她这样的女人在市镇穿行，路人都会嘲笑她。她脖子短粗，步履笨拙，没有屁股全是腿……她熟谙一切伎俩诡计，就像猴子一样……。

神再用蜜蜂造了另一种女人，得到她是女人的幸运……她使他的财产增加，她同丈夫相亲相爱，白头偕老，是一个有口皆碑的美好家庭的母亲。像她这样的女人是宙斯赋予男人的最好、最明智的礼物。^[7]PP14-17]

西蒙尼德斯总结道：

宙斯预设了所有这些女人都伴随着男人，并始终与男人在一起。是啊，女人，这是宙斯制造的最可怕的灾难。^{[7]P16}

古风时代的知识男性为何对妇女存在如此恶劣的偏见，与荷马时代差距甚大？这个问题由于缺乏史料，无法给出可靠的解答。我们并不清楚知晓荷马史诗的成诗时间，只能推测距古风时代的距离并不遥远，甚至可能包含着古风时代初期的思想成分。在此期间一定发生了什么，促使古风时代的男人总结出如此极端歧视女性的结论。目前的有关解释都属猜测，不足凭信。比如说荷马史诗偏于浪漫，因此美化了当时的男女关系；而赫希俄德等诗人注重写实，因而道出了男女社会关系的实际一说，^{[8]P612}未免过于简单。如果荷马时代像古风时代一样，是一个高度鄙夷妇女的时代，反映男性价值观的荷马史诗是不会显示出如此大的落差的。从社会经济政治变革的角度解释有一定道理，但也不能完全令人信服。财产私有制的牢固确立，男性在社会经济、政治、军事等领域的绝对主导和强势地位，都会导致体质上处于弱势的女性地位的下降和男性地位的上升，因此男权、夫权的强化在世界各地早期文明社会中普遍出现，相应地也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女人祸水论。譬如在中国，先秦时期也产生了鄙视妇女的社会舆论，关于褒姒、妲己等传说就是祸水论的体现，把妇女与小人并称也显然是一种性别歧视。但很少有地区和民族会产生希腊古风时代这样严重的、具有比较系统解释体系的性别偏见。这或许系因地方性的风俗习惯所致，或许有特殊的历史及思想根源。比如荷马史诗关于特洛伊战争因争夺妇女而起的解说，关于阿伽门农被妻子与奸夫谋杀的传说、在私有财产权下男性与女性在家政管理、财产分配方面的冲突与磨合等等，有可能加强了古风时代男性知识分子关于女性负面作用的想法，从而形成新的妇女观。

同流行的赫希俄德等人的神创祸水论不同，毕达哥拉斯学派的哲学家从更深刻意义上讨论了两性存在的必然性。亚里士多德在其著作《形而上学》中提到毕达哥拉斯学派把雄雌的对立统一列入作为世界本原的 10 对矛盾之一：

在这些人中有另外一些，他们说本原有十对，并且按顺序排列出来：有限和无限，奇数与偶数，单一与众多，右方与左方，雄性与雌性，静止与运动，直线与曲线，光明与黑暗，善良与邪恶，正方与长方。克罗图的阿尔克迈昂似乎就是以这种方式想问题的，不是他从他们那里，就是他们从他那里，得到这种理论。^{[9] (卷 7, P40)}

亚里士多德因此归纳出毕达哥拉斯学派的世界本原认识在于若干对立面的统一。在这个学派看来，人类的男女之别不过是雄雌本原的一种表现形式罢了，并没有特别的价值高下的含义，因为除了善恶的道德区别，其他成双的对立面都无所谓好坏高低之分，只是一种自然的产物。这是通过观察和思考得出的实事求是的结论，显然较其他超自然的解释要高明。但毕达哥拉斯学派的这种思想只限于一个狭小的思想派别范围内，虽然深刻，却没有广泛的影响。较之影响要大一些的是古风时代个别女性作家的作品。

由于古代女性的弱势地位，女性的作品极为罕见，因此从女性角度去审视各个时代的两性关系只能通过男性化的史料加以演绎，以上的分析和陈述当然都属于男性的陈述。值得庆幸的是，古风时代也留下了个别女诗人的作品，比如深得后人喜爱的萨福的诗篇，它们是透析该时代女性心灵的珍贵史料。从她的诗中丝毫看不到女性的屈辱地位，也看不出女性意识到她们所处的屈辱地位，更看不出女性自我美化、辩护的任何痕迹。她的诗充满纯情，充满对女性和爱情的赞美，在一定程度上折射出列斯波斯社会较为自由的风习，即妇女似乎拥有自己选择爱和抒发爱的自由，与赫希俄德、西蒙尼德斯的诗中对妇女的严厉形成明显对照。但这种局部的妇女自由并不能动摇赫希俄德诗所体现的社会主流意识，只能是普遍轻视、鄙视妇女的社会舆论下的一种并不令男性反感甚至欢迎的女性心理的表达，因为萨福的诗歌主要集中于对男性的爱慕之情。同一时代的另一抒情诗人希波纳克斯（Hipponax，公元前6世纪的以弗所人，公元前540年遭放逐）关于女性一生中最好日子的说法可以作为这种有限自由空间的注脚，即女人即便得到了来自男性的爱，并为人妻，但她始终是男性的附庸，她生平最美好的日子都以男性的选择与态度为依归。^{[7][8]}

三

古典时代（公元前5-4世纪后半叶）希腊的妇女观与古风时代没有多少差别。在大众化的戏剧家和精英化的哲学家的作品中不断重复着男性中心论以及与之相关的歧视、鄙视妇女的陈词滥调，表明它们不仅是流行的社会观念，而且是一种既定的传统。

在古希腊，反映大众意识并向大众灌输男性统治意识的最佳工具就是戏剧。1000多个希腊城邦中，剧场是必不可少的公共设施之一，在古典时代的希腊人眼中，没有剧场就没有城市。剧场的普遍性意味着雅典戏剧作家的作品不只是雅典公民的政治、社会伦理的教科书，也是全体希腊人的教科书。

妇女是古希腊戏剧情节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是悲剧还是喜剧，都广泛涉及妇女与男人之间的关系。比如埃斯库罗斯的悲剧三部曲《奥瑞斯提亚》，展现丈夫与妻子、情妇与情夫、儿子与母亲之间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悲剧家索福克勒斯的名作《安提戈涅》，体现守护亲情道义的女性与坚持统治者法令的男性的尖锐冲突；幼里波底斯的《美狄亚》更是深刻揭示女性与男性关系的不朽之作。阿里斯托芬则专门写有以妇女为题材的荒诞剧《妇女的公民大会》。

然而，女性虽是希腊舞台剧情中的重要成员，少女也有权参加戏剧表演的有机组成部分——歌队，但古希腊舞台同古希腊的文化一样，男性占据着绝对的统治地位，舞台上的女性角色只能由穿着女性服装、戴着女性假面的男性扮演。所以女演员的嘴巴实际上并不属于女性，而属于男性悲喜剧家。女角色的大量台词所体现的有关两性关系的思想，不过是占统治地位的男性思想的体现，也是整个希腊公民社会的基本价值观的体现。

悲剧之父埃斯库罗斯的代表作《奥瑞斯提亚》是古代遗存下来的唯一一部戏剧三部曲，它对荷马时代便已确立、古风时代得到强化的男性中心论进行了充分论证，可以视为古典时代男性中心论的最典型的表述。全剧围绕家庭仇杀事件展开，充满骇人听闻的血腥行为——杀女、弑夫、弑母、人性、狂怒、报复。据说在公元前458年公演时，产生了巨大的震撼：孩童观众因惊恐而晕倒，孕妇因惊悸而流产。最后一部落实在男权的全面胜利上，弑母的奥瑞斯提斯被宣告无罪，因此结局并非悲剧性的。

《奥瑞斯提亚》的剧情显然是埃斯库罗斯在荷马史诗有关情节基础上大量加工的产物。三部曲的第一部是《阿伽门农》，写希腊联军的统帅阿伽门农自特洛伊战争归来，被王后克吕泰美斯忒拉及其情夫联手谋杀；第二部《奠酒人》写阿伽门农的儿子奥瑞斯提斯为父报仇，杀死了母亲和母亲的情夫，合唱队高

唱正义的胜利；第三部《复仇女神》写雅典特别法庭审理奥瑞斯提斯弑母案，原告是复仇女神，被告得到化身为他的代言人的阿波罗的支持。歌队向被告提出他的母亲谋杀他父亲是杀了一个与她没有血缘关系的人，而被告却杀了与之有血缘联系的母亲。报告的辩护人阿波罗则矢口否认被告与其母亲有任何血缘联系：

阿波罗：我也来解释这一点，你们会看到我说得多么在理。那被称作孩子母亲的人并不是他的血亲，而是那新播种子的照看人。那个播种的人才是他的血亲，而她，如同一个陌生人对陌生人，不过是护理那幼苗的人，如果神不加害于它的话。我将向你们出示证据，以证明我说的话。一位父亲可以没有母亲而存在，我手头的证据是奥林波斯宙斯的孩子（指雅典保护神雅典娜——译者注），她并没有在黑暗的子宫中孕育，她的出生与任何女神没有关系。^{[9] (PP335- 337)}

审判在雅典娜的干预下最终赦免了奥瑞斯提斯，也等于男性公民构成的公民陪审法庭和贵族议事会批准了女性与子女没有血缘联系，排除了女性在人类再生产中的决定作用，这样就剥夺了女性价值和尊严中最主要的成分。按照摩尔根史前社会组织演化的假说，我国学者一般把《奥瑞斯提亚》中的宣判看作是母权制战胜父权制的标志。但实际上，古希腊的史料中没有母系氏族社会存在的证据，也没有存在血缘氏族的可靠证据。雅典历史中长期存在的氏族、胞族、部落划分也可以解释为非血缘居民组成的行政单位。在《奥瑞斯提亚》问世之前许久，父系社会和父权制已经牢固确立，这部悲剧只是戏剧化地再次重申既定的社会存在罢了，为男性中心论增添了理由。

在这种基本认识基础上，希腊戏剧中的女性往往与通奸、谋杀丈夫之类罪行联系在一起，以印证古风时代便开始流行的女人祸水论。比如幼里披底斯的名剧《美狄亚》把醉心于爱情的美狄亚刻画成狠毒的女人，最终因妒火中烧，愤然杀死了负心丈夫的情人和与丈夫所生的两个儿子。在他的另一出悲剧《酒神的伴侣》中，主人公彭透斯反对酒神狄奥尼索斯的到来，结果被他自己的母亲杀害。在《美狄亚》中，美狄亚有这样一些妖魔化女性的台词：

我们生来是女人，好事全不会，但是，做起坏事来却最精明不过。^{[4] (P254)}

在幼里披底斯的《伊昂》一剧中，也表达了男性对女性的这种偏见，就是当女人的利益受到某种伤害时，她们捍卫自己的基本方式就是处心积虑地报复和犯罪。《伊昂》中的女主人公克罗莎被阿波罗神强暴，愤而将私生子抛弃，在嫁给雅典统治者埃克索托斯之后受到神的惩罚，不再能够生育。夫妇两人到德尔斐求助神托，神托告诉埃克索托斯，他看到的第一个人将是他的儿子，这个人就是阿波罗和克罗莎的私生子伊昂。埃克索托斯非常高兴地要将伊昂收作继承人，但伊昂却谨慎地说需要他的“继母”同意才行，理由是没有子嗣的克罗莎会妒恨他，过继伊昂为子的后果是家庭生活一团糟，最终导致受到威胁的主妇用匕首或毒药结果家中男人的性命。后来克罗莎的确给伊昂下了毒，因为她受到了自己的一个老奴仆的启发：

现在你必须真正干点女人的事：

拿起一把剑，或用某种诡计，或用毒药，

杀死你的丈夫和儿子，

在他们把死亡传给你之前。^{[10] (P85)}

在幼里披底斯笔下，连奴隶都认为女人“真正”擅长的就是谋杀和诡计，可见这是一种非常深入人心的社会偏见。

事实上，对于人类群体而言，极端自私、心地歹毒的人总是很少数，搞阴谋诡计、杀人放火的男人在历史上远较女人为多。像克吕泰美斯忒拉、美狄亚这样的女人以及她们犯下的罪行虽然不能说没有，但肯定是个别人和个别现象，而且都事出有因，每一个血腥的事件都与男人有关。但希腊男性公民作为社会的主人，却不愿也不能正视自己的弱点，他们作为一个共同的利益群体，很乐意抓住他性群体成员的个别案例大作文章，把人性的一般缺失全部推到女人身上，以满足男性自负的心理。所以上述古典戏剧家极度鄙夷女人的概括同赫希俄德、西蒙尼德斯的概括一样，完全是控制着话语权的男性认识，而不

是女人的自白。正因为如此，在古希腊的戏剧中，总是倾向于抬高男人而贬低女人：男人坚强，女人柔弱；男人勇敢，女人胆怯；男人宽宏大量，女人锱铢必较，报复心重；男人含蓄，女人饶舌；男人理性，女人非理性；男人自制，女人放纵等等。西蒙尼德斯分析归类的9类坏女人形象，是舞台上常见的女人形象。在这种不可避免的偏见之下，幼里披底斯为美狄亚设计的一大段独白，在一定程度上真实地道出了女性心中的强烈不满：

在一切有理智、有灵性的生物当中，我们女人算是最不幸的。首先，我们得用重金争购一个丈夫，他反会成为我们的主人；但是，如果不去购买丈夫，那又是更可悲的事。而最重要的后果还要看我们得到的，是一个好丈夫，还是一个坏家伙。因为离婚对于我们女人是不名誉的事，我们又不能把我们的丈夫轰出去。一个在家里什么都不懂的女子，走进一种新的习惯和风俗里面，得变作一个先知，知道怎样驾驭她的丈夫。如果这事做得很成功，我们的丈夫接受婚姻的羁绊，那么，我们的生活便是可羡的；要不然，我们还是死了好。

一个男人同家里的人住得烦恼了，可以到外面去散散他心里的郁积，（不是找朋友，就是找玩耍的人；）可是我们女人就只能靠着一个人。他们男人反说我们安处在家中，全然没有生命危险；他们却要拿着长矛上阵：这说法真是荒谬。我宁愿提着盾牌打三次仗，也不愿生一次孩子。^{[4] (P248-249)}但话题未转，幼里披底斯很快就使美狄亚又变回男性的代言人：

女人总是什么都害怕，走上战场，看见刀兵，总是心惊胆战；可是受了丈夫欺负的时候，就没有别的心比她更毒辣。^{[4] (P249)}

显然，在幼里披底斯及希腊男性的眼里，女人为爱而生，更看重爱情，如果爱情受伤，就会露出毒恶的本性，成为男性的祸水。尽管古希腊戏剧中也包含一些怜悯妇女的悲惨命运和地位的内容，幼里披底斯还强烈地谴责过伊阿宋的背叛，但它们只是出于男性对自身道德完善的要求，并没有对传统的男性中心论和女性祸水论做过任何具有实质性的反省，关于女性的负面认识始终是希腊戏剧的主流价值观，它们通过无数的公开演出，被广泛深入地传递给公民大众，再通过公民的口传身教，传递给他们的后代与外邦人与奴隶，从而转化成整个社会的价值观念。所以，当我们在古典时代的哲学家那里看到同样的陈述时，就丝毫不感到奇怪了。

在古代，杂家色诺芬是被当作哲学家来看待的。他的《家政论》是继赫希俄德的《工作与时日》之后的第二部关于如何治家的教材，他把娶妻成家看作男性人生的必经之路，一个男性到了娶妻的年龄，娶不要亲、娶谁不要谁，不必考虑爱情的因素，只是家族再生产和个人利益的需要，而亲事能否成立则取决于男方与女方父母的协议，女方本人对自己命运没有决定的权利。夫妻关系确立即组成家庭以后，妻子从一开始在家中便是丈夫的附庸，受丈夫的支配。《家政论》中，对话人伊斯科马科斯说成家后的首要任务是训练妻子，苏格拉底问伊斯科马科斯给妻子上的第一课是什么，伊斯科马科斯答曰：

亲爱的，告诉我，你知道我要你和你父母把你嫁给我的原因吗？对你来说很明显，我们倘若与别人分享我们的床第并没有困难。但我为自己考虑，你父母为你考虑，对于家和孩子而言，谁是我们所能获得的最好合作者。我选择了你，你的父母看来选择我是因为我是他们所能发现的最适宜的人。^{[11] (P417)}

古代最渊博的学者亚里士多德不仅是蛮族低下、奴隶制天然合理的最热情的鼓吹者，还是男权天然合理的系统论说者。他在《政治学》中明确表示男性是家庭的统治者，包括夫权、父权和财产权，统治者应具备的基本技能就是管理奴隶、运用父权和夫权的技术：

前面，我们已讲到家务管理技术须照顾到三项要素——其中，第一，业已讨论过的有关管理奴隶[作为家主]的技术；第二，运用父权的技术；第三，运用夫权的技术。丈夫对于妻子，父亲对于子女的治理虽然同样为对于自由人的统治，但也有所不同，父子关系好像君王的统治，夫妇关系则好像共和政体。就天赋说来，夫倡妇随是合乎自然的，雌强雄弱只是偶尔见到的反常事例；……。^{[5] (P36)}亚里士多德的男权（夫权、父权）思想的新意在于利用了生物学的论证，认为男性统治女性的天然

基础是生物雄强雌弱的普遍特征。他在观察经验和逻辑推理基础上撰写的生物学名篇之一《论动物的生成》对此有详细的说明。亚里士多德认为，自然的所有创制活动都是合乎理性的，雌性是生命再生产的必要组成部分，她提供生成活动一定的肉体和质料，而雄性提供的是形式和活动的本原。^{[6] 卷 5.P250}

在亚里士多德看来，由于两性天生的高低差异，所以男女在道德上存在着程度的不同：

比如节制（克己），男女所持有的程度却并不相同，就勇毅和正义而说也是这样。苏格拉底认为男女在这些品德方面并无区别，是不切实际的。就勇毅说，男人以敢于领导为勇毅就不同于女子的以乐于顺从为勇毅；再就其他的品德说也是这样……这里我们当注意到诗人所说妇女的品德：“娴静就是妇女的服饰。”“娴静”这样的品德就不能用来赞美一位男人。^{[5](P40)}

他从天生男权论出发，很自然地批评斯巴达人对妇女方面的宽容政策。斯巴达在希腊世界是个比较独特的国家，不仅因整个国家实行军国主义和平均主义，而且因斯巴达妇女地位较大多数城邦的妇女为高。斯巴达有自己的价值观和相应的社会制度，为了生养良好的军人，斯巴达人力求通过一些有意识的训练，把女性从“柔弱、娇嫩以及一切妇女气中解放出来”。这些训练包括让少女跑步、角力、掷铁饼和投标枪，以便将来她们的胎儿可以在健壮的母体中得到强健的基础和健康成长，也使女性顺利度过孕期。斯巴达人还为此让少女参加公众游行，穿着男子一样的内衣，在青年男子的旁观下唱歌跳舞。在这种训练之下，斯巴达女性大胆泼辣，反而嘲笑那些行为拘谨的男子。斯巴达还允许妇女拥有财产继承权，从而在经济上保证了妇女具有独立的社会地位。亚里士多德对斯巴达人的妇女观念和相关制度颇不满意，他认为这是政制的主要缺失之一，甚至是导致斯巴达在公元前4世纪走向衰落的基本原因之一。亚里士多德在《政治学》中用很大篇幅分析这一点：

拉栖第蒙政制的另一点应该受到非议的地方是它对于妇女的纵容；斯巴达妇女的放肆实际违背了他们立法的初衷，并有害于全邦公众的幸福。例如家庭由夫妇两人组合而成，城邦也可以看作是人数几乎相等的男人们和女人们两部分所合成。所以在各个政体中，如果妇女的地位未经好坏规定，那么半个公民团体就欠缺法度了。斯巴达的实况就是这样。当初制定斯巴达法律的立法家目的在于使全邦公民都能坚毅奋发，他的心愿可说是一半达到了。斯巴达男子的确都具备这样的品性；但他完全疏忽了妇女这一部分，于是她们一直放荡不羁，过着奢侈的生活。在这种政体中，崇尚财富是必然的结果，尤以那些听信妇女而受其操纵的公民特别显著。……历史事实已证明一切好战的民族往往好色，无论其为女色或男色。拉根尼人由于爱好女色，就在他们国势鼎盛的时代，邦内许多权力都落入妇女手中。执政者被妇女所统治或妇女实际上是在掌握政权。……对于妇女的纵容不仅直接养成她们的放逸习性而使全邦的政治结构陷于失调，而且又间接培育了贪婪这一恶德。……斯巴达嗣女继承遗产的特别多，而且当地又盛行奁赠的习俗，于是她们成了邦内的大财主。……照斯巴达的法制，一位公民可把继承他产业的女儿嫁给任何或贫或富的男子；倘使在他死前女儿尚未出嫁而遗嘱又未经言明，这个女儿的合法保护人也可以把她嫁给他所选中的任何男子。由这种法制所造成的后果是：拉根尼全境原来可以维持一千五百骑兵和三万重装步兵，直到近世，它所有担任战事的公民数已不是一千人了。历史证明了斯巴达财产制度的失当……。^{[5](PP83-86)}

亚里士多德把斯巴达的衰落归结于制度设立者的失误，也就是只注意对男性加以规范，忽略了对妇女的约束，结果拥有财产权的妇女腐蚀了男性，最终导致长期称雄希腊世界的斯巴达的衰落。这种结论显然并不合理，好色是人的本性，并非属于好战民族的专利。斯巴达强大之时，夫妻关系同样存在，是否也可以说妇女是斯巴达强大的原因之一？妇女拥有财产和相对较多的自由，也不是整个斯巴达社会出现贪婪的唯一或主要诱因，私有财产的存在和人性固有的私心（当然还有公心）恐怕是社会贪欲的本原，制度的某些缺失或非常的社会政治、经济形势会引发并放大固有的私欲。亚里士多德是相信人类有高低贵贱之别的人，他既是古代奴隶制的辩护士，也是妇女天然低下的论证人。他本来是一位男权至上论者，像斯巴达这样一个实行特殊妇女政策的国度（此点说明对希腊人的妇女观不能一刀切），当它衰落的时候，研究者必然要优先考虑这种特殊政策所起的作用，因此他从妇女问题入手分析斯巴达衰落的原因是

可以理解的。他是古代卓越的思想家，但在妇女问题上没有跃出时代的局限。在这一点上，他一度不及他的老师，似也不及他的老师的老师。

亚里士多德的老师柏拉图于中年时期撰写的脱离实际的空想国家形态《理想国》中，借鉴斯巴达对妇女的政策，将妇女在国家中的地位提升到接近男子的程度，可以参与政治和军事，参与其他在希腊大多数城邦中不允许妇女参与的活动。在同样属于柏拉图中年时期的作品《美诺篇》中，不知是柏拉图用老师苏格拉底的嘴说自己的话还是直录老师的话，反正在苏格拉底名下说了美德是不分男女的，换言之，男女有共同的美德，而不像亚里士多德所说男人有男人的美德，女人有女人的美德。柏拉图笔下的苏格拉底是从事物的本质上看待这个问题的，他通过他自己创造的反复质疑推敲的方法，对美诺所持希腊男人的一般认识，即亚里士多德的男女有别之说，进行批评，认为男女老少的美德都是一致的。^{[12] (PP267-275)}

但是，正像大多数思想家对某种事物的看法会随着时间、年龄的推移而发生调整一样，柏拉图的妇女认识并没有一以贯之，在其晚年的著作《蒂迈欧篇》（约成书于公元前360-347年）中，他成为妇女低下论、祸水论的鼓吹者。在《蒂迈欧篇》中，柏拉图借蒂迈欧之口在谈及造物主创造了一些灵魂，数量与星辰数相等，在一定时间里变为生命。如果这些生命在一定时间里生活得好，就会返回自己出生的星星上去，获得适当的二次生命。如果在寄宿的星星上不适当当地生活，他们就会在生命的二次转换中变成女性，而作为女性的生命仍避免不了邪恶的话，那她将在每一次生命转换中，根据她邪恶的性质变成适于她的野兽。^{[13] (PP91-92)}在这里，柏拉图重复了由西曼尼德斯发展了的女人邪恶观，把生为女人解释为神对不适当行为者的惩罚，与印度婆罗门教和佛教转世轮回、恶有恶报的来世褒奖和惩罚的解说如出一辙。

扫描古希腊男人的妇女观并进而比较古代其他文明社会的妇女观，可以发现农耕和游牧社会普遍是男权至上的社会（美洲少数印第安人的锄耕社会例外）。这说明在主要依赖人力资源的农耕和游牧时代，男性凭借体力上的优势原则，在社会中占据了全面的优势，只是表现形式上多少有所不同而已。启蒙时代以来妇女的解放归根结底是近代社会生产力进步的结果，这一社会后果是推动生产力进步的男性发明家们没有料到的。但这是另外一个值得论证的问题，这里仅仅提出来作为本文的收尾。

【参考文献】

- [1] 荷马著，罗念生、王奂生译. 伊利亚特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4.
- [2] 荷马著，杨宪益译. 奥德修记 [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
- [3] 赫希俄德. 工作与时日 [M]. 神谱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 [4] 埃斯库罗斯等著，罗念生等译. 古希腊戏剧选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
- [5] 亚里士多德著，吴寿彭译. 政治学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 [6] 苗力田主编中译本. 亚里士多德全集 [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
- [7] Mary R. Lefkowitz and Maureen B. Fant, Women's Life in Greece and Rome [M].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2.
- [8] Leonard Whibley, A Companion to Greek Studies [M]. Fourth Edition, Revised, Hafner Publishing Company, 1968.
- [9] Aeschylus, Eumenides [M]. translated by H. W. Smyth, Loeb Classical Library, London and New York, 1926.
- [10] Euripides, Ion [M]. translated by A. S. Way, Loeb Classical Library, London and New York, 1912.
- [11] Xenophon, Oeconomicus [M]. transtlated by E.C. Marchant, Loeb Classical Librar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25.
- [12] Plato, Meno [M]. translated by W. R. M. Lamb, Loeb Classical Librar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24.
- [13] Plato, Timaeus [M]. translated by R. G. Bury, Loeb Classical Librar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29.

责任编辑：郭秀文

西欧中世纪圣母敬礼的兴起探略

◎ 贺璋瑢

[摘要] 对圣母马利亚敬礼的兴起可以追溯到中世纪甚至更早的时候。在罗马帝国时代，圣母敬礼并未在地中海世界广泛流行。到9世纪，西欧才出现了对圣母的敬礼，但还比较零星、分散。从12世纪初开始，对圣母马利亚的敬礼才日渐普遍与流行起来，并于12世纪末和13世纪变得非常强烈。可以说，圣母敬礼的最初流行主要来自民间的自发行动，同时与大众宗教在12世纪的发展也不无关系，而天主教会与神学家们对圣母敬礼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圣母敬礼与中世纪人们精神生活中的希望与恐惧也有一定的关系，尤其是对死亡的恐惧。

[关键词] 西欧 中世纪 圣母敬礼 兴起

[中图分类号] K56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7)01-0101-05

1964年11月21日，罗马梵蒂冈天主教教廷公布了《教会宪章》，该宪章第八章的标题就是《论基督及教会奥迹中的天主之母荣福童贞马利亚》，教宗保禄六世在公布之后的讲词中，宣布圣母马利亚为“教会之母”。“‘教会之母’的意思是‘圣母马利亚是教会中每一位信徒和牧者的母亲。’”^① 1976年2月2日，保禄六世又颁布了《敬礼圣母马利亚》的劝谕。教会宪章第八章和劝谕为普世教会提供了圣母敬礼的指南。^②

其实，圣母敬礼的兴起可以追溯到中世纪甚至更早的时候。

《圣经》中关于马利亚和耶稣基督的出生有如下记载：

《旧约》中有两位先知以赛亚和弥迦曾预言了耶稣基督的出生。如以赛亚说：“大卫家啊，你们当听……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以赛亚书》7：13-14）

又如：“伯利恒以法他啊，你在犹大诸城中为小。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在以色列中为我作掌权的；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耶和华必将以色列人交付敌人，直等那生产的妇人生下子来。那时，掌权者（原文作‘他’）其余的弟兄必归到以色列人那里。”（《弥迦书》5：2-3）

《新约》中对耶稣基督的出生的记载如下：“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他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约瑟醒了，起来，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就给他取名叫耶稣。’”（《马太福音》1：18-25）

“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撒勒。到一个童女那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天使进去，对她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主和你同在了！’马利亚因这话就很惊慌，又反复思想这样问安是什么意思。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

作者简介 贺璋瑢，华南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广东 广州，510631）。

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做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况且你的亲戚伊利莎白，在年老的时候也怀了男胎；就是那素来称为不生育的，现在有孕六个月了。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马利亚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路加福音》1：26-38）

要说明的是，在天主教的传统中，一般不说“马利亚崇拜”，因为人们要拜的只能是耶稣基督，马利亚是人（她也是一个藉耶稣基督而得救的人），是圣徒而不是神，对马利亚的敬意只能用“圣母敬礼”或“敬礼马利亚”来表示。人之所以要恭敬圣母，为的是“经由圣母，到达耶稣”，耶稣才是上帝与人之间唯一的中保。此外，敬礼二字在天主教中的含义甚广，它包括赞美、祈求、吁求、转求等。^{[1] (P98)}

新约》中的马利亚尽管是一个敬虔的“主的使女”，但仍是一个世俗母亲的形象，不过，她因圣灵感孕本身就是一桩奥秘，一桩奇迹或一桩神迹（天主教是用“奥迹”一词来表示奥秘、奇迹或神迹等意），显然，当神学家们在解释这桩奥秘、奇迹或神迹时，就蕴涵了许多被解释的空间。

敬礼圣母现存最早的考证记录，是在纳匝肋（即拿撒勒——笔者注）相传为圣母宅址遗迹所发现的一块约2-3世纪的石刻，上有“万福马利亚”字样，这是天使报喜时说的话。3世纪的一份埃及纸卷上写有赞美圣母的诗句：“天主圣母，我们投靠你仁慈的荫庇，当我们陷入诱惑时，请勿拒绝我们的吁求，请救援我们脱离危险。无玷者！万福者。”可见在2-3世纪初期基督徒中已有对圣母敬礼和祈祷的雏形。但是初期基督徒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耶稣的复活与圣神降临这些极为醒目的事件上，无心旁顾，对耶稣的母亲只是自然地敬重。后来随着人们对耶稣的认识和神学发展，逐渐注意到耶稣的一生，圣母显出其特殊意义。4世纪左右有一本《圣母升天记》，对圣母作了较多叙述。^{[3] (P386)}

在罗马帝国时代，对圣母的敬礼并未在地中海世界广泛流行。“第四世纪米兰主教盎搏罗削（即安布罗斯）之最早的感恩经中，已有首先纪念‘童贞圣母马利亚’的说法，肯定马利亚在教会‘敬礼’中的位置……当时的教会已有贞女的生活方式，盎搏罗削非常推崇这种生活方式，可能因此特别强调‘童贞’。由此可见，教会在教父时代就在礼仪中肯定了圣母马利亚的地位。”^{[1] (P21)}

早期教会的拉丁教父们把夏娃与马利亚视为两种不同类型的女性。如果说夏娃的罪恶来自对上帝的背叛，而马利亚的荣耀则来自于她对上帝的虔敬与顺服。如果说夏娃因悖逆而成为死亡之因的话，那么马利亚则因顺服而成为救恩之源。教父们“强调马利亚是完美无瑕的童贞母亲，是精神之母的象征；相对于夏娃是罪恶、肉体与物质的卑劣象征。只有在神性的童贞中，女性才能超越她们的罪恶与腐败的女性本质，而变成‘如同男人’或‘如同圣母’一样的德性。”^[4]由此可见，与夏娃相比较，马利亚体现了夏娃所没有的一切优良品德：贞洁、谦卑、恭顺和服从。马利亚成了完美的化身。

431年，在以弗所举行的由教皇主持的宗教会议上，马利亚第一次被宣布为“Theotokos”，意思是“神的分婉者”，马利亚开始被称为“圣母”。451年，在卡尔西顿举行的宗教会议上，马利亚孕育耶稣基督的圣母的身份再次被确定。从此以后，历代教宗多次颁发通谕，重申“天主之母”的信条。不过，在中世纪早期，教会对马利亚的地位和作用并没有特别的强调。

到9世纪时，西欧才出现了对圣母的敬礼，不过，这种敬礼当时还是零星的、分散的，并不普遍也不流行。从12世纪初开始，对圣母马利亚的敬礼才日渐普遍与流行起来，并于12世纪末和13世纪时变得非常强烈，这既与历时近200年（1096-1291年）的十字军东征有直接的关系，也与大众宗教运动在12世纪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

在讲希腊语的东方教会，如希腊教会、叙利亚教会、拜占廷教会等一直都很强调对圣母的敬礼，马利亚的圣像也使用得比较广泛，马利亚的形象在这些地方的教堂的装饰艺术中栩栩如生。参加十字军东征的西欧人对东方基督徒通过圣像来表达对圣母的敬礼十分感动，当新移民、远征军以及商人把马利亚的祭坛与圣像带回到欧洲后，欧洲也就开始盖起许多以圣母为名的大教堂，开始敬礼马利亚，开始向圣

母祈祷。

二

可以说，圣母敬礼的最初流行主要来自民间的自发行动，正是民间的老百姓使得马利亚成为人们最深爱的圣母。对马利亚的敬礼兴起后，西欧各地都出现了马利亚的殿堂，圣母马利亚的名字无人不晓，她的事迹更是有口皆碑，并通过各种图片加以珍藏，通过最完整、最大部头的书籍加以记载。自称有圣母圣物的教堂和修道院，遂成为著名的朝圣之地。12世纪起流行于法国的所谓“哥特式建筑”，其最富艺术史价值的就是“巴黎圣母院”了。巴黎圣母院始建于1163年，是由教皇亚历山大三世和法王路易第七奠基的，它经过182年之久的长期营造，至1345年才最后建成。它那精美华丽的建筑雕饰，玲珑剔透的塔尖与钟楼，五光十色的彩色镶嵌玻璃窗，以及墙面各部位的千姿百态的雕像，使多少世纪以来的游人都叹为观止。不过，如果人们不知道哥特式大教堂的建造，部分是出于对永远仁慈的圣母的崇敬，就不可能充分了解这些大教堂建造的意义。

圣母敬礼的流行与大众宗教在12世纪的发展也不无关系。当时，基督的人性越来越受到关注，对于当时绝大多数不识字的普通信徒而言，他们既无偶像可拜，自己的思考能力也很有限，难以想象与琢磨到一位无形无体的上帝，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们需要信仰的具体把握，需要一位可供宣泄其宗教感情的对象，他们所关注的是信仰的非抽象的表达。他们也不知道圣人与三一上帝的根本区别，而圣人、圣物与圣地等宗教符号，便成了人们赖以接触上帝、亲近上帝的最佳途径。

而且，12世纪横扫欧洲的宗教狂热，在社会的中、下层民众中涌动着一股回归原始教会和追寻使徒生活的宗教潮流，人们愿意更深入地了解耶稣的诞生与受死，愿意在生活方式上效仿耶稣基督，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也成了人们愿意了解的对象。母与子的故事在民众中具有极大的亲和力和感染力。马利亚的感人之处，在于她所代表的是一种安祥、和蔼、仁慈的母亲形象。马利亚除了有“上帝之母”的特殊地位外，她的慈母形象也深入人心。作为母亲，马利亚经受了许多母亲难以承受的痛苦，特别是她亲眼目睹自己的孩子在十字架上死去的那种肝肠寸断的痛苦。人们相信，从耶稣的出生到受难，马利亚还有什么人生的痛苦不曾经历过呢？正因如此，马利亚对人的痛苦有深深的出自母亲才有的那种理解与悲悯。于是，除了圣母的称呼外，马利亚又有了“天上母后”、“仁慈之母”等称呼。

无疑，天主教会与神学家们对圣母敬礼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中世纪的教会在人与上帝之间布置了许多中介环节，对圣徒的敬礼就是其中之一。圣徒不仅是民众的崇敬对象，还被视为人与基督之间的桥梁，罪人不仅不能直接面对面地与上帝说话，甚至连同人与上帝之间的中保耶稣基督说话，也是不够资格的，于是乎只能借着中保的中保—圣徒，代其向基督求情。而马利亚以其母性的慈悲更是能代人向他的儿子求情，即她能为人求恩代祷，于是她被人们视为“救世的助手”。人们普遍地相信，虽然救恩来自耶稣基督，但透过圣母的求恩代祷（也叫转求）也可以帮助人们得到来自耶稣基督的救恩。人们还相信，基督是我们的头，一切来自神的恩宠均由头流向基督的身体（在教会看来，所有的信徒都是基督的身体或肢体），“而童贞圣母就是脖子，也只有经过她的神性恩宠才能由头经过脖子到身体各肢体。”^{[2](P195)}

有学者在论及人为什么不向基督直接祈求而要请圣母转求这一问题时列出了两个理由：“(1)、天主、基督至尊至威，很高很远，我们凡人因此需要有个中间转求者，可以传报心愿。圣母马利亚是天主之母，基督之母，又是善良的女性，因此请她转求，一定比直接祈求天主或基督，来得更加妥当。(2)、天主、基督是至公至义、赏善罚恶、公正无私的，我们罪人不敢向他直接祈求。圣母马利亚是仁慈的，所以请她转求，增加罪人的依赖，减少他们的害怕。”^{[1](P108)}上述解释或许不无道理。

12世纪时教会中的一些神学家也极力提倡对马利亚的敬礼，如被人称为“经院哲学之父”的坎特伯雷的安瑟尔姆（Anselm of Canterbury, 1033-1109年）说：“圣母赦免了夏娃犯下的罪，我们因妇女失去乐园，同时我们的公义和拯救之父也由妇女生育。”他还将马利亚与三位一体、与神迹联系起来，他说：“圣母和圣父之间的内在联系和一致，因为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儿子；圣母同圣子的一致，因为她是他的母亲；圣母同圣灵的一致，因为她感受圣灵而怀孕。圣母引导罪人忏悔，她在信仰基督和不信仰基督的人中间

创造奇迹。她保护信徒，引导异教徒的皈依。默念她的名字可以驱散邪恶，最重要的是，她是引导信徒和耶稣之间的桥梁，正像雅各的梯子（Ladder of Jacob），她将天堂和尘世联在一起。”^{[5] (P24-25)}

提倡对马利亚的敬礼中最有影响的是明谷的伯纳德（Bernard of Clairvaux, 1091-1153年），他是中世纪著名的明谷隐修院的创始人，也是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积极鼓吹者，以虔诚祈祷马利亚著称。他创作了许多有关圣母的歌曲，以极大的宗教热情和献身精神推行纯洁隐修生活，在教会中享有“甜蜜圣师”的雅号。他“曾写过长篇文章解释圣母马利亚感胎怀孕的故事，此外还著有多篇赞美圣母的布道词。他还参加了一场神学论战，讨论马利亚是否具有原罪。他认为马利亚的精神、肉体和生活都是纯洁无瑕的，她是一切贞女中的贞女。她孕育了耶稣，打开了通向拯救之路的大门，消除了自身的原罪。她是贞洁的化身，因此圣灵才会降临到她身上。她是选民，她接受了上帝的选择和随之而来的磨难，因此成为道成肉身的参加者，正像两性在人类堕入大地过程中起了作用一样，通过圣母两性也都参加了拯救。马利亚赎免了夏娃的罪。马利亚是盛满上帝恩宠的酒杯，是上帝与人类之间的中介。”^{[5] (P24-25)}伯纳德还写了许多感恩马利亚的抒情诗，这些诗在当时也广为流传。如他最著名的《童贞圣母赞》（In praise of the Virgin Mother）是当时一首最为著名的对圣母的赞美诗：

如果你有被风浪打击，不要把眼转离这颗星（圣母）
如果诱惑的风浪升起
如果你被困境的石头弄破——请看这颗星
如果你被骄傲、野心、仇敌的风浪打击时
请向圣母求助
如果忿怒、贪婪、或肉欲的引诱使你苦恼
请向圣母求救
如果你被无数的罪恶所困
在你失望和困扰时，想一想圣母
在危险中，在心急中，在疑惑中，想一想圣母
让她的圣名不离开你的心和口
你会接受她的协助
不要停止跟随她的芳表……
如果她扶持你，你不会跌倒
如果她保护你，你不必害怕。^{[6] (P126)}

中世纪哲学家中最有个性与最具传奇色彩的人物，也是中世纪最悲情的爱情中的男主角彼得·阿伯拉尔^①（Petrus Abailardus, 1079-1142年）著有《作为一个人、一个哲学家和神学家的阿伯拉尔》，记述了他人生的不幸遭遇以及他与其情人爱洛伊斯（Heloise）的坚贞爱情。爱洛伊斯后来成为一家修女院的院长，在写给阿伯拉尔的信中，爱洛伊斯曾举旧约中的许多女人为例，说女人是引起男人痛苦的永恒原因。而阿伯拉尔则引证圣经中的女先知、女圣徒和一些修女的事例，指出正是圣经中谦卑的女信徒们使人们知道了耶稣的复活等等，阿伯拉尔在写给爱洛伊斯的信中，还曾提到“马利亚免除了夏娃之罪，甚至早于耶稣免了亚当之罪。”^{[5] (P25)}阿伯拉尔也写过很多关于马利亚的布道文。

13世纪最伟大的经院神学家阿奎那在其代表作《神学大全》中列举了三条理由来说明马利亚对于救赎的意义，他说：“虽然圣子的肉体本来可以随其所愿地取自任何材料，但最适宜的还是应该取自女人。第一，因为这种方式可以使整个人类受恩宠。奥古斯丁因此说：‘人的拯救应从两性中表现出来，这是适

^①阿伯拉尔39岁时认识了他的同事、管堂神父富尔贝的外甥女爱洛伊斯，两人不久陷入热恋，后来他们秘密举行结婚仪式，并生有一子。富尔贝拒不承认这桩婚姻，竟指使人对阿伯拉尔施行阉割私刑，后来阿伯拉尔和爱洛伊斯都入了修院。1817年，他俩的遗骸被移至巴黎拉雪尔兹神父公墓合葬，他们凄美的爱情故事一再成为欧美小说与电影的题材。

宜的。因为，男人作为高贵的性别，基督呈男身是适宜的；女性的拯救从基督生自女人中表现出来也是适宜的’。第二，因为道成肉身的真理由此得到表明……。第三，因为这种形式完成了人出生的各种不同方式。”阿奎那还说：“这一怀胎有三个特恩，即它不带原罪；它不仅仅是男人，而且是上帝与男人的结合；它是贞女怀胎。”^{① (P79)}

三

在敬礼圣母日渐流行的影响下，教会还制定了专门的节日以纪念马利亚一生中所经历的各种事件，如星期六就是对马利亚的敬礼日，另外，还有天主之母节（1月1日）、圣母领报节（又名天使报喜节、又名预报救主降生节，3月25日）、圣母升天节（8月15日）、圣母诞辰节（9月8日）、献耶稣于圣殿节（2月2日）、圣母访亲节（5月31日）等。“现在教会日课中的四首著名的圣母四季歌（Alma Redemptoris Mater, Ave Regina Caelorum, Regina Caeli 以及 Salve Regina）皆始于11和12世纪。同时，圣母祷文、玫瑰经和三钟经（三钟经是指在每天清晨、中午、傍晚三段时间分别诵念的经文，三钟经的来源已无法稽考，但肯定在中世纪时已经流行——笔者注）等经文也在这时出现，可见到13世纪时对圣母的敬礼已达到顶峰。”^{② (P127)}

圣母敬礼之所以能够兴起，也许与中世纪人们精神生活中的希望与恐惧也有一定的关系，尤其是对死亡的恐惧。人们希望死后在天堂能享有永久的生活，人们恐惧的是若没有严格按照教会的教导去生活，那么将会在地狱里承受永久的惩罚。对人们而言，马利亚是同情人、怜悯人的女神，她代表了宽恕和母性，她是“我们的母亲”。由上不难看出敬礼圣母的流行反映出当时的人们一种普遍心态的转换。可以说，在此前的好几百年中，西方教会把女人等同于夏娃；而在12、13世纪以后，马利亚的形象逐渐取代了夏娃的形象，这或多或少将使所有的女性大受其益。

到了13世纪，抒情诗人和行吟诗人们已经开始把圣母马利亚与尘世的高贵女性相等同，把宗教的爱情与世俗的爱情相混同，“马利亚被推崇为骑士所爱慕的淑女，当时尊称圣母为‘Our lady’（夫人），充分表达了对圣母的爱慕之意。”^{③ (P100)}因此有学者认为，对圣母马利亚的敬礼与骑士之爱是同时兴起、同时成长的，它们之间有一种相互影响、相得益彰的作用。圣母敬礼的流行也是骑士之爱的源泉之一，骑士精神中对贵妇人的爱正是圣母在人间之爱的化身。

[参考文献]

- [1] 张春申. 救主耶稣的母亲——圣母论 [M]. 台北：光启文化事业，2002.
- [2] 胡国桢主编. 后现代女性看圣母 [M]. 台北：光启文化事业，2003.
- [3] 萧潇. 爱的成就——圣母马利亚传 [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 [4] Anne E. Carr, Transforming Grace—Christian Tradition and Women's Experience [M]. New York : Harper San Francisco, 1988.
- [5] 苏拉密斯·萨哈. 第四等级——中世纪欧洲妇女史 [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3.
- [6] 田春波编著. 圣母学 [M]. 石家庄：河北省天主教神哲学院，2000.
- [7] 刘文明. 上帝与女性——传统基督教文化视野中的西方女性 [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

责任编辑：郭秀文

中国商民运动的阶段性分析

◎ 乔兆红

[摘要] 商民运动是国共合作的产物，颇具阶段性。1926年前商民运动主要发生在广东，随着国民党“二大”《商民运动决议案》的颁布，以商民协会为依托的商民运动，始由广东一隅逐渐随着北伐进程推向全国。大革命时期，商民运动在短短的两三年时间里由广东迅速发展到两湖及长江流域，兴起了大革命史上中国商民运动的高潮。随着“四·一二”政变和“七·一五”事变的发生，宁汉合流，商民运动渐趋衰亡。探讨商民运动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对于了解军政到训政过渡期国民党中央对于民众运动的方针政策和态度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商民协会 商民运动 阶段性

(中图分类号) K2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06-07

在20世纪20年代的国民革命中，广大中小商人参加商民协会，开展商民运动，与工人、农民一道为北伐的胜利和国民革命的迅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但是长期以来，学术界对商民运动的正面或专题研究尚付阙如。^①1926年国民党“二大”颁布《商民运动决议案》，以商民协会为依托的商民运动，始由广东一隅逐渐随着北伐进程推向全国。据研究，中国商民运动呈现出阶段性，其发展大致可分为四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从1924年11月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成立商民部到1925年12月底，为商民运动的初创期，主要发生在广东。第二个时期：从1926年1月国民党“二大”通过商民运动决议案到1926年11月革命中心移至两湖，国民党中央北迁，为商民运动的发展期。第三个时期：从1926年底国民党中央迁至武汉到1927年7月长江流域商民代表大会召开，为商民运动的极盛期。第四个时期：从1927年“七·一五”事变到1930年2月国民党中央下令取消商民协会，为商民运动的衰亡期，此时期的商民运动主要是开展整理工作。^②本文即以此为线索回顾中国商民运动的发展历程。

一、商民运动的初创期

自列强侵略攫夺权利、军阀专政摧残人民之始，各界都有民众的运动。在商民方面，有以和平为目的，主张联省制度，以打倒军阀；有以振兴实业为目的，主张监督内外债的用途，以整理财政；有以收回权利为目的，主张专用国货，以抵制帝国主义的侵略。如自1922年起，八团体（商民团体）的国是会议、上海工商学联合会、内外债审查会、国民国债监督委员会等的产生，就是商民为获取权力的运动表现。但是，这些商民的活动，并非国民党领导或影响下的民众运动。

自1924年起，开始有国民党组织的商民运动。国民党于1924年改组后，党的基础由留学生和自由派的知识分子转移到民众，各种民众运动乃应机发生。^③商团事变后，国民党将实业部改为商民部，中国的商民运动以此为肇始。

初创时期的商民运动处于摸索阶段，当时正处于国民党第一、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之间，党对于商民运动应该怎样进行，没有正式决定。商民运动是一种草创，没有事实可以根据，并且商民协会没有章程。因此，中央虽然成立了商民部，但实际的工作，在当时主要是从事商民协会的组织活动。1925年2月广州特别市商民协会成立，自此，商民协会的组织作为商民运动开展的有效方法拓展开来。当时广东省党部还没成立，且全国的各级党部也没有商民部的设立。为扩大组织范围，中央商民部决定组织各属

作者简介 乔兆红，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历史学博士（上海，200020）。

^①关于中国商民运动的学术史回顾详见乔兆红：《论1920年代商民协会与商会的关系》，台湾《近代中国》第149期，2002年；《大革命时期的湖南商民运动》，《探索》2005年第9期；《大革命初期的商民协会与商民运动》，《党史哲》2005年第6期。

商民协会，从广东派员去各地直接组织。到 1925 年底，广东商民运动初见成效。11 月，广东省党部正式成立，设有省商民部，广东商民运动迅猛发展。

初创时期的商民运动仅限于广东一省。在广东商民的革命理论尚不成熟的情况下，商民协会的主要工作是对商民进行宣传、教育，使商民认识自身贫困的根源，由此激发其革命的决心；同时对商民的社会经济状况进行调查，为下阶段商民运动的进一步发展做好准备。

北伐前的广东商民积极投身于东征、南征的平叛活动，实施对外经济绝交，声援五卅运动，支持省港大罢工，为广东国民政府的巩固做出了贡献。为了商民运动的启动和发展，许多革命党人深入基层，进行宣传、教育和组织工作，为北伐的成功进行提供了深厚的群众基础，影响了中国商民运动的发展方向。^①

初创时期的商民运动主要目的是帮助巩固广东革命政权，使广东成为国民革命的大本营与北伐的根据地，其活动是为国民革命军提供军饷、粮饷，为国民政府提供经费，保证货物的供应与流通，稳定市场价格。北伐开始以后的商民运动与工农运动一样，主要是配合北伐战争的顺利进行。

二、商民运动的发展期

1926 年 1 月国民党二大召开，在通过《工人运动决议案》、《农民运动决议案》的同时，通过了《商民运动决议案》，并制定商民协会章程。商民运动决议案与商民协会章程是指导大革命时期商民运动的纲领性文件。中国商民运动是国民党中央商民部根据商民运动决议案与商民协会章程自上而下开展的。如同工人运动、农民运动直接受工人部、农民部领导一样，商民运动直接受商民部之领导，主要目的是配合北伐战争，完成国民革命。商民运动产生、活跃于大革命时期。大革命时期的商民运动，在国共共同的领导下，开展了一系列革命活动，具有革命性、组织性、团结性等特点。

为促进商民协会的推广，1926 年 4 月 6 日中央商民部颁布商民协会章程，共有 10 章 68 条，规定每有三个同一级别的商民协会，便可合而成立上级的商民协会。商民协会章程规定了会员的六项权利。^③ (P570-671) 商民协会章程的颁布加强了商民协会组织上的统一，保护了商民的利益，提高了工商业者的积极性，为北伐战争提供了较为稳固的财源。

自国民党二大后，各省各级的党部也开始设立商民部，如上海、北京、汉口特别市党部，江苏省、广西省、湖南省、江西省、直隶省、四川省党部等等。北京特别市党部、商民部曾秘密组织一个特别市商民协会，会员有五六百人，国民军退出北京后即取消。在广西和湖南，随着北伐的开始，就陆续有了商民协会的组织。湖南商民运动随着革命军而前进，在革命势力到达的最前线也有商民协会的组织。在广西，南宁、邕宁、百色、灌阳、梧州都成立了商民协会，约有五六十个分会，三四千会员。^④

革命政府所在地的广东，商民运动迅速发展，全省商民协会经中央商民部协助，于 1926 年 5 月 20 日成立，出席代表 24 县 151 人，表决重要议案 15 件。重要决议案为拥护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商民运动、拥护国民政府、援助省港罢工、农工商学兵大联合、请政府出师北伐、促成国民会议、请求政府实行废除苛税杂捐、禁绝烟赌、划一度量衡、倡办商业学校、创办新商民日报等，这些决议案表明了商民的觉悟和革命意识的提高。^⑤ (P14)

自国民革命军到达江西后，江西商民运动就开始进行，仅及一年，各地商场莫不纷纷组织商民协会，到 1927 年 5 月，全省已成立县市商民协会 43 个，会员人数 4.5 万余人。中央商民部派特派员张振鹏前往指导，于 5 月 3 日举行全省第一次商民代表大会，选出常务委员，聘定各部部长。在商民部部长邓鹤鸣的领导下，江西省的商民运动顺利进行，因此，张振鹏认为，“预料将来该省商民参加国民革命，必不下于工业也。”^⑥

革命军入豫，促进了河南省党务的发展。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二十五师入豫后，该军政治工作人员即积极从事促进党务发展的活动，一面扩大对三民主义的宣传，一面协助党部的组织如商民协会等。

^① 关于初创时期的商民运动详见乔兆红：《大革命初期的商民协会与商民运动》，《文史哲》2005 年第 6 期。

1927年5月8日，驻马店召开党员大会，商民协会、铁路工会、农民协会等均派代表参加，会议后通过了“全体同志一致参加北伐工作”、“促开市民会议”、“肃清反革命派”等决议案。^[6]郑州、开封相继克复后，中央商民部认为河南交通不便，经济发展较迟，商业虽较发达，然中小商人历年受尽军阀种种剥削，痛苦不堪，因此商民运动有急速进行之必要，于是委派商民部特派员张振鹏等二人赴豫工作，宣传党对工商业者的真实态度。^[7]后信阳与漯河等地相继成立商民协会。河南商民协会虽然开展得比较晚，规模也有限，但继承了南方各地商民协会的特点，其革命活动与当地的工农运动相配合，共同成为支持革命军继续北上的强有力后盾。

在国民革命军到达天津前，天津就有商民临时委员会和商民整理委员会等组织，1928年9月30日天津市商民协会成立，各种商人代表58人。^[8]天津商民协会成立后，积极筹备下级分会，1929年2月，注册的商民协会分会达52处。^[9]

这一时期，商民协会随着北伐的进行推广到全国大部分地区，其活动不仅继续加大宣传教育的力度，也开始在实际的行动中维护商民的切身利益，军事上，组织广大商民支援北伐军，为北伐军供应衣物、粮食，对直系军后方进行骚扰、破坏交通以配合北伐军；经济上，领导广大商民废除苛捐杂税，反抗大商人的投机倒把活动，实行对外经济绝交，抵制外货；政治上，反抗帝国主义，镇压土豪劣绅，打击奸商的嚣张气焰，削减了大地主大资本家的政治力量，树立了中小商民和商民协会的地位。除此之外，商民协会所关注的对象开始向整个商业社会延伸，如1926年湖南省党部第二次全省代表大会所通过的湖南商民运动决议案，^{[10] (第1卷 P515-517)}其内容就非常广泛，涉及政治、经济、教育、金融、税收等各方面，几乎覆盖了商业行政所必需的全部内容。

此时期商民运动的发展也存在一些问题。如一些商民协会组织纪律比较松弛，且有反动分子混入商民协会，甚至把持商民协会的领导权。如汉口特别市商民协会就曾遭到反动分子的破坏，发生反动分子造谣恐吓商民协会的现象。在广西，发生梧州土豪劣绅勾结军队，摧残党部和商民协会等民众团体的罪恶行径。一些投机分子也趁机混入商民协会，或谋一己私利，或破坏商民运动。^[11]且有商民协会组织的建设滞后于商民运动发展的现象，很多地方商民的革命热情高涨，纷纷主动要求加入当地商民协会，但商民协会建设所需的指导人员和专门人才十分缺乏，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三、商民运动的极盛期

武汉国民政府时期，商民运动蓬勃发展，1927年上半年，随着北伐的节节胜利，商民运动势如破竹。商民协会的飞速发展，使得中国的商民运动迎来了一个伟大的盛事。1927年7月，长江流域商民代表大会在武汉隆重召开。此次盛会不仅是对过去商民运动历史的总结和反思，对现时商民运动工作的补充和完善，更是对今后商民运动发展的促进和激励，因而它在中国商民运动的发展史上具有重要地位。为筹备这次盛会，各地商民协会积极行动，带动了各地商民运动的发展。

首先体现在规模上，此时，全国有组织的商民达50万以上，商民协会有一二千个。^{[12] [32]}其成分如下表所示。从表中可以看出，截止1927年上半年，商民协会已遍布于中国南方大部分省份，出现商民协会的地方都是革命势力所及或将要推进的地区。一些地方除了有县市商民协会外，还成立了省商民协会，并计划成立全国性商民协会。1927年中央商民部举办长江流域商民代表大会的目的就是为建立全国性商民协会作准备。

表1 省和特别市的商民协会^{[12] [32]}

会 员	会 员 概 数	成 立 日 期
广东全省商民协会	39000	1926年5月
广州特别市商民协会	20000	1924年12月
湖南全省商民协会	20000	1927年5月
江西全省商民协会	45000	1927年5月
汉口特别市商民协会	20000	1926年底
上海特别市商民协会	20000	1927年

表2 1927年上半年商民协会及会员情况^{[12] (P32)}

地名	广东	湖南	江西	湖北	广西	福建	四川	江苏	浙江	安徽	统计
会数	500	300	660	200	200	100	100	300	200	150	2710
会员概数	59000	2000	45000	35000	29000	10000	15100	50000	20000	15000	308100

有了统一的商民组织，各地商民运动如火如荼，达到前所未有的高潮。到1927年5月，除广东成立全省商民协会外，湖南、江西也成立了全省商民协会。江西有组织的商民有5万，湖南有三四万。湖北全省商民协会正在筹备之中，有组织的商民亦有3万以上。在河南，北伐军所到之地，都有商民协会的组织。当时中国的商民，已是革命化的商民。他们已在改变“在商言商”的习惯，一跃而为参加政治，并正在组织起来，与工农群众一致联合，努力参加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的运动。^[2]随着长江流域商民代表大会的筹备和召开，中国的商民运动进入极盛时期。

其次是商民协会的制度日益健全，组织更趋完善。各级商民协会一律按照委员制进行组建或改组，中央商民部推举主任委员，各省市地方商民部推举执行委员及常务委员，并成立组织、宣传、总务、会计、文书、调查等部门，以求商民运动的制度化。

中央商民部制定颁布组织纲要及职务草案，指出中央商民部为中国国民党商民运动的最高机关及执行中央对于商民运动各种议决案及一切事宜。其宗旨在引导全国商民使之参加国民革命，制定全国商民运动计划，指导全国各省各特别区商民运动的方针，促进全国商人团体的组织并赞助其发达，规定各级实施商民计划时须使之与农工群众相联络。中央商民部负责调查全国工商业并从事改善的工作，根据党的主义及政策从事宣传及发行刊物，灌输商民参加国民革命的知识，训练全国商民运动的人才。

中央商民部制定商民组织大纲，全国各级商民协会也制定有组织章程，商民协会的组织系统趋于完善，运动形式更加条理化，且日趋严谨。如广东商民协会即规定严查商民协会组织，开除不良分子。国民党广东省党部执行委员会、监察委员会第24次会议，商民部提出了下列讨论事项，根据谭桂萼讲述的虎门市商民协会职员张葵石、李健丞、王耀墀三人是反对党的反动分子，函请该会取消三人的会员资格及职务。后商民部派员调查属实，予以开除。第28次会议，商民部报告了召集顺德县各商民协会代表会议组织全县商民协会的经过，拟议解散顺德县大良市商民协会。指出大良市商民协会的职员组成极为复杂，屡有越分妄为的行动。因全县商民协会会址问题，大良市商民协会职员在筹备全县商民协会的大会上，拔枪逐人，后经劝解，毫无悔意，且借端捣乱，不服训劝，不与全县商民协会合作，商民部认为“以本党训诲与指导尚不服从，安望其能努力于国民革命，故拟解散”。大会讨论后给予通过。^{[13] (P273)}有些地方的商民协会规定一些禁条，开展整顿工作，清楚伪会员，以净化商民协会组织。

最后是商民协会组织功能的多样化。除强化原有的宣传、教育的职能外，各地商民协会开始设立商民学校、商民图书馆、商民俱乐部以及生产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同时发动商民参加市政建设，发行货币，以活跃经济，解决商民切身问题。

为开办商民学校，训练商民，各地商民部根据各自情形，设立日课、夜课或星期补习班，一般商家子弟进入日课肄业，失学的商人在星期补习班受业，休业的商人则入夜课补习。这种教育方法，使广大商民受益匪浅。此外，各地商民部还大量举行讲演会，详细说明国民革命的主义和方针，使商民了解“参加革命”为唯一的自救方法。每在孙中山纪念周开会时，党部、商民部工作人员都用极其简明的语言，讲明纪念的意义和商民的使命。在湖北、湖南等地还设立商民俱乐部、商民图书馆，丰富商民的娱乐活动，增进商民知识，有利于商民互相联络，加强交流，促进团结。

此阶段的中国商民运动取得了宏伟的业绩，但也存在一些缺点。一是商民协会发展过于迅猛，超出了预想的发展速度，使得组织上出现一些漏洞，缺乏严密性，会员成分复杂，纪律涣散，素质不高。二是武汉国民政府时期，帝国主义及反动军阀对武汉等地严重的经济封锁，导致金融混乱，民不聊生，这

些困难局面，使得一些商民对商民协会组织出现误解与反感，这对商民运动的开展极为不利。随着“七·一五”事变的发生，宁汉合流后的商民协会与商会纷争加剧，^①进入训政时期的中国商民运动与其他民众运动一样渐趋衰落。

四、商民运动的“整理”时期

“四·一二”政变以后，蒋介石认为以前的民众运动由于受共产党的“蛊惑”大都发生“错误”，于是决议整理中国的民众运动。国民党中央第二届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央民众训练计划大纲，力图把民众运动完全纳入国民党的政治轨道。在1930年党中央下达取消商民协会的命令以前，各地商民协会根据中央民众训练委员会的规定被分别整理。^{[14] (P89)}下面以广东省商民协会为例，论述南京国民政府统治初期中国商民运动整理的一般情况。

国民党发动民众参加国民革命的主要目的就是为了支持北伐战争取得胜利，北伐战争也为把民众运动推向全国各地创造了条件，在这个背景下，商民运动与工人运动、农民运动、学生运动和妇女运动一样，欣欣向荣。但随着军政时期的结束，国民党中央认为原有的民众运动不适合新的政治形势，因此，“训政”之初，对民众运动整顿的呼声便甚嚣尘上。

国民党内讨论民众运动最热烈的是在二届四中全会和二届五中全会上。1928年5月15日，中央民众训练委员会正式成立。^[15]1929年3月，国民党三大通过党务报告决议案，提出了当时国民党有关民众运动的理论，认为此前的民众运动有“缺陷”，并对“整理”民众运动作出部署。

为贯彻中央决议，中国国民党广东省党务指导委员会特颁布《广东各县市民众团体整理委员会工作大纲》，要求各县市设立民众团体整理委员会，以整理各县市民众团体，规定凡在省党务指导委员会统辖区域内现存之各县市民众团体均须加以整理。各县市整理委员会分为农民协会整理委员会、工会整理委员会、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青年联合会整理委员会和妇女协会整理委员会五种组织。任务为指导各民众团体组织上的工作，解决各民众团体所发生的纠纷，“纠正”各民众团体言论和行动的“错误”，考察各民众团体工作的成绩，指导各民众团体执行党部及政府颁布的一切命令，筹备各民众团体的成立及监督其选举等。同时调查各民众团体的状况，编造各民众团体统计表。决定整理的民众团体，其会员须一律重新登记。^{[16] (P85)}

依照中央民众训练计划大纲及广东民众团体整理方案，广东省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确定了整理步骤和根据。广东商民协会的整理方案为：以三民主义为整理商民团体的基本原则，使全省商民，同受国民党主义之陶冶，不致受各种“邪说”之影响，而动摇其对国民党的信仰。此次整理商民团体的目的，在使一般商民今后与国民党发生密切关系，充分接受国民党训练，谋其利益发展。等等。^{[16] (P86)}

国民党中央颁布各级民众团体整理委员组织条例第4条之规定：“各级民众团体，如有同性质同名称，或同性质而异名称，在同一区域内不相统属两个以上应由该所属之整理委员会合并整理之。”实施方法如下：1.除商会外，在同一区域内如有同性质不相统属之商民团体，应遵照商民协会组织条例分别合并整理之。2.各县市之商人（指有一定店居或场所以经营商业之主体人或经理人）、各手工业之主体人，应在各该县市商民协会整委会依法登记。3.各县市之店员及学徒应划归各县市商民协会整委会范围，依照登记条例重新登记。4.各县市旧有之小贩联合会（如汕市小贩联合等）应归并各该县市商民协会整委会整理。5.根据中央颁布之商民协会组织条例之规定，各县市之商人店员及摊贩之各该总会及区会应以地域为范围，分会及小组，应以营业性质为区别。6.商民协会以县（市）商人总会，店员总会，摊贩总会，为基本组织。^{[17] (P74)}

广东省商民协会的下层基础组织为全国之冠。为整理广东全省商民协会，广东省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发表宣言，宣称将“本着革命的精神，接受党的指导，切切实实地整理，在最短期间完成一个有训练、

^①有关1920年代商民协会与商会的冲突纷争详见乔兆红：《论1920年代商民协会与商会的关系》，台湾《近代中国》第149期，2002年。

有组织、很巩固的广东革命商民的集团，极健全的广东全省商民协会”。整理的基本原则，是根据国民党中央决议，以三民主义为依归，使一般商民与国民党发生密切的关系；一方面谋到商民的真正利益，一方面又顾及各阶级的利益调和，不致引起阶级斗争，以完成国民革命。整理的实施方法，是先从调查着手，同时办理登记，将全省各县市商民协会以及分会等，依照中央所颁布的商民协会组织条例组织，促成正式广东全省商民协会。^{[18] (P154)}

广东省党部设立全省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委员为程少籍、齐廉与、霍炯堂、林鸿邠、潘之瑗和林涪，他们负责指导商民协会的整理工作。^[19] 1929年出版《广东商民》杂志，“以报告全省商民团体整理工作之进行，发扬本党正确理论，纠正一切谬妄言论，造成全省商民言论之中心，统一全省商民之思想行为，指导商民参加国民革命，辅助训政时期革命建设之发扬为宗旨”。^{[20] (P80)}

根据国民党中央颁布的民众训练计划大纲，广东省拟定了商民训练实施纲要，确立训练的目的：一是使商民认识国民党的主义、政纲及政策，一致团结在国民党的领导下，努力于民族生存、民权伸张、民生乐利的运动。二是使商民在其本身团体内，得受四权的训练，以培养其使用直接民权及参与国家政治的自治能力。三是使商民与各界民众共同努力，以谋国家产业的发展及社会事业的建设。^{[21] (P158)}

商民训练的实施主要表现在思想、组织和行动的训练等三个方面。思想的训练要求商民思想应革命化，认清革命的对象，通晓三民主义，认识政纲政策，破除传统观念，掌握政治知识。组织的训练要求商民组织应民主化，明了基本组织和特殊组织的意义，了解基本组织与其他团体组织的关系，认识选举制度的重要性，学会运用商民团体的组织培养革命力量。行动的训练则要求商民的行动应纪律化，积极参加反帝国主义反封建势力的政治运动，参加废除阻碍中国产业发展的不平等条约的运动，参加关税自主与裁厘运动、振兴国货抵制外货运动及废除苛捐杂税等一切经济压迫的运动。^{[22] (P161-171)}

由上可见，广东省对于商民的训练和整理涉及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事业等方方面面。整理商民团体的目的，在使一般商民充分接受国民党的训练和领导，以从事“有效”建设。但是训练和整理都是达到目的的手段。在党的监督和控制下的有效性势必会削弱其独立性，于是商民运动从属于政党政治的利益和总战略，走向衰亡势在必然。

五、小结

商民协会是在国共合作领导下成立的推动国民革命的群众政治动员组织，是在新的革命形势下所产生的新生事物。1920年代的国民革命，以完成打倒帝国主义、消除军阀、统一全中国为使命，改组后的国民党在共产党人与苏俄的帮助下，开始注重包括工人、农民、学生、商民和妇女在内的各种民间力量。为组成有工农商学兵参加的最广泛的反帝反封的革命联合战线，国民党积极争取广大商人特别是中小商人参加国民革命。

商民运动是国民革命的产物，国民党视商民参加国民革命为应付时局之举。商民运动的发生与广东是大革命的策源地息息相关。广东各地商民协会的出现与商民运动的蓬勃开展，对巩固与发展广东革命根据地、准备北伐战争、推动国民革命做出了积极贡献。广东商民运动为全国商民运动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经验，它表明，以受压榨的中小商人为主体的商民也是国民革命的基础与可依靠的重要力量。

大革命时期，商民运动在短短的两三年时间里由广东迅速发展到两湖及长江流域，兴起了大革命史上中国商民运动的高潮。商民运动是在共产党人与国民党左派的共同领导下开展起来的。实行国共合作是商民运动兴起与迅速发展的重要前提与基本保障。从国民党一大改组实行国共合作与执行孙中山的三大革命政策，到“二大”成立商民部，国共两党对中国商人在国民革命中的作用与地位有了较为一致的认识，都认为国民革命要获得成功，不仅要发动工人、农民、学生、士兵参加，而且还要争取广大商人的支持与配合。只有实现工农商学兵共同参加的广泛的革命联合战线，中国革命才能完成打倒帝国主义与封建军阀的革命任务。因此，在国民党二大，共产党和国民党左派代表制定了商民运动的指导文献《商民运动决议案》，并颁行商民协会章程。

大革命时期，共产党人与国民党左派密切合作，对商民运动进行共同领导，并以正确的革命纲领与

政策进行指导，保证了商民协会与商民运动在轰轰烈烈而又艰难曲折的大革命中，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前进。商民运动发生的地方都是革命势力所及和将要推进的地区。北伐军从广东誓师出发，经长沙，克武汉，收南昌，抵芜湖，占上海，一路摧枯拉朽，所向披靡，扫除了封建军阀的势力与旧政权，为商民运动的兴起与发展开辟了道路。北伐军每攻克收复一个地方，地方党部随之建立，积极开展动员民众的工作。北伐军政治部设有商民股，具体负责协助地方国民党党部组织商民协会，开展商民运动。正是在北伐军政治部的大力支持与推动下，商民运动才能迅速发展到两湖及长江流域。而商民运动的兴起与迅猛发展，又有力地支持了北伐战争和国民革命。

中国的商民运动以“四·一二”和“七·一五”事变为分水岭，之前，商民运动随着北伐的推进，由南至北而行，在武汉国民政府时期达到革命的高峰。大革命后期，由于代表大资产阶级的国民党蒋介石集团与代表民族资产阶级的汪精卫集团先后背叛革命，导致国共合作的破裂与大革命的失败，共产党人遭到镇压捕杀，国民党左派遭到通缉，商民组织受到分裂与摧残，商民运动也随之转入低潮进而消亡。

商民运动是国民党运动商民反帝反军阀、具有民族主义色彩的进步运动。大革命后，国民党出于“清共”需要，公然下令停止民众运动。商民协会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体现了国民党在北伐前后对民众运动的方针政策和态度。北伐前，为着革命的需要，广大民众被动员起来参加国民革命。南京政权统一全国后，处于执政党地位的国民党对民众运动的观念发生相应转变，民众运动成为不合时宜的“累赘”。1928年国民党中央提出“暂行停止民众运动”，1929年制订了训政时期的民众运动方针，人民组织团体的“自由”受到法律的限制、党部的指导和政府的监督，标志着国民党中央关于民众运动态度根本转变的完成，突出反映了转变时期的国民党政权既不能公开背叛孙中山的革命精神，而又在实质上加以背叛的矛盾状况。蒋介石集团代表的是大资产阶级大商人，蒋上台后，实行一党专政，对民众运动进行全方位的整顿，因此，商民运动没有机会发展完善，迅速走向了衰亡。

[参考文献]

- [1] 参见乔兆红. 1920年代的商民协会与商民运动 [D]. 中山大学博士论文, 2003-05.
- [2] 中国国民党商民运动经过 (1924年11月-1927年5月) [Z]. 台北党史馆藏 (部10690), 1927-06-03.
- [3] 曾宪林主编. 国民革命事典 [Z]. 武汉: 湖北辞书出版社, 1996.
- [4] 萧汉宗. 广东第一次全省商民协会代表大会之经过 [J]. 商民运动, 1926, (1).
- [5] 赣省第一次商民代表大会 [N]. 汉口民国日报, 1927-05-27.
- [6] 驻马店党务之发展 [N]. 汉口民国日报, 1927-05-09.
- [7] 中央商民部派员赴豫 [N]. 汉口民国日报, 1927-06-03.
- [8] 商协成立大会纪盛 [N]. (天津) 大公报, 1928-10-01.
- [9] 工商界新团体之统计 [N]. (天津) 大公报, 1929-02-25.
- [10] 关于商民运动决议案 [A]. 湖南省志·湖南近百年大事纪述 [M].
- [11] 汉商协严密组织 [N]. 汉口民国日报, 1927-01-12.
- [12] 黄诏年. 中国国民党商民运动经过 [A]. 沈云龙主编. 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三编 (第591-592辑) [Z]. 台北: 文海出版社.
- [13] 李坚编. 杨匏安史料与研究 [M].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9.
- [14] 广东省各县市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组织条例 [N]. 广东商民, 1929, (1).
- [15] 中央民众训委会正式成立 [N]. 上海民国日报, 1928-05-19.
- [16] 广东各县市民众团体整理委员会工作大纲 [J]. 广东商民, 1929, (1).
- [17] 广东商民团体整理方案 [J]. 广东商民, 1929, (1).
- [18] 广东全省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宣言 [J]. 广东商民, 1929, (1).
- [19] 广东全省商民协会整理委员会训令第一号 [J]. 广东商民, 1929, (1).
- [20] 创办《广东商民》月刊计划案 [J]. 广东商民, 1929, (1).
- [21] 程少籍. 商民训练实施纲要 [J]. 广东商民, 1929, (1).

责任编辑：杨向艳

档案中所见的部聘教授

◎ 曹天忠

[摘要] 部聘教授是抗战时期国民政府教育部实施的尊师重教、稳定队伍的一项重要举措。受时下教育部推行的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制度的影响，坊间和各种传媒对历史上部聘教授这一群体颇为关注，但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时间、名单、学科、人数等多方面的错误。本文主要利用典藏在海峡两岸的档案史料，对抗战时期部聘教授的荐选经过、群体构成和教学、科研情况进行考察，以订正其中以讹传讹的错误，并为今天的教师聘任提供借鉴。

[关键词] 部聘教授 教育部 档案

(中图分类号) G40-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13-06

部聘教授是抗战时期国民政府教育部实施的尊师重教、稳定队伍的一项重要举措。受时下教育部推行的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制度的影响，坊间和各种传媒对历史上部聘教授这一群体颇为关注，^①但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时间、名单、批次、学科、人数等多方面的错误，遑论对其详细的荐选过程、群体结构、教学科研情况和特点进行研究了。因此，藉分藏两岸的原始档案，对这一中国教育界最高水准的教授群体作专门、深入的考察，不仅有学术价值，而且具现实意义。

一、荐选经过

(一) 制订规程，明确条件

部聘教授的推荐和评选，为郑重其事，有章可循，教育部责成由吴俊升、傅斯年、吴稚晖、竺可桢等 30 余人组成的学术审议委员会，仔细研究，制定出《教育部设置部聘教授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报行政院通过，作为部聘教授的基本条例。^②《办法》共 10 条，其中与荐选事宜有关者分别为第二、第三、第四和第九条。如第二条规定，部聘教授须具备下列条件：一、在国立大学或独立学院任教授 10 年以上；二、教学确有成绩，声誉卓著；三、对于所任学科有专门著作，且具有特殊贡献。第三条，部聘教授须由教育部提经学术审议委员会全体会议出席委员 2/3 以上表决通过。第四条，候选人除由教育部直接提出者外，国立大学及独立学院或经教育部备案的具有全国性的学术团体得就各该学校或团体中合于第二条规定人员呈请教育部提出。第九条，部聘教授名额暂定 30 人。在《办法》制定过程中，争论妥协亦在所难免。例如在第二条第一款高校任教的教授年资规定上，开始就有 15 年、5 年的不同意见，最后折中为 10 年以上。

(二) 重视遴选环节，从严掌握

必要的环节和多个步骤往往是保证推选质量的有效举措。除上述《办法》规定的有由教育部、各高校和全国性学术团体三个推选渠道外，后再增加了两个渠道和环节。教育部为博采众议和慎重起见，将符合条件的候选人，分科制成名单分发公私立专科以上学校教务长(主任)，各学院院长暨各系科主任，就本人相关学科于名单中荐举二人，且注明对于被选举人意见，供教育部参考。^③后学术审议会为免除遗漏，再议决将原名单“分发各院校转发任教授十年以上者荐举”。资深教授在荐举时，还可以荐举未列入名单的合格人员。^④^⑤

作者简介 曹天忠，中山大学历史系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275)。

① 严谨的相关研究可参见张瑾《抗战时期教育部学术审议委员会述论》，《近代史研究》1998 年第 2 期。

任何抽象的历史法规条文背后都隐藏着进一步、具体的信息。而这些信息捕捉的最好途径之一，是求助于当事人的日记。如关于由各学术单位负责人推荐候选人，号称是为了“博采众议”，实际上是因为战时或者私心等其他因素，各高校院系行政主管人对部聘教授荐举工作，并不十分积极。据时任浙江大学校长竺可桢的日记所载：“候选人乃各校所推，加以各学会所推者，再交各院院长、系主任之投票，凡280余函者，得复者只110封。”^{[4] (P59)}回函者不到一半，可见各校中层行政负责人对此事的态度，从而才有将荐举的范围扩大到资深教授进行一定程度普选的环节。但对选举人年资的确定仍有异议。竺可桢主张“以教部原名单交与各本行之国立大学教授普选”，但遭到老资格的吴稚晖的反对，“后经改为由十年以上资格教授普选。”^{[4] (P59)}这是部聘教授增加由久任教授荐举渠道的由来。事实证明，此举对保证推选工作的顺利进行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结果，参加者极为踊跃，再加上原各校行政负责人的选票，荐举名单超过总数的2/3以上。尽管条文形成的背后多有曲折，但推选的环节和渠道，上下结合，从机构到个人，由3个扩展到5个，再加上学术审议会的终选，共有6个环节之多。这对保证部聘教授推选的公正和质量还是很有必要的。

关于学科名额和人数，一般记载为30个学科，暂定为每科1人。这些学科包括三民主义、经学、中国文学、英国文学、史学、哲学、教育、艺术、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地质、地理、气象、心理、法律、政治、经济、社会、商学、农学、林学、土木水利、电机、机械航空、矿冶、生理解剖、内科医学、外科医学等，每科以设1人为原则，“宁缺毋滥。”实际上，三民主义、艺术、气象、商学以及外科医学未有人选而取消；并将内科医学一科改称医学，经学与中国文学归并为中国文学科。裁并结果，最后剩下24科。关于各科应设置名额重新进行分配：中国文学、史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6个基础学科各设2人，其余18科各设1人，总人数则不变，仍为30人。^{[3] (P123)}学术审议会曾一度有拟增加到60人的提议，因理科组候选人中有临时提出的，引起争论。吴有训主张增加，因高教司司长吴俊升反对而作罢。^{[4] (P59)}最后仍维持30人的总数，体现了从严的原则。

(三) 选举的情况和结果

部聘教授的推选共有两批。第一批在1942年8月。有实力的学校对推选工作仍比较重视，如浙江大学在1941年12月16日，将该校所选的名单寄送教育部，共有苏步青、杨耀德、余坤珊、贝时璋、黄冀、罗宗洛、吴钟伟、郭斌龢、李寿恒、夏振铎、吴耕民、张绍忠、陈建功、顾谷宜、钱宝琮、张其昀、郑宗海和林天兰等18人。^{[4] (P556)}该批全国符合条件的候选人总数为156人。各科人数分配如下：中国、英国文学各9人，史学6人，哲学6人，教育9人，数学14人，物理6人，化学13人，生物14人，心理7人，地理2人，法律6人，经济4人，社会学2人，农学9人，林学5人，土木水利9人，机械航空4人，电机4人，矿冶3人，医科6人，生理解剖4人。最后经学术审议会临时常务会议表决，共有30人入选。^{[3] (P124)}但权威的《第二次中国教育年鉴》却记载为28人。他们分别是杨树达、黎锦熙、吴宓、陈寅恪、萧一山、汤用彤、孟宪承、苏步青、吴有训、饶毓泰、曾昭抡、王琎、张景钺、艾伟、胡焕庸、李四光、周鲠生、胡元义、杨端六、孙本文、吴耕民、梁希、茅以升、庄前鼎、余谦六、何杰、洪式闾、蔡翘。^{[5] (P79)}之所以人数有出入，是因为有两名入选者，当时还在沦陷区，未便公布名字，以策安全。那么，那两位部聘教授到底是谁？经查台北“国史馆”所藏档案可知，其中一位是滞留在上海，一度失去人身自由的生物学家秉志博士；^[6]另一位有人认为是胡明复，可能其未应聘，或者其他原因，名字一直未正式出现在有关档案上，详情待考。因此，教育部正式登记聘任和续聘的首批部聘教授的名单实际上为29人，^[7]而非28人。

第二批部聘教授推选在1943年12月。在《部聘教授荐举名单》这份档案中，^[8]不仅记录了第二批部聘教授候选人的姓名和得票排序，而且列出了当时属于秘密的荐举人的姓名，这无论对学术史和教育史的研究都是不可多得的珍贵材料。限于篇幅，仅将各科候选人排序第一和第二位的票数标出，并胪列前者的荐举人的名字，以资比较分析。

一、中国文学：第一刘文典，12票，荐举人向楚、陈子展、蒋天枢、罗常培、冯沅君、陆侃如、霍

玉厚、汪国垣、魏建功、台静农、王佩芬、陈中凡；第二胡光炜，8票。二、外国文学：第一楼光来，12票，荐举人饶孟侃、沈同洽、叶孟安、周办明、胡光廷、梅光迪、郭斌龢、汪扬宝、范存忠、初大告、徐颂年、蔺承注；第二梅光迪，10票。三、史学：第一柳诒征，14票，荐举人束世征、王文光、郑师许、皮名举、吴其昌、陈祖源、郑天挺、蔡维藩、缪凤林、张圣奘、顾谷宜、钱穆、盛叙功、张邃青；第二缪凤林，9票。四、哲学：第一冯友兰，5票，荐举人瞿菊农、黄方刚、吴士栋、余家菊、罗志恕；第二金岳霖、方东美并列，均为4票。五、教育学：第一常导直，15票，荐举人袁伯樵、汪德亮、孟宪承、徐继祖、沈履、陈剑恒、鲁世英、方惇颐、胡昌鹤、孙元曾、胡昌麒、严黼莘、吴家镇、方万邦、林本；第二邱椿，14票。六、数学：第一何鲁，9票，荐举人孙镛、陈传璋、段子燮、蔡仲武、张济华、余介石、单粹民、张效礼、江之水；第二胡坤升、孙镛、何衍璿并列，均为5票。七、物理：第一胡刚福，17票，荐举人郑愈、熊正理、郑衍芬、王恒守、朱物华、吴有训、谢玉铭、张维正、朱正元、张铭忠、何增禄、王淦昌、朱福炘、祁开智、霍渠庭、赵新吾、施士元；第二周培源，10票。八、化学：第一高济宇，12票，荐举人戴安邦、郑兰华、周焕章、曾昭抡、张江树、李景晟、倪则埙、曹萬禹、李方训、方乘、张仪尊、秦含章，第二张江树、黄子卿并列，11票。九、政治：第一萧公权，8票，荐举人瞿楚、赵泉天、刘乃诚、左乃彦、宋玉生、刘平侯、费巩、马洗繁，第二钱端升，6票。十、法律：第一戴修璇，13票，荐举人胡元义、李祖荫、潘震亚、陈顾远、张定夫、王觐、蒋思道、白世昌、赵鸿翥、高承元、卜绍冈、吕复、张庆桢；第二余群宗，5票。十一、经济：第一刘秉麟，4票，荐举人萧伟信、陈清华、姚□□、周宪文；第二萧遽，3票。十二、农科：第一邓植仪，15票，荐举人彭家元、曾省、彭师勤、丁颖、钟兴正、应廉耕、赵云梦、谢申、蔡邦华、林亮东、冯子章、杨星岳、罗大凡、彭谦、蒋英；第二丁颖，15票。十三、工科：第一刘仙洲，8票，荐举人金锡如、林斯□、白季眉、余炽昌、李辑祥、王敬立、孟昭礼、秦家洵；第二李熙谋、陆志鸿、施嘉颺三人并列，均为7票。十四、医科：第一梁伯强，12票，荐举人褚葆真、梁灿英、谷镜□、黄家□、汤肇虞、陈纳逊、章元瑾、李化民、廖亚平、李为达、孟宪□、戚寿南；第二谷镜□，8票。十五、艺术科：第一徐悲鸿，7票，荐举人陈之佛、李骧、卢学咏、余上沅、吴伯超、雷圭元、吕斯□；第二洪深，1票。

从以上分析可知，其一，在15个学科中，中国文学、历史、数学、物理、法律、医学、艺术七科的名列第一、第二位候选人之间的票数差别较大（以4票以上为界），其余八科的票数较为集中。这与第一批部聘教授推选时，“各科所荐举之人选，亦甚集中”的情况有所不同，^{[3][P123]}表明首批部聘教授的荐选较第二批的同行公认度要高。其二，在不少学科位居第一和第二名的候选人中，存在着互相欣赏和推荐的情况，至少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同行并不一定都是冤家。其三，在专精行业中，票数集中固然反映水平，但也不排除人际关系因素。如史学、农科排在前两位的候选人的票数，远较第三位为高，而荐举人却大同小异。这与柳诒征和缪凤林为师徒关系，弟子同门众多；邓植仪与丁颖是中山大学农学院同事，故旧友朋不少，不无关系。

关于第二批的终选结果，据竺可桢1943年12月16日记：“部聘教授人选，除国文刘文典以有嗜好，以次多数之胡光炜递补外，其余均由各科教授之最多者当选。”计有中国文学胡小石（光炜）、外国文学楼光来、历史柳诒征、哲学冯友兰、教育常导直、数学何鲁、物理胡刚复、政治萧公权、法律戴修璇、经济刘秉麟、农学邓植仪、工科刘仙洲、化学高济宇、医科梁伯强、艺术徐悲鸿，^{[4][P719]}共15人。除刘文典外，其余都是以推荐票数第一位者当选，证明学术审议会还是比较尊重业内专家的意见。刘氏之所以落选，不是水平，而是因为他抽鸦片，这显然不能为人师表。

二、结构分析

作为中国教育界水平最高的人才群体，部聘教授的结构，如年龄、籍贯、学历、服务学校等基本情况如何，学界不甚了了。笔者在台北“国史馆”发现一份《部聘教授简历表》，^[5]有助于对这一问题的统计和分析。

总人数和学科分布。两批部聘教授的总人数为45人，正式聘任为44人，^[6]分布在中国文学、外国文

学、史学、哲学、教育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心理学、地理学、地质学、政治学、法律学、经济学、社会学、农学、林学、土木水利、机械航空学、电机学、矿冶学、医学、生理解剖学、艺术等 25 个学科中。

年龄方面，主要在 40-60 岁之间。40-50 岁，23 人；50-60 岁，20 人；60-70 岁，1 人。年龄最小的分别是机械航空科的庄前鼎和史学的萧一山，均为 40 岁，最大的是史学的柳诒征，66 岁。其中，在 50-60 岁之间者，占了总人数的 45%。这个不低的比例，充分说明当时教育部不拘年龄聘人才。

空间分布。根据《部聘教授简历表》，再加上未列在表中的河南秉志，湖南杨端六，人数分布如下：江苏 12，湖南 8，浙江 7，江西 4，广东 4，湖北 3，河南 3，河北 1，四川 1，陕西 1。就全国分布论，长江流域（尤其是中下游）占了近 80%；论省籍，位居前 3 名的分别是江苏、湖南和浙江。江苏仍高居榜首。值得注意的是，素以民风强悍的湖南，所出产的高校最著名教授竟超过了文风鼎盛的浙江。

就学历而论，44 人中，41 位有留学经历（有的不止一个国家），占 93%。就国家论，前三位分别是美国 24 人、日本 6 人、英国 4 人。留美者数量遥遥领先，美国对现代中国高等教育影响之深，由此可见一斑。无出国学历的有黎锦熙、胡小石和柳诒征 3 人，主要从事的是中国传统的文史之学。就学位而论，有学位者 32 人，占总人数的 73%。其中博士学位 16 人，硕士 13 人，学士 3 人。前两者人数，占总人数的 66%。说明留学经历和高级学位的获得，在日趋专门化的现代学术中对成材的重要。

就出自和受聘的高校来说，以 1943 年为例，第一批部聘教授西南联大 7 人：汤用彤、吴宓、吴有训、饶毓泰、张景钺、庄前鼎和曾昭抡；中央大学 5 人：胡焕庸、艾伟、孙本文、梁希和蔡翘；浙江大学 3 人：苏步青、王琎和吴耕民。以下高校和有关研究机构各 1 人：武大杨端六，中山何杰，西北工学院余谦六，江苏医学院洪式闾，湖南大学杨树达，西北师院黎锦熙，国立师范学院孟宪承，燕京大学陈寅恪，中央政治学校胡元义，中国科学社生物研究所秉志，茅以升在交通部桥梁设计处，李四光任中央研究院地质研究所所长，萧一山西大学，周鲠生出国。因此，在首批部聘教授中，受聘人数前三位的高校是西南联大、中央大学和浙大。

在首批部聘教授的基础上，再加上第二批的受聘人数，不少单位的聘任总人数有所变化和增加，但仍主要集中在上述三校，所不同的是中央大学反超西南联大。这是由于中央大学原本基础较好，抗战爆发后及时、几乎完整无损地转移到大后方；加上国民政府的支持，特别是蒋介石 1943-1944 年兼任该校校长，日后又做永久名誉校长，^{[10] [PS8]}政策学术环境优越，经费较充足。以 1946 年聘任为例，按人数多少排序，中央大学 13 人，除原来首批的 5 人外，再加上胡光炜、楼光来、柳诒征、高济宇、戴修瓒、吴有训、徐悲鸿和常导直；西南联大 8 人，首批除吴有训离任外，其余 6 人续聘，加上冯友兰和刘仙洲；浙江大学 4 人，首批 3 人，增加胡刚复；武汉大学 3 人，周鲠生、杨端六和刘秉麟；中山大学 2 人，邓植仪、梁伯强；四川大学 2 人，萧公权、胡元义；重庆大学 2 人，何鲁、何杰。以下单位各 1 人，且聘者与 1943 年相同：湖南大学、西北师范学院、燕京大学、国立师范学院、江苏医学院和没有单位的秉志。^[11]可见，两批评选和聘任的部级教授，主要集中在抗战时期国际上认可的西南联合、中央、浙江、武汉、中山、四川等中国大学名校里面，而这些名校在相当程度上确立了日后中国部属重点大学的格局。

三、教学与科研

部聘教授服务细则规定：“部聘教授于每学年终了时，应将教学情形及研究结果呈部备案。”或许这仅是教育部对部聘教授的软约束，受聘者似乎没有按要求去做；或者上交后因战乱等因素，有些已散失。但台北“国史馆”保存了部分这方面的材料，管中窥豹，为了解部聘教授的教学和科研的情况提供了可能。就总体而言，他们主要工作有三项：在大学部为本科生授课；在研究部指导研究生；进行科学研究。大体上可以说是教学与科研并重。限于篇幅，这里着重介绍他们工作的一些共同点，而这些又具有明显的战时色彩。

第一，取得一些高水平的成果。尽管战时条件恶劣，部聘教授还是克服各种困难，刻苦钻研，在一些领域，特别是不受仪器设备限制的学科，取得突出的成果。苏步青于 1943-1944 年一年多时间里，就

在美国《杜克数学杂志》(Duke Mathematics Journal)、《美国数学学会学报》(Bulletin of American Mathematical Society)、《美国数学杂志》(American Journal Mathematics)等国外顶级数学专业杂志发表有关几何和数学方面的论文，如《对于五次元空间曲线射影理论之贡献》、《高次元空间曲线之可表示奇异点论》等 11 篇。^[12] 他因此获得了东方第一几何学家的声誉。江苏医学院洪式闾领导的研究小组，不仅涉及范围广，而且成绩显著，尤其是在寄生虫的研究和防治方面，他与李非白等人研制出寄生性蠕虫的固定封表液，成果发表在英国著名的《自然》(Nature) 杂志上。^[13] 艾伟的教育统计和测量研究，方法科学，工作量大，时间长。如《小学教育测量》一书，测量对象达 15 万人次，历时 12 年，代表了中国当时教育科学化研究的最高水平。

第二，以科研促教学。以研究的最新成果作为讲授的内容。柳诒征 1943 年重点比较研究中国与世界史学的异同，编纂《中国史学要义》一书，“顷已纂成史原、史权、史德、史识、史义、史统六篇，一方面摘要口授，一方面将稿件付本校文史哲季刊印布”，^[14] 专著用作教材。杨端六编著的 20 万字的《工商组织与管理》一书出版后，注明“可供大学及专科学校教科之用”，指导毕业生作研究。王琎除主攻的分析化学领域外，还带领和指导了 18 名本科生，对战时国产紧要金属矿物成分的测定及其分析法做了研究，撰有《我国乌矿中矿与钼定量分析之研究》等一批论文，^[15] 既切合战时需要，又培养了学生的能力。

第三，纯理论和实际运用研究，各有侧重。战时高校内迁，图书资料缺乏，为扬长避短，教育和社会等学科注意开展宏观性的方法论和体系的研究；理工科则根据国家需要，注重应用研究。孟宪承 1943-1944 年间的研究工作，更多地从宏观角度，思考各民族文化的起源、发展与西洋教育史的关系和源流，将心理学与教育学的理论融会贯通，以解决教育哲学的难题，以及“社会科学给以教育史以何种根本概念”等多学科研究方法问题。^[16] 在 1942-1944 年间，孙本文着力理论社会学体系的建构和社会学的实际运用研究，发表论文 12 篇，属应用的有《社会学与社会行政》、《农民运动与精神总动员》等 4 篇。^[17] 曾昭抡运用化学理论进行急需的军工研究，其中一项成果是代某工厂设计并制成无光漆，供美国空军及我国某兵工厂使用，效果“颇称满意”。^[18] 刘仙洲应资源委员会之邀，撰写了《中国农器改良问题》的研究报告，对农器改良与战时粮食增产关系的重要性和对策步骤等，提出多条建设性的意见。

第四，就地取材，服务地方。联大的张景钺取该校所在地云南南部出产的一种簾麻黄为材料，作《簾麻黄生活史之研究》，观察雄花序、雌花序及胚发育变化情形，有较重要的发现。典型的是洪式闾领导的关于异型虐疾和钩虫病研究，以重庆北碚为调查研究范围，前者发表《北碚所见类似动物虐原虫初步报告》等论文 4 篇；后者在北碚澄江镇发现当地居民感染此病率高达总人数的 50.84%，还在国人体内发现首例巴西钩虫病例，并积极实施防治工作。^[19] 此外，部聘教授的工作报告，不约而同地提到人才、助手、经费、图书资料和仪器设备等缺乏的问题，说明战时对教学科研工作影响之大。上述部聘教授教研工作的成绩、特点及问题，实是战时中国教育和学术研究的一个缩影。

部聘教授制度是在战争状态下，国民政府教育部为稳定队伍、尊师重教而采取的一系列措施中的重要一环。其有章可循，重视荐选的渠道和环节，力求公平公正；从严掌握人数和学科，宁缺毋滥，年龄不拘一格，大体上将公认的教學和科研杰出的教师选为部级教授，其做法值得参考。他们不仅是高教界的佼佼者，而且是中国相关学科专业的顶尖人物。1948 年中国第一批院士 81 人中，教育界绝大多数的入选者均来自部聘教授或者候选人。在学生心目中，他们是高水平的象征——地处偏僻的浙江大学龙泉分校师范学院的全体学生曾就提高教学水平，上书教育部要求派部聘教授前来支教。^[20] 如果按照清华大学校长梅贻琦的大学是要有大师的观点，部聘教授的评聘和坚守岗位，对战时中国学术薪火的传承，教学弦歌不辍，大学位置的提升，贡献不小。

【参考文献】

[1] 教育部设置部聘教授办法 [A]. 各大专院校有关教员资格审查、聘派及其他人事问题的函件 (1942 年) [Z]. 南京：第二历史档案馆教育部档 (全宗号五，案卷号 2491)，1942.

- [2] 训令国(省、私)立大学及独立学院[A].各大专院校有关教员资格审查、聘派及其他人事问题的函件(1942年)[Z].南京:第二历史档案馆教育部档(全宗号五,案卷号2491),1942.
- [3] 三年来学术审议工作概况[J].高等教育季刊(2卷3期),1942-09.
- [4] 竺可桢.竺可桢日记(第1册,1936-1942)[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 [5] 第六编,学术文化[A].第二次中国教育年鉴[R].上海:开明书店,1948.
- [6] 教育部部聘教授名单(共计四十四人)[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一)[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7.
- [7] 教育部学术审议委员会第三届第二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第一届部聘教授杨树达等二十九员一律应续聘(1947年7月25日)[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一)[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7.
- [8] 部聘教授荐举名单(油印件)[A].学术审议委员会审选部聘教授办法及送审名单(1946年)[Z].南京:第二历史档案馆教育部档,全宗号五,案卷号02487.
- [9] 部聘教授简历表[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四)[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8.
- [10] 王成圣.大哉中大——母校沿革史稿[A].国立中央大学六十周年纪念特刊[Z].台北:上海印刷厂股份有限公司,1975.
- [11] 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一)[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8.
- [12] 苏步青.教学研究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四)[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3.
- [13] 洪式闾.三十四年度教学及研究工作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一)[Z].台北: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8.
- [14] 柳诒征.教学及研究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四)[Z].台北: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3.
- [15] 王琎.部聘教授工作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二)[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8.
- [16] 孟宪承.教学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五)[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4.
- [17] 中央大学孙本文部聘教授教学科研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三)[Z].台北: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3.
- [18] 曾昭抡.三十二年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四)[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3.
- [19] 洪式闾.三十一年度在国立江苏医学院教学及研究工作报告[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五)[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4.
- [20] 为呈请准予简派部聘教授以增进本院教育学识由[A].核定及指派部聘教授案(四)[Z].台北:“国史馆”教育部档,196/293-3.

责任编辑:郭秀文

中国近代国家观念转型的历史进程

——评《索我理想之中华：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

◎ 林家有

中图分类号】K207; K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7)01-0119-02

2005年5月，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由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李华兴教授与张元隆、李海生合著的《索我理想之中华：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一书，全书602页，47万字。该书是“九五”期间国家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是作者历经多年反复修改出版，奉献给学术界的优秀成果。李华兴教授是从事中国思想文化史研究的知名学者，该书是他研究中国近代国家观念形成与发展的又一硕果。

观念是客观事物在人们头脑中的一种反映形式。对于1840年至1949年110年间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作者不仅考察了思想精英的理论思考和政治集团的实际运作，还特别关注它们在社会变动中如何泛化为普通民众的社会共识。对于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产生，作者运用历史学、政治学、社会学、文化学、哲学等领域的方法，从多学科入手，由多维视角观察，向“近代国家观念”聚焦，以求探索其依次发展的阶段和新陈代谢的轨迹。为此，作者在书中既注意探寻近代中国国家观念更新与国家制度变化的互动，又注意避免以个别思想家的评说来涵盖甚至替代观念史的演进；既注意评析近代中国主要代表人物如严复、康有为、梁启超、孙中山、蒋介石、毛泽东等人国家学说思想，又重视收集和分析世俗化的社会舆论，努力将观念史的源头追踪到被人们忽视的芸芸众生，削减以精英思想替代社会共识的弊端。作者在强调全方位地、多角度地解析国家观念，充分肯定国家的阶级本质的同时，又力求克服把国家归结为“阶级压迫工具”的片面性；在评述对不同类型国家制度的本质和职能等问题时，又注意辨析它们所具有的程度不等的社会协调与发展的功能。对国家的管理职能，对近代西方国家的领土、人民和主权构成国家的三要素说，以及先进的中国人如何将其转化为捍卫国家主权的运思，对国家与朝廷、国家与国民、国家与革命的关系，以及民众对国家的感性化、世俗化的理解，作者都作了全面的陈述和解读。

除“导言”和“结语”外，该书共分11章。“导言”说明该书重点关注的要点。“结语”总结近代中国国家观念新陈代谢的启示。第1章主要是陈述中国上古时期国家形态、国家观念、社会转型与封建国家制度的确立、发展和调整，以及封建国家学说的历史命运。2、3章重点阐释西方入侵造成中国“天朝”的危机，从封建王朝顽固派的夜郎自大到开明政治人物的睁眼看世界，从先驱者对西方国家制度和国家观念的输导引起中国传统国家观念的衰替都有清楚交代。通过对中国古代国家制度和观念的总结及其演变历程的考察，重在说明历史遗产的传承和西方近代国家观念对中国近代国家观念产生和形成的影响，进而论述近代中国国家观念形成包含民族性和时代性相结合的特征。4至6章主要陈述近代中国先进分子主权意识的发端与变革君主专制的呼唤，并通过救亡图存，以及振兴中华争取民族的生存权和发展权的宣传，造成中国近代国权意识的觉醒，并通过中国先进分子对近代国家学说的选择、阐释和创立民国的实践，说明近代中国国家观念的凸现、倍增、发展与民主共和的追求的关系。7至10章，重点论述辛亥革命后中国先进分子对中国前途的重新探索，在启蒙与救亡新文化运动的相互激荡下，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在中国传播，造成“索我理想之中华”新的追求。随后，重点论述在抗日战争前党国政权与新专制主义的悲剧和共产党人建立人民民主国家的开创性实践，形成“一国两制”的历史先河。日本发动侵华战争，以及美国支

作者简介 林家有，中山大学历史学系教授（广东 广州，510275）。

持国民党打内战，民族灾难愈深重，国家观念愈增强，形成国家主权不容侵犯、民族尊严不容伤害、中国内政不容干涉的共识，中国各民族的国家观念空前加强。最后论述了抗日战争胜利后的中国特殊生态环境，指出各党各派在建国问题上的不同政见，最后在走向光明还是坠入深渊中抉择，国共合作破裂，解放战争拉开序幕，国民党政权的丧钟敲响，人们最终选择中华人民共和国作为归宿。从此中国历史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

读罢全书，我们明显地感到该书有几个突出的特点：

第一，该书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就近代中国国家观念新陈代谢的过程，做了认真、系统的研究和探索。书中强调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进程，既是对西方国家观念先进部分的吸收和接纳，又是对它落后部分的排斥和抗拒；既是对中国传统国家观念糟粕部分的批判和否定，又是对它精华部分的继承和弘扬；既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念的执着追求和坚定信仰，又是实事求是，努力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成功实践。这不仅有力地说明近代中国产生的中华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都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国体和政体，都是在特定历史时期中国人民的选择，是中国历史的选择，而且也说明近代中国国家观念新陈代谢的快速步伐和中国人民自主选择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实践，都是西方国家观念、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念与中国国情相结合的产物。它清楚地昭示人们：任何外来文化的影响和移植，都离不开本国文化的历史和土壤。外来的观念、学说，只有与本国国情和具体的社会实践相结合，才能结出丰硕的成果。同时又指出中国在走向“中国化”的过程中，只有与世界文明发展潮流取同步步伐，才能真正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正确地指明了外来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本土与世界一体化发展的关系，给人们一个清晰和明确的导引和启迪。

第二，国家与国民，国权与民权是中国近代国家观念形成的重要内容。捍卫国家主权和争取国民民主权利，两者既紧密联系，也时有矛盾。作者在书中对于上述两对敏感的问题采用实事求是的办法进行分析，指出只有国民对于国家发挥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的精神，国权才能充分发挥。强调近代民主政治的建设和民主权利的实施，不得不以民族救亡为先决条件。然而因为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和干涉中国内政强化了捍卫国家主权独立的奋勇抗争，对内部又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国家主权在民的理念与实施，所以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以民族主义的弘扬而强化了爱国主义精神；但国家观念中主权在民的理念则受到了一定制约。如何理解和处理国权与民权的关系，作者明确强调，国权高于民权，没有国权的独立，也不会有民权的发展，为此，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进程中，全国人民都要发扬爱国主义精神，捍卫国家的主权，但又要发扬民主，实现国家强盛，人民当家作主，真正实行以法治国，将国权与民权结合起来，使国权与民权同样付诸实施。国权与民权、国家与国民是现代国家政治文明的重大议题，但作者在书中也强调指出，要将国权与民权处理好，除了思想认识之外，还要在制度层面做许多工作，可谓任重而道远。

第三，该书书名“索我理想之中华”，借用李大钊 1916 年 8 月为《晨钟报》创刊号所写的《晨钟》之使命》。作者在“导言”中说引用此语旨在说明，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其终极目标正在于创造“理想之中华”。如果说，近代中国的历史使命，是建立独立、民主、富强的国家，那么当代中国的历史使命，便是建立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这表明作者写作该书的目的是为了建设一个理想的社会主义中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可见，该书不仅仅是为读者提供中国近代国家观念与国家制度方面的知识，更重要的是给读者思想的启迪和思考问题的智慧，以及为研究中国近代政治思想、国家学说的学者提供更广阔的思考空间和新的视角。我们不能说该书所有问题都是创新，但可以说它在吸收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经过吸纳、消融和提高使作者在书中所论述的问题都有新意，都有新提升，所以该书是研究中国近代国家观念的形成与发展相当成功的力作，是一部具有新的见解、新的思维的专著，值得认真一读。

责任编辑：杨向艳

•文化与传播研究•

组织传播研究的学术路径

◎ 胡河宁

[摘要] 组织传播研究是 20 世纪社会科学探索的一个特殊领域。这不仅因为不同语境中的组织传播在形式与功能方面表现出某种相似性，易于进行多学科多架构的研究，而且组织形态本身的多样性与复杂性也不断鼓励和回报人们的研究。组织传播研究在我国相对落后，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缺少致力于组织传播研究的专业力量；研究者受到非专业背景与多学科知识结构等问题的困扰；学科建设的空白导致许多理论问题模糊不清。本文试图通过对组织传播研究的自觉思考，以及对学科定义、核心概念、研究范畴、研究方法等问题的讨论，探索促进我国组织传播研究与发展的现实路径。

[关键词] 传播学 组织传播 学科建设 研究范畴

(中图分类号) G2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21-05

一、美国组织传播研究的源流

组织传播是指特定组织围绕其本身目标，与组织成员、其它组织及社会环境所进行的信息传播活动。组织传播理论创立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其发展过程可大致分为三个阶段。

1900 年到 1940 年为组织传播的准备期。工业革命造成的经济扩张引发了生产组织制度的巨大变革，发轫于英国，波及美、法、德等国的新型组织不断涌现，从而带来了思想、方法和技术的变化，形成了以泰勒 (Taylor) 为代表的以生产为中心、管理为导向的古典组织理论。其基本假设是传播仅仅在机器被打开以前存在，它是用来下达命令、协调工作以及获得雇员服从的工具。在当时，传播本身根本不成其为问题。1924 年以后的霍桑实验，梅奥 (May) 等人提出了人际关系导向思想，倡导业主关注组织气候，鼓励雇员参与和对话，即“个体不仅仅只是一只手，而且也是一颗心”。^① (p27) 这个时期的组织研究虽然不以传播为中心，但这种从传播角度切入研究的思想观点无疑是组织传播研究的真正萌芽期，而且他们定义传播的方式对历史和今天的组织传播研究产生了很大影响。

1940 年到 1970 年是组织传播学科形成期。主要标志是国际传播协会在 60 年代后期正式设立“组织传播小组”。其发展脉络随着修辞学、言语传播的衍生，传播学作为独立学科得到不断完善，为组织传播提供了理论基础。由于管理理论、管理技术和管理实践的发展，组织研究方面开始关注人和物的有意义的秩序，将传播看作组织的核心，通过象征性表述和思考，组织传播的理论形态逐步形成。这时期的代表人物包括罗杰斯 (Rogers) 、普特南 (Putnam) 、格林堡和佛西奥尼 (Greenbaum and Falcione) 等。^② (p6-7)

1970 年之后，组织传播进入成熟创新期。从早期深受传统组织与管理学科影响，重视实证—功能主义与传播效果，发展到囊括文化—解释、批判与后现代等论点，组织传播理论发展渐臻成熟。其研究范围包括传播理论、组织—管理理论与组织传播理论三个方向，研究的重心包括组织结构、传播的作用、交流过程中的信息与信道、组织成员的态度、关系和组织气候、交流的有效性。^③ (p76) 研究方法涵盖了经验研究与分析研究，而研究的实务性则包括了微观与宏观层次的传播过程与问题，个人与组织层面的传播行为，以及经由成员间互动或和环境的相互作用而建构的组织结构、文化与组织发展存活之关系。组织传播研究从此在美国得以蓬勃发展。罗杰斯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曾慨叹当时组织传播文献已多达 1200 种。^④ (p29) 仅 2006 年初，美国出版的组织传播著作就有北卡罗莱那大学斯蒂夫·迈耶 (Steve May) 与丹尼斯 K·M 穆比 (Dennis K. Mumby) 的《魅力的组织传播理论与研究：多元的视角》和德克萨斯 A&M 大学传播系琳达·普特曼 (Linda Putman) 及凯瑟琳 J· 克朗 (Kathleen J. Kronk) 五卷本的《组织传播》巨著。^⑤

作者简介 胡河宁，中国科技大学科技传播与科技政策系教授（安徽 合肥，230026）。

除了传播学专业以外，组织传播还是美国商务院校学生的必修课程，学生必须掌握组织传播的基本原则和方法。据美国全国传播学会统计，1998年至1999年传播学科中组织传播专业毕业的本科生有2714人，研究生225人。其本科阶段主要培养面向各类组织的应用型人才，研究生阶段则是培养高级咨询人才和组织传播研究领域的学者。2003年美国的《研究与发展》报告认为，人们之所以对组织传播的研究感兴趣，是因为传播在组织成功中的重要性，组织中交流的质量直接影响到成员的工作满意度和动机，而且传播在组织变革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⑨

二、我国组织传播研究的发展

上世纪90年代以后组织传播学开始引入我国，这方面的著作有林瑞基《组织传播学》（湖南文艺出版社，1990年）、教军章与刘双《组织传播——洞悉管理的全新视野》（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张国才《组织传播理论与实务》（厦门大学出版社，2002年），但是组织传播方面的其它研究文献则很少。组织传播方面的译著一直到2000年才问世，即华夏出版社的米勒《组织传播》（第二版）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姆贝《组织中的传播和权力：话语、意识形态和统治》。以后又有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2004年出版的艾森伯格《组织传播》以及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影印的米勒《组织传播》第三版。

从以组织传播为主题词的文献检索结果看，我国学者以组织传播为研究焦点的论文数量极少，1981-2005年间仅有18篇（见表1）。这些文章如果以2000年为时间界限的话，那么2000年前只有3篇，2000年后呈现一个较大的递增态势。显然，当时出版的组织传播两本译著起了启蒙和推波助澜的作用。

表1 1981-2005年间组织传播论文发表情况一览表

年度	81-94	1994	1996	1997	2000	2001	2003	2004	2005	总计
论文	-	1	1	1	0	2	2	5	6	18

如果把这些文章的研究内容进行分类，那么我们可以发现，2000年前发表的文章主要是学科介绍和意义阐释性的文章，共5篇，2001年以后出现了组织传播实务应用性文章，共6篇，学科建设方面的文章均出现于2004年，共3篇，理论类文章出现于2005年，只1篇，其它类型的文章3篇。

根据第九次全国传播学研讨会组委会提供的一个内部统计资料，在1981年至2005年间传播学的8次全国研讨会上，组织传播作为论题仅仅在1997年第五次传播学研讨会上出现一个发言（见表2，题目为“组织传播概述”，但具体研究内容和作者目前已无从查考）。

表2 1981-2005年间全国传播学8次研讨会研究层面统计

研究层面	排序	出现的次数	占历次的研究百分比
大众传播研究	1	7	87.5%
跨文化传播研究	2	6	75%
人际传播研究	3	5	62%
组织传播研究	4	1	0
群体传播研究	0	0	0

如果把我国组织传播研究放在轰轰烈烈的社会组织活动框架内比较，我们看到的是各类组织传播实务的繁荣与组织传播研究相对落后的现象。一方面是高度组织化的现代社会，其中使组织与环境形成有效互动的正是组织传播的结果。而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时期，组织内外存在的矛盾、变异和冲突，显得比西方国家的组织更为复杂，因此，加强对组织传播的研究尤为重要。但另一方面，我国的组织传播研究却长期处于落后与徘徊状态，正如组织传播学者罗杰斯所批评的，虽然在这领域里有许多人已探究组织的传播问题，然而这种探究尚未导致理论建立或理论证实。^{[4] (P24)}

三、组织传播研究的现实困境

①其五卷内容如下：第一卷，历史与理论的视角，主要包括这一领域的历史和对传播体系的重要研究；第二卷，介绍传播模式、结构和形象，包括对传播网络、媒介、技术和组织形象的有特色的研究文章；第三卷，关系和认同问题，主要针对领导者、社会化、认同和组织变迁的传播学研究；第四卷，有关民主、控制、反抗和多样性的参与、权力和社会性别中心等问题；第五卷，文化、全球化和传播与文化、话语和情感研究等问题。

按照组织传播中的传播满足与信息足够等理论进行分析，增加的传播可能是好的，也可能是不好的。讨论组织传播有效性时表现出来的复杂性增加了组织传播研究的困难，对我国组织传播研究而言，这种困难包括多学科知识结构对研究者造成的困扰、非专业性研究、学科建设空白、译著介绍滞后等方面。

(一) 研究者受多学科知识结构的困扰

组织传播本质上是一种关于组织及其发展的理论。通过对传播主体、行为、过程、手段和传播效果的考察，我们在不同的层面上认识或再认识组织关系、实践、话语和制度，重新把握组织的系统结构及其相互依赖性，了解组织冲突、权力结构和管理模式等。因此，组织传播理论是一种深入而准确地洞察和分析组织思维方式的理论。作为后起之秀，组织传播很自然地位于众多学科的交叉点上：经济学阐明组织传播活动引发的经济量变的关系，其市场反应函数的思维就把组织传播用作实现组织发展的经济目标的工具；心理学为组织传播理论提供了工作满意、动机、组织气候和领导等基础性概念；社会学为组织传播提供了大量理论支援，其微观社会学关注组织传播在小型社会单元中的群体激励问题，宏观社会学则致力于解释组织传播在较大的社会组织结构中的变化，以及组织环境对组织传播行为的影响。组织传播的理论还源自组织学、管理学、政治学、文化人类学等众多学科的支持。

(二) 非专业性研究

2005 年以前虽然有国内作者撰写的组织传播著作问世，但他们在组织传播理论研究其它方面的文献则很少，因此至少可以说这些作者并没有足够的从事组织传播研究的理论准备，或者说，组织传播研究并不是他们的专业行为。对这种非专业性研究的现象，英国实验心理学家斯蒂芬森 (W. Stephenson) 有个较好的解释。他认为，当今社会有两种性质不同的传播，即游戏性传播和工作性传播。其中，工作性传播在相当程度上可以看成是人们以组织成员的身份与他人交流信息的组织传播，“工作是社会体制的一种作用”。^{[6] (P26)}这说明，组织传播作为一种“社会体制”的作用，几乎是每个人都必须亲身经历的问题，这种经历导致人人都有自己的独特体会，从而使得很多人都可以在这个领域发表一番似是而非的非专业研究的议论，尤其当组织传播的理论体系、基本命题、研究内容及学科边界等标准性的东西还没有建构起来的时候。

(三) 学科建设的空白点

组织传播理论是一种应用性的理论，它在实践中产生并寻求与组织实践的有效结合。而各类组织要实现与相关环境的信息交换和保持动态平衡，必须寻求组织传播理论的指导，二者相辅相成。然而理论与实践两者毕竟属于不同的思维体系，二者如何结合是传播学界必然面临的难题，因为我们不可能让各级组织管理者像理论家一样思考组织的传播问题，反之亦然。因此，这种结合需要依赖组织传播教育与学科建设体系来完成。

在组织传播教育与学科建设方面，尽管作为传播学的一个分支，组织传播于 1992 年 11 月被国家技术监督局编入国家学科目录（组织传播代码为 860.6040，见《学科分类与代码》GB/T13745-92），但我组织传播学科建设可以说是几乎空白。一方面，社会需求方对组织传播缺乏认识，对其应用的价值及重要性估计不足。另一方面，组织传播教育充其量只能说才开始起步。一直到 2001 年才有中国科技大学科技传播与科技政策系将之列为传播学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课程，开始进行教学和研究工作。此后厦门大学和复旦大学将之作为本科生的选修课程列入了教学计划。国内一般大学均未开设组织传播课程。

学科建设空白带来的问题是一系列的。首先它表明组织传播的学术研究还缺乏独立性，其学术体系缺乏完整性，学科发展也就缺乏合法性。即使有一些组织传播的研究，但由于其研究成果缺乏内在系统性而很难实现向社会实践转化或者实现理论本身的提升与超越。

(四) 著作译介滞后

组织传播的理论形态是在美国形成的。我国学术界对待西方国家的传播学理论的基本态度历来秉持“系统了解，分析研究，批判吸收，自主创造”的方针，这个方针同样适合于组织传播领域。然而令人难以置信的是，我国研究传播学理论近 30 载，西方组织传播著作翻译为中文出版者却只有寥寥三、四种。

因此，对组织传播著作的汉译进行有效组织，力争书目安排上具有系统性、选材上避免偶然性，防止翻译中率尔操觚，避免误读误译就非常重要。在接受或借鉴西方组织传播理论的同时，系统总结和挖掘中国传播实践中蕴含的组织传播思想，这样才有可能实现组织传播理论的超越与创新。

四、组织传播的相关问题讨论

(一) 学科定义问题

组织学科的特点是有多少研究者往往就会有多少个定义，组织传播也不例外。尽管我国组织传播的研究者不多，文献也很少，但组织传播的定义却不少。有人认为组织传播是组织的一种基本行为，管理的一种表现形式，传播的一种重要类型。^[1]有人则认为组织传播是组织凭借组织和系统的力量所进行的有领导有秩序有目的的信息传播活动。^[2]还有人说组织传播实际上是组织内部的公共关系。^[3]之所以会出现定义的分歧，是因为组织传播本身是动态的，随着经济、制度和技术环境的变化其内涵亦在变化，另一方面，组织传播本身就是一门不精确的科学。但可以达成共识的是，对组织传播的不断追问会深化对组织传播的认知、研究和把握，促进组织传播理论的创新和发展。笔者在《组织传播》一书中对组织传播定义是：“组织传播是一个组织使用其特有的组织媒体工具和传播措施的总和。其目的是形成组织氛围，凝聚组织力量，向外部受众展示组织影响，促进组织内部、组织之间和组织外部的良性互动。”^{[10] (P32)}其中“组织媒体工具”指包括组织结构在内的组织手段，“传播措施”指组织有意识地为实现其目标而开展的所有传播活动。这个定义体现了组织围绕特定目标，利用组织特有的手段，在组织成员之间和组织外部环境之间所进行的信息传播以达到组织内外关系协调一致而开展的所有活动。

(二) 核心概念的界定问题

概念既是组织传播研究的结果，也是组织传播研究的起点。一方面，所有围绕组织传播研究的努力都是为了建构一套整体的概念体系，即相互关联的可以被检验的一般性结论。另一方面，组织传播研究必须有一个相互关联的核心概念系统，他们是学科研究体系、认知体系和演绎体系的基石、工具和骨架。核心概念选择有两条主要原则：一是真实性和简约性，即概念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学科研究、认知和演绎，同时概念越少越好；二是独立性和包含性，即概念间内涵上差异、外延上独立，同时要包含学科研究、认知和演绎所需要的重要概念。^{[11] (P12)}根据这样的标准，笔者认为可以从象征与互动，结构与有效性，对话与伦理方面来思考组织传播的核心概念。

组织传播的基本特点就是互动性，这种互动机制促使组织中的个体用他们不同的框架模式来应对种种问题而提高组织传播的有效性。象征则是理解组织传播的根本密码，所有组织传播和管理理论都是建立在象征之上的。^[12]组织传播中的象征与互动特点给了我们一个拓展思维和加深理解的机会，我们因此得以用全新的方式看待组织并采取行动。

结构从性质上看是一种人为体系，是深藏着组织内部各要素的组合形式，这些要素及其关系在不同条件下可发生一定的变化，通过这种转化，组织才构成一个丰富的有效整体系统。因此，组织传播既要探讨组织结构影响传播行为的方式，又要研究传播行为对组织结构的影响。

信息传递和象征互动过程都聚集于传送者如何对接受者行动，而这些行动总是在对话和倾听中进行。这种对话既涉及公平与责任的伦理问题，还涉及对他人的主观性和不同世界观的基本尊重问题。

(三) 研究范畴的确定问题

美国早期的组织传播反映的是一种较为固定的主题模式，涵盖三个有关组织行为的基本方面：科学管理、人际关系和系统理论。这些范畴多反应组织传播内部因素，忽略了组织之间和组织的外部环境，因此90年代后的研究逐步探索如何利用传播来创造、促成组织协调处理信息和组织之间的关系，强化传播、劝导、适应的功能。其研究的议题涉及工作满意度、管理吹风会、内部的局外人、商务决策等方面。90年代末，弗兰克·斯密特林（Frank Schmidlein）通过对组织传播行为合理与不合理性假设的论证，揭示了影响组织决策情境的复杂因素。基姆怀特·迈尔斯（Kim White.Mills）和唐纳德·罗杰斯（Donald Rogers）研究了大量有影响的商务管理和组织传播的教科书、学术著作及有关文章后发现，在商务管理和

组织传播领域没有一个将商务管理与组织传播联合在一起的知识共同体，事实上，它是由三个不同方向的研究领域的重叠与交叉构成的。这三个领域是技术性的、评价性的和管理性的。^[13]2004年，Cindy Gallois在《组织传播：新世纪的挑战》中提出了21世纪组织传播研究的主要范畴，它们是：(1)理论和研究方法的革新；(2)认识道德的作用；(3)从微观问题到宏观问题的提升；(4)审视新的组织结构和组织技术；(5)理解组织变革中的传播交流；(6)探索组织与组织间传播的多样性。^[14](P722-750)

总之，美国组织传播研究不仅把组织形成、结构、运作、管理等基本要素作为研究对象，而且已经将组织与环境的沟通（包括环境生态学与组织生命周期、公共关系与议题管理）、组织文化与沟通（包括符号象征主义、阐释学派与跨文化研究）、信息论与沟通（包括讯息交换流通与决策过程）、新传播科技与沟通（包括媒体使用）、组织结构与沟通（包括网络、组织社会化、与组织越界沟通者）、政治权力与沟通（包括冲突与谈判、以及后现代与批判论点）等内容纳入到研究范畴之中。^[15]

国内对组织传播的认知还停留在学科发展的前期，只是将组织传播界定在组织中不同层次（如人际、小团体、公众沟通等）的沟通，忽略了其传播的本质与形式。所以尽管有的研究者使用了很多概念词汇，但它们并没有构成一个相互关联的有机体，很多主观和看法缺乏一以贯之的学术思路和分析基础。

（四）研究方法的运用问题

相对于大众传播和人际传播来说，组织传播处于复杂的组织语境之中，因此，组织传播研究既需要从总体的角度对研究对象的功能、价值、特质加以把握和认识，并以概念框架的形式，提供一套特定的思维模式，也需要运用现场实证方法与形式化的现代数学工具来理解组织传播的有机现象。现场实证的方法能使用很多的研究技术，这意味着研究者可以从其全部研究技能中选取一些对给定问题最为合适的方法。比如：(1)探索性研究，找出一些问题的相似性，或者形成一些能指导进一步研究的新观点；(2)描述性研究，界定和描述研究目标的特征，或者确定不同事件发生的频率并考察他们之间的联系；(3)假设-检验研究，关注于收集数据，证明一个给定的假设或假设的集合，并因此帮助确定其背景理论的有效与否。毋庸赘言，组织传播研究的目标并不是单一的。^[16](P18)

目前引进的译著和国内一些对组织传播的研究方法是规范性多于经验性。研究者感兴趣的是确立一个理想的高效率和高绩效模式（一种“应该”意义上的模式），而不是考察组织中既存的布局安排。同时，研究者主要关注于宏观上的和广泛意义上的组织和组织传播活动，而很少进行现场研究。更多的研究文献甚至连最基本的方法都无法体现，因此也就很难获得理想的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法] 埃哈尔·费埃德伯格. 权力与规则 [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 [2] 郑瑞城. 组织传播 [M]. 台北：三民书局，1990.
- [3] [美] Human Communications Research Vol. 5 No. 1 FALL, 1978.
- [4] 罗杰斯著，陈昭郎译. 组织传播 [M]. 台北，1983.
- [5] Maria Therese Jensen.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port No. 1 / 2003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A Review.
- [6] 宣伟伯. 传播学概论 [M]. 北京：中国展望出版社，1985.
- [7] 顾孝华. 论组织传播的意义 [J]. 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 (2).
- [8] 魏永征. 关于组织传播 [J]. 新闻大学（上海），1997年秋.
- [9] 潘玉鹏. 建立中国特色的组织传播学 [J]. 新闻大学（上海），1994, (2).
- [10] 胡河宁. 组织传播 [M].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6.
- [11] 李显君. 管理之本：结构与整合 [M].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4.
- [12] 胡河宁. 组织意象图式中的组织传播隐喻 [J]. 安徽大学学报，2005, (6).
- [13]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Research and Practice. ERIC Digest. by Aiex, Nola Kortner.<http://www.ericdigests.org>
- [14]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ssociatio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2004, (12).
- [15] 秦璐璐. 组织传播——源起、发展与在台湾之现况 [J]. 传媒观察，<http://www.chuanmei.net>, 2002-11-20.
- [16] 彼得.M.布劳、W.理查德.斯科特. 正规组织——一种比较方法 [M]. 北京：东方出版社，2006.

责任编辑：陶原珂 王法敏

大众传播与制度控制： 中国现代作家的创作生态论

◎ 程丽蓉 粟斌

[摘要] 现代大众传播的繁荣和飞速发展极大地改变了传统的文学运行机制，改变了文学的作者、文本和读者，甚至也改变了与文学密切相关的种种制度。现代作家的文学创作已远远超出了个体精神创造的意义，通过报刊、书籍等大众传媒，他们的创作不可避免地被纳入团体、政治和商业等制度的控制之下，在遵循文学的游戏规则之下，还必须遵守各种团体力量、政治力量、商业力量的办事规程和行动准则。这就是现代作家创作的特殊生态环境。

[关键词] 大众传播 制度 刊物 商业控制 创作生态

(中图分类号) I206.6 G2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26-05

近代以来，随着中国传播业的发展，报刊、书籍及其出版发行逐渐组织起一个复杂的流通网络，把作家、读者、出版商、发行人、政府管理部门等越来越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作家创作总是受到这个网络系统的制约，处于团体、商业、政治等多重制度控制之下，大众传播及制度控制在相当大程度上直接介入了作家的创作过程。关于现代作家的这种创作生态，现代文学界做了许多积极的思索与探讨，这些思想无疑是中国现代文学理论话语的重要内容，广泛地关联着现代文学生产与消费的方方面面，至今仍具有启示意义。

一、刊物及文学团体对创作的影响

朱光潜曾深有感触地说：“在现代中国，一个有势力的文学刊物比一个大学的影响还要更大更深长。”^①
^② (P429) 近代以来大众传播的巨大变革，使刊物成为团结同道、形成风气的核心力量，通过刊物凝聚一批作家、编辑和读者，从而形成不同的文学社团与流派。刊物可以对作家创作形成强大的促进力，甚至可以通过批评、作品广告等手段促成一个作家的成功（像《小说月报》就曾通过批评和刊登作品系列等手段，成功地推出了冰心等作家），同时又通过论争、用稿、座谈等形式对作家及其创作造成不可忽视的约束力。

20世纪头二三十年，许多文学期刊都具有同人刊物性质，著名者如早期的《新青年》、《新潮》、《莽原》，以及创造社创办的《创造》季刊、周报和《创造日》等。同人刊物形成了一个由作家与编辑共同组成的社团。加入了社团的个人对于团体是有义务和责任的，他们必须在一些重大事情上共进退，保持观点和态度上的一致，还必须承担包括及时供稿与协同论战等在内的责任，作家本人的态度、观点及写作自然都会受到约束。为何明知是镣铐，作家们却纷纷自愿戴上？郭沫若的愤慨揭示了其中奥秘：“自己没有独立的机关，处处都要受人继母式的虐待”，^③ (P290) “有朋友们的既成的刊物，能够割些珍贵的幅面来替我们发表发表，那也就恩德无量了”。这正充分反映出在现代大众传播生态环境下，作家及其创作对传播媒介的依赖性。

每一种刊物都有一定的办刊宗旨和相应的用稿要求，这同样对作家及其创作构成一种比较松散的控制力，一方面促进作家成长，催生优秀新作，另一方面也可能直接影响到文本的艺术构思、主题意蕴乃

作者简介 程丽蓉，西华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粟斌，西华师范大学文学院讲师（四川 南充，637002）。

至细节描写。鲁迅在《呐喊》自序》和《阿Q正传》的成因》等文章中，都谈到自己的创作受到报刊编辑要求的制约和规范的情况：“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笔，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添上一个花环，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4] (P415)}而对于叶圣陶的《倪焕之》，刊物用稿要求的影响更大。茅盾就曾说：“但或者《教育杂志》当初是要求叶绍钧做一篇和教育有关的‘教育文艺’，所以《倪焕之》的前半部全是描写乡村教育，在全体上发生了头重脚轻的毛病。这在艺术的意味，不能不说这是结构上的缺憾。并且也许有人因此而误会此书是专谈教育的。”^[5]正是通过这点点滴滴，一些新进作家和优秀新作才得以崭露头角，甚至成为令人瞩目的经典文本。鲁迅《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言》评述20年代小说创作状况时，就特别谈到文学刊物对作家群体和个体成长的影响，像台静农的《她之子》就是在《莽原》编辑韦素园的催促和鼓励下创作出的。沈从文也对此深有体会：“现代文学史许多举例示范作品，当时似乎即半由编者催逼而成。……弟二十年来多数作品，也多半是徐志摩、叶圣陶、徐调孚、施蛰存诸先生主持杂志编辑时，用‘鸡毛文书’方式逼出。”^{[6] (P52)}

通过刊物组织的围绕某一中心话题展开的讨论、论争、座谈会等，也形成了一种较松散的约束力，引导作家的创作取向，纠正某些不良倾向。这是刊物营造某种文学风气、倡导某种文学追求的常规途径，是贯穿整个现代文学史的一种颇具影响的力量。像1941年至1942年东北沦陷区围绕通俗小说创作的讨论、1942年北平《国民杂志》关于“小说的内容与形式”问题的笔谈、上海《万象》杂志推出的“通俗文学讨论特辑”等等，都对20世纪40年代通俗文学的大发展有明显的促进作用。

“左联”、“文协”等一类作家联盟是另一种团体制约力量。它们有一定的组织纲领和组织形式，对作家的创作提出了兼具文学规范和政治规范两种性质的要求，其旗下所属报刊杂志选稿和用稿非常注意形成某种理论趋向和创作风尚，在一定程度上规约着作家的创作，进而形成某种创作潮流。像左联刊物大量刊载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主要理论著作和俄国、法国有关作家的经典小说，促成了社会剖析派这一小说流派的出现和繁荣。而文协的会刊《抗战文艺》更是通过大量刊载充满爱国主义和英雄主义色彩的作品，聚合众多爱国作家的力量，带动声势浩大的抗战文艺运动，为抗战胜利奉献出了文艺界的光与热。

从总体而言，虽然围绕刊物自觉或自发形成的团体力量对现代文学的健康发展立下了汗马功劳，但在一定程度上对创作造成某些负面影响，如扼杀和限制多种文学风格的追求，压制新兴文学力量，造成文学面貌的单一化等等。许多作家对此深恶痛绝而又无可奈何，越是力图坚持自己独立的文学追求的作家，越是深切体味到这种无形的控制力量对自己创作个性的压抑。沈从文就是对此有切肤之痛的作家之一。在《石子船》后记》中，他说到自己近来的创作形成了自己独有的特色，但却遭到无数次的退稿，由此，他充分意识到报刊编辑和出版发行的不良习气对文学创作、文坛风气以及读者阅读趣味培养的恶劣影响。正因如此，沈从文对“团体”并无好感，他认为“一个作家支持他地位的，是他个人的作品，不是团体”，“把一群年青作家放在一个团体里，受一二人领导指挥，他的好处我们得承认，可是他的坏处或许会更多”。^{[6] (P40)}

二、政治力量对创作的制约

现代文学史上，政府文化管理机构制定的相关政策法规，特别是对公开出版物的管理审查制度，对作家创作构成了强有力的政治控制。

1910年11月，中国第一部《著作权章程》的颁布，标志着中国政府对书籍报刊的管理，除控制非法书籍出版印行之外，又增加了保护合法出版印行的功能，确立了现代版权制度。然而，由于政权更迭和政局混乱，令不能行禁不能止，加之印刷出版业的飞速发展与文学创作的难产、少产之间存在无法弥合的脱节，到民国初年，模仿、抄袭等恶性侵权现象泛滥成灾。1914年，袁世凯政府颁行《出版法》，对出版自由和言论自由加以严厉控制，实际上是借法律之名，行摧残之实。袁世凯倒台后至20年代末，军阀混战，政纲松弛，中国文坛赢得了难得的自由发展空间。然而随着1928年国民政府《著作权法》、1930年《出版法》的颁布与执行，创作、出版和发表的自由受到越来越严密的控制。1934年，国民党政府出

台了《修正图书杂志审查办法》，1938年又出台了《修正抗战期间图书杂志审查标准》、《战时图书杂志原稿审查办法》，1940年和1944年又颁布了新的《战时图书杂志审查办法》和《战时出版品审查办法及禁载标准》，1947年又有《出版法修正草案》。国民政府如此频繁出台相关政策法规，虽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创作、出版的有序性和有益性，但其主要目的乃是千方百计维持其政治统治，甚至不惜使用暴力手段，对作家、编辑进行人身迫害，甚至残酷剥夺他们的生命。

这种严厉的政治控制对文学创作、发表和出版构成了严重损害。譬如沈从文的杰出长篇小说《长河》就屡经审查、删改，“作品最先在香港发表，即被删节了一部分，致前后始终不一致。去年重写分章发表时，又有部分篇章不能刊载。到预备在桂林印行送审时，且被检查处认为思想不妥，全部扣留。幸得朋友为辗转交涉，径送重庆复审，重加删节，经过一年方能发还付印”。^①这无疑会对作品的思想和艺术价值造成损害。茅盾在总结抗战时期长篇小说创作状况时也谈到，当时十分繁荣的长篇小说中，“企图反映抗战现实的作品就不免常常有点躲闪，含糊，有时若余意未尽，实则格格不吐”，造成这种情况最直接的原因就在于“抗战时期，忌讳特多，暴露黑暗在所不许自不待言，而赞颂光明亦因时因地因事而相应免登。加之审查标准之所谓四大原则，实太笼统而抽象，作家们每苦于无从捉摸”。^②

在政治控制严密的同时，政府对著作权的保护和对作家正当权益的维护却极为懈怠无力。监管的不力加上出版的商业化倾向恶性膨胀，造成30-40年代国统区出版界和创作界侵权现象极为严重。郭沫若曾经义愤填膺地谈到当时出版界的黑暗和混乱及其对创作的恶劣影响：

十年来，因为政治上的秦始皇主义，文坛上的门罗主义，出版家的打劫主义，使我这素来号称多产的人竟然成了石女。……国内的出版家中，有一些不良之徒，竟直可以称之为“文化强盗”。他们榨取作家的血汗、读者的金钱，以饱满自己的兽欲。把作者的著作权、版权，任意蹂躏，私相授受；甚至把作者的姓名任意改换，李代桃疆，偷梁换柱；或则把原稿霸占着，既不出版，又不退还。^③

与国民党政府侧重控制不同，共产党的文艺政策更具有导向性意义。其主要方式包括：通过组建“左联”等党的文艺团体，贯彻和实现党的政治意图；开展文艺运动和文艺论争，引导文艺创作的政治方向，典型的如关于“第三种人”的论争、关于“主观现实主义”的论争等；发布党的领导人的讲话并组织开展学习，如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后，在解放区、国统区和沦陷区都专门组织了对《讲话》的学习；党的领导人和文艺批评家发表具有鲜明政治倾向的文艺批评文章，如冯雪峰对丁玲小说的批评，胡绳、周扬对赵树理小说的批评等。虽然有些活动有超出文学意义之外的过火之举（如对王实味的批判），但这都隐含在学术和文学的外在形式之下，且总体而言还合乎文学自身发展的规律，因此较易于被广大作家所接受，使他们自觉或不自觉地走向革命、走向左翼、走向大众、走向工农兵，创作出所谓“革命文学”、“抗战文学”、“通俗文学”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学”。

三、商业控制对创作生态的影响

除团体控制和政治控制外，由书刊编辑、出版商、发行商及读者这些流通链条上的关键因素等构成的商业控制，对中国现代作家创作生态的影响更大。

近现代以来，文学创作已不再是一项个人独立完成的目的单纯的事业。创作被纳入到庞大的生产—流通—消费机制之中，成为这个机制中的一个小角色，在整个文学事业的背后，是商业资本这只巨臂的操控。虽然也有一些有识之士团结起来，成立非商业性的出版发行机构，编辑出版了一些非商业性的书籍报刊（如文化生活出版社及其出版物），甚至政府也采取一些经济措施，保障乃至促进某类文学创作（如所谓“民族主义”文学），但这毕竟只是现代文学大潮中的小溪流。通过大众传媒，商业与文学联姻，成为20世纪文化景观中最亲密的一对伴侣。

随着文学被推向市场，文学创作与阅读的关系扩大为文学作品这一特殊产品的生产与消费的关系，不论是站在商业角度，还是站在文化启蒙和政治启蒙的角度，读者因素都越来越得到现代作家的重视。近代伊始，许多作家、批评家和编辑就对读者的阅读消费取向和群体特征做了比较细致的研究，涉及到创作和编辑如何去满足这些消费需求的问题。比如，觉我的《余之小说观》专门论及针对读者群体特征

而创作和出版的问题，倡导开辟和拓展学生、军人、工商业者、妇女等读者领域，甚至细到小说刊物书籍的定价、针对读者群特点进行读物装潢设计等一类问题。在文学市场化和读者因素受到空前重视的背景下，出现了一种重要的创作和阅读理论，这就是萧乾的《小说》一文中提出的观念。他说：

看样子，每个读者都象很虚心地捧读着当前的作品。实际上，是下意识地每个读者都希望或都要求作者在适当的地方留一些缝隙，让读者用自己的想象与作品合作，在作者暗示出的圈子里，去摸索补充那些朦胧隐现的影象。惟这样，读者才觉得是在积极地读一本书。

一个知趣的作者，在这样场合之下，直觉地会节省自己的精力在不必要的处所。只有粗俗的作者才费力不讨好地描眉画鬓，卖弄笔法，尽力暴露自己不信任读者的错误。^[10]

这段表述虽然简洁和粗略，却有着极为重大的意义。这里包含了中国古代文学讲究空的艺术手法和讲究兴味、含而不露的美学追求，但在当时的背景下，它实际上更透露出现代文学理论转变的一个重要信息，即作者中心、文本中心的传统文学理论开始向读者中心过渡。

对读者、消费群体因素的高度重视，对商业利益的片面追逐，往往导致文学发展的不平衡。一是创作与翻译发展的不平衡。近代翻译介绍的西洋小说受到广泛欢迎，受商业利益驱动，各种杂志、书局纷纷刊载、出版翻译小说，以至竟有不少作家假译本之名而创作。这种现象之严重，甚至引发了20世纪前20年文学界对翻译与创作优劣论的持续讨论。二是文学种类之间发展不平衡。沈从文就曾指出：“若从小说看，20年来作者特别多，成就也特别多，它的原因是文学彻底商品化后，作者能在‘事业’情形下努力的结果。至于诗，在文学商品化意义上却碰了头，无法得到出版商的青睐。”^{[11] (P192)}当然，消费环境的变化对创作与出版的繁荣与否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30年代初，在世界经济疲软不振的大背景下，上海工商界连年萧条，经济不断衰退。当时一般的书店出版社都争着出销量大、周转快的刊物杂志，而不愿意出版单行本。1934年和1935年更被称作“杂志年”。而小说界则出现了译作难以出版、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急剧减少的现象。到抗战时期，特别是1938年以后，这种状况有所改观，甚至出现了译作和长篇小说出版的繁荣，原因主要就在于读者“对于现实人生的认识之要求增强了，读者从生活中接触的问题是更加强烈而且迫切了”。^[12]商家发现和开掘了其中蕴藏的商机，作家回应了商家和读者的需求，自然就形成了一种有利于长篇小说创作和译作生长繁盛的生态环境。

如果说出版发行的商业操控造成了文学发展的不平衡状态并非绝对是一件坏事，是以市场化方式影响着文学发展的自然状态，那么，为获取更多利润而一味俯就读者趣味，甚至利用文学去释放和鼓励大众的恶劣低下趣味的做法，则直接阻碍了文学艺术的进步。

20世纪20年代，由于同人刊物占据了大部分市场，商业追求并不突出，各刊物间相互论战的主要原因在于文学界的内部矛盾，如追求不同的文学目标、信仰，争夺文坛地位等。随着文学创作的繁荣，报刊书籍的消费群体大量增加，其中蕴藏的商机越来越吸引出版发行商的投资兴趣，报刊书籍的编辑、出版、发行也越来越受到商业因素影响。1924年，新文学的中心转移到了上海后，出版业中出现了商业竞卖的倾向，一味俯就读者趣味，使新文学受到商业性通俗文学的极大影响，创作方向和创作态度有了很大变化。沈从文对这个问题极为关注，多次加以集中讨论。他说，五四时代的文学“虽然幼稚，但却明朗健康”，“那个时代文学为主张而制作，却没有‘行市’”，但1928年来，“一万块钱或三千块钱，由一个商人手中，分给作家们，便可以购一批恋爱的或革命的创作小说，且同时就支配一种文学空气”。以往，中国现代文学史往往把革命文学以及抗战文学的发生发展归结于作家在民族责任感驱使下的创作努力，沈从文却为我们提供了另一个思考和观察角度。在他看来，无论是写革命，还是写恋爱，那种以一时风气为转移的、随大流的所谓创作都是商业运作的结果，即便以时代为号召的政治性题材创作，也不过是出版商与政治家的一场合谋。这场合谋深刻地影响到作家的创作意识“不知不觉从‘表现自我’成为‘获得群众’”，因为“‘多数’即代表一种权力的符号，得到它即可得到‘利益’，得到‘利益’自然也就象征‘成功’”。^{[12] (P61)}这里的“利益”显然不仅包含了政治利益，也包含了商业利益。政治与商业的这种合谋造成了文学的异化，作家们纷纷以张资平式的所谓成功为追求目标，趋时逐流。

尽管文学与商业结盟产生了如此大的负面效应，这种结盟的积极影响也是非常明显的。首先，商业资本的注入造成报刊大量创办和出版发行，形成了一种文学竞争制度，这非常有利于文学的发展。其次，报刊对于形成文学市场，把文学真正推向大众，推广文艺思想，甚至创造新的文学样式等等，都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现代小说兴起和发达的重要动力之一就是商业因素。郁达夫曾指出：“一般人民对于小说的要求增加，作小说的人的报酬也丰富起来了。于是作家亦日渐增多，所以市场上的小说作品，就也不得不增加了。”^[3]再次，文学市场化使作家创作与古代个体生产时代的创作相比发生了根本变化，也改变了文学创作的整体面貌。对此，杨晦的说法很有道理，认识上也很实际。他谈到，当文艺成为商品后，“为了应付市场的需要，就不管是冒牌的也好，废品也好，粗制滥造的也好，只要有货物上市就好。……这中间自然难免要有流于俗恶的市侩气的一面，而主要的却还是一种进步”。他认为，海派虽然带着一些“洋场的泥沙”，却是走着“上升的路线”，而京派“仿佛很高雅，这种士大夫气派的没落，却似乎历史给注定的，没法逃避”。^[4]在产业化生产、市场化选择中产生的文学创作整体就像一个金字塔，只有足够大的底座才拥有足以支撑塔体的力量，大浪淘沙，剩下的才会是金子。

综上可见，现代大众传播的繁荣和飞速发展极大地改变了传统的文学运行机制，改变了文学的作者、文本和读者，甚至也改变了与文学密切相关的种种制度。现代作家的文学创作已远远超出了个体精神创造的意义，通过报刊、书籍等大众传媒，他们的创作不可避免地被纳入团体、政治和商业等制度的控制之下，在遵循文学的游戏规则之外，还必须遵守各种团体力量、各路政治力量和各色商业力量的办事规程和行动准则。这就是现代作家创作的特殊生态环境。

【参考文献】

- [1] 朱光潜. 论小品文 [A]. 朱光潜全集 (3) [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7.
- [2] 郭沫若. 创造十年续篇 [A]. 郭沫若全集 (12)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2.
- [3] 郭沫若. 关于《创造周报》的消息 [N]. 晨报副刊, 1925-05-12.
- [4] 鲁迅. 《呐喊》自序 [A]. 鲁迅全集 (1)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 [5] 茅盾. 读《倪焕之》 [J]. 文学周报, 1929, (20).
- [6] 沈从文. 新废邮存底 [A]. 沈从文文集 (12) [M]. 广州: 花城出版社, 1992.
- [7] 沈从文. 《长河》题记 [N]. 大公报·战线, 1943-04-23.
- [8] 茅盾. 对于文坛的一种风气的看法: 谈长篇小说需要之多及其写作 [J]. 青年文艺, 1945, (6).
- [9] 郭沫若. 从典型说起——《黎蹄》的序文 [J]. 质文, 1936, (1).
- [10] 萧乾. 小说 [N]. 大公报·文艺, 1934-07-25.
- [11] 沈从文. 对于这新刊诞生的颂辞 [A]. 沈从文文集 (12) [M]. 广州: 花城出版社, 1992.
- [12] 沈从文. 沈从文批评文集 [M]. 珠海: 珠海出版社, 1998.
- [13] 郁达夫. 小说论 [M]. 上海: 光华书局, 1926.
- [14] 杨晦. 沙汀创作的起点和方向 [J]. 青年文艺, 1945, (6).

责任编辑：王法敏 陶原珂

•文学 语言学•

从“台港文学”到“世界华文文学” ——一个学科的形成及其命名

◎ 钱 虹

[摘要] 对于台港澳地区与海外华文文学的关注与研究，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起步，并在此后的研究实践中逐渐显示其作为一门新学科的特征。至 21 世纪初，这一新学科从草创到初步繁荣和成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学术成果。20 多年来，台港澳文学与海外华文文学从概念的出现、命名的变化到理论的研究呈现出不同的阶段性特点，相应地，这一学科的内涵和外延也随着研究的深入而逐渐清晰明确。

[关键词] 台港文学 海外华文文学 世界华文文学 学科命名

(中图分类号) I20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31-05

台港澳文学与海外华文文学的研究，通常是指对于祖国大陆以外的台湾、香港、澳门地区和世界范围内以中文汉字书写、创作、出版为其主要特征的文学载体及其作家、作品所进行的研究和论述。这一前所未有的新的文学研究领域，是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随着祖国大陆的改革开放和对外文化交流日益深入和频繁而开创的，并在此后的研究实践中逐渐显示其作为一门文学研究新学科的特征。这主要表现为：一、研究对象主要为祖国大陆以外的台港澳地区和世界各国以中文汉字的书写、创作与出版为语言媒介的文学载体以及华文作家、社团及其文学活动与历史；二、其学术研究的内涵与外延，有一个随着研究的展开和深入而呈现出从含混模糊向逐渐清晰明确的发展过程；三、就研究性质而言，它并非某国、某地区单一的文学研究，而是一种较为广泛的语种文学的研究，即汉语文学在祖国大陆以外如何传播、接受、扎根与坚守以及它与中国文学的关系等方面的研究，它不仅包括世界范围内华人华侨的中文创作，还包括华人华侨之外的人使用汉语进行的创作，如同英语文学、法语文学、西班牙语文学等并不局限于英、法、西班牙等国文学的研究一样，因此，它需要建立一种世界文学观念，从世界文学的总体格局出发来对其定位和研究。

一、“台港文学”

1979 年 3 月出版的《上海文学》第 3 期，首次在祖国大陆刊登了美籍华人作家聂华苓的小说《爱国奖券——台湾轶事》，并同期刊登了大陆学者张葆莘首次介绍这位用中文创作的非大陆作家的文章《聂华苓二三事》。^①紧接着，同年 4 月出版的《花城》创刊号上，发表了堪称这一文学新领域研究的开拓之作《港澳及东南亚汉语文学一瞥》，作者为当时任香港《文汇报》副总编辑的曾敏之。他在此文中以书信体形式向读者首先介绍了香港的两份纯文学刊物《海潮文艺》、《当代文艺》以及办纯文艺刊物在香港的“寂寞”。接着，在对东南亚的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的华文创作、刊物和出版状况所作的介绍中，主要突出了几份华文文学刊物及其编辑倾向，例如新加坡的南洋大学中国语文学会出版的《北斗文艺》、《新生》，

作者简介 钱虹，同济大学中文系教授（上海，200092）。

^①一些学者有关台湾文学或海外华文文学的回顾文章中，皆将白先勇的《永远的尹雪艳》作为大陆首发之作，如刘俊《台湾文学在大陆》（载《台湾研究集刊》，1999 年第 4 期）、李安东《无边的挑战》（载《华文文学》，2002 年第 1 期）、刘登翰《徒步向学术语境》（载《华文文学》，2002 年第 5 期）等文。但笔者查阅当时的期刊发现，若以刊载时间的先后而排序，《上海文学》1979 年第 3 期刊发聂华苓的小说《台湾轶事》，应为台湾文学作品在大陆的首发之作。

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出版的《微风》月刊；马来西亚的华文刊物《赤道诗刊》、《文学文艺》等“反映了当代马来西亚文艺的动态”；泰国的《泰华月刊》，“它发表小说、散文、诗歌创作，也发表旧的诗词作品”，其文艺思想，作者援引这份刊物的原话：“在观念上接受祖国的文学思潮所影响，但也把创作植根于客观生活现实”，号召侨居泰国的文艺作者要反映“泰国现实社会”。至于这些国家的华文创作，作者涉及并不多，仅提到新加坡作家谷雨的长篇小说和周颖南的杂文集自费出版的情况，而马来西亚的华文文学的发展历程则“见于方修写的《马华新文学简史》”。曾敏之一文虽然只是粗略地介绍了香港及新、马、泰地区的华文文学的一些情形，却无疑向被封闭了数十年之久的内地读者敞开了一扇瞭望香港和南洋文学世界的窗口，让人们知道了在大陆以外的另外一片虽然生存不易却丰富多彩的华文文学天地。

继《花城》同期首度刊载香港作家阮朗的小说《爱情的俯冲》，在目录页上特别注明“短篇·香港来稿”之后，从第3期始，开辟“香港文学作品选载”专栏。无独有偶，在同年7月问世的人民文学出版社主办的《当代》创刊号上，专门开辟了“台湾省文学作品选载”栏目，首先发表的是白先勇的小说《永远的尹雪艳》。编者“按语”写道：“以后，本刊拟陆续刊登一些台湾省文学作品。”很快，《当代》第2期刊载了杨青矗的小说《低等人》，从第3期起又发表了聂华苓的《珊瑚，你在哪儿？》、阮朗的《玛丽亚最后的一次旅行》等作品，并将此栏目改名为“台港文学作品选”。“台港文学”这一新概念从此进入了大陆的文学界。1980年第2期的《当代》“港台文学作品”一栏还发表了美籍华人作家於梨华的《雪地上的星星》等作品。从当时对白先勇、聂华苓、於梨华等人的介绍中不难发现，他们都被称作“台湾作家”，但实际上他们的身份却是“海外华人作家”；而在台湾，白先勇又成为当然的“中国作家”。^[1]正是由于这些被中国大陆文学界首先注意到的生活在另外一个文学空间的作家身份的复杂性和多重性，台港文学与海外华文文学从一开始的命名就常常发生缠绕和难解难分的粘着状态，但当时都被笼统地冠以“台港文学”。

二、“台港文学研究”

此后，随着台港作家和海外华人作家及其作品源源不断地在祖国大陆介绍、发表和出版，从1979-1983年5年中，“据不完全统计，有近70家刊物和十几个出版社分别发表了80来位台湾和海外华人作家的220余篇作品，内地对台湾文学的评述和介绍文章也达200多篇，出版的台湾文学专著近40种。”^{[2] (P318)}大陆的一些研究者，尤其是在高等学校中文专业执教的教师终于惊奇地发现，这是一片被隔绝、被禁锢了整整30年后人们既十分陌生又无比新鲜的文学处女地。这些同样是用方块汉字书写的文字，却呈现出与当时人们已经司空见惯的大陆文学完全不同的风情、面貌、语汇和格调。于是，得风气之先、地利之便的福建、广东及北京、上海等省市的一些研究者，很快就交出了有关台湾文学和香港文学研究方面的第一批答卷，使这一研究领域不再呈现空白。虽然从今天看来这第一批答卷还是以一般介绍或夹叙夹议的粗浅入门之作多，无论从资料准备还是研究方法以及论述语言等方面看，都显得比较仓促与陈旧，甚至不无陈词套语，但毕竟从无到有，在这片数十年来从未有人涉足的荒滩上迈出了虽然幼稚浅显却坚定执着的一串脚印。

台港文学研究初创阶段的另一个特点是，和这一领域的研究与作品的发表、出版几乎同时起步相仿佛，其作为一门新学科建立所必须的基础的教学及其教材的编撰也几乎与研究同时起步。1980年开始，复旦大学、暨南大学、中山大学的中文系开设台湾小说和台湾文学方面的选修课程。此后，到80年代末，陆续开设与台湾香港文学相关课程的有中央民族学院、北京广播学院、北京大学、中国刑警学院、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厦门大学、兰州大学、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师大、汕头大学、四川大学、西南师大、新疆大学、辽宁大学、吉林大学等数十所高等院校。其中复旦大学、中山大学、中央民族学院、北京大学等院校还招收了攻读台港文学研究方向的硕士研究生。与此同时，一些相关的专门研究机构和研究会也于80年代先后建立，如北京大学的台港及海外华文文学研究中心、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的台港文学研究室、中国当代文学学会的台港文学研究会、复旦大学的台港文化研究所、暨南大学中文系的台港文学研究室、广东省社科院的台港文学研究室、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的台湾文学研究

室、华东师范大学的台港文史研究中心以及福建省台湾香港暨海外华文文学研究会、江苏省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研究会等。

为了改变台港文学研究之初研究者各自埋头垦荒而缺少交流探讨的状况，1982年6月，由中国当代文学学会下属的台湾香港文学研究会和暨南大学、华南师院、中山大学的中文系、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福建省社科院文学研究所、福建人民出版社等联合发起的“首届台湾香港文学学术讨论会”，在广州暨南大学举行。这可以看作是对台港文学研究这一新领域的最初成果和研究队伍的首次检阅与亮相。出席者有50余人，除了来自北京、上海、福建、广东、广西、四川、山东、湖北、吉林、甘肃等省（区）市的学者、编辑、作家和从事台港文学研究、教学的人员外，香港作家高旅、海辛、陶然、彦火、梅子及回国旅游省亲的旅美台湾诗人秦松也应邀与会，开创了从1982年首届到2004年举行的第13届“世界华文文学学术研讨会”每届必定邀请台港澳和海外华文文学学者与作家参加的先例，从而使这13届先后在全国各地召开的学术研讨会越来越带有广泛的“国际性学术会议”的色彩，并且这些大都事后经过选择而正式出版的数届研讨会论文集，也就成为研究界整体研究状况不断深入和扩展的一次次展示和检阅。

出席“首届台港文学学术研讨会”的代表深深感到，“台港文学是中国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台港文学和她的母体文化之间有着不可割断的脐带血肉相连”，^{[3] (P268)}并认为“在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台湾文学和香港文学一直没有得到我们应有的关注，至今出版的所有中国现代和当代文学史，几乎没有一部论及台湾作家和香港作家的作品，这当然是不正常的。可喜的是这种现象已经结束”，“可以说，对台湾文学的关注，是新时期现代和当代文学研究工作中一项有突破意义的进展”。^{[3] (P2)}“爱不爱国”这一尺度成为台港文学研究初创期对台港文学作品及其作家的判断标准和共识。这次会议主要讨论了台湾香港文学的代表作家和作品、当前的状况以及未来的趋向，另外还探究了在大学文科开设台港文学专门课程的教材、教学问题。在这次研讨会上，也首次出现了学术争鸣，例如，如何看待台湾关于乡土文学的论争，如何正确评价某些作家不同时期的不同表现以及现实主义是否应该汲取别的创作方法的优点来丰富自己，香港有没有真正的文学批评等，与会者都发表了不同的意见。同时，台湾的乡土文学成为当时研究者们不约而同关注和研究的重心所在。仅以提交首届“台港文学学术研讨会”的30余篇论文为例，有关论及台湾“乡土文学”和乡土作家的论文18篇，约占提交论文总数的一半；而“研究香港文学的论文仅占十分之一，探索的对象集中在刘以鬯和舒巷城二位著名作家身上”。^{[3] (P263)}对于研究初期点多面少，且偏重台湾乡土作家和离台赴美的海外华人作家的状况，台湾香港文学研究会会长曾敏之在题为《把台港文学研究推进一步》的研讨会上指出，“由于海峡的禁隔，大量的台湾文学资料还难以充分地进来，资料的不足，成了台湾文学研究工作者首当其冲的障碍。因此，我们目前的研究工作还比较难从整个台湾社会的政治、经济、历史出发，对数十年来的台湾文学现象进行系统的综合性的研究。这种情况，就使得散布在全国各地的台湾文学研究者互相之间加强协作和交流，显得更加必要。”^{[3] (P3)}

1984年4月，“全国第二届台湾香港文学学术讨论会”在厦门大学举行，与会的中外学者扩大至近百人，提交的论文达51篇，其中论及台湾文学的有43篇。“从规模、声势到提交论文、研讨范围都胜过首届。……从内容上讲，这次更多的是专题研究和作家全貌的研究，注意总结带规律性的经验”。^{[4] (P68)}在这次研讨会上，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台湾文学研究室提交的《台湾文学研究综述》一文较为全面地概括了初创时期研究正在逐渐深入的一些特点。首先，刊载、出版台湾文学作品趋于系统化。1981年之前因条件所限而出现的重复刊发和所发非台湾文学重要作品的现象有了明显改观。其次，研究工作逐步走向深入。一是加强了对专题或作家的研究。过去较多侧重于作家和作品的一般性介绍，近来呈现突破趋势，从面的简评转向点的研究，以总结台湾文学一些带规律性的特点。二是扩大了台湾文学研究的范围。从研究之初由于接触的方便而较多研究旅居海外华人作家，发展到1981年之后，一方面继续扩展海外华人作家研究范围，比较深入地探讨他们的创作思想和创作风格，另一方面加强了对台湾乡土文学这一流派的研究，既研究这一流派的性质、特点和发展趋势，也探讨属于这一流派的作家的创作道路和艺术风格。三是加强了对台湾青年作家的研究。四是开始关注台湾戏剧和电影。它原是研究工作的薄弱环节，近来

已有研究者开始搜集这方面的资料。再次，研究者的队伍不断扩大并且建立了相应的研究机构。当然，当时的研究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比如对台湾文学的现状研究较少，对作家及其作品还不能从文学史的角度深入加以探讨，对散文诗歌的研究也不够普遍，尤其对散文的研究……另外，对台湾戏剧、电影的研究虽已开始，但涉及面还比较窄”。^{[2] P319}

三、“台港澳及海外华文文学”

随着学术研究的深入、对外交流的增多和研究对象的扩展，祖国大陆学者逐渐意识到，“台港文学”似乎已经无法涵盖许多已加入了别国国籍的海外作家的中文创作以及由在异国他乡坚持用华语写作的华裔文学，因为他们的创作实际上本来应该属于所在国的族裔文学，但又确确实实是用汉语写作的华文文学，因此，对于“海外华文文学”的命名与关注，也就势在必行。1986年底，“第三届全国台港及海外华文文学研讨会”在深圳大学召开。较之前两届，此时研究者已将研究的范围和目光扩展至海外华文文学。1989年4月，“第四届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学术研讨会”在上海复旦大学举行；1991年7月，“第五届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在广东中山举行。这两届研讨会的召开，昭示着这一学科领域所涵盖的除了中国大陆以外的华文文学版图的地域和疆界，自此在空间上比较完整地凸显出来。

进入90年代以后，越来越多的他国的华文作家及其作品在祖国大陆获得了出版的机会，甚至有的还成为颇为抢手的畅销书。身处侨乡的厦门鹭江出版社于90年代中期开始推出蔚为壮观的“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按作家的国别分为“新加坡卷”、“马来西亚卷”、“泰国卷”、“菲律宾卷”、“印度尼西亚卷”等等，集中展示5国数十位海外华文作家的代表作50种。与此同时，90年代中期以后，有多部大陆或海外学者主编的海外华文文学系列丛书分别由京、冀、沪等多家出版社出版。越来越多的大陆学者发现，“台港澳文学”与“海外华文文学”，虽然都是中国大陆以外以中文汉字的书写、出版为其特征的文学，但其实它们之间的属性并非一致。“台港澳”是由于历史原因造成的中国大陆以外的几个特殊的行政区域，它们虽然都有过成为日、英、葡等列强割占的殖民地的历史，但除了极个别特殊时期，如日据时代台湾的“皇民化运动”期间汉语出版物被禁止外，中文汉字，一直是这些地区的中国人主要使用和书写的母语，毫无疑问，“台港澳文学”理应属于“中国文学”的范畴。所以，“台港澳文学”与中国本土以外的“海外华文文学”不能也不应该构成并列关系。况且，80年代以后，“海外华文文学”在他国日益受到重视，获得蓬勃发展的机遇（如新加坡），从80年代中期到80年代末已分别在德国和新加坡召开了两届“华文文学大同世界国际会议”。美籍华人学者周策纵教授在“第二届华文文学大同世界国际会议”上所作的总评中，指出“中国本土以外的华文文学的发展，必然产生‘双重传统’（double tradition）的特性”，因此“我们必须建立起‘多元文学中心’（multiple literary centers）的观念，这样才能认识中国本土以外的华文文学的重要性”。^[5]1991年新加坡学者王润华教授在《从中国文学传统到海外本土文学传统》论文中也提出：“华文文学，本来只有一个中心，那就是中国。可是自从华人移居海外，而且建立起自己的文化与文学，自然会形成另一个华文文学中心；目前我们已承认有新加坡华文文学中心、马来西亚华文文学中心的存在。这已是一个既成的事实。因此，我们今天需要从多元文学中心的观念来看世界华文文学，需承认世界上有不少的华文文学中心。我们不能再把新加坡华文文学看作‘边缘文学’或中国文学的‘支流文学’”。^{[6] P16}这一论点，在第五届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研讨会上曾引起较大争议，并且此时已有台港和海外的学者认为，东南亚和北美地区将来会发展成为华文文学的另外两个新的中心之说。^{[6] P30}

随着海外华文文学家族人口日益庞大和蓬勃发展，国内有不少学者逐渐接受了海外华文文学的多元文学中心的观念。有人赞同“多元格局说”，认为在世界范围内已形成除中国以外的“东南亚华文文学”（包括新、马、泰、菲、印尼、越南等）和“西方各国华文文学”（包括北美、欧洲、日本及其他各国等）两大“华文文学板块”；^{[6] P6}还有学者对此作了“一、二、三”的概括与划分：“世界华文文学的发展，已经形成一个规模恢宏的新格局：一个中心、两个基地、三个发展中地区”。“一个中心”，指中国，包括大陆和台湾，以及（当时）行将回归的香港、澳门，“中国是世界华文文学的发源地”，针对台港和海外学者的“另外两个中心说”，坚持“真正的‘中心’还是中国”；“两个基地”，指东南亚（包括东北亚的日

本、朝鲜 和北美；“三个发展中地区”，是澳洲、欧洲、非洲。“70年代中期以来，……印支半岛的数十万华侨华人被迫投奔怒海，漂泊到澳洲、欧洲等地定居，他们中的文化人在新的土地上，继续传播中华民族文化，创建了华文文学事业。在非洲，华侨华人虽少，也有十万之众。……他们中有的人也在艰辛地从事华文文学工作。这些地区的华文文学，尚有一个发展过程。”^{[6] (P31-32)}

四、“世界华文文学”

“中心说”、“板块说”也好，“基地说”、“发展中地区说”也罢，这无疑意味着伴随中国在国际上地位的不断提升，华文文学理应像英语文学、法语文学、西班牙语文学一样，成为一种世界性的语种文学，并且已经显示出这种良好的发展趋势。于是，1993年8月在江西庐山召开的“第六届世界华文文学国际研讨会”上，这一新兴学科的范畴、内涵等等得到了基本确立，即以研究祖国大陆本土以外世界各国、各地区以中文汉字书写、创作、出版作为主要载体和特征的华文文学为主体。在这届研讨会上，开始酝酿成立“中国世界华文文学学会筹委会”。1994年11月在云南玉溪召开的“第七届世界华文文学国际研讨会”上，“中国世界华文文学学会筹委会”正式宣告成立。

自此，从80年代初期的“台港澳文学”，发展到80年代中期的“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再到90年代中期的“世界华文文学”，这一新兴学科的命名虽几经变迁但终于随着研究领域的不断深入和扩展，其内涵和外延得到了越来越清晰的廓定，即“世界华文文学是一种研究文学关系的学科……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当然也包括中国文学研究，但主要研究的不是中国文学本身。中国文学研究本身主要由中国文学（包括中国古代文学、中国近代文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学科来承担。世界华文文学研究主要是世界华文文学与中国文学的‘关系’，研究中国文学如何在世界传播和演变，研究各地华文文学与中国文学的共同性与差异性，研究中国文学对世界各地华文文学的影响及两者之间的相互影响。”^{[7] (P4)}当然，90年代后期不断有祖国学者提出，作为世界华文文学的发源地和汉语文学重镇的祖国大陆文学，理应成为“世界华文文学”学科必不可缺的研究对象，如何确立、整合中国大陆文学在这一学科中的地位、关系、影响及研究成果等，这正是摆在这一新兴学科面前亟待厘清的理论问题之一。但这一涉及到现行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中众多二、三级学科研究范畴的理论争鸣，目前学术界仍在探讨之中。

不管怎么说，世界华文文学“作为一门新学科的出现，其主要的功绩就是‘发现’了在海外还存在着一个人数颇多的汉语写作群，还有这样一个汉语文学的被遗忘的角落。”^[8] 20多年来，这一学科领域的老、中、青几代研究者，以他们的学术成果和研究实绩，不仅使祖国大陆以外的台港澳文学与海外华文文学更加广泛、更为深刻地为中国的读者、文学界和学术界所认知，而且他们的共同努力也形成了世界华文文学研究的独特的学术风貌，并使之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得到了初步确立。

【参考文献】

- [1] 叶维廉主编. 中国现代作家论 [C]. 台北: 台湾联经出版公司, 1979.
- [2] 第二届台湾香港文学论文选 [C]. 福州: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85.
- [3] 首届台湾香港文学论文选 [C].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3.
- [4] 王剑丛、汪景寿等编. 台湾香港文学研究述论 [C].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1991.
- [5] 王润华等编. 东南亚华文文学 [M]. 新加坡: Coethe.Institut Singapore & Singapore Association Writers, 1989.
- [6] 台湾香港澳门暨海外华文文学论文选 [C]. 福州: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93.
- [7] 许翼心、陈实. 作为一门新学科的世界华文文学 [A]. 公仲主编.世界华文文学概要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0.
- [8] 陈贤茂. 外华文文学史·后记 [A]. 海外华文文学史 [M]. 厦门: 鹭江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陶原珂 王法敏

悠久而多彩的印尼华人外文文学

◎ 赖伯疆

[摘要]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发生于19世纪中叶，为印尼文学的产生带了头，在马来文学的革新中起了先锋作用。印尼华人外文文学涉及重大的政治斗争和社会问题，揭露社会弊端和邪恶势力，表现各族青年男女的恋爱婚姻生活，反映家庭生活中的矛盾和冲突问题，反映社会底层的各族人民的生活和风土人情，艺术形式多样，语种丰富，读者众多。

[关键词] 印度印西亚 华人外文文学 印尼文学

(中图分类号) I3/7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36-05

椰风蕉雨终年飘洒的千岛之国——印度尼西亚，与我国有悠久、密切的友好交往史。自西汉以来，印尼（古称“叶调国”）就与我国发生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友好交流关系。早在荷兰人未来东占印尼之前，我国东南沿海的闽、粤等省，就有成千上万的贫苦人民到印尼的爪哇从事开发和定居，并先后形成“土生华人社会”和“新客华人社会”。华侨中的文化人开始用多种外文进行文学创作，华人（当时还是称“华侨”）外文文学也随之逐渐形成。

—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又称“印尼土生华人文学”，或“马来由文学”，^{[1] (P138)}指的是印尼华侨华人，用爪哇文、阿拉伯文、巴厘文、马来文、英文等多种外文创作、改编、翻译的文学作品。这种文学在印尼的产生和发展，是有其久远和复杂的社会和文化背景的，主要有以下几个因素在起着孕育和催生作用。

首先，是印尼华人社会的扩展，加速了印尼与中国传统文化的交流。以印尼华侨土生子女为主体的“土生华人社会”，与后来移居印尼的华侨形成的“新客华人社会”，逐渐融汇成比较庞大的印尼华人社会，并逐渐密切了他们与中国文化的交流关系，土生的华裔和新客华侨，都需求接受中国文化。于是，其中掌握了马来文和阿拉伯文的作家，便把中国古典文学名著翻译出版，于是外文翻译的中国古典文学名著应运而现。其次，维新变法和辛亥革命激发了印尼华侨华人的民族意识和感情。康有为和梁启超领导的维新变法运动、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运动，都波及到包括印尼在内的东南亚地区国家，孙中山及其战友们都曾直接到过东南亚的一些国家进行革命活动，传播民族主义和反清革命思想。推翻清朝的封建专制统治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国内气象一新，民情振奋，又给国外华侨华人巨大鼓舞，因此，使印尼等国的华侨华人的民族思想感情大为增强。他们更加关心祖国家乡的社会生活的发展变化，经常保持与国内亲人的联系，在印尼兴办文化教育事业，创建了许多华人学校、华侨社团，并且开展各种爱国文化活动。土生华人也增强了学习和了解中国文化的兴趣和要求。再次，印尼社会各种语文并存，特别是“马来由混合语”的大普及。印尼是多民族多部族和多语种的国家，它的语种有马来语、爪哇语、马都拉语、巴厘语，以及雅加达方言等，“马来由混合语”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印尼沿海港口城市通用的“市场语”，也就是印尼不同母语的各种居民和华侨、各国外侨在商业上作为沟通工具的语言。它相对于作为荷兰官方语言的所谓“高级马来语”而被称为“低级马来语”或“华人马来语”、“汉化马来语”。它的特点是规范不是很严格，夹杂着多民族的语言和方言，以及不少外语借用词，特别是汉语借用词。但是，它却能为广大人民群众所运用。20世纪初，印尼的刊物《官员阵地》有一则广告称：“所有人都能读

作者简介 赖伯疆，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10）。

《中华报》，因为该报是采用低级马来语，即一种荷属东印度居民容易理解的，并成为大多数人所掌握的一种语言。”因而这种所谓“低级马来语”，又有“华人马来语”之称。不少华侨华人文人和作家，就运用这种流行广泛的语言文学，进行文学创作和翻译中国或其他国家的文学作品。最后，华侨华人经营的新闻出版事业的日渐兴起和繁荣。据统计，仅 1930 年，由华侨华人创办的马来文报刊就有 24 种之多，为《马来鼓声报》、《怡川明星报》、《泗水新闻报》、《南洋日报》等，著名的出版商有朱萧富、王甘夫等人。^[2]有的出版商本人就是作家、诗人、翻译家，因而，他们悉心致力于新闻出版事业的发展。

正是由于上述原因，促使印尼华人外文文学迅速兴起和发展起来，特别是由于用马来文翻译的中国古典文学率先兴起和流行，促使其他外文译作和创作也接踵出现，1859 年就出现了爪哇文译本《三国演义》。因此，有的学者认为，印尼华人外文文学比印尼土著文学的诞生，要早 20 年以至半个世纪。^{[3](P180-183)}关于印尼华人外文文学的发展历程，向来众说纷纭，中国学者杨启光认为，它的历史上限应该是 19 世纪 50 年代，印尼学者、作家耶谷·苏玛尔卓则认为，通俗马来语文学的历史上限应是 1875 年，它的发展历程从 19 世纪至 20 世纪 60 年代，“最后以华人作家自动并入标准印尼语的文学队伍而告终”。^{[4](P78)}对此本文不拟展开探讨。

二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是华侨华人作家运用各种外文进行翻译创作的文学作品，它与印尼土著作家作品在血缘、族缘、文缘等方面都存在着明显的差别，因此，这种文学的本体及其发展历史，都具有它自己的鲜明的特点。

翻译外国作品的数量庞大，持续时间很长，这是其特点之一。在印尼本土文学还未形成之前，1859 年就出现了中国的《三国演义》爪哇文译本，1877 年，又出版了由巨港华人作家柯德怡用阿拉伯文翻译的《金瓶梅》。19 世纪 80 年代以后，出现了一批著名的翻译家如杨天水、林和兴、刘文昌、钱洪连、叶源和等 20 多人，他们用马来语翻译的中国古典小说作品为数更多，如根据《海公小红袍全传》翻译的《周易观德——周文玉之子，一个华人所写的故事》；1883 年又出版了一大批中国古典章回小说，如《列国志》、《粉妆楼》、《乾隆游江南》、《水浒传》、《西游记》、《封神演义》、《薛仁贵征东》、《薛仁贵征西》、《三宝太监下西洋》等。直到 20 世纪初，这种译作出版的势头不减，这时期的翻译家已由 20 多名增加到 40 名，他们翻译的中国古典小说有《林兰从军》、《北游记》、《镜花缘》、《宋太祖三下南唐》、《杨家将》、《包公案》、《杨家将》、《大将军平倭战记》、《小红儿》等十多部。20 年代，又再次掀起翻译中国古典小说的热潮，运用通俗马来语翻译的中国武侠小说多如恒河沙数。中国武侠小说作家如不肖生、朱松庐、江叶庐、何一峰、汪景星、红绡、突兀生、凌云阁主、席灵凤、海上漱石生、张崇典、许墨父、黄南丁、顾明道、还珠楼主等人的小说，都用通俗马来语翻译过来，并刊登在专门发表武侠小说的期刊上。这时期的译作有个特点，就是除翻译中国古典文学著作外，还翻译了许多西方国家的文学名著，这表明翻译家的视野有所拓展，以及社会上对西方文学作品发生兴趣的读者逐渐增加。这时出现在印尼文坛上的西方文学名著通俗马来语译本，有狄更斯、柯南·道尔、大仲马、雨果、兰姆、威恩等著名作家的 30 多部著作。20 年代以后，西方文学名著的翻译着重消遣性较强的作品方面，如柯南·道尔的侦探小说、埃德加·赖斯·巴勒关于猿人泰山等的小说。著名的翻译家有李金福、赵雨水、吴炳良、张振文、朱茂山（即侯善良）等人。

20 世纪 40 年代末起，直至 80-90 年代，翻译小说，尤其是香港武侠小说的翻译仍是大热点。香港著名的小说家梁羽生、金庸等人的作品，如《射雕英雄传》、《雪山飞狐》、《飞狐外传》、《神雕侠侣》、《倚天屠龙记》、《鹿鼎记》、《侠女十三枪》等，都被翻译出版。直至 1994 年 6 月，《印度尼西亚日报》还在连载金庸的《神雕侠侣》。它们的翻译者是黄金辰、黄安淑、颜国良、曾荧球等人。其中的颜国良从 50 年代起，就以翻译梁羽生的《雪山飞狐》著称一时，至 80 年代中期，他已翻译了 40 多部中国武侠小说，除梁羽生作品外，还有金庸、古龙等人的小说。曾荧球也从 60 年代起翻译了梁羽生、金庸、古龙、秦红、孤独红、卧龙生、陈青云、白虹等人的作品 70-80 部之多，并因翻译古龙作品最多而被称为“古龙专家”。由此可见翻译中国小说流行之广。

除了翻译出版中国通俗的武侠小说外，还翻译了不少纯文学作品，如《鲁迅小说选》和曹禺的戏剧《雷雨》等。据法国女学者、作家苏尔梦统计，从19世纪70年代至20世纪60年代，共翻译出版了中国文学作品759部。^{[3] (P182-183)}60年代至90年代，印尼作家和学者还用印尼语介绍了中国现当代作家鲁迅、郭沫若、巴金、老舍、沈从文、丁玲、杨沫、高缨、以及琼瑶等人的作品。

印尼文坛译著特多，其中中国的古典章回小说尤多，究其原因主要有三。一是通俗马来语比较大众化，简明易懂，可接受性强，广大的普罗大众乐于接受。二是印尼的华侨华人和土著人民的欣赏习惯和审美心理，同是东方文化模式，共同点较多，比较容易接受中国情调的文学作品。三是中国古典小说和武侠小说所宣扬的人生哲学、处世态度、道德操守、精神境界，能够引起广大读者，特别是社会下层读者的思想情感的共鸣，并从中得到慰藉和受到鼓舞。

创作题材丰富多彩，富有现实性、及时性，是印尼华人外文文学的特点之二。20世纪初，印尼文坛上出现了一个新动向，涌现出一批用通俗马来语创作的小说、诗歌、剧本等作品。这是由于，一方面现实社会生活出现了许多矛盾和问题：印尼人民与荷兰殖民主义者之间的矛盾、各民族种族间的矛盾、家庭内部矛盾、男女恋爱婚姻问题等等，都有待于得到合理的解决。另方面，广大读者，特别是华侨华人读者，也感到不仅需要阅读从国外翻译过来的作品，也很需要及时反映当前国内现实社会生活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表达人们对这些社会现象和问题的看法和愿望的文学作品，因而，运用通俗马来语和其他民族的语言进行文学创作，反映社会现实生活的任务，就摆在华人外文作家的面前。最早问世的通俗马来语创作小说，是1903年发表的吴炳良的《罗分贵》、张振文的《黄西的故事》。它们都是反映当时华侨在印尼的社会生活，分别描写了有钱有势的财主不择手段夺取良家少女为妾，最后事败，被迫饮弹自杀，以及华侨富商反对女儿嫁给一个土著官员，致使女儿与官员私奔，并在华侨中宣扬穆斯林教，许多人也因此成了穆斯林。后者是在华人外文作品中第一次接触到不同民族的婚姻问题，以及宗教问题。1906年出版了佚名的长篇小说《黄淡巴》，1919年又发表了郭德怀的《假冒的上帝》。此后，创作小说、诗歌、剧本在各个历史时期就源源不断地涌现。

这些作品的题材丰富多样，及时地反映了印尼各个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斗争和社会风貌，大体上可分为以下几类题材。

重大的政治斗争和社会问题。如发表于1920年的陈文金的《古突士的骚乱》，就是反映一年多以前，即1918年10月发生的中爪哇古突士的排华大骚乱事件，揭露当时的土著政党伊斯兰联盟中的极端分子反华排华的劣行，非常及时地反映了印尼社会的斗争现实。赵雨水的历史题材小说《彼德·埃尔伯菲尔德》，也是表现印尼人民反抗荷兰殖民主义统治者的伟大斗争，热情地讴歌了一位发动武装起义、反抗荷兰印度公司的剥削压迫而英勇牺牲的民族英雄。郭德怀的《让迪古尔集中营传奇》，是描写1926-1927年印尼人民反抗荷兰殖民主义统治的武装起义失败后，被关押在迪古尔集中营中的革命志士不屈的斗争生活。温泽茂的《波芬·第古尔的血和泪》、林庆和的《赤》、郭德怀的《来自墨令比的悲剧》等，都是反映印尼人民在1926年反殖暴动失败后，被监禁在波芬·第古尔岛上的印尼共产党人的斗争生活。林庆和的《红潮》则是反映印尼的劳资矛盾斗争。还有些作品不是反映印尼社会生活，但也反映了中国社会的重大社会问题甚至战争，如谢德源的《满洲人》、高苗成的《九·一八》、郭德怀的《东北勇士》等。

揭露社会弊端和邪恶势力。如上文提到的《罗分贵》、黄庆丰的《梭罗夜市场里的恶棍》、朱丰木的《血手巾》等作品，都是揭露和鞭笞社会积弊和邪恶势力的。郭德怀的《“公益”的牺牲品》，则是揭露和批判印尼华侨组织中华会馆里的一些侨领唯利是图、腐败无能的劣行。佚名的长篇小说《黄淡巴》写继承了父亲庞大财产的黄淡巴的腐化堕落、玩弄女性、最后被送上绞架的故事。

表现各族青年男女的恋爱婚姻生活。这类题材作品的数量相当多，如张振文的《黄西的故事》，写一个华侨富商家庭的女儿与印尼土著官员恋爱，遭到父亲的激烈反对，被迫出走。郭德怀的《花江的玫瑰》，写西爪哇华族青年胡艾青，在管理胶园工作中与一个中国印尼混血儿少女瓦尔西蒂相恋的故事，由于故事动人、情节曲折、艺术技巧较高，曾被搬上银幕，颇受欢迎。其他如史立笔的《美女蛇》、郭庚龙

的《苏白太》、陈丰文的《来自苦恼漩涡之仙女》等，都是描写华人青年与土著少女的恋情。还有陈文金的《颤燕娘》、朱茂山的《被毁的姻缘》和《郑鸾英》、哲尔明的《富豪女之隐私》、赵雨水的《朱筱女士》、郭法第斯的《自主招致毁灭》等，这些作品表现男女爱情生活题材和主题，大都反映了当时社会发展的潮流，是有进步的积极意义的。但是，也有少数作品如黄瑞忠的《阿莉玛姨娘》、张振文的《苏米拉姨娘》、陈振刚的《钻石领带别针》等，虽然也反映了欧洲人和华侨纳妾的陋习，但却持肯定甚至欣赏的态度，反映了作家世界观中的落后面。

反映家庭生活中的矛盾冲突问题。上述反映男女婚姻问题的作品，实质上也是发生在家庭内部的矛盾冲突，如郑登辉的《争财产》、朱茂山的《被毁的婚姻》，以及张振文、陈文金等人描写的纳妾现象的作品。也是反映家庭内部矛盾和悲剧的。在这些作品中，妇女们在家庭中的地位低下，甚至缺乏人身自由，她们不能参与西方的现代生活，仍被禁锢在封建礼教森严的家庭中，寡妇们得不到家人的理解和帮助，不是被卖出去就是被迫自杀，总之，是以悲剧结局。^{[1] (P148)}这些作品都闪耀着人文精神的光芒。

反映社会底层的各族人民的生活和风土人情。如王氏的剧本《出售汗水》、诗歌集《元宵节班顿集》等，都是反映各族贫苦人民的艰辛生活，以及雅加达市人民在闹元宵的狂欢之夜的动人情景，再现了当地社会生活的众生相。

以上这些斑斓多彩的题材，从各个不同的侧面和层面，生动形象地反映了印尼华人社会和土著社会的多姿多彩的现实生活，以及各种矛盾和问题，对印尼华侨问题研究也有历史参考价值。

艺术形式多种多样，语种丰富，是印尼华人外文文学的第三个特征。这种文学的体裁样式繁富，有小说、诗歌、散文、戏剧、评论等等。小说中又有写实、志怪、武侠、言情、通俗、侦探等类型。诗歌中又有抒情、叙事、广告等样式。反映印尼社会民情风俗的诗歌集《元宵节班顿集》，还常与民间戏剧“茱依”（“列农”）戏相结合，在演出中演唱朗颂。这些不同样式的文学作品，因适应文化程度和欣赏水平不同的社会各阶层群众的需求，受到他们的欢迎和支持。这也是这些作品流播深广的重要原因。

印尼是多语种的多元文化的国家，华人外文作家在创作中所运用的语言也是多种多样的，有通俗马来语、爪哇语、巴厘语、阿拉伯语、马都拉语、望加锡语、英语等。通俗马来语中，又揉进了荷兰语和福建省的闽南语。文学语言的多样化，又使作品的艺术风格多姿多彩，并提高了它们的可接受性和流行性，容易为各民族各语种的读者所乐于接受。

读者众多，影响深广，是印尼华人外文文学的第四个特点。因通俗马来语或印尼语翻译或创作的文学作品的发行量很大，有的重版多次，这表明它们拥有广大的读者群。如《三国演义》在1895年以爪哇文的诗歌形式出版，1983年又用马来语翻译出版。中国古典戏曲《梁山伯与祝英台》被译成马来文、爪哇文、巴厘文、马都拉文、乌戎潘当（望加锡）文等文本，并且早在1922年就先后6次再版。不仅华侨华人喜欢阅读和观看，印尼各族人民也非常欢迎，《梁山伯和祝英台》还演变成为巴厘岛的民间故事。印尼华裔作家许平和用马来语和印尼语创作的武侠小说，每种都印行1万至1.5万本，在一个月内就全部售完，以后每隔4—5年又重版一次，最少印数为6500本。刊登武侠小说的杂志《武侠》旬刊，每期销售量达5万份之多，这表明武侠小说市场之广。

这些文学作品，特别是用通俗马来语或印尼语翻译和创作的武侠小说，在当地华侨华人和各土著民族中大受欢迎，影响非常深广。如《梁祝》故事除翻译成各种文本外，还被搬上了银幕和舞台，受到广大观众欢迎。最近几十年，还被编入印尼本土戏剧“鹿特鲁剧”、“列农剧”和爪哇的“马札巴特”诗歌、巴厘的阿里雅舞中，以及改编为相声，制成盒式录音带广为发行。它们的读者、观众、听众，不仅有广大的印尼各族人民大众，还有许多政要人物，比如，印尼前副总统苏丹哈孟固·布瓦诺身体不适，还看武侠影片至深夜，以致患病住院。前公安部长苏多莫、前教育部长玛苏里常在非正式会议上，大谈武侠小说和影片中的各种阴谋诡计。^{[3] (P81)}有的法官在判案时也常引用武侠小说中的故事和语言。武侠小说中用闽南话译音的名称和术语，印尼读者不仅懂其义且能随口说出和运用。可见，武侠小说和电影已经广泛深入地渗进印尼社会的民间和官方的工作和生活之中。

三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无论是在印尼文学史和文化史上，以及社会生活中，都占有重要的地位，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印尼文学方面，印尼华人外文文学在历史上是印尼文学的先驱者，率领和推动了印尼文学的发展，在现实中又是印尼现代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印尼华人作家的马来语小说《罗分贵》和《黄西的故事》发表于1903年，比发表于1920年和1922年的印尼新文学代表作《多灾多难》和《西蒂努儿巴雅》要早20年，所以，印尼作家和学者甫榕·沙勒认为：“以时间上看，华人马来文学为20年代的印度尼西亚文学的产生带了头”，“它的主要重要性主要在于它在马来文学的革新中起了先锋作用，这种革新就是取日常生活中所发生的事物作为作品的主题。”有的学者评论赵雨水的历史小说《彼得·埃德伯菲尔德》时认为：“赵雨水以荷兰统治印度尼西亚达300年之久的历史背景创作这种题材的小说，在整个印度尼西亚文学史上还是破天荒第一次。”也就是说，印尼土著文学还未反映过印尼人民反荷的武装斗争，而印尼华人外文文学作品早就有所反映了。有的印尼文化研究者认为：“郭德怀等人的华人马来语文学作品填补了印尼文学史上的这一块空白。”^{④ (P80)}

在马来文、爪哇文等武侠小说译作和通俗小说风行的同时，还涌现出一批以写作武侠小说和通俗小说著称的作家。如华人作家许平和，他创造了被称为“印尼式武侠小说”的新体裁和风格，有“印尼式武侠小说之王”之誉，他创作的各种小说有一百多部。华人作家蔡良珠（玛尔卡·德），她继承了20年代至70年代通俗小说的优良传统，创作了许多深受欢迎的通俗小说，如《非米拉》、《风暴必将过去》、《心的回响》等。她的一些作品重版多达10次，有的还拍成电影。其影响所及，还出现了一批以写作武侠小说而著称的土著作家，如明达尔查、韩达瓦里、阿斯温托等。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作为语言载体，它对通俗马来语的普及，以及后来的印尼语的形成，也是功不可没的。印尼的马来语文学的流行，又影响到邻国马来亚的^吉翻译文学的兴起。作为一种媒体和桥梁，印尼华人外文文学，对华人与印尼土著人民、各国侨民之间的沟通，也发挥了重要作用。

印尼华人外文文学，在印尼的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都曾发挥过和正在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产生了深广的影响，今后，它的存在价值和发展前景将会怎样？印尼华人外文文学与印尼社会的发展是互相紧密依存的，在历史上，它源远流长，根深叶茂，已经形成自己鲜明的特性；在现实生活中，它仍富有强劲的生命力和广泛坚实的群众基础，因此，它已成为整个印尼社会的文化和文学肌体中的不可或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只要印尼社会还有华侨华人华社的存在，只要中国和印尼继续保持良好的国家关系和人民之间的友谊，就会有华人外文作家及其作品的出现和发展，就会有华人外文文学的重要作用和影响。

[参考文献]

- [1] 杨启光. 印尼土生华人的文学活动 [Z]. 广东文史资料 (第53辑).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7.
- [2] 林万里. 通俗马来语文学的黄金时代 [J]. 香港文学, 第22期.
- [3] 孔志远. 中国印度尼西亚文化交流 [C].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陶原珂

越南使臣与中越文学交流

◎ 刘玉珺

[摘要] 在越南藩属于中国的历史时期，越南使臣创造了北使诗文这一特殊的文学品种。他们同中国文士所进行的赠答唱和、请序题词、鉴赏评点等文学活动，是两种汉文学——产生于本土的汉文学与成长于域外的汉文学——交汇、合流、碰撞的主要途径。这些文学活动推动了越南古代文学的发展，促成了域外汉文学向母体的回流，同时也显示了汉文学作为一个整体的内在联系。

[关键词] 越南使臣 北使诗文 文学交流 六八体 喀文文学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41-06

越南与中国是一山带水的邻邦，两国有着密切的政治、历史、文化关系。宋开宝元年(968)，越南丁部领自称“大胜明皇帝”，建立“大瞿越国”，从此越南进入独立自主的封建王朝时期。开宝八年(975)，宋太祖封丁部领为交趾郡王，自此越南历代都对中国“修臣行礼”，中越两国建立了长达近千年的宗藩关系。在这近千年的岁月长河中，越南不定期派使臣到中国求封、进贡、谢祭、告哀等，中越文化交流在频繁的外交活动中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其中在文学方面出现了一批有别于普通总集与别集、产生于外交活动之中的新作品——北使诗文。在越南人的观念中，“北”指代中国，北使诗文指的是越南使臣出使中国时所作的各体诗文。在文化传播与传承中，使臣作为官方文化的代表，不仅是汉文典籍在越南独立自主时期最主要的传播者和创作者，也是越南汉文化向中国本土回流的最重要承担者。

一、越南使臣的身份特点

汉文化向越南的传播，在北属时期就已经相当深入。从古代越南铜鼓铭文、西汉南越王墓及广东南越王古冢出土物来看，早在公元前南越就已经使用汉语篆字。南越王赵陀“取中夏经传，翻译音义，教本国人，始知习学之业”，^{[1][P236]}到元鼎五年(公元前112)汉武帝置南越九郡时，以推行礼乐文明的儒学教育在南越已深入开展。越南史学家视士燮为越南文化始祖：“我国通诗书，习礼乐，为文献之邦，自土王始，其功德岂特施於当时，而有以远及后代，岂不盛矣哉！”^{[2][外纪卷三]}《侯书·薛综传》亦云汉时“锡光为交趾，任延为九真太守，乃教其耕犁，使之冠履；为设媒官，始知聘娶；建立学校，导之经义。”^{[3][P125]}随着汉语教育的开展，在越南逐渐形成了以汉语言为主流的文学传统。保存在《弘明集》中交州法师道高的《答李交州森难佛不见形》、法明的《答李交州难佛不见形》等现存最早的越南文献，即是一个明证。唐代承隋之制，通过进士、明经等科举考试选拔人材，并设立“南选使”，简补岭南交广官吏，武宗会昌五年(845)确立了安南可选送进士和明经入中央政府的制度，安南与中央政府进行文化交流的渠道也更为畅通。爱州日南人姜公辅就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于德宗时登第，入京为官。上述情况表明，两国的文化存在密切的同源关系，越南古代文学实际上是汉文学在域外发展的一个分支。

越南进入独立封建王朝时期以后，继续模仿中国实行以推行儒家文化为实质的科举制度。“太宁四年(1075)春二月，诏选明经博学及试儒学三场，黎文盛中选，进侍帝学。”^{[4][本纪卷三]}这是越南独立后首次实施科举，此后一直延续至1918年，科举制度在越南的影响比在中国还要绵长。科举的实施使汉文化在越南的传播进一步深化，确保了汉语言文化在越南文化中的统治地位。由此在科举制度下诞生的一大批进士、举人、秀才，成为了越南汉文学创作与传播的中坚力量，而使臣之职往往又由其中的佼佼者担任。仅据雅轩居士潘辉注(1755-1786)所编的《科榜标奇》一书，就可考知陈、前黎、莫、后黎各朝都曾以

作者简介 刘玉珺，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博士后(北京，100089)。

科举状元领北使之职：

莫挺之：英宗兴隆甲辰（1305）预状元。公文学优长，常作《甃井莲赋》以见志。兴隆间，奉往北使，北人称羨。（卷四）

阮直：太宗大宝三年壬戌（1442），开进士科，公应举预礼闱选，廷试赐状元及第。时公年才二十岁。太和己巳（1449），由南策安抚升侍讲，奉往北使。（卷二）

梁世荣：圣宗光顺癸未（1463），会试合格，庭试赐状元。……奉往北使，应对敏捷，声闻两国，交邦辞命，多所拟撰，明人常以国中有人称之。（卷二）

阮简清：端庆戊辰（1508），会试合格，庭试领状元。公时年二十八。官历翰林侍书、兼东阁大学士。从莫奉使，仕至礼部尚书忠辅伯，赠侯爵。（卷二）

阮登道：熙宗正和癸亥（1683），会试合格，廷对擢状元。时年三十三，应制第一，父子兄弟同朝，奉往北使。（卷三）^[4]

黎朝科举参照大明会典，定三年一比，试法亦仿明制：“第一场，四书论三题，孟四题，中庸一题，总八题，士人自择四题作文，不可缺五经，每经各三题，独春秋二题；第二场诗赋各一，诗用唐律，赋用李白；第三场诏制表各一；第四场策问，其策题则以经史同异之旨，将帅韬钤之蕴为问。”^[2]（本纪卷十三）可见，中第者不仅要通晓中国经史，而且也须有相当的汉文学修养，善于吟诗作赋。由于出使要求承担文辞应对，因此越南使臣往往是越南最优秀的学者或诗人。例如后黎朝景兴庚辰年（1760）以副使衔使华的黎贵惇，就可谓著作等身。据考查他撰有《黎朝通史》、《阮边杂录》、《芸臺类语》等九种历史著作，有《易经肤说》、《春秋略说》、《金刚经注》、《阴骘文注》等12种古籍的校释注释之作，并且对中越作家进行批评研究，撰成《群书考辨》、《怪模贤范录》二书，著有《桂堂文集》、《瀟湘百咏》、《北使通录》等九种诗文集，同时编撰了《全越诗录》、《皇越文海》两种诗文总集，此外还编有涉及佛教、道教、兵家、医术各领域的十种子部典籍。阮朝张登桂嗣德四年（1851）使清，曾参与修撰《钦南实录》、《钦南会典撮要》等正史，又撰有《张广溪文集》及北使诗文集《使程万里集》。又如，前黎朝邓鸣谦“景统辛酉（1501），由侍书奉使，己巳再北使，迁吏部左侍郎，再升礼部尚书，兼史官副使总裁，知昭文局光给中，奉《北越史记》。……有《咏史集》行于世，史称其无愧科名”；^[4]（卷八）后黎朝陈名案“受命如清乞师，诗辞慷慨，耸动北人”，^[5]（P68）其诗文以《丁庵散翁遗稿》、《柳庵诗集》、《金篆陈黄甲诗集》等多种面貌行世；阮朝使臣黎光定“立平阳诗社，揄扬风雅，四方文学多从游焉。……墨迹诗篇为清人所称赏”。^[6]（P54）如此等等，不胜枚举。由此可见，使臣在越南是汉文学素养最高的文化群体，也是越南文坛的领袖人物。一方面，他们的作品反映了中越两国源远流长的文化关系；另一方面，他们特殊的人生经历和知识结构给越南古典文学的发展带来了新的风尚。

二、文学交流的几种方式

据我们在越南的考察，依然传世的北使诗文至少在80种以上。目前所存写作时代最早的是陈朝阮忠彦出使元朝时所作的《介轩诗稿》。按《北越史记全书》本纪卷六，阮忠彦为陈朝兴隆甲辰科（1304）二甲第一名，中第时“年十六，时号神童”。此书现存抄本一种，收录了阮忠彦于延祐四年（1317）出使元朝时所作的81首诗，有潘辉注作于景兴乙未年（1775）、兴化省督同黄平政作于戊戌年（1778）的序言。

版本最多、流传最为广泛的是后黎阮宗奎的北使诗文集。阮宗奎曾两度北使，其中撰于景兴壬戌年（1742）的诗集《使华丛咏》，现存17种抄本，有越南瑤亭胡士栋于乾隆戊戌年（1778）、中国金陵张汉昭于乾隆八年（1743）、淮阴李半于乾隆十三年（1748）序。诗歌内容包括饯送使团酒宴中的题咏诗，北使途中题咏中国名胜古迹之诗，以及阮宗奎与正使阮翹的唱和诗等。此外，《使华丛咏》还附载于阮朝李文馥的《调原杂咏草》流传，与高伯适的152篇诗文、阮乔的北使诗文合编为《诗文集编》，同时阮宗奎的北使诗文又被编为题作《使程》、《华程诗集》、《壬戌课使程诗集》三种集子，其流传之广可见一斑。

从个人创作的角度来看，以李文馥的北使诗文集最多。李文馥字鄰芝，号克斋，河内永顺人。据《钦南正编列传二集·诸臣列传》云，他曾多次到广东公干，“绍治元年（1841），特授礼部右参知，充如

燕正使”。^{[6] (P509)}李文馥传于世的北使诗文集有《皇华杂咏》、《粤行吟草》、《仙城倡话》等八种，其中《粤行杂咏草》，又名《粤行诗话》、《粤行诗话集》，是李文馥往闽粤遣返中国遭海难渔民的途中所作的诗文集，撰于明命十二年（1831），书中收录咏途中名胜诗以及唱和诗作；《三之粤杂草》，又名《克斋三之粤诗》，撰于明命十六年（1835）作者第三次出访中国时的作品；《镜海续吟》，收录作者出使澳门时所作的110首诗；《调原杂咏草》，现存抄本九种，为1841年李文馥出使中国时所作诗文集，书中收录咏途中名胜及抒怀赠答之作。

从时代来看，16世纪之前的北使诗文集，仅存阮忠彦的《介轩诗稿》。后黎朝（1533-1788）存有黎光贲《憩乡韵录》、冯克宽《码使臣诗集》、丁儒完《默翁使集》、黎光院《华程偶笔录》、胡士栋《华程遣兴》等13种。西山朝仅存在短短的14年（1778-1802），但是却也留下了段阮俊的《晦烟诗集》、《晦派诗集》、吴时任的《燕台秋咏》、《皇华图谱》四种北使诗文集。阮朝（1802-1945）近150年的时间里，留下了武辉瑨《华程学步集》、阮嘉吉《华程诗集》、潘清简《使程诗集》、张好合《梦梅亭诗草》、邓文启《华程记诗画集》等40余种北使诗文。另有《旅行吟集》等七种成书时间不详的北使集。

在一以贯之的以科举选拔人才的政治体制中，儒家文化和汉语文学成为了越南官方独尊的正统文化。在这种历史与文化背景下，使臣的出使除了要完成政治任务以外，事实上还要肩负起向文化母国展示他们的汉文化水平的重任。由于交际的需要，越使往往与中国官员文士进行广泛的文学交流，交流的结果与途径均反映在北使诗文当中。

（一）赠答唱和

严格来说，大部分北使诗文集都不能简单的称之为越南典籍，因为它们是中越诗人共同创作的成果。越人北使，路途遥远，每到一站都有中国官员接待，自然也就创造了许多中越文人互相交往的机会。在相同的文化背景下，诗歌唱和成为两国文人开展文化活动最主要的方式。明命癸巳年（1823），越南汝伯仕与李文馥、黄健斋等人到广东公干，“至与我粤名流唱酬属和，或呼云喝月，对酒当歌；或使墨驱烟，登高能赋”，^[7]由此产生了北使诗集《粤行杂草》。武林缪良亦在李文馥的《粤行续吟草》的序言中描述了这次中越文人的盛会：“癸巳秋，越南国使李君隣芝，偕同官护送师船来粤。友人刘君墨池邀余，与隣芝诸君作中外群英会。觞咏之后，因得往来唱和，阅数月而别。”^[8]类似的记载在各种北使诗文集中屡见不鲜。

唱和诗构成了北使诗文的一个主要内容，它们不仅受到越南使臣的重视，编辑成各种诗文集，有的集子甚至就以“唱酬”、“酬应”等直接体现交际、唱和主题的字眼为书名，如《仲州酬应集》、《饮珠使部唱酬》。这些作品同时也获得了中国文人的关注。现存的《中外群英会录》就是由武林人缪良莲仙氏编辑，书中主要收录中国文人与李文馥、汝伯仕、阮文章、黄同等越使的唱和诗。嗣德三十年（1877），裴文禊使清，清朝的接待官员杨恩寿与裴文禊唱和不断，二人的唱和诗后由杨恩寿编为《雏舟酬唱集》，目前此集所存的印本就为杨氏光绪三年（1877）家刻本。

（二）请序题词

黎贵惇《群书考辨》以考订中国宋前史实为内容，此书曾被他赠予在外交中所交往的外国官员，因而载有广西省提督学政朱佩莲、清朝礼部员外郎秦朝釪和朝鲜正使鸿启熙等人的序文。这些作品后来被各种诗集反复刊载，成为越南诗坛上的佳话。它们同时也代表了中越文学交流的一种方式，即请序题词的方式。

据初步考察，至少有15种越南诗文集载有中国官员所作之序，即《翰国风雅统编》、《仓山诗钞》、《每怀吟草》、《丽里行吟》、《燕园全集》、《阮立粤行杂草诗》、《使华从咏》、《妙莲集》、《郊黄中诗抄》、《如珪氏学语集》、《华程续吟》、《燕韶诗文集》、《饮珠使部唱酬》、《雋野合集》、《粤行杂草》。此外，绵寓《雅堂诗集》序称此书编成之时，友人劝其寄送清人索序，而作者以为“学当为己，不患人之不已知”，而婉拒了此项提议。这说明，请清人作序，乃是越南文坛的一种时尚。

同序跋并行的交流方式是题词。这种例子也很多，例如越南明命皇帝之女梅菴公主所著《妙莲集》

一书，通过使臣阮述而获得了清人王应孚、唐景崧、梅璐、黄耀奎、邱伯馨等人的题词；汝伯仕所著《阮立粤行杂草诗》一书，有陈昌连、曾仰之、舒祝泰、刘几复、张觉初等人的题词。从其内容看，越南文学也影响了清代诗坛。例如王应孚题词云：“荷亭侍郎以《妙莲集》见示。展读一过，风华掩照，秀韵天成，香茗风流，不得专美于前矣。集中如‘遥知杨柳是门处’诸好句，已选入《鹤静堂诗话》中。敬题数语，以识心赏。”“‘炊烟连屋白，帆影过窗昏’，的是唐律。‘两三点雨大寒余’，却是当海南岁辰记。故并摘入诗话。又记。”^[1] ^{卷首} 这些称赏，就远远超出了应酬的范围。

（三）鉴赏评点

作为越南汉文化的代表，越南使臣同中国文学的交流，往往是通过中越使臣之间的诗文评论进行的。求序的方式，便是征求评论的一种方式。《大南实录》正编第四纪记录了劳崇光为《归南风雅统编》作序的过程：嗣德二年（1849）七月，清国钦使广西按察使劳崇光一行抵达阮朝都城，“崇光初抵京馆，即求观本国诗。乃命集诸皇亲并诸臣名作者，名为《风雅统编》许观，崇光深所叹赏”。劳崇光序以《南国风雅统编序》的名义，收载于多种越南文集。其序云：“亟受而读之，清奇浓淡，不拘一格。或抒写性灵，或流连景物，或模山范海，论古怀人，佳篇好句，美不胜收。其中杰构，居然登中华作者之一，而浸浸入于古。”^[10]这种评论，明显包含了中越文学比较的意识。同样的情况也见于李半村为越南使臣阮宗奎《使华丛咏集》所作序。李半村曾与越南使臣阮宗奎于金陵聚晤酬唱，后在序文中对阮诗进行点评，云：“所历山川名胜，啸歌吟咏，一挥满纸，恣意纵横，皆出机杼。或笃其忠信之怀，如《惊山偶作》、《午门待漏》；或展其孝思之念，如《大漠江口舟次衍水》；或论古言情，感物寓意。凡诸格调精妙刻画，沐浴于古者深矣。……其中浑灏磅礴之势，如崩崖裂石，似风雨驰骤，江河横决。非积气之厚者，其能乃尔耶！”^[11]序中自然有许多褒奖之辞，但它可以理解为越南诗人从文化母国获得肯定的一种方式。

同作序相比，评点则是一种更直接、更具体的交换意见的方式。有时一部诗集的参评者就往往不止一人。如《使华丛咏集》A.1552号抄本就标署：“江南诗客卓山氏朱评，钦差翰林出身礼部郎中郑壁斋墨评，湖南王居士胡秀才朱墨评。”

无论赠答唱和、请序题词还是鉴赏评点，都只是一种普通的文学活动，可是由于这种活动发生在汉文化圈内的不同国度的文人之间，由于作序、评点的对象是产生于外交场合的北使诗文，因此也具有了一种更深层的文化意味，是产生于本土的汉文学与成长于域外的汉文学之间交汇、合流、碰撞的主要途径。

三、六八体和喃文北使诗作

作为诗赋外交的产物，北使诗文反映了汉文化向域外辐射的广度与深度。如果单纯从艺术价值来看，北使诗文却未必都算得上精品，它们的审美功能只是交际功能的一种附丽，但它们却是越南古典文学最重要的宝贵财富之一。从作者的数量而言，它们在越南文学史上所占的比重超过了七分之一，若从集部相关类别的汉文作品而言，则占有五分之一的比重。^[12]这些数字表明，以诗赋外交为主要形式的中越文化往来，是越南古典文学发展的一种强大助力。

越南使臣是越南最优秀的学者或诗人，这意味着诗赋外交的意义就不单单局限于向宗主国展现汉文化水平，更重要的是他们在诗赋外交的名义下，通过对外交流的机会，吸收新的文化养料，推动本国文学的发展。就北使诗文而言，这种发展表现为利用具有本国特色的文学形式表现北使主题，造就了一种别样的文学样式——六八体和喃文北使诗作。

越南古典文学可分为汉文文学与喃文文学，如果说越南汉文学是汉文化向越南传播直接结出的硕果，那么喃文文学就是汉文化吸收越南本土文化元素后形成的一种再生形式。所谓喃字，即是一种模仿会意、假借、形声等造字方法，用汉字字形来拼写越语语音的文字，又称作“字喃”。郑怀德在《嘉定城通志·风俗志》中对喃字的诞生作了较为准确的概括：“国人皆学中国经籍，间有国音乡语，亦取书中文字声音相近者，随类而旁加之。如金类则旁加金，木则加木，言语则加口之类，仿六书法，或假借、会意、谐声，以相识认。原无本国别样文字。”^[13] ^{①¹⁷⁸}可见喃字也分属于汉字系统，是汉字与越南俗语乡语相结合

的产物。

六八体是一种富于越南民族特色的韵文体裁，它以六言八言相间为主要句式，讲究格律，平仄声更换，有“六八六八”与“七七六八”两种句式。《琵琶国音新传》叫能静序曰：“北人以文字求声音，文字便成腔调；南人以声音求文字，声音别具体裁。故永嘉第七才子之书，足登唇吻；而东床六八演音之传，容惜齿牙。”^[14]“以声音求文字”的表现方式，以及六八演音之传“容惜齿牙”，说明六八体是一种适合于口头传播的文体样式。

现存的六八体和喃文北使作品有武梯《黎朝越莲溪公北使自述记》（六八体喃诗）、阮宗奎《使程新传》（六八体喃歌）、佚名《旅行吟集》（喃文题咏诗）、李文馥《使程便览曲》（喃歌）、阮登选《燕台婴语》（喃文长诗）。北使诗文的主要内容往往是对中国山川名胜的题咏，描绘山水之秀美，抒发怀古之幽思，风格清淡典雅，是最常见的汉诗主题。而用六八体和喃文表现汉文学经典主题，体现了俗语、口语与书面案头之作的结合，也是汉文化与越南民间本土文化相交融的一种方式。喃文及六八体作品与汉文北使作品有一个显著的区别，即它们并非直接产生于外交场合。换而言之，它们既不属于唱和诗，也不可能得到中国士人的欣赏。但一个耐人寻味的现象是，阮登选同时创作了汉文北使诗集《燕台婴语》和同名喃文长诗。汉文北使作品显然源于文学的交际功能，而喃文北使作品则源于越南使臣在交际活动中获取新的文化因子对本土文学进行的提升和改造，从而丰富喃文的表现力。越南古典文学的高峰就是在这种提升和改造中造就的。

阮朝阮攸于嘉隆十二年（1813）以岁贡正使的身份使清，《钦定四库全书·阮南正编列传初集》记载他：“尤长于诗，善国音，清使还，以《北行诗集》、《翠翘传》行世。”^{[15] [P63]}阮攸在出使过程中读到了中国青心才人的小说《金云翘传》，由此创造了同名六八体喃文叙事长诗。阮攸《金云翘传》“有三十处将中国古诗全句翻译过来，二十七处借用中国古诗的语汇、句意，四十六处借取《诗经》用语，五十处语、意源自中国其他经传典籍”。^[16]这部以“演音”——翻译与改编的方式而创作的作品，在越南产生极大的影响，被誉为越南的《红楼梦》，并产生了大量的注释和仿作。这种利用汉文化因子铸造本民族文学范式的例子，绝非阮攸一例。多次出访中国的李文馥，原为明朝遗臣的后裔，他曾以十才子书之一的《玉娇梨》和《西厢记》为蓝本，创作了喃文诗传《玉娇梨新传》、《西厢传》。

文化交流总是双向的，越南使臣对于中越文学交流的意义，已远远超出了北使诗文的创作，他们也是越南汉文学回流至中国的最重要传播者。以越南著名诗人绵审的作品流传为例。绵审（1819-1870）是越南阮朝明命帝的第十子，封从国公，字仲渊，号椒园、仓山。查史籍，未见有绵审出访中国的记载，但他却是在中国作品流传最广，声誉最高的越南诗人。绵审之所以声名远播异域，主要就得于越南使臣的功劳。他的作品集常被当成外交礼物赠送给中国士人。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越南入贡，使臣枚德常“赠句留别，并以该国从国公阮勉（绵）审诗词各集求正。”^[17]阮述曾两次使华，也将绵审等人的作品赠送给中国的接待官员。他的《往津日记》记载：“（嗣德三十六年正月）二十日，使随员递书籍。（原文注：仓山、苇野、妙莲、张广溪诗文诸集。）”^{[17] [P21]}清季著名词家谭献编撰《箧中词》，选录了绵审的作品。况周颐在《蕙风词话》云：“庚寅，余客沪上，借得越南阮绵审《鼓枻词》一卷。短调清丽可诵，长调亦有气格。”^[18]其后郭则深所著《词玉屑》卷五亦书其事。据饶宗颐的《阮荷亭往津日记》钞本跋》考订，况周颐推崇绵审，是受其同乡龙启瑞的影响。^{[17] [P92]}龙氏《汉南春柳词》有“庆清朝”序云：“今年冬，越南贡使道出武昌，其副使王有光以使国大臣诗集来献，且求删订。……其中有越国公绵审及潘并，诗笔之妙，不减唐人。”^[19]余德源也在《鼓枻词》跋中云其来历及在中国的刊行：“清咸丰四年三月，越南贡使晋京，道过粤中，携有《仓山诗钞》及此词。时予舅祖善化梁萃畲先生适在粤督幕府，见而悦之。手抄全册存箧中，归即赠先父敬镛公，以先父为期及门得意弟子也。予久欲为刊行未果。今幸沪上《词学季刊》社搜采名家著述，公布于世，乃录副奉寄，藉彰幽隐。”^[20]而清《珊瑚漫记》不仅详细谈到了绵审作品集由越使传入，并对其中的部分作品作了精当的征引与点评。^[21]此外，绵审之弟绵寅的《苇野合集》、前文所提的《妙莲集》、张登桂的《张广溪诗文集》等一批越南著名的诗文集也是依赖

于越使的外交活动而在中国流传。

四、对汉文学的重新认识

越南使臣的诗赋外交构筑了中越文化交流史上一道亮丽的风景，他们的外交产物——北使诗文，生动而细致地展现了中越古代文学的密切关系。其实，以使臣为中心的文化交流，不仅仅局限于中越之间，它在整个汉文圈中都是一个普遍现象。阅读北使诗文，我们能同时看到中国文人、朝鲜使臣、越南使臣三者之间的互相的交往。裴玉桓《竹先生诗集》、段阮俊《海派诗集》、冯克宽《海岭使华诗集》、武辉斑《华程诗集》、黎光院《华程偶笔录》、胡士栋《华程遣兴》、范芝香《都川使程诗集》、阮公基《湘山行军草录》、吴时任《燕台秋咏》、阮思惆《燕韶诗文集》等均收有朝鲜使节的唱和诗，其中冯克宽《海岭使华诗集》还由朝鲜驻华使节李晔光作序于万历丁酉年（1597）。劳崇光曾在《南国风雅统编序》中云：“密迩中夏，崇儒术好诗书，共推为声名文物之邦，必称朝鲜、越南二国。朝鲜使臣岁至京师，时或与中朝士大夫相唱和。越南四年两贡并进，使臣中途纪行，及与华人相投赠之作，时亦传播人口。”^[10]因此，对越南使臣和中越文学交流进行研究，有更为广泛的意义，它可以推助和策应朝鲜燕行录和中朝文学交流的研究，使学术界在汉文化区这个宏大视野中，重新认识中国文学的历史进程。

在越南使臣退出历史舞台之后一个甲子，世界的格局发生了巨大的变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汉文学随着华侨迁徙的步履走出了亚洲，散布在世界各地。这样就划出了一个新的里程碑：后一个里程碑由殖民的人群建树，前一个里程碑则由各国使臣建树。当然，我们还可以往前追溯，在古代的贾客、僧侣那里看到更早的里程碑及其建树者。当我们这样看待历史的时候，我们就懂得了一个具有重要意义的事实：“汉文学”是一个不断发展的概念，它像“中国文学”一样，代表了另一个有机联系的文化体。越南使臣的诗赋外交活动，乃是这种内在联系的紧密性和必然性的证明。

【参考文献】

- [1] （明）严从简. 殊域周咨录 [M]. 北京：中华书局，1993.
- [2] （越）吴士连等. 大越史记全书 [M]. 正和十八年内阁官板，1697.
- [3] （晋）陈寿. 三国志 [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4] （越）潘辉注. 科榜标奇 [M]. 台北：学生书局，1986.
- [5] （越）范丕建. 南天忠义实录 [M]. 台北：学生书局，1986.
- [6] 许文堂、谢奇懿编. 《钦定南洋实录》清越关系史料 [M]. 台北，2000.
- [7] （清）陈家璇. 粤行杂草序 [A]. 汝伯仕. 粤行杂草 [M]. 越南汉喃研究院 VHv.100 抄本.
- [8] （清）缪艮. 粤行续吟草序 [A]. 李文馥. 粤行续吟草附杂录 [M]. 越南汉喃研究院 A.1543 抄本.
- [9] （越）阮贞慎. 妙莲集 [M]. 嗣德丁卯年墨云巢刻本，1867.
- [10] （清）劳崇光. 南国风雅统编序 [A]. 集美诗文 [M]. 越南汉喃研究院 A.2987 抄本.
- [11] （清）李半村. 使华从咏集序 [A]. 阮宗奎. 使华从咏集 [M]. 越南汉喃研究院 A.1552 抄本.
- [12] 王小盾. 越南汉喃文献目录提要》序 [A]. 越南汉喃文献目录提要 [M]. 台北，2002.
- [13] 戴可来、杨筠保校注. 岭南摭怪等史料三种 [Z].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
- [14] （越）乔莹懋. 琵琶国音新传 [M]. 河内：行桃街盈轩维新壬子年印本，1912.
- [15] （越）张政. 我们的前辈是怎样为纯洁和丰富民族文学语言而努力的 [J]. 语言杂志，1972，(2).
- [16] （清）贾臻. 接护越南贡使日记 [M]. 清咸丰四年刻本，1854.
- [17] 陈荆和编注，阮述. 往津日记 [M].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0.
- [18] 况周颐. 惠风词话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0.
- [19] 陈乃乾辑. 清名家词 [Z]. 上海：上海书店，1982.
- [20] 张珍怀、胡树森注释，夏承焘选校. 域外词选 [M]. 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
- [21] 车吉心主编. 中华野史（清朝卷五）[Z]. 济南：泰山出版社，2000.

责任编辑：王法敏

唐代试律诗的称名、类型及性质

◎ 彭国忠

[摘要] 唐代试律诗的称名涉及到对试律诗类型及性质的理解。现存唐代试律诗有省试、国子监试、州府试、吏部试、制试、翰林试、奉试、科试、赎贴试九种类型，但唐人对它们并无统一的称名；宋代以来人们往往根据其中一种类型，称之为省试诗、省题诗、程试诗、试贴体、五言六韵诗等，以偏概全，不够科学；直到清代，才确立试律、试律诗的称名。“试律诗”之名涵盖了所有的考试类型，概括了所有考试诗的诗体特征，因而是唐代试律诗最恰当和科学的名称。试律诗称名的变化，反映了人们对这类诗歌认识的不断完善。

[关键词] 唐诗 考试诗 试律诗 科举 称名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47-06

唐代的各种考试诗现存数量约 500 首左右，它们对研究中国考试诗的早期情形具有重要意义。但如何称呼这些考试诗，却十分混乱，最大的问题是偏概全，即以考试诗的某一种类型概称全体考试诗。称名的混乱反映出人们对这些诗歌的认识尚未达到科学的地步，对这些诗歌类型和性质的认识尚不充分。自宋至清，考试诗称名的变化和“试律诗”这一概念的正式提出，反映了人们的认识有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对这一过程的梳理有助于研究唐代这些诗歌的类型和性质。

一、唐代试律诗的各种类型

唐人对试律诗并无统一的称名，他们往往根据自己所参加考试的具体情形，赋予其某一类型的名称，如“省试”、“国学试”之类。这就涉及到唐代试律诗的类型问题。

现存唐代试律诗有九种类型，其中数量最多、社会影响最大的是省试诗。省试是由尚书省礼部主持的考试，又称礼部试、省闱、礼闱。清编《企唐诗》中如《省试一一吹竽》、《省试七月流火》、《省试内出自鹿宣示百官》、《省试风光草际浮》、《省试方士进恒春草》、《省试白云起封中》、《省试行不由径》、《省试观庆云图》等，皆冠以“省试”之名。姚康《礼部试早春残雪》诗，则以“礼部试”称之。与此相关，因礼部试考试场所在都堂，又称之为都堂试，韦承贻有《策试夜潜纪长句于都堂西南隅》，即表明都堂与考试的关系。现存李景、李损之、李衡三人皆有《都堂试贡士日庆春雪》诗，自是省试。

省试中，还有一种东都试，即在东都洛阳举行的考试。据新、旧《唐书》等史料，有唐两都分试有二次，一在武则天时，一在唐代宗时。武则天于武周永昌元年(689)两都分试，称洛阳试为神都试，长安试为西京试。当年，神都取六人，西京取二人。长安五年(705)，武则天传位于皇太子，复唐年号，分试结束。代宗永泰元年(765)，以“安史之乱”刚结束不久，时艰岁歉，举人赴长安者众，而长安米贵，故置两都贡举，礼部侍郎官号皆以知两都为名。大历十一年(776)，停东都试贡举。其间，每岁两地别设试题，别放及第，别置主司，别立状元。如大历九年(774)，上都以礼部侍郎张谓知贡举，东都由留守蒋涣知贡举，东都试诗题为《婧明日赐百僚新火》，今存郑辕、韩濬、王濯、史延诗四首，上都试诗题为《元旦望含元殿御扇开合》，今仅存张莒一首。有时，在特殊情况下也不在京城长安举试。如至德二载(757)，长安尚在安禄山占领之下，举选路绝，进士试分为几处设考，后来，江淮取六人，成都府因系玄宗御驾所在取十六人，江东取七人。

第二种类型是国子监试，即由国子监主持的考试，现存有喻凫《监试夜雨滴空阶》、刘得仁《监试莲

作者简介 彭国忠，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上海，200062）。

花峰》等诗。李肇《唐国史补》卷下云：“开元二十四年，考功郎中李昂为士子所轻诋，天子以郎署权轻，移职礼部，始置贡院。天宝中则有刘长卿、袁咸用分为朋头。是时常重东府、西监。^①至贞元八年李观、欧阳詹犹以广文生登第。自后乃群奔于京兆矣。”可见，在贞元八年以前，国子监地位非常重要，监试之捷者，不但登第有望，且为时所称。《唐摭言》卷一“两监”条亦云：“开元以前，进士不由两监者，深以为耻。”又言：“故天宝二十载，敕天下进士不得言乡贡，皆须补国子及郡学生。广德二年制京兆府进士，并令补国子生……每年国子监所管学生，国监试……并艺业优长者为试官，仍长官监试。”明确说监试由国子监主持。还有国学试，即为选拔国学学生参加省试而举行的考试。唐代国子监下设国子、太学、四门等学，国（子）学隶属国子监，则国学试亦非直接由礼部主持。现存国学试诗，有薛能《国学试风化下》。

第三种是州府试诗。《文苑英华》卷一八〇至一八九“省试”类收录的诗中，把这一大宗试诗作为“附录”处理，其实，它是由各州府自己组织、主持的省试资格选拔试。明确冠以“州试”字样者，现存有张籍《汴（徐）州反舌无声》、黄滔《广州试越台怀古》、黄滔《襄州试白云归帝乡》、张乔《华州试月中桂》。府试与州试并无太大不同，只是府与州略有区别而已。在唐代，乡贡进士由京兆、河南、太原、凤翔、成都、江陵诸府送者，为府试，由此六地主持的考试，都称府试。所以，府试不单是京城所在的京兆府的考试，还有一些地方上的考试。当然，现存府试诗以京兆府之试为多。现存唐诗中，王维《婧如玉壶冰》未标京兆府名，实系京兆府试诗，刘得仁《京兆府试目极千里》、郑谷《京兆府试残月如新月》，则直冠京兆名。而标以“府试”或某某府试之名者，有李益《府试古镜》、吕温《河南府试赎帖赋得乡饮酒诗》、殷尧恭（一作殷尧藩）《府试中元观道流步虚》、马戴《府试观开元皇帝东封图》、马戴《府试水始冰》、李频《府试丹浦非好战》、李频《府试风雨闻鸡》、李频《府试观兰亭图》、李频《府试老人星见》、郑谷《虢通十四年府试木向荣》、许彬《府试莱城晴望三山》、吴融《府试夜雨帝里闻猿声》、黄滔《河南府试秋夕闻新雁》、无名氏《府试古镜》、李贺《河南府试十二月乐词》（此诗实际上不是府试诗）、卢肇《江陵府试澄心如水》等，涉及到河南府、京兆府、江陵府等。未标名府试而实属府试者，尚有白居易《宣州试窗中列远岫》等。

第四种是吏部试诗，即由吏部主持考试产生的诗。张昌有诗题曰《元旦望含元殿御扇开合》，《全唐诗》注云“大历十三年吏部试”。吏部考试与礼部不同，礼部所考是各地（含国学、太学、国子监）所进之士，即白身者；吏部所考是礼部考后合格者，即中第者，所谓“前进士”，还有已获官阶、有出身而非现任官者。在唐代，中进士后并非立即授官，需经关试，关试合格，获得资格，但不一定会立即授官。现任官限满而不得升迁，或考不合格而罢官者，皆须守选。守选年限未满，不想再“循资”，即可再参加博学宏词试，或书判拔萃科试，此二科及第，一般即可授官。其中，博学宏词试由吏部负责，与名义上由天子亲自主考的制科博学宏词科不同。唐诗中，独孤绶、独孤良器的《沉珠于泉》诗，陆复礼、裴度、李观的《和节诏赐公卿尺》诗，李绛、张复元的《恩赐耆老布帛》诗，陈讽、庾承宣的《冬日可爱》诗，李程、席夔、张仲方的《竹箭有筠》诗，独孤申叔、吕温的《终南精舍月中闻磬》诗，吕灵、王起的《贺举人谒先师闻雅乐》诗，皆属于吏部博学鸿词试诗。

第五种是制试诗，即由皇帝亲自主持考试的诗。制举一般不考诗赋，但天宝十三载（754），杨绾参加词藻宏丽科试，“玄宗已试，又加诗、赋各一篇，绾为冠，由是擢右拾遗。制举加诗、赋，由绾始”。（《新唐书·杨绾传》）《旧唐书·杨绾传》亦云：“天宝十三年，玄宗御勤政楼（按：《册府元龟》等作含元殿），试博通坟典洞晓玄经、辞藻宏丽、军谋出众等举人，命有司供食。既暮而罢。取辞藻宏丽外，别试诗赋各一首。制举诗赋，自此始也。”《唐会要》卷七十六亦称：“天宝十三年十月一日，御勤政楼，试四科举人。其辞藻宏丽问策外，更试诗（赋）各一道。制举诗赋，从此始。”制举所试之诗，显然也不能纳入省试诗的范畴。

^① 《唐摭言》卷一所引与此略异，无“东府”，“西监”作“两监”。

第六种是翰林试诗，即进入翰林院任学士而考试的诗。白居易有《太社观献》诗，《白氏长庆集》本、汪立名编《白香山诗集》本，题后均有小字注：“以‘功’字为韵，四韵成。”《文苑英华》本题后小字注：“入翰林试。以‘功’字为韵。”而《白香山诗集》本、《全唐诗》本并存原注：“元和二年十一月四日，自集贤院召赴银台候旨，五日，召入翰林，奉敕试制书、诏、批、答、诗等五首，翰林院使梁守谦奉宣：‘宜授翰林学士。’数月，除左拾遗。”此入翰林院试诗，虽无制举之名，却有奉敕试之实，也不能纳入省试的范畴。

第七种是奉试。何谓奉试？清代毛奇龄等人认为是指重试。臧岳《应试唐诗备体》云：“登进士后，又复试，名曰奉试。”则奉试是在进士登第后的考试，但由何机关主持，仍语焉不详。今人《增订注释全唐诗》或以为即是指“参加科举考试”。似皆无甚来历。可能在不同场合，含义不同。根据宋代《礼部贡举条式》规定，赋需要写“奉试”字样，以示尊重；诗在赋后，无须写“奉试”字样。唐代具体情况，因为文献乏征，不详。但崔曙《奉试明堂火珠》、严维《奉试水精环》、荆冬倩《奉试咏青》、《奉试冷井》及《奉试麦垄多秀色》、《奉试诏用拓拔思恭为京兆》等诗，皆留下了奉试的名目和具体诗作。

第八种是科试。对于什么是科试，今人已不甚了了。白居易《与元九书》云：“家贫多故，二十七方从乡赋，既第之后，虽专于科试，亦不废诗。”据此，科试就是指科举考试。但是，像李华《海上生明月》诗，《李遐叔文集》及清编《全唐诗》，于题后均有小字注：“科试”。^①如果科试仅仅是指科举考试，则此二字将毫无意义。笔者参观上海嘉定中国科举博物馆时，发现其中藏有清代松江优廪生科试诗试卷实物，馆方解说词云：“科试是参加乡试资格的考试。每逢乡试前，各省学政主持举行。生员经科试考取一、二等及第三等名列前茅者，方准予参加乡试。”这个释义，对我们理解唐代科试，或许具有一定参考价值。

第九种是赎帖诗，下文会结合试帖诗作一说明，这里从略。

二、后人对唐代试律诗的不同称名

宋人基本上以礼部尚书省之“省”字为冠来称这类诗，诸如“省题诗”、“省试诗”、“省诗”。太宗时，李昉、徐铉、宋白等奉敕编纂《文苑英华》一千卷，其中第一八〇至一八九卷专收唐代试律诗，第一次总集唐人试律为一类，且冠以“省试”之名，将州试诗、府试诗作为附录，附于以类编次的每卷省试诗后。其“省试”、“州试”、“府试”之名，是类型的划分，因为省试诗居多，故以之为代表。南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九十三绍兴五年九月乙亥日：“时新复诗赋，上欲重其选，策试日，谓大臣曰：‘诗赋取士，累年未闻有卓然可称者。俟唱名日，可将省试诗赋高等人特与升甲，以劝多士。’”将省试诗与省试赋并称。林嗣《古今源流至论》后集卷八、高斯得《耻堂存稿》卷五《跋林逢吉〈玉溪续草〉》也分别提到“省试诗”。北宋刘攽《中山诗话》云：“自唐以来，试进士诗，号省题。”以省题诗称呼。苏颂《苏魏公文集》乃其子携所编，卷七十二有“省题诗”之小目。黄庭坚《与洪驹父书六首》之六：“大体作省题诗，尤当用老杜句法，将有鼻孔者，便知是好诗也。”南宋亦多沿袭“省题”之名。

宋人还有称“程试诗”者，主要因为试诗有固定之式。司马光《续诗话》：“科场程试诗，国初以来难得佳者。天圣中，梓州进士杨谔始以诗著，其天圣八年省试《蒲车诗》云……是岁以策用清问字下第。”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一六四仁宗庆历八年四月丙子，诏科场旧条皆先朝所定，宜一切无易，时礼部贡院言：“尝观唐人程试诗赋，与本朝所取名人辞艺，实亦工拙相半。”程试诗、程试赋并举。又有称“五言六韵”者，黄庭坚《与洪驹父书六首》之六，告诫其甥曰：“更须留意作五言六韵诗，若能此物，取青紫如拾芥耳。老舅往常作六七篇，尝见之否？或未见，当漫寄。”五言六韵之称，多为普通名词，泛指所有五言六韵之诗，但像山谷书中所用，显是特指试诗，缘于唐代试诗以五言六韵为常式。此一称名，只有极少数人使用。

元人多沿用宋人之名，称“省题诗”或“省题”，兹不例举。明人对唐代诗赋取士制度及其与唐诗的

^① 《文苑英华》作者署作“朱华”，《全唐诗》“朱华”名下亦收此诗，但无“科试”之注。

关系进行了较深入的研究，提出了一些有价值的的说法，但在称名及对试诗进行概括时，却无甚创新，基本重拾宋元人语唾。杨慎《升庵诗话》卷四“胡唐论诗”条云：“胡子厚与予论诗曰：……唐人所取五言八韵之律，今所传省题诗多不工。今传世者，非省题诗也。”两次使用“省题诗”，一次使用“五言八韵”，都是指试诗。而“五言八韵”虽前此未曾出现，但与黄庭坚的“五言六韵”相比，反而不够科学，因为试诗常见的形式是六韵而非八韵。概括而言，明人所用不出“省题诗”、“省试诗”、“五言六(八)韵”几种，皆为前代人所已用。

真正对试律诗做全面、系统、深入研究的，是清代。在切实研究的基础上，清人对试律诗及其称名的认识，也比前此所有朝代都显得合理。这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辨析、区分了试律诗的类型，不再像以前那样只以省题省试（州试）称呼之。清初毛奇龄《繁园试文序》云：“间尝选唐人试帖，叹都堂试士外，其为国子、京兆，及州县所解帖，无算也。夫隋唐试法，惟举省试为最重，得即为士，否则仍为途之人。”这里已指出唐代试诗有省试、国子试、京兆及州县试。李因培《唐诗观澜集·凡例》中，区分出州试、监试、省试。冒春荣《巢园诗说》卷三分类相当细致：“试帖体各不相类，如应制、应教、廷试、都堂试、礼部试、翰林馆课、省试、监试、提学试。”这其中加入了清代试律之类型，如提学试，为唐代所无，而应制、应教、廷试，与科场试诗有别，其余如都堂试、礼部试、翰林试、省试、监试，唐代试律的基本类型，囊括殆尽。杭世骏《唐律类笺序》云：“稽唐科举之制，有东西两监之试，有京兆、同华等府试，有省试，有礼部之试。凡试必有诗，凡诗必用排律，然犹兼以他文也。”将礼部试与省试并举，不当，但监试分东、西，府试分同、华，皆为有目之见。臧岳《应试唐诗备体》还对“奉试”作了考察并专门为之下定义。

其二，最终确立了“试律”、“试律诗”概念，以通称所有试诗。清人沿用过“省试诗”、“省题诗”这样的概念，也曾经试图用“试帖诗”、“试帖体”代替前者。但“试律”、“试律诗”两个同义概念的提出，标志着清人在对试诗特别是唐人试诗认识上的一大进步。毛奇龄开始大量采用试帖之说，除了在《江皋草堂应试文序》、《偶存序》等文中使用此一概念外，还编有《唐人试帖》一书，对后世影响甚巨，“试帖”一语得到广泛推行。但恰恰就是毛奇龄，在其《唐人试帖序》中还同时出现了“试律”之名：“当予出走时，从顾茂伦家得《唐人试帖》一本，携之以随。每旅闷辄效为之，或邀人共为之，今予诗卷中犹存试律及诸联句皆是也。”毛奇龄的“试律”，与其“试帖”应该是同一所指。最早对“试律”进行定义解说者是李因培，其《唐诗观澜集·凡例》明确说：“唐以诗赋取士，自州试、监试、省试，皆官为限韵，常以五言六韵为率，谓之试律。其间亦有多至八韵少至四韵者。”该书卷十五又说：“唐承隋制取士，永徽而后专用诗赋。其诗自进士大科，及府州小试，命题限字，率以六韵，号曰试律。”谓用于州试、监试、省试，官为限韵且多是五言六韵的律诗体，就是试律。这与我们今天的认识趋于一致。纪昀从唐代流传下来的500首左右试律诗中，严加删汰，选择其中70余首，编成《唐人试律说》一书，在该书的序、跋及具体诗作的评析中，纪昀也大量运用“试律”称名。

清人多以“试律诗”命名自己的同类诗歌集。道光间刊刻的《多岁堂诗集》四卷、《多岁堂诗载庚》二卷，附有《多岁堂试律诗集》、《多岁堂赋集》。光绪三年（1877），延清《锦官堂七十二候试律诗》四卷石印出版。光绪十五年（1889），朱凤毛《一帘花影楼试帖律赋》，含《一帘花影楼试律诗》、《一帘花影楼律赋》刻印出版。此外，还有关钩《润生试律诗存》一卷，孙冯《小方壶试律诗》二卷附录一卷，萧培元《思过斋试律诗钞》等。“试律诗”的名称最终确立。

三、对唐代试律诗称名的辨析

在唐代试律诗的诸多称名中，除“试律”、“试律诗”外，都是不尽科学的。

唐人只是根据自己所参加考试的具体情形，赋予试诗以某一类型的名称，并未对试诗拟议一个总名以概括。他们现存的所谓试律诗，是当时真实考试的记录，考试属于什么性质，诗题就冠以什么名目。换言之，唐人只有特名而无类名。因此，我们不能根据唐人的诗题，对试律诗进行冠名，而需要与前述称名比较，来确定这一类名的意义。

首先辨析省试诗、省题诗之类。顾名思义，省，谓尚书省，具体而言，是尚书省礼部。这个称名，着眼于考试的主持单位，可以说只顾及一部分事实，实际上唐代考试并不都由尚书省礼部主持。唐代重要的考试，还有国子监试，由国子监主持；有州府试，由各州各府自己组织、主持；有吏部试，由吏部主持；有制举，由皇帝主持。凡此，都不能纳入“省试诗”的范畴。任何一个根据考试主持者确定的考试诗名称，都不能用来概称全部唐代试诗。

其次辨析试帖诗。唐代孟棨《本事诗·征咎第六》曾以“试帖”称崔曙的《朝堂火珠》诗，云：“崔曙进士作《朝堂火珠》诗试帖曰：‘夜来双月满，曙后一星孤。’当时以为警句。及来年曙卒，唯一女名星星，人始悟其自谶也。”这是“试帖”二字的第一次出现，具有文献意义。但在唐代，试帖之义是指试以帖经，为考试的一项内容。唐人多在此意义层面使用此语，如唐高宗《严考试明经进士诏》云：“自今以后，明经试帖，取十帖得六已上者；进士试杂文两首，识文律者，然后并令试策，仍严加捉搦。”文中试帖指的是明经试的帖经，不涉及诗歌；而进士试的“杂文两首”，包括赋与诗歌各一首。故《本事诗》中使用的“试帖”，颇令人生疑，《封氏闻见录》、《朝皇杂录》、《唐诗纪事》等，载此事无“试帖”字；即使真是“试帖”，孟棨的本意亦在于说崔曙参加进士试时，以诗代替帖经，即“赎帖”，而《本事诗》的《锐鄂》本、《四库全书》本，正是作“赎帖”（字或作“牍”，乃“赎”之形误）。总之，《本事诗》的“试帖”不是对试律诗的称名，所以，宋、元、明诸朝俱无沿用者，到了清代，才有毛奇龄误会其意而以“试帖”称呼试律诗。

毛奇龄《唐人试帖》影响较大，“试帖诗”称名遂家喻户晓。但这个称呼可能是试诗所有异名中最不当的一个。因为所谓“帖”系指帖经，而试以帖经与试以诗，属于两种完全不同性质的考试。帖经与试律的关系，存在于可以以诗赎帖，即赎帖诗。《封氏闻见录》云：“天宝初，达奚珣、李岩相次知贡举，进士文名高而帖落者，时或试诗放过，谓之‘赎帖’。”则赎帖首先从礼部试开始的，然后各州府也实行。进士试有时也要帖经，不善此道者，或帖经未通过者，可以诗代。《乾(牒)子》载阎济美自叙其赎帖诗事称：“十一月下旬，遂试杂文。十二月三日，天津桥放杂文榜，景庄与某俱过。其日苦寒。是月四日，天津桥作铺帖经，景庄寻被黜落。某具前白主司曰：‘某早留心章句，不工帖书，必恐不及格。’主司曰：‘可知礼闱故事，亦许诗赎？’某致词后，纷纷去留。某又遽前白主司曰：‘侍郎开奖励之路，许作诗赎帖，未见题出。’主司曰：‘赋天津桥望洛城残雪诗。’某只作得二十字，某诗曰：‘新霁洛城端，千家积雪寒。未收青禁色，偏向上阳残。’已闻主司催纳诗甚急，日势又晚，某告主司曰：‘天寒水冻，书不成字。’便闻主司处分：‘得句见在将来。’主司一览所纳，称赏再三，遂唱过。”今存唐人赎帖诗，省试诗即阎济美此诗，从其自述看，尚非完篇。同时，赎帖诗完整者，有吕温《河南府试赎帖赋得乡饮酒诗》，属于府试诗。王贞白《宫池产瑞莲诗》作于乾宁二年（895），《文苑英华》原注云“帖经日试”，亦应为赎帖诗。但是，无论如何，赎帖诗只是试律中的一小部分，且试帖经时，并不能产生诗，故如果以试帖、试帖诗之类称名指所有试律诗，无疑犯了以偏概全之误。

再辨析五言六韵。一般律诗以四韵八句为定规，六韵已超过，故试律往往又被置入长律、排律的行列。现存唐人试律，最长者八韵十六句，最短者即祖咏的二韵四句，多数都是六韵。试律诗在形式上以五言六韵为主，这也是事实。但黄庭坚是一时之间偶尔以“五言六韵”代称试律诗，不是用它称呼所有试律。而前人（包括唐人）五言六韵之作不限于考试专用，任何场合都可能产生五言六韵诗。所以，根据外在形式确立名目，也不够科学。

今人有以“科举诗”代替试律诗者，这同样不是科学的概念，因为唐代考试不都是分科考，进士科毕竟只是其中之一，尽管是最著名、最为人关注的一科；现存唐代试诗也并不都是进士科考试之诗，这在上文介绍唐代试诗类型时已有交代。

那么，“试律诗”这个称名科学吗？这些诗是否都是律诗？在现存唐代试律诗中，有一些诗歌押仄韵，这与人们熟知的唐代律诗押平声韵相违背。但清代徐曰班、沈士骏辑《唐人五言长律清丽集》，吴之章选辑《新刻唐诗五言排律选注》，朱琰笺注《唐诗试律笺》，纪昀《唐诗试律说》中，都收有这些仄韵诗歌。

王力《古代汉语》也指出：“近体诗一般只押平声韵，仄韵的近体诗非常罕见。本单元文选中王维《杂诗》、柳宗元《江雪》是押仄声韵的。两首诗都是绝句。现在再举杜甫的《丁香》为例……这是一首五律，押的是去声艳韵。”^[1]从这段话中可知，仄声韵的律诗很少见，但究竟还是律诗。所以，我们没有理由把押仄声韵的试诗排出试律诗的范畴，更不能因此而否定试律诗之名。诸如许康佐《日暮碧云合》诗，押题中“碧”字韵；《春风扇微和》题中，豆卢荣的一首将题中应读作平声的动词“扇”字，押成去声名词“扇”；《洛出书》题中，萧昕的一首押题中入声字“出”韵，郭邕的一首押题中去声字“洛”韵；宗室李肱《霓裳羽衣曲》诗，去声“祭”部、“霁”部韵通押；《竹箭有筠》题，张仲方的一首押题中去声字“箭”韵；《亚父碎玉斗》题，孟简、裴次元（一作裴夷直）押题中去声字“碎”韵，何儒亮的一首押题中去声字“玉”韵；无名氏《落日山照耀》一首，押题中去声字“落”韵，等等，都是仄声韵，但它们都是合法的律诗。

作为律诗，还有一个最基本的条件是：五言，句式整齐，偶数句，不转韵。但李贺有诗题曰《河南府试十二月乐词》组诗，总数十三首，有一些不是五言，而且句式参差，奇数句，转韵。具体而论，（一）句式上，《正月》、《三月》、《四月》、《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皆是整齐的七言诗；《五月》、《七月》、《八月》是整齐的五言诗；《六月》、《闰月》属杂言，因为其开篇皆为两个三字句；《二月》的问题也在首句，一种版本如《乐府诗集》作七字句，则全诗为整齐的七言诗，一种版本如《四部丛刊》据以景印之底本，作五字句，则全诗为杂言。如此，十三首诗中仅有三首为五言，比例不及四分之一。（二）偶句奇句上，《正月》八句，《二月》九句，《三月》十句，《四月》七句，《五月》八句，《六月》六句，《七月》十句，《八月》八句，《九月》八句，《十月》七句，《十一月》六句，《十二月》四句，《闰月》七句，其中奇数句四首，占总数的近三分之一。（三）押韵上，十三首诗通首押一韵者只有三首，占四分之一不到，其余皆转韵，甚至有一诗凡三转者。它们自然不是律诗。笔者认为，因其题中“河南府试”四字系串行误植，真正的府试诗应该是同卷的咏物之作《竹》，《文苑英华》的十卷“省试”诗中亦不收此组诗，十三首诗的内容、语言、风格，都不合试律诗的要求，它们不是试诗，当然也不是试律。

试律诗作为律诗中的一类，其句数应不少于律诗的最少句数八句，否则，也不能冠以“律”的名义称“试律”。但现存唐人试律诗中祖咏和阎济美的两首都是二韵四句，这该如何解释？祖咏《终南望余雪》虽只有四句，与律诗的不少于八句之规则迥异，但实际上是要写成律诗的，宋计有功《唐诗纪事》云：“有司试《终南山望余雪》诗，（祖）咏赋……四句，即纳于有司。或诘之，咏曰：‘意尽。’”因为他考场上一时之间“意尽”，才成了四句。这正如前文所引阎济美赎帖试《天津桥望洛城残雪》，因为时间紧，天寒冷，诗思不属，也只写了四句二十字一样。不过，后者不完整，前者相对完整，所以清人的试律诗选、注、评本基本上都收录了祖咏之作。

总之，“试律诗”这个称名，以“试”字标识它的性质，涵盖所有的考试类型，而不限于某一类具体考试；以“律”标志它的形式体征，排除杂言、奇数句、押单句韵、绝句等样式，足以概括任何一种形式的试诗。它是从唐宋以来，经过历代人的思考、运用、选择，至清代而最终确立下来的，是这类诗歌最恰当、最科学的名称。

【参考文献】

- [1] 王力. 古代汉语 [M]. 北京：中华书局，1964.
- [2] 彭国忠. 论李贺《十二月乐词》不是府试诗 [J]. 新亚论丛（香港），2006，(1).

责任编辑：王法敏

试论缓读析言在上古汉语发展中的历史作用

◎ 张振林

[摘要] 通过汉族与兄弟民族的关系、早期复音词和联绵词产生的背景、汉语方言状况和语言间相互影响的规律等的分析，作者认为，汉语本质是音节性的，不存在复辅音；从词汇学看，缓读析言是早期单音词发展为复音词的主要来源；从语音学看，先秦广泛存在的缓读析言和急读合音体现了国产反切术的语言基础和群众基础，同时推动了语音的分化发展，在一个原音基础上分离出前音、后音，增加了介音，在文字上表现为同一个字变成多音字，同一个声符多个读音。

[关键词] 上古汉语 缓读析言 急读合音 联绵词 复辅音 反切

(中图分类号) H0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7) 01-0153-06

一、联绵词与复辅音问题的困惑

45 年前，我刚开始学习《锐文解字》，向李师兄请教学习方法。师兄告诉我，格、客、貉、洛都是形声字，《锐文》称从某各声，可现在并不都读“各”，其声母分别为舌根音的 g-/k-/h- 和舌尖边音 l-；古代的联绵词，霹雳、曝露、朦胧、髑髅、团栾、蒺藜、葱茏、角落、葫芦……等等，表明中国古代汉语的唇、齿、舌、牙都有复辅音。师兄希望我关注语言学的重要的新成果。我非常虔诚地接受了师兄的启发，读《锐文》写篆字时，特别注意上下字和解说词中的复音词。当我读完写完一遍后，既觉得联绵词中很多可以与复辅音扯上关系，又觉得全拉不上关系，因为全部都是音节字。这样的困惑，从此在我脑中挥之不去。但是，近 25 年来，复辅音说已经成为古汉语声韵研究和汉藏比较语言学研究的丰硕成果，被众多语言学家采信，“大致已成定论”了，而且已经进入到使用横向系联、纵向系联、溯源系联和三者综合的系联，构拟史前基础语时期的语源形式，推求出求知的语根的阶段，^①这更增加了我的困惑。

联绵词产生的发音机理，在汉语、汉字中未能（不等于不可能）得到解释，于是借助亲属语言的比较寻求出路。因为没有任何文献可以说明使用汉藏语系语言的非汉族，是在商周以后从华夏族（汉族）分离出去的，相反，在商周以后，有很多民族或全部或部分融入了汉族之中而改用汉语，所以比较亲属语言的同源关系，只能设想在史前。为此，学者们或用引申法，从一种声母组合（如 g-/l-），生发出多个义类的庞大的联绵词族群；或用归纳法，将几十、上百个联绵词，归并成若干大义类，最后总成一种声母组合。系联的标准不一，各人的界域宽窄不同。善动脑、勤搜集的学者，往往可以从周秦到近代，找到数以千计的联绵词，组成义项众多、联绵词数量庞大的树形族群。只要某一个义类中的一个联绵词，同某一亲属语言的某一复辅音词近义近，史前基础的语言形式便被确认，同族若干义类的语根就构拟成功。这样的论文、论著，篇幅很大很长，反正是史前，不仅亲属语言没有文献记载，就连古老的汉语文献也没有，更没有录音对证，信不信由你。要知道，若干个基本义类，只要是语言就都具有；几十、上百个大族群中，有一个词的发音，与十几种亲属语言的数十种方言的一个复辅音词音近义近，几率是很大的，因为数千年来兄弟民族不可能不受强势的汉语影响，接受附近居处的汉语词，按其民族语言形式进行改造。但仅靠几率很大的偶然性，有多大的说服力呢？

作者简介 张振林，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275）。

^① 参见 《中国语言学大辞典》第 135 页，江西教育出版社，1991 年；任继昉《汉语语源学》第 249 页，重庆出版社，1992 年；徐振邦《联绵词概论》第 210-263 页，大众文艺出版社，1998 年。

徐振邦先生的《联绵词概论》是宣传复辅音观点的综合性新著，里面也说到：“用周秦古音来考察商周以来产生的汉字所记录下来的联绵词，从语源学的角度说，是流不是源，周秦以来的联绵词尽管大部分保留了语言产生和形成时代的联绵词的原貌，但是由于语言的产生的历史太远了，至少有数百万年历史，从语言的产生到有文字记载的商周时代，语言的变化是很大的，甚至面目全非。”^{101 p228}既然语言产生到商周时代有数百万年，甚至面目全非，徐先生怎么知道周秦以来的联绵词“大部分保留了语言产生和形成时代的联绵词的原貌”呢？怎么知道见诸“周秦以来的”文献的联绵词非“周秦以来”才产生呢？汉语语言或汉藏语系语言形成的时代就有联绵词吗？根据什么相信史前基础语的构拟呢？如果不讲史前汉族和汉语对其他兄弟民族和亲属语言肯定是强势与弱势的关系，就再也无法推导出上古汉语复辅音的结论来了，也就与徐先生整部书总结、宣传的观点和方法不合辙了。

我们感到，所谓史前基础语无从稽考，而很多语言称呼父母都与汉语的“爸爸”、“妈妈”的发音相似这种语言现实问题，才是值得研究的。

二、回到本体研讨

回到汉族和汉语的现实，我们可以根据文献记载、出土的资料及汉语活化石（方言和孩童语言）寻找联绵词发生发展的线索。

1. 商代的甲骨文和金文中，文字单位和音节单位基本一致，很少双音节单纯词。一个文字单位读双音、三音者有两种情况：一是有合文符号，主要是祖考庙名、官名、记时，有时也可以不用合文符号而按音节单位分开书写，为偏正式构词或词组；一是没有合文符号，主要是族氏（同时也是上古的国名、地名）文字，如“亡冬”（无终）、“句须”、“天黾”、“亚矣”等，都是两个字紧密结合成一个方块单位。只有族氏名以一个文字单位无需合文符号读双音，并与文献可互证明，表明汉语的早期双音词主要是族氏名（地名）。

2. 文献记载史前传说人物（往往是族氏名，同时也可能是地名、职官名），战国以前出现不太，*庄子·箧*举昔者十二皇，《上博藏战国楚竹简·容成氏》欠完整，整理者推断出上古二十一帝王。*叙书·古今人表*列有：太昊宓羲、炎帝神农、黄帝轩辕、少昊金天、颛顼高阳、帝喾高辛、陶唐、有虞、夏后、殷商；女娲、共工、容成、大庭、柏皇、中央、栗陆、驩连、赫胥、尊卢、沌浑、昊英、有巢、朱襄、葛天、阴康、亡怀、东扈、帝鸿、悉诸、少典、列山、归臧、方雷、累祖、彤鱼、嫫母、封钜、大填、大山稽……等等。共同特点是绝大多数为双音名词，后均可加“氏”而具有族氏性质。不同的是，有些为偏正式构词，也不乏联绵词。*叙书·古今人表*比战国时代有数倍增长，很能体现传说故事的增多和双音词发展的时间状况与速度。

早期出现的双音词基本上是族氏专名，很耐人寻味。因为早期多单词句，专名是供人呼唤并要求立即确认做出反应的，双音肯定比单音优越。到了说话内容繁复、语法复杂、有叙事环境制约时，某些常被称说的名词，才有可能简单化，如称唐、虞、夏、商、周。

3. 研究联绵词的学者已收集整理了相当丰富的资料，上古部分主要取资于西周后期和春秋时期的《诗》、战国楚辞、春秋后期至两汉的史书、诸子和汉赋，这与考古出土文字资料的研究基本吻合。据唐明先生的研究，“从数量来看，甲骨文有复音词 35 个，而金文复音词有 237 个。从词类来看，甲骨文复音词只有名词，金文复音词除名词外，还有动词、形容词、副词乃至复音虚词。名词上承甲骨文，继续占压倒优势；动词崛起于周初，成了金文复音词中最有生气而又最具特色的部分；形容词、副词产生较晚，多系西周晚期才出现；……从构成来看，甲骨文仅有合成词，金文除合成词外又产生了单纯词。不过，金文单纯词仅 39 个，而合成词在除去人名、地名的情况下还占 83%……。”^{102 p123}可见，不仅是商代，就是到了西周，稳定的复音单纯词还极其有限。就从唐先生的举例看，词形比较稳定的复音词，主要出自西周后期和春秋战国时的铭文。^{103 p124-134}文献和出土资料明确显示，汉语复音词族氏（人名、地名）产生得早，普通用词的复音词（含部分联绵词）是西周后期以后才逐渐发展起来的。战国、秦、西汉的辞赋、诸子散文及时生动地记录了上古汉语词汇和语音的急速发展。《尔雅》、《方言》等书在这段时间问世，

也绝不是偶然的。

4. 文献中传说时期的众多族氏是否都操汉藏语系之基础语？谁也不知道。从有真实文字可稽的商代后期甲骨文看，藏缅语族早就与汉语分离，古羌人在黄河中下游被殷商人赶尽杀绝，甚至有用三百个羌人作祭牲的多次记载（“三百羌用于丁”^{[3] (P16 三片)} “羌三百于祖”^{[4] (P295 一片)}），羌人只能退处黄河上游甘、青地带；北方阿尔泰语系的匈奴、猃狁之先祖 匕方、土方、鬼方等与殷商常发生侵扰与反侵扰战争，反映了语言、民族、生活方式的巨大差异。西周初年，吴太伯治吴，熊绎开辟荆楚，封伯禽于鲁以征徐夷、淮夷，封尚父于齐以制东夷，封召公于燕和封叔虞于晋以御北方诸戎，华夏族的疆域初定。苗瑶语族和壮侗语族的各民族先民（所谓三苗和百越），基本上生活在长江以南的山区或半山区丘陵地带，维持着他们各自的语言和生活方式。虽然羌、蜀、彝、濮等曾出兵参与武王伐纣的战事，有功人员曾受周天子封赏，山东和淮北有东夷、南淮夷，长江中下游平原有百越苗蛮（均为采集、渔猎和畲耕为主的民族，可能与南岛语或百越之苗瑶、壮侗语有关）杂处，晋冀陕豫也有戎人（白狄、林胡、犬戎等游牧民族，可能与阿尔泰语系有关）零散分布，但是商、周为基础的农耕民族华夏族连成大片的辖地基本清楚，政治、经济、文化、语言文字占有明显优势，处于被包围的零散状态的弱势少数民族逐渐放弃其原有生活方式和语言而归于同化融合。在这种背景下，出现了近三百年的稳定繁荣的西周王朝。西周后期，汉语除专有名词外的复音词才开始产生、增长，所以汉语联绵词的发生机理，应当从汉语内部寻找。

5. 世界上许多民族都曾经有过图画记事的历史，因为语词多音节多形态变化而创造和使用拼音文字。汉语是极少形态变化、语词音节极少而分明的语言，所以一个方块单位记录一个音节（包含半拍的入声和全拍的其他声调）的文字，五千年来一直适应汉语的发展。也就是说，文字的生命力，取决于文字符号能否有效地记录语言并适应其发展。

语言是区分民族的重要条件之一。只要这个民族还有生存空间，不处于被包围的绝对弱势，这民族没有放弃其生活方式，他的语言就有可能保留自己的特质而不被消解，在接受外来影响时，顽强地按照自己的特色对外来语词加以改造。除非这个民族经济文化比较落后，人口又比较少且分散，处于经济文化比较先进又人口众多的民族直接影响之下，才有可能逐渐放弃其生活方式和语言，最后被先进民族同化。而处于强势而语言会较少受弱势语言影响，只是有限地吸收、改造反映弱势民族生活的独有用词。

日本语接受 70% 多的汉语词。“中国”在汉语是两个音节两个字，但日本语要发三个音节，因为按他们的语言规则，“国”字的入声阻塞要当作一个音节读出来。我们不能因为日语有大量的语词发音、意义与汉语联绵词相似，便说十几万年前东亚基础语语根相同。因为大家清楚，日本曾经接受唐、宋文化极大影响，日本语的音节性比汉语有过之而无不及，日本语不属于汉藏语系。

僻处西南，经济文化相对落后，人口相对较少的各少数民族，两千年来接受了汉语一些联绵词，并按其复辅音习惯加以改造利用，双声叠韵词最适合以复辅音形式改造，怎么能倒过来说是证明汉语本有复辅音呢？

6. 有一种理论说，人类的孕育到出生，浓缩了 38.6 亿年的从单细胞到人的历史进化；婴幼儿时期，又浓缩了数百万年从猿人到智人并学会用语言交流的历史进程。婴儿刚出世，本能地哭喊，首先是喉音和全元音。3-4 个月后，开始会笑和发舌根音。5-6 个月后发唇音，这时婴儿能辨别养护人与他人的声音。半岁婴儿的发声，是没有语言意义的，但此时父母已开始努力引导婴儿说“妈妈”、“爸爸”并与辨认妈妈和爸爸相联系。7-8 个月后，婴儿无意识地学会弹舌，父母开始引导婴儿学说舌尖音、边音和齿音。在此之前，尽管婴儿开始学习发音与某种事物的联系，但只是直观的。9-12 个月，婴儿才逐渐学会自主语言（如叫“妈妈”、“爸爸”，听懂 10-12 个与其生活有关的单词（如“谢谢”、“再见”），说一些单词句（如“饭饭”、“奶奶”、“猫猫”、“狗狗”、“抱抱”、“打打”类的以物名为主的重言婴儿语）。一到两岁会说一些简单的主谓句或谓宾句，舌面音、齐齿呼、撮口呼类的音往往这时才学会。两岁掌握词汇量约 200 个。三岁掌握词汇量约 1000 个，说话流利自信，奶声奶气的重言婴儿语减少。四岁掌握词汇量约 1500 个。五岁掌握词汇量约 5000 个，会使用复杂句子，有一定的语法关系，用词简练，婴儿语消失。^{[5] (P25-28)}

单元音和喉音伴随新生儿的哭声而至；牙、唇、舌、齿是早期较容易区分和控制的发声区；舌面音、齐齿呼和撮口呼须对舌头和口形有较强的控制能力和较高的辨音能力才能掌握；齐齿呼和撮口呼实际上也是增加介音-i/-w。最早出现的语词主要是确定身份的名词和与日常生活紧密相连的名词及少量动词，以单词句和三、四个音节的简单句为主。为了使对方准确辨认单词的内容，往往采用重言、双音或附加缀音的形式。以后，随着表达内容的复杂和添加语法关系的制约，语词又出现精炼化、简约化。

上古汉语的发展，大略如婴幼儿学话过程；若采取从中古音追溯上古音的方法，则将婴幼儿学语次序倒过来，对研究有参考意义。

7. 说汉语的人口最多，几千年来分布在连片的广袤的土地上，与周边居住的民族相比，经济优势、人口优势、文化优势、语言优势长盛不衰。地方方言多样复杂，不同朝代不同地域的语言遗存非常丰富，故被誉为语言活化石。从西周后期到两汉，是上古联绵词大量产生的时期，中古的《文选》、《玉篇》、《广韵》、《集韵》也提供了大量例证，以联绵词作为复辅音证据的学者，在活化石中并没有找到复辅音，就以晋陕方言中的“嵌音词”、“分音词”拿来当作活证。事实正好相反，无论是晋陕还是福州方言，“嵌音词”、“分音词”都是音节性的，不是复辅音性的，不能为复辅音论增加任何论据，相反，它提示我们要在研究汉语语词复音化过程中，重视嵌音和分音的机理和作用。

我曾经问过山西五台的朋友：“我们说‘头’，是不是说‘得一老一’？”他莫名其妙直发愣。我改问：“你们把‘脑袋’叫什么？”“哦哦，我们叫‘得老’。”“叫小‘孔’小‘洞’呢？”“叫‘窟窿’。跟‘得老’一样，说成一块。刚才您把‘得老’分开说，怪怪的，我没听懂。”原来，一、他们同时知道合音词和分音词的对应关系；二、他们说分音词时，前音只用半拍即弹舌说后音，说成很紧凑的一拍半音，前音适宜用入声字记录；三、说合音时则省去弹舌造成的-1。

分音词、嵌音词之第二音多为舌音，是很值得我们注意的。它是弹舌造成的，在恢复合音词、原生词时是需要丢弃的。因此，它不是复辅音的组成部分。“语言活化石”给了我们最明白的答案，只是许多朋友还不够重视。同样道理，联绵词之第二音声母为舌音、唇音、齿音、喉牙音、零声母(y-/w-)，也都是单音词复音化时的衍生物，目的只是通过调整口形和舌位，增加半拍或一拍语音以分化同源词，或增加原词的表现力。去掉此衍生物而急读之，往往可以找到一个意义与该联绵词相同或相近的单音词。因为联绵词的记录，本质上是记音的，所以不能以字求义（不能从“得”或“老”求出“头”义），只能以声（双音或合为一音）求义。^①因此，有些联绵词可能只在活的口语中有合音词，而在文献中没有其相对应的同义单音词，也就不难理解了。

三、缓读析言在上古汉语发展中的历史作用

陆心源说：“古人之造字也，字不一义，即字有数音。是以周人解经，有缓言急言之别；汉儒训释，有读为、读若之音。”^{②③}这一见解，对先秦语言的研究很有启发。

清时所说之周，通常包括西周和东周；所说之经，是指儒家尊崇的经典，也是两周集结成书的。通晓训诂学史的人都知道，先秦时代只有训诂的萌芽，其中许多训释材料还算不上“训故言异语”不过是同时代还存在的名物、典章、词语、文字的解释罢了。秦、汉以后，不仅文字面貌大变，语音和用词也与先秦有所不同，逐渐产生了古文经与今文经的差异，有了训故言异语的需要，出现了训诂专著，如《尔雅》、《毛诗故训传》、《方言》、《说文解字》、《春秋公羊解诂》、《毛诗注》、《左氏注》、《释名》等，东汉末还兴起了音义之学。陆心源就语音角度，提出周人解经的语音学要点在于缓言急言，指出了需要注意两周记录语言的方法有双音单音之别；提出汉儒训释使用了读为、读若，指出需要注意语音的变化。我认为这种区别是有特殊意义的。如《诗·鄘·墙有茨》三章，每章六句，除三章首句为三字外，其他十五句均为四字；将首句吟成“墙有蒺藜”，便很整齐和协。又如《春秋左传》桓公十二年《经》称“穀丘”，《传》

^① 诚如王念孙所言：“大抵双声叠韵之字，其义即存乎其声，求诸其声则得，求诸其文则惑矣。”（《经义述闻》卷二十九<通说上>“无虑”条）。

作“勾渎之丘”，就是急言缓言之异。《左传》中，国君常自谦“不穀”，现在通行的《辞源》、《辞海》均解释为“不善”，就是很勉强；若从缓言急言索解，不穀为僕，僕者给事者也，国君自谦为公僕，便很到位。

我们从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看到“短言某，长言某某”、“单呼某，彖呼某某”之例。这是段氏对上古汉语复音词产生方式的说明。《说文》“鸟”字下，段注曰：“古者短言於，长言鸟呼，於鸟一字也。”换句话说，急读合音为於，缓读析言为鸟呼两字，於鸟是同音假借字。“鹄”字下段注曰：“凡经史言鸿鹄者，皆谓黄鹄也。或单言鹄，或单言鸿。”说的是鹄和鸿异名同实，均可单用。“鸿”字下段注曰：“单呼鹄，彖呼黄鹄、鸿鹄。黄言其色；鸿之言隹也，言其大也。”说的是偏正式双音词的构成。我认为，段玉裁过分看重假借和构成的方式，妨碍了他对长言短言的语音学功绩的发掘。其实，“黄鹄”与“鸿鹄”又正好是“鹄”的缓读析言形式，而“鹄”则为急读合音。

《说文》：鳩，鹄鳩也。鶠，鶠鳩也。鵠，鵠鳩也。鳩，鵠鳩也。

段玉裁拘泥于“鳩为五鳩之总名”，批评《说文》“以鳩名专系诸鹄鳩，则不可通矣。”在鶠、鵠、鳩三字下，段玉裁也未能看出联绵词解释与“鳩”存在着缓言与急言的关系。其实，“鹄鳩”急言合音为“鳩”，反过来“鳩”缓言之便成“鹄鳩”，甚为明显。《说文》经常使用这一种以长言释短言的方法。这是急言单音词与缓言联绵词关系的最直接说明。

从这些例证可以看出，单音词缓读长言析为二音节是联绵词的重要来源，在汉语词汇早期复音化的过程中有不可磨灭的功绩。按照这条思路，在金文研究上，我们可以解决一些难题。例如：上文提到上古语言习惯的一个现象——急言与缓言，往往为现代人忽略。我在2003年撰写的《说文解字从之字皆为形声字说》，曾对上古代产生急言与缓言现象的社会原因、转换模式、一个单音词（原音、全音）可能出现前音、后音和缓言双音并且同时共存，提出了我的基本看法。^{⑦K P273-278} 我认为这些貌似复杂的语言现象，对山西及其周边地区以及福州地区等熟悉合音词和分音词现象的人们来说，是简单不过的事情，跟文化水平和音韵学修养无关，纯粹是从小习得的语言知识。

西周、春秋时钟声之象声词，胡钟写作“=”，秦公钟作“=”，莒叔之仲子平钟作“=”，都是按悠长的钟声即缓言形式记写的，应读成“堵雍堵雍”，或急言之，读成“咚咚”。研究金文的学者，往往读成“黍黍雍雍”、“雉雉雍雍”、“戔戔 鐺鐺 雍雍”或“肃肃雍雍”、“喈喈雍雍”、“杀杀雍雍”甚或“鶯鶯（囂囂）雍雍”，^⑧就是不明这里乃缓读记音而造成的错误。好像把秦公钟的句子读成“靈音堵堵雍雍”，即不能譬况钟声，也同前后众多的四字句不协。只有把它读成“靈音（堵雍）（堵雍）”，才能生动和协。其语音缓读断裂与恢复形式：咚 dung——堵雍 du- (i) ung——咚。明白此理，也就知道吴王光媵叔姬钟（残）铭文之“油=漾=”，也不应该读为“油油漾漾”，而应作“油漾油漾”读，或者用急言拼读成“当当”。（因为“由”之上古原音本为舌头音，读“定幽”）。

如果说福州地区人多为越人后裔，山西及其周边人则为三晋人后裔，秦王居处于陕甘，那么，合音词与分音词共存，急言与缓言同在，两周时期是带有普遍性的，非局限于吴越。因此，可把关中出土的徯盘、四十二年徯鼎、四十三年徯鼎、师克盨等铭文中的“则繇”理解为古人缓言分音词，急言之就是“収”（収读且音，金文中“且”多假借作祖考之祖）。学术界对上举四器铭文中的“则繇佳”以为是三个

①分歧主要在上字，其次才是重文的读法。对上字的释读有：高田忠周《古籀篇》释黍，“疑用为谐”，见《金文诂林附录》1657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释雉，读为鷮，见《大系》第一册53页；饶宗颐读为英，见《随县曾侯乙墓钟磬铭辞研究》；陈世辉释戔，见《古文字研究》第十辑；王辉释鐺，见《秦铜器铭文编年汇释》；唐兰、裘锡圭、郑刚释字稍异，但都认为读如文献之“肃肃雍雍”，唐说见《唐兰先生金文论集》34页《周王懿钟考》，裘说见《保利藏金》371-372页《戔生编钟铭文考释》，郑说见《中山大学学报》1996年第三期《古文学资料所见叠词研究》；陈汉平释从先读如喈，见《金文编订补》；李家浩释杀，读如“哕哕”，见《湖北大学学报》1992年第三期《齐国文字中的“遂”》；胡长春释鶯，见其2004年博士论文《新出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52-63页。孙常叙、伍仕谦、李学勤以该字声旁为“者”，孙认为“堵雍之合音为‘钟’，钟是以音为名的”，李则将该从者之字读为“庶”。

虚词连用的难题，也就可以解释了。

“収”，过去学者发现它有多种含义：（1）时间副词，相当于“徂”、“往昔”、“过去”；（2）叹词，相当于“嗟”、“咨嗟”；（3）连词，相当于“且”；（4）助词，无义。

我在《师旅鼎铭文讲疏》中，除被解释的师旅鼎铭外，另又引七例含“収”的铭文，均可用表原因的“以”置换“収”，文意不变而通畅明晰；其中两例表结果的句子在前，其余皆结果句在后；结果句多数无标志性语词；大孟鼎以“収……吉……”形式出现，是为因果句的铁证。可以肯定“収”为领原因句的连词。同样可以肯定“则繇”是领原因句的连词，“隹”为表肯定之语气词，解释上述关中出土四器铭文也无不顺畅。

缓读析言不仅推动了单音词复音化，同时也推动汉语语音向丰富精密化发展。在存在急言与缓言的语言社会里，人们对合音词和分音词，以及缓言断裂形成的前音和后音，都有约定俗成的认识理解。有些断裂后的前音（或后音）与全音（包括急言之单音词和缓言之双音词）不再有意义上的继承关系，如山西人说“头”也可缓言为“得老”，而单独的“得”（或“老”）却不可以代替“头”。而另有一些断裂后的前音（或后音）则与全音有意义上的继承关系，如山西人说“孔洞”习惯说“孔”的缓言形式“窟窿”，有时也说其前音“窟”，不说后音“窿”；广东的客家人和广府人则习惯说后音“窿”。“孔”是早期的单音词，在山西、广东乃至全国，基本上属书面语范畴。缓言形成的全音、前音、后音之别，可以用不同的字记录，如头/得/老、孔/窟/窿一音一字；也可能造成原有的一字读多音，如宙轴胄/迪笛顿/由油鼬，原来都读“由”（定幽声，中古分化成三个音，“翟”、“勺”、“乐”等都类此；有的则保存了全音和前音，如北方的孔/窟；有的则保存了全音和后音，如南方的孔/窿）。

如上文所述，在缓言时，口形和舌位变化放慢，抬高舌位蓄气，催生了齐齿呼、撮口呼介音（-i/-w），或为了延长发音，中途振舌调息，而形成联绵词下字多为来母或其它声母，这种现象不仅存在于单音缓读成双音的过程，也突出存在于延长语句加强形容的三字格、四字格的短语嵌字中。缓读振舌衍音现象，都是音节性的，与复辅音无关。在急言恢复单音时，衍音都要丢弃的。

单音词缓读析言为双音，双音急言合为单音，从西周到两汉使许多单音词出现相应的联绵词。《说文》中许多以长言释短言的现象，可以说就是国产反切术的滥觞。因为长言短言（缓言急言）自古至今都有群众基础和语言基础，所以反切术能在梵僧到来之前就出现了，只是到了东汉末年音义之学崛起，南北朝时新编字书才得以逐渐普及推广罢了。

[参考文献]

- [1] 徐振邦. 联绵词概论 [M].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1998.
- [2] 唐钰明. 著名中年语言学家自选集·唐钰明卷 [C].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
- [3] 罗振玉. 殷墟书契续编（卷二）[Z]. 1933.
- [4] 胡厚宣. 甲骨续存 [Z]. 1955.
- [5] 林坚、李其、黄缨. 专家谈儿童生长发育 [M]. 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0.
- [6] 陆心源. 重刊《朝本排字九经直音》叙 [Z]. 明本排字九经直音.北京：商务印书馆，1937.
- [7] 张振林. 说文解字从彑之字皆为形声字说 [C]. 汉字研究（第一辑）. 学苑出版社，2005.

责任编辑：陶原珂

Main Abstracts

The Philosophical Dimension of Marx's Theor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oretical Pattern

He Lai 12

To clarify the special theoretical pattern of Marx's philosophy is the key point that help us to understand and defend the philosophical dimension of Marx's theory. Marx discards the theoretical pattern of traditional philosophy in a Nonphilosophy way , but, in the meantime, he creates a new theoretical pattern, which means that he makes philosophy become "the Philosophical Practice" , therefore, philosophy expresses it in a different discourse from that of traditional philosophy. To underst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Marxist philosophical theoretical pattern selfcomsciously will give us such an enlightenment that we should not judge the Marxist philosophical essence according to the theoretical pattern of traditional philosophy and interpret Marx's philosophy in the discourse of traditional philosophy.

On Economics Connotation of culture and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economics

Zhang Jianjun 63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economics is an important proposition to which modern chinese economists have paid close attention. Attempt to make clear the original of culture, this thesis expounds the going on cultural mission in which economics embodies the cultural departmentalism and explains the formation and evolution of economics itself. It is pointed out that culture and economics must experience two negations and three combinations in order to solve this knotty problem- the loss of traditional cultural departmentalism in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economics.

The Professors Engag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Archives

Cao Tianzhong 113

This paper makes use of historical archives conserved in Chinese Mainland and Taiwan province, studies the process of how these professors were engag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during the AntiJapanese Period, including recommendation and selection, group structure, teaching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The article's purpose is to correct some erroneous information, and use for reference for the teacher engagement today.

Thinking and Exploration: The Way to The "Academic Field" of The Study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Hu Hening 121

The study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is a special domain in social sciences exploration in the 20th century. Not only because in the different context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displays some similarity in the form and function perspective, makes the research of multidisciplines and multiconstructions easy to enter, but also the multiplicity and the complexity of organization encourage and repay peoples research constantly. The study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still walks in back and forth in our country. It Mainly discusses three aspects: Lacks the professional devote themselves to studying the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The researcher are restricted by nonspecialized background and multidisciplinary knowledge structure and so on; The academic devel-

opment blank causes many theory questions obscure.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explore the practical path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in our country by the selfconscious thinking of organizational communication.

Mass communication and systematic control:

On the creating ecological environment of modern Chinese writers

Cheng Lirong Su Bin 126

The literary creation's meaning is more than individual spiritual creations in modern China. Through mass media such as newspapers, periodicals and books, all modern literary creations are controlled by systems of groups, politics and commerce. It is the conspiracy made by these systems and mass media network that forms special creating ecological environment of modern Chinese writers.

From "Taiwan Hong Kong Literature" to "Worldwide Chinese Literature"

—Subject Naming and Restructuring on Literature of Taiwan, Hong Kong, Macau and Overseas Chinese Literature

Qian Hong 131

Not until the latter part of the 70s of the 20th Century, there were concern and studies on Literature in Taiwan, Hong Kong, Macau region and overseas Chinese Literature. And gradually, the characteristics it demonstrated as a new subject of the Literature were accepted.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21st Century, the new subject has stepped into maturity by its fruitful academic achievements. The article "Literature in Taiwan, Hong Kong, Macau Region and Overseas Chinese Literature" provides a review and commentary on the original concept, the changes of the names, the characteristics on the theoretical studies at different phases, its intension and extension.

The Envoys of Viet Nam and the Literary Exchange Between China and Viet Nam

Liu Yujun 141

In the time when Viet Nam was a vassal state of China, the envoys of Viet Nam created a special literary variety: poems and articles written while the writers were sent to China. The literary activities carried on between them and Chinese literati, for example, writing poems which are presented to each other or in reply of other poets' works; writing forewords for each other, appreciating and appraising each other's works, etc, were the main way of these two kinds of Han literature having arisen in the native land and grown up in foreign land to mingle, collaborate and collide. These activities propelled the ancient literature of Viet Nam forward, facilitated a backwash from Han literature in foreign land to its parent, and showed the internal relation of "Han literature" in its entirety at the same time.

《学术研究》读者评议表

尊敬的读者：您好！

《学术研究》的发展和完善离不开您的支持和帮助，为使我们的刊物能够更好地满足您的要求，我们希望能够听到您对我们刊物的评价和建议。请将以下问卷填妥后寄至：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学术研究》杂志社（邮政编码：510050），或（Fax）020-83846177。联系电话：020-83846307、020-83846163，电子邮箱：bjb@gdskl.cn

我们将不定期邀请热心读者召开座谈会，对刊物的发展提出有价值的建议的读者，我们将会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对于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本刊将予以保密。

姓名：_____ 单位全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请务必填写）：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 在本刊所有学科中，您最关注的学科是：_____

2. 在本期您所关注的学科中，您最喜欢的文章是：_____

3. 在您所关注的学科的文章中，您在其选题意义、文章内容、学术价值、研究的创新程度上的评价是：

指标	评价				
选题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文章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学术价值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创新性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4. 您认为本期《学术研究》在栏目设置、校对水平、版式设计和印刷质量方面做得如何？

指标	评价				
栏目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校对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版式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印刷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5. 您认为今后《学术研究》还应该增加哪些栏目和内容，或是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6. 您认为《学术研究》的特色主要应表现在哪些方面或今后应该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请继续关注《学术研究》！

《学术研究》编辑部

2007年1月

端砚制作工艺

端砚产于今广东肇庆东南的斧柯山西麓岭羊峡端溪，唐时属端州，故名。端砚历史悠久，石质优良，形状雅致，雕刻精美，以其特有的石质与工艺，成为四大名砚（端砚、歙砚、临洮砚、澄砚）之首，唐代诗人李贺和刘禹锡誉之为“端州石工巧如神”和“端州石砚人间重”，2006年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名录。

端砚之所以名贵，除与石质有关外，更与其独特的制作工艺密切相关。一、采石。采石以人工为主，历代采石工人都是按石脉走向，顺其自然向深层采掘，从接缝处下凿。二、维料。开采出来的砚石须经过筛选后才能制砚，即维料制璞，砚工既要懂得看石、选石，又能根据砚石的天然形状用锤或凿制成不同样式的砚璞。三、制璞。据成璞的砚石“因石构图，因材施艺”，并融合文学、历史、绘画、书法、金石的特点，对砚石形态进行构思



▲ 元代风字端砚



▲ 明代岁寒三友端砚



▲ 清代刘源双龙端砚



▲ 清代一甲一名端砚

设计。四、雕刻。雕刻是端砚制作过程中极其重要的工序，要线条清晰，玲珑浮凸，一目了然，端砚雕刻主要有深刀（高深雕）与浅刀（低浮雕）雕法，还有细刻、线刻以及适当的通雕（镂空）。五、磨光。砚石雕刻完后，先



▲ 五代箕形端砚

▲ 唐代箕形端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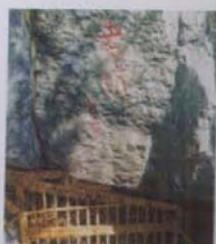
用油石加幼河砂粗磨，目的是磨去凿口、刀路，然后用滑石、幼砂纸，最好是一千目的水磨砂纸反复磨滑，使砚台手感光滑，最后是浸墨润石，过一两天后褪墨处理。六、配盒。砚盒既起防尘和保护作用，本身也是一件艺术品、装饰品，故砚盒的用料很讲究，名贵的用紫檀、酸枝、楠木等硬木，砚盒的造型一般按砚石形状而定。

现在，肇庆市生产的端砚，既保持了传统工艺的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同时在造型、构图、题材、立意上又有新的突破，创造了端砚实用之外的新艺术意境，使之具有了更高的艺术价值、收藏价值和人文价值。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机械生产正冲击着手工端砚制作，传统记忆的传承方式也导致工匠后继乏人，只有认真解决了这些问题，才能切实保护和延续传统端砚制作技艺。

（中山大学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宋俊华供稿）



▲ 端砚石中的石眼



▲ 著名的端砚老坑已经关闭多年



▲ 端砚制作中的维料环节



▲ 端砚制作中的设计环节

Academic Research



万山红遍 何俊华 作

何俊华小传

1962年生于广州，大学本科毕业，广东兴宁人。现任广东省青年美术家协会常务副主席、广东青年画院院长、广州市美术家协会山水画艺术委员会副主任。作品先后被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广州市委、市政府、广东美术馆等收藏。出版有《何俊华画集》、《何俊华山水画写生集》、《何俊华国画选》。



定价：8.00元

刊物名称：《学术研究》

主办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管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编：叶金宝

地址：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编：510050 电话：020-83846163

出版日期：2007年1月20日

广告经营许可证：粤工商广字010349

印刷：广州佳达彩印有限公司

网址：www.gdaski.com.cn

发行范围：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内总发行：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郵局代號：46-64

信函代號：M2007北京3229信箱

刊号：ISSN1000-7326

CN44-1070

期刊基本参数：CN44-1070/C*1998*16*160*21*2* V.6.00*3100*21* 2007-0